



彫塑家楊平猷的作品「昇華」  
指情愛的糾葛要昇華  
加州創作展入圍

2015

台美文藝

# 台美文藝

2015



背景圖：  
1640年荷蘭人所繪的  
福爾摩沙-臺灣

封面圖：  
王文隆油畫作品  
"Promised Land"

會長：陳東榮  
總編輯：鄭炳全  
編輯：林文政、賴東成、秦雪華、黃哲陽  
李淑櫻、楊遠薰、朱耀源、黃樹人  
封面設計：黃樹人

台美人筆會出版

台美人筆會出版  
Taiwanese American Pen Club  
美國加州洛杉磯

# 目錄

會長的話 .....	陳東榮 .....	1
------------	-----------	---

## ◆詩

詩意的畫，苦寂的心一

看梵谷畫展有感 .....	何康隆 .....	3
雨中九份 .....	何康隆 .....	7
在最寒冷的季節 .....	思理 .....	11
死亡是生命的零負擔 .....	錦兒 .....	14
詩戀另二首 .....	依然 .....	18
兩首新英詩 .....	林資深 .....	23
思鄉歌 .....	李彥輝 .....	25
閒逛天上市街 .....	秦雪華 .....	28
鮭魚 .....	何鎮坤 .....	32

## ◆小說

最後一役 & 贏 .....	思理 .....	33
衛生股長 .....	葉紋 .....	37
身為臺灣人 .....	夏眉 .....	44
臨界邊緣的抉擇 .....	萍心 .....	53
富兄貧弟 .....	漢山 .....	59

為什麼是我 .....	漢山 .....	63
母親的鞋子 .....	賴慧娜 .....	66
悼祭 .....	阿政 .....	75
渡 .....	阿政 .....	79
Miles 蜜月旅行 .....	謝慶雲 .....	83
遊說 .....	謝慶雲 .....	86
一粒白米飯 .....	黃健造 .....	90
咖啡廳內 .....	黃健造 .....	96
倩女復仇記 .....	黃哲陽 .....	98
荒山奇緣 .....	黃哲陽 .....	103
大教主肚皮上的商標 .....	陳東榮 .....	108
夢中的追尋 .....	王文隆 .....	117
債 .....	清風 .....	130
漂入捲渦 .....	何鎮坤 .....	144
有愛無淚 .....	李彥貞 .....	154

#### ◆散文

阿爸的短劍 .....	公孫樂 .....	163
懷念父親 .....	米粒 .....	169
人生最後的黃金種子 .....	朱耀源 .....	175
笠帽、蛤蜊、浣衣 .....	秦雪華 .....	187
感恩節的火雞大餐 .....	陳東榮 .....	193
請給殘障兒童一個機會 .....	朱真一 .....	199
懷念李文枝 .....	鄭炳全 .....	212

念亡妻：思念妳 .....	陳國洸 .....	217
台東大橋 .....	秋林 .....	224
結婚 .....	秋林 .....	229
搬家 .....	李淑櫻 .....	232
台灣豬腳 .....	李建漢 .....	235
緬昔懷今遊德國 .....	李建漢 .....	237
沒有遺憾的早退休 .....	陳春帆 .....	245
參加扶輪社高爾夫球 募款比賽記趣 .....	李月英 .....	249
擔任特別學生教學的經驗談 ..	李月英 .....	255
思親念親在夢中 .....	李芬芬 .....	264
觀賽珍珠故居兼談電影《龍種》	李彥輝 .....	267
山中無歲月 .....	賴慧娜 .....	274
台美人名小提琴家林昭亮， 震撼內華達的一場演奏會 .....	李雪玫 .....	279
岳母的故事 .....	李彥貞 .....	282
馬雅的呼喚 .....	桃城虎 .....	286
不可思議的現象憶談 .....	林資深 .....	293
大難不死，必有後福？ .....	吳明美 .....	298
我履行了我的承諾 .....	吳彬銜 .....	305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 .....	趙珠蘭 .....	308
玩在花蓮 .....	賴東成 .....	311
不經事・不長智 .....	賴東成 .....	316
NATWA. 四月紐奧良年會— 會後旅遊見聞 .....	李芬芬 .....	320



飄七十八年 .....	王淑芬 .....	327
顧囡仔 .....	朴仔腳人 .....	332
苦哈哈的族群 .....	朴仔腳人 .....	338
阿姐的枕邊人 .....	葉紋 .....	341
泡湯 .....	夏眉 .....	346
幸運石 .....	楊遠薰 .....	353

## ◆ 論述

藝術家自述『光繪素描』 .....	劉白 .....	360
亞細亞的孤兒與國際孤兒 .....	李學圖 .....	363
柏楊《回憶錄》讀後感 .....	李學圖 .....	369
追憶蔣渭水精神的接班人 蔣松輝先輩 .....	林衡哲 .....	375
鄉土文學大師黃春明 .....	林衡哲 .....	382
台語七十年 .....	王泰澤 .....	386
從綠色談起 .....	余忠村 .....	397
史坦貝克筆下的華工 Lee 李 .....	鄭炳全 .....	408
扁蒲（匏仔） .....	黃慶三 .....	419
宗教短論集 .....	葉思雅 .....	427
從〈Guai-sii、紫蘇、シソ (Shiso)〉談迴響及後續 .....	朱真一 .....	440
葉慈、愛爾蘭與台灣 .....	楊遠薰 .....	445
-----		
捐款名錄 .....		453

# 會長的話

---

陳東榮

感謝台美人筆會全體會員在文章上，經費上的支持，大家同心協力，得以有 2015《台美文藝》的誕生，更要感謝總籌劃鄭炳全博士與編輯委員們，林文政，黃樹人，秦雪華，賴東成，黃哲陽，楊遠薰，李淑櫻，朱耀源的貢獻，以及王文隆的封面，楊平猷的封底彫塑，黃樹人，江美娟的排版，設計。這次在筆會六十四位會員中，有五十一位投稿，共七十六篇文章，幾乎是全體參與。真是全面豐收，內容包羅萬象，篇篇精彩。

王文隆設計的封面中，《Promised Land》，兩個前後強烈對比的不同環境，近處的畚箕代表了我們血中流著的《台灣根》及傳統文化，遠處的高樓是我們當年來到這裏的《美國夢》及今天的成就。兩個絕然不同的境界，卻有一片大湖及一條道路連接。台美人經過的不管是康莊大道的路或是驚風浪的湖，都是一篇篇的動人故事。

台美人是一個有共同特殊文化、歷史、經驗、夢想的族群。我們在台灣生長，關愛台灣，當年卻為了不甘屈辱於獨裁政權，要爭取自由、民主及平等的環境，毅然離鄉背井，在美國憑藉智慧，堅持及努力，各自創下一片各色各樣的人

生。這過程中，有時是辛酸苦辣，有時是歡笑喜樂。多少的過程—追夢，成長，奮鬥，挫折，得意，以及促進台灣民主發展，社會服務…。都塑造了我們藝術，文學創造的特色，《台美文藝》就是我們藉以傳承的記錄。

在過去的一年多，我們為了順應世界潮流，台美人筆會推行網路科技化。設立了台美人筆會網站：

[www.taiwaneseamericanpenclub.wordpress.com](http://www.taiwaneseamericanpenclub.wordpress.com)，在會務，投稿，編輯，及會員聯繫方面也都電郵化，網路化。六十幾位的筆友在這場蛻變中，都是得心應手，得以圓滿進入新世代。

過去一年(2014)，筆會有三場活動，一月廿七日，筆友朱真一教授在洛杉磯台灣會館的演講《府城掘寶記》，三月十日，為慶祝台灣傳統週，在洛杉磯台灣會館舉辦的筆友王文隆博士的演講《近代科技與文藝創作》以及十一月在爾灣(Irvine, CA)附近的拉酷納福村(Laguna Woods Village, CA)的爾灣台灣基督長老會教堂，由筆會與教會及北美洲台灣人教授協會(NATPA)合辦的《廖述宗教授追思會》。在此，我們要特別感謝前會長，太平洋時報，林文政社長對於這些活動的奔走籌劃。還有我們 2014 年底時的筆會募款，受到筆友們的熱烈支持，踴躍樂捐，讓筆會有資源來繼續為會員，台美人服務及留下記錄。

今年，我們也已經在籌劃幾場的筆會活動，筆會網站也漸受大眾歡迎，希望筆友們多多寫作□稿，把我們的網站更加傳播開來。我們台美人筆會繼續成長壯大。

# 詩意的畫、苦寂的心 看梵谷畫展有感

---

何康隆



Van Gogh Museum , Amsterdam



今晨坐電車  
來美術館看你的畫  
主題是：Van Gogh at work

眼前掠過的是圖畫景物  
溫柔如詩的田園曲風  
璀璨迷幻的夜晚星空  
腳下踩著的是你的人生歷程  
你的熱情，你的掙扎  
你的憂傷和絕望  
色彩筆觸挑起的脈動  
牽映出多少觀者的自我  
如果看畫也是對話  
那我如何追問所有無法詮釋的色調語氣？

看過許多你的自畫像  
不是自戀式的表情張揚  
是內心情緒的流露  
有激越睥睨  
有自傷自棄  
或濃髮厚鬚  
或倦目斜眇  
禿額垮腮的頹廢  
慘綠衰黃的容色  
是心路的轉折  
是形貌的變遷

一張臉的風霜  
猶如一棵樹的滄桑  
另有一番無人訴說的寂寞  
唯不見那張你割耳後  
繃帶裹傷的哀愁

佇足在你最後的畫作  
「麥田群鴉」  
畫中的麥田盈實金黃  
田間泥路迤邐  
群鴉振翼的天空陰鬱沉悶，魑魅騷擾  
我自忖  
面對空白的畫布  
你是如何苦思  
究竟那一種顏色  
可以描繪斜暉、麥田、蒼空  
鼓躁的鴉群  
上天下地的緊迫對峙來表達碎心的孤寂，以及  
對現實徹底絕望的抉擇？

走出美術館  
阿姆斯特丹的街邊  
灑滿一地八月的陽光  
鋪出一片純藍的天  
畫冊上說  
奧維爾的雲空麥田  
猶似舊時容顏

依然是梵谷苦寂的心情

※梵谷是一位感情激動的畫家，一生充滿愛和熱情，充滿矛盾和悲劇。梵谷早期雖受荷蘭古畫和印象畫的影響，但其時代背景正是象徵主義崛起之時，象徵主義是用色彩與形體來解釋，並喚起各種隱藏的靈性。明暗的對比、跳躍的色彩，是近代詩文藝術的一個共同情緒。梵谷的強烈個人特質，在畫作上完全釋放出來，鮮明的色彩和蠕動漩渦狀的燃燒筆觸，對象適當的變形，濃厚的主觀見解。不僅傾注精神和感情於畫作上，更強調色彩之美和藝術表現的象徵意義，也因而啟示了二十世紀藝術的主題，即根本的「純粹性」。

※梵谷在奧維爾(Auvers-sur-Oise) 繪作的「麥田群鴉」(Wheat Field with Crows)，一般認為是他最後的作品。金黃的麥田，暗沉的天空，延向天際的田間泥路，被他畫筆一揮截斷：讓人間豐收，讓自己無路吧！就在麥田草堆邊，他收起畫筆，折起畫架，然後……舉槍穿胸。沒人知道他是如何負傷回到他的居屋閣樓，他的弟弟希歐趕到，在床邊守候兩天，梵谷才溘然長逝。時為 1890 年的 7 月，三十七歲的英年。如今，奧維爾的村郊，梵谷兄弟的粗簡墓碑，相依併列。

# 雨中九份

何康隆



山路蜿蜒，芒草搖曳  
九份山城細雨紛紛  
東北角海岸  
輪廓參差  
迷濛於雲霧煙嵐

豎崎路的階梯  
一級又一級



望之似無盡頭  
街面曲窄  
彷彿走在歷史甬道  
鹿港深巷？台南古街？  
此刻  
如果有一支南管奏起  
縷縷切切  
拉回一段滄桑歲月

踏著石磚石板路  
茶樓店鋪櫛比鱗次  
仿若一脈細流沿岸風景  
街燈稀疏，傘影飄忽  
腳步伴著雨聲  
起起落落，滴滴答答  
「我達達的馬蹄聲是個錯誤  
我不是歸人，是個過客」  
偏遠、貧寂、繁華、沒落、復起  
這小小的山城  
畢竟負荷著  
怎樣的歷史悲情，人事滄桑  
怎樣的戀戀風塵，綿綿舊情  
既要回首  
與鄉愁長相守  
又要期盼  
與時潮爭快慢  
有如老酒醕酏

迷霧花影  
令人踟躕，捉摸不清

告別雨中的山城  
枯乾的基隆河，伴著  
快速的車道  
窗外雨水，滴滴答答  
遙望暮色中  
漸行漸近的台北  
不禁浮起問話連連  
何時  
是歸人，不再是過客？

\* 九份位於新北市瑞芳區，臨近金瓜石和雞籠山，是昔日的採金礦中心。環山面海，擁有多變的山海美景，是座小小的山城，保有純樸的舊日生活風貌。根據《台北縣誌》的文獻記載，在清朝初期，這貧寂村落只住了九戶人家，因此每當外出到市集購物或是貨船來到，都是每樣要九份，遂稱此村落為九份，地名一直沿用至今。九份和金瓜石的金礦開採至少有一百年的歷史。1894年在九份一帶發現金礦礦脈，淘金和採金的人潮大批湧入，展開了九份繁華的鑿金歲月，在黃金開採最盛時期，九份曾經贏得「小香港」或「小上海」的稱呼，當地人民的消費能力甚至凌駕台北之上，據說當時全台灣最好的酒家和餐館都集中在九份，台灣第一家電影院「昇平戲院」也在九份建立，其繁華景象可見一斑。

1956年以後，九份一帶的金礦已大至採盡，產業沒落之後，九份的風光便走向歷史。人口流散，殘街空戶，衰敗蕭

條景象漫延叢生。直到 1990 年代後，侯孝賢導演，吳念真編劇，所拍攝的電影「悲情城市」和「戀戀風塵」在九份取景，九份獨特的舊式街道建築，坡地石階，滄桑風情，以及山海景色，透過電影而吸引國內外的注目，也為九份重新帶來生機和活力。這是一個沒落城市因電影的渲染而浴火重生的典型例子。九份的懷舊之美，文化傳承以及新潮人文風華的加註，所營造的藝術山城氛圍，在台灣觀光休閒產業上，開始散發著閃耀的光芒。

\* 一般所謂九份老街是由基山街，輕便街和豎崎路三條老街縱橫組成。豎崎路是九份最早的街道，依山勢建築，全線由石頭砌成，約有三，四百石階石梯，階梯兩旁設滿茶樓，也可見「悲情城市」的招牌。台灣第一家電影院「昇平戲院」，座落於豎崎路和基山街交會處。拾階而上，至頂端可一覽九份純樸的山城景象，以及東北角海岸的廣茫視野。

\* 鄭愁予的詩：「錯誤」

「我打江南走過，那等在季節裡的容顏如蓮花般開落。東風不來，三月的柳絮不飛，你的心如小小的寂寞的城，恰若青石的街道向晚，跫音不響。三月的春帷不揭，你底心是小小的窗扉緊掩。我達達的馬蹄聲是個錯誤，我不是歸人，是個過客。」

# 在最寒冷的季節

---

## 思理

我們都變成了冰雕  
思緒被冰剝成  
固定的模式  
只能藉呼出的氣  
表達的意願  
也凍僵了

## 冷景三擇

窗紗外  
月芽與枯枝  
的耳語

池塘上  
北風吹過  
的痕跡

空灶裡  
歲月燒完  
的灰燼



## 雪地上的印子

一群鹿和一群野火雞  
在雪封的原野上  
各自留下腳印  
沒有一點點交集

去年秋天  
來不及掉落的橡葉  
跌進雪裏的印子  
有沉重的迷思

我們忙著追蹤  
踩亂了  
這一片雪景

## 這一次的離別

離開的時候，山頂還掛著  
一輪圓月，蒼白得像  
寒天清晨的別離。昨夜  
明亮而且圓滿的記憶，都已  
收進新添的皺紋裏。

## 返校日

下了一場雪  
緩了回憶的腳步  
寧靜中  
兩排梨樹挽留了秋色  
陣亡校友紀念碑上  
白雪遮住了  
遠行後的年歲  
理想與現實的距離  
一輛掛在樹幹上的腳踏車  
暫時栓住了齒輪的轉動  
還記得那幾條  
穿過校園的捷徑  
從黎明追趕到夜晚  
不容喘息片刻的行程  
伸手去接雪花  
卻接住了另一種  
近鄉情怯

# 死亡是生命的零負擔

---

錦兒

光陰的齒輪  
磨鈍了我衰老的感官  
想哭卻流不出淚…池乾涸了  
想痛快地悲喜一番  
卻也擻不著…刀尖一刺卻彎了  
遲鈍了的慾望…再抓不到興奮的快感  
一切均趨於平淡

而老朽的肢體生鏽了  
稍動一下就吱吱響……  
一個即將崩塌的老舊籐椅  
伸縮都會牽動所有痛點  
而所有的點又互不協調

風燭老殘…謎不著前景  
後瞄，  
多是回憶的惘然  
活著，是為了什麼？  
是因為害怕死而活嗎？

少了『我』，只是  
一片葉子從樹上飄落  
一條魚從河裏失蹤  
…來去無痕…

出生在這世界是偶然  
…像一隻鳥  
築巢在一棵樹上  
有一天，鳥不回來了  
樹還會對鳥有所眷念嗎…

從前，沒有『我』  
以後，不再有『我』  
死亡是生命的零負擔

## 不必變老

如果在步入老年之前  
就不得不告別人世  
豈不也等於不必變老了  
豈不是跨越了  
行動無法自主  
形容枯槁的老年  
就像是坐車旅行  
看到了最美麗的景色  
經過了最好玩的地方



就在顛簸不平的  
最後一段  
荒涼的路程到來前  
提前下車了  
看來能夠如此旅行  
是較好的，幸運的  
我們對於生死  
是否也可以如此思考  
而得以泰然呢？

## 樹的夜歌

向穹蒼舒展我  
眾多的手  
擷取月亮當帽子  
星星做頭飾  
一片雲飄來為我披上  
輕柔透白的披肩

晚風徐徐傳來  
……曼妙的樂聲  
我不禁隨著娉婷起舞  
左前右後輕打著拍子  
連地上的影子也會跳舞

俯視小路上  
行人三三兩兩

有喁喁獨行的，  
攜手散步的  
也有被狗兒拉著走的

月亮西斜了  
帽子構不著  
披肩早已滑走  
濃濃的霧氣  
浸漫了我的枝體  
懷裡的鳥兒都沈睡了  
吸入大口的二氧化碳  
我翕上眼  
安靜地等待黎明

# 詩戀

---

## 依然

伊叫的詩人  
在他少年的時代  
常愛為伊寫詩  
淡淡薄薄的藍箋  
刻著工工整整的字跡  
寫著含含蓄蓄的心意  
忙壞了綠衣天使  
迷亂了伊的意向。

伊告訴他：  
偶然的邂逅像白雲  
飄浮天空捉握不了，  
他回答伊：  
偶然的投影如擊石  
波動心湖止靜不了  
寫伊的名字有日子的多  
寄伊的情意有信札的厚。

他輕吟著：

愛戀伊如他創作的穗花  
眺望伊如天上閃爍的星星  
欣賞伊如芳馨的白茉莉花  
感受伊如夏天徐涼的晚風  
一切一切的感受與滋味  
只有那無回最無奈  
只有那失落最酸楚。

他撫慰著：  
叫伊不要說感激與歉疚的話語  
叫伊不要嘲笑與可憐他的瘋癲  
他自為柏拉圖的崇尚者  
他要將他的不了情  
寫成一冊永恆的詩集  
紀念他那美麗的慕情  
分享他那美麗的心詩。

伊叫的詩人  
在他老年的時代  
常為大眾寫詩  
他那美麗的詩篇  
處處留芳草  
感染了老少男女的詩情  
別來無恙的詩意  
掀起伊的情懷與欣慰。

伊會心著：

那蘊涵的美妙和愛情  
那恆久的精神和真摯  
哦！那詩戀  
有著深奧的柏拉圖哲學  
有著美麗緬懷的紀念  
啊！那詩人  
有著伊遠遠的掌聲與祝福。

## 夕陽

夕陽無限好  
彩霞染紅了天邊  
正是良辰美景  
怎麼地！又近黃昏  
暈紅的太陽微笑在道別  
也想瀟灑地揮一揮送別  
還是忍不住怨一怨嘆息  
無限美好依戀  
怎麼地！天長夢短  
悲歡離合總無情？  
遠山濛濛望不盡  
舊跡回首無處尋  
無限珍惜依戀  
歡送了無數的夕陽  
迎來餘暉賦新詩  
怎麼地！心存感恩！  
來歌頌個白髮吟！

## 情歌

都不是那年紀了  
妳還會抵著嘴推著  
像那第一次我唱著：  
哦哦！啾啾！  
I love you more  
Than I can say！  
妳也會嬌紅了耳跟  
像那羞答的少女  
心跳得我聽得到。

哦！多久，多久了，  
Valentine 愛神  
每年的來  
甦醒浪漫的愛情  
箭弦我的心歌唱  
哦哦！啾啾！  
多久多久的歌  
還是妳的最愛  
還是妳的信心

都不是那年紀了  
哦！多久，多久了  
我這心愛的情歌  
還要常常久久唱著  
妳還要在我的懷裡

嬌嗔地心跳著  
哦哦！啣啣！  
I love you more  
Than I can say !

# 兩首新英詩

---

林資深

## [I] I Have No Regret

I have no regret.  
Time goes by,  
My life is a trip without a return ticket.

I have no regret.  
Getting older I am,  
I have found my imperfection.

I have no regret.  
People say I lost my mind,  
For I only followed the path of my dream.

I have no regret.  
Before I go,  
My hands empty just I came.



I have no regret.  
 Giving up all hatred and revenge,  
 My world has become wide and free.

### [III] Color of Love

In Japan,  
 Zen temples,  
 Cherries blossom  
 What colors of breeze dance nearby?

Inside mountains,  
 Yellow aspens,  
 Powerful falls  
 What colors of brook echo through forests?

So, please tell me, my dear friends,  
 What colors of Love span between you and me?

# 思鄉歌

---

李彥輝

## #1.念故鄉【William S Hays 曲，李叔同-憶兒時及 My Dear Old Sunny Home】

光陰似箭人漸變老遊子念故鄉  
想起兒時躲避空襲深山捉迷藏  
孩童時期鄉下讀書赤腳去學堂  
大啖水粿猛吃粿條很是口舌爽  
斯時戲樂真也費思量  
斯時戲樂真也費思量

## #2.回故鄉去【念故鄉，Going Home】

我故鄉我故鄉四季皆如春  
氣候溫暖雨量充沛人們親  
在異國孤單身奮鬥又打拼  
我決定回故鄉為故鄉努力  
和友朋在一起共同謀福利共同求福利  
故鄉我成長地孤單在他鄉寂寞又心戚  
如今走上了歸途過去漫長歲月裏真不堪回憶  
我故鄉民風淳樸故鄉真美麗  
我決定回故鄉為故鄉努力

為故鄉努力我故鄉回故鄉爭權益謀福利  
回故鄉謀福利

### #3.打回家鄉【狄西蘭，Dan Emmett-Dixie Land：Confederate Anthem】

我願能早日打回去拯救那水深火熱的故鄉  
遠望去屋在燒人在逃遍災殃  
家鄉過去民風淳樸物產豐富如今河山變樣  
豺狼來田園荒饑民多真悲傷  
但盼回到我的故鄉拼命！追趕！  
在我的家鄉我願和它永遠共生死擊退敵人爭取解放  
合十向蒼天祈佑故鄉早日得到永久勝仗

### #4.別故鄉【青青校樹、驪歌，畢業歌】

青翠樟樹綠綠茶葉欣喜氣候適中  
山清水秀淳樸勤勞鄉親和善熱情  
世界廣闊機會均等有志奔向前程  
遠渡重洋學成返鄉為故鄉拼繁榮

### #5.哀家園【Daniel Kelley/David Guion-Home on the Range】

陰霾霾的天光禿禿的小山  
山澗中的流水已枯乾  
回憶起過去怎不令人惆悵心寒  
常常獨自反思掉眼淚哀怨  
啊我的家園我那屹立山坡上的家園  
怎麼變得如此烏煙灰暗  
何時會風光重現？

**#6.思故鄉【遠藤實曲-北國之春】**

1. 依山傍水，民風淳樸，是我生長的樂園  
使我想起了故鄉的春天，啊故鄉的春之戀  
桐花盛開茶樹美又香，白綠很好看  
天涯海角走遍了，還是故鄉暖  
好吃的水餃，想起就吞口嚥  
吞口嚥

2. 山明水秀，花蝶飛揚  
年歲漸大時，使我很想起故鄉的秋天，啊故鄉的楓葉山  
童年的回憶，濃厚的鄉情，真不免心蕩  
冬去春來，桐花怒放，還是故鄉棒  
好吃的麵條，想起就覺口爽  
覺口爽

**#7.懷念的家鄉【甜美的家庭，Stephen Foster 曲-Home，Sweet Home】**

我的家鄉真淳樸，清潔綺麗又安祥  
父老鄉親很和善，大家都堅強  
雖然沒有好沃土，春桐秋菊常飄香  
雖然沒近大海邊，冬天溫暖夏季涼  
可愛的家鄉呀，我何時能回去，天涯海角難能忘

# 閒逛天上市街

---

秦雪華

誰說酸、甜、苦、辣  
只是味覺？  
豈知歷練人生  
心頭別有滋味？

哭過了  
歡笑會來  
花謝了  
還會再開

是誰撰寫傷心詞？  
是誰譜作悲情曲？

世間道路難走時  
暫且停歇欣賞月夜

縹緲的天空  
是遼闊的原野  
閃亮的星辰  
是數不盡的街燈

明燦的月兒  
是嫦娥的金壁宮殿

銀河畔  
觀賞陳列在那兒的  
世上沒有的珍奇  
鵲橋上  
同步牛郎織女的足跡

提著流星燈籠  
閒逛天上市街  
破曉  
乘坐曙光歸來

## 吊橋

紅霞依戀群山  
綠野伏臥江岸  
光景 日影  
繁花 叢林  
無心賞

吊橋  
深淵  
白浪沖心田

緊抓搖晃的鏈索  
定睛洶湧的波濤

淚含眶  
唯恐一落千丈

移一步  
顫抖的腳  
暈眩的頭  
驚悸的心  
痙攣的胃  
破碎的膽  
尋一瞥吊橋的盡頭  
杳眇  
在哪兒？

## 彈箏

手舞弦上月  
膝橫花間琴  
撥喚音湖夢  
彈徹梨園聲

忽而 急浪拍岸  
忽而 珠落玉盤

忽而 雷雨狂囂  
忽而 落葉輕飄

頃時 喧臺熱舞

繼之 幽徑獨步

頃時 豪邁風雲  
繼之 溫柔長情

曾經 策馬遨遊  
而今 盪舟隨流  
箏樂歷程與人生  
皆有長程與短程  
也有起落與浮沉

然而

愉悅箏韻 由我彈  
幸福人生 由愛心人協力支撐

琮琤琤琤 與弦共度  
歲月蹉跎  
尚有幾度秋？  
何彈幾多愁？  
何歎知音難求？



# 鮭魚

---

何鎮坤

清澈的水讓我綜覽溪旁蔥綠的樹叢。  
我和玩伴捉迷藏於凹隆相間潔白鵝卵石的狹縫。  
我們順流玩下去，悠游或前衝，直到大海。  
在那兒我再也看不到藍色的天空。  
追逐我們的大魚時時出現。  
我每天設法逃避危險也學到吃比我弱小的魚鮮。

厭煩這是非之地，  
我懷念我生長的涼溪。  
已長大茁壯，我經得起超難遠游。  
同伴們和我找到了夢寐嚮往的溪流。  
回故鄉的興奮使我忘記疲憊，  
逆流躍高，日夜不餒。

同伴們沿途一個個死去。  
難道這也是我命運所趨？  
回到我出生的地方  
又看到藍天向我微笑，綠樹矗立溪旁。  
美美美，這裡是千萬生命孕育的天堂。  
我已滿足，不在乎何事發生我身上。

# 最後一役

---

## 思理

他們把槍橫在肩上，都舉起雙手抓著槍托槍管，個個像扛著自己的十字架般，單縱隊地在尚未轟炸過的田野前進，遠處山頭上的黑點，不知是敵人的鋼盔，還是來覓食的禿鷹。

接近山腳的時候，他們都殺聲四起地持槍往前衝去，然後都一個個中彈，倒地。他看到同村的阿雄慘叫一聲，倒了下去。炮聲中，他彷彿聽到阿雄叫著某一個人的名字。還來不及細辨到底是誰的名字，炮彈再度從山頭轟下，揚起另一片濃霧般血腥的塵土。自己的血，像煙火般噴射四方，然後，慢動作地灑落眼前驟然黑暗起來的大地。

他爬過許多血肉模糊、猶仍固執地溫熱著的軀體，拖著一條再也分不出是誰的血跡，在倒地的同袍間，拉起一條生死與共的血線。他要趕在禿鷹飛落之前，爬到阿雄那裏去。

阿雄雙眼還不甘心地睜著，一隻血淋淋的手緊緊地護著胸前的口袋，兩隻腳已經不知道被炸到那裏去了。他咬緊牙，使出僅剩的力氣，推開阿雄的手，漸沒知覺的手指，解了好久才解開口袋的扣子，從口袋裏拉出阿雄出征以來不時拿出

來看的相片。他眨了好幾次眼，就是睜不開眼來看，相片裏的女人，到底是阿雄的妻還是自己的。

# 羸

---

## 思理

出獄的這一天，他醒得很早，看著曙光從積了厚厚一層灰的天窗，微微弱弱地篩進他關了五年多的牢房裏。熟悉的寒氣穿過薄蓆，陰陰地襲上他已經瘦骨嶙峋的身子。模糊的光影裏，魑魅般的黴菌，正囂張地在四周的牆上竄爬著，就快要找不到落爪的地方了。他的臉，白得像一張還沒書寫的臉。

五年裏，他像躺在深深的井底一般，遙遙地望著井口那一小塊故意留著卻總是模糊不清的天空，想像著天窗外的雲天星月。這些年，獄卒送飯來的時候，瞧一眼天窗，總要幸災樂禍賣弄唇舌地描繪當天的氣候，而且還要故作好人，順便提一兩則阿富最新的消息來折磨他。

阿富跟他同時入獄，也被關在這種特別開了個小天窗的牢房裏。三年多前，阿富減刑出獄了，都說是阿富那些獄中書簡的功勞。獄卒曾經拿來紙筆，不屑地冷笑著，寫啊，寫啊，你們這些人，什麼造反本事也沒有，不就只會寫文章批評嗎？寫啊，你！寫啊！

他別過頭去，不理會那獄卒嘿嘿嘿的癡笑，左手緊緊抓著抖顫的右手，咬著牙硬壓下那份對紙筆的渴望，佈滿血絲的雙眼，兩把火般地燒著牆上正在攀爬的黴菌。

阿富出獄時，獄卒特地帶到他牢房前道別。門上的小窗，框著阿富神情複雜的臉。他們沉默地對望著，一直望到彼此心靈最不能觸摸的地方。他壓下胸中的千濤萬浪，只淡淡地抬起手揮別。

你最親密的戰友出去了，你很難過，很嫉妒，大概也很無聊吧。從那天起，獄卒的嘴上便老掛著這些話。

阿富那些獄中書簡能轟動，阿富能減刑出獄，阿富出獄後能宦途順利青雲直上，他比誰都高興。出去後這幾年，阿富果然竭盡全力地為他奔走，可就是掀不起一點兒風浪。外頭見不到他片紙隻字，都認為他已經喪失了昔日的鬥志，筆鏽了刀也老了。

# 衛生股長

---

葉紋

進入大學第一年，我們的班長因為覺得我有一點衛生面，衛生面的，於是提名我當選班上的「衛生股長」。上任第一件事就是要推銷紅十字會的郵票，不知怎的，我的生意特別好，我所被分配的郵票很快賣光，常常要跑回「健康中心」去補貨，那裡的幾個護士笑瞇瞇地問我：「人家別人的郵票賣不完，妳卻賣不夠，奇怪耶！」我回答道：「我有好幾位大客戶，有兩個每次都買 200 元以上，三個 100 元，幾個 50 元，他們都對紅十字會的宗旨和服務非常認同和肯定。」

「他們都是男生吧？」

「是的，妳們怎麼知道？」看我一副呆呆傻傻、莫名其妙狀，這幾個護士笑得前翻後仰。我生氣了：「我不賣了，我不做衛生股長了！」

「哎，不行！不行！全世界的傷兵和病童就端靠妳和妳粉絲們的慷慨解囊，妳一停，他們就要永遠生活在水深火熱中了，妳忍心嗎？」我只好繼續做下去，竟做了四年。

我後來才知道「衛生股長」不像其他股長，我們除了盡義務外，還享有一些權利、福利，難怪個個戀棧，無心求去。

先來說「權利」：

1) 我們在每學期開始，都會得到一瓶美國製的「綜合維他命」補身，但我總是把它寄回家裡孝敬父母，我的孝行傳為「鄉里美談」。

2) 也能天天去分享，喝那「健康中心」所提供，本給「體重過輕，營養不良」的學生專喝的美援熱牛奶。這使我的學業年年有進步，身體有了足夠的「鈣質」，遂由一個怯弱的「軟腳蝦」、乖女孩，蛻變成非常「硬頸」，有骨氣、有意志的成熟人。

3) 生病可以優先看病——雖然這條尚待查證，但我已經「受惠」了。有一年我生了「目瞷鉤針」，左眼皮上長了一個膿疱，排在長長的一條隊伍後等待掛號，護士小姐一看到我，馬上把我抓進了裡面的眼科部，她對醫生說：「這是XX系二年級的衛生股長——就是那位我曾跟你說過的，每年賣紅十字會郵票破紀錄的，你要先看她！」。我後來發現自己有蛀牙，也是這樣子被神速快補的。哎，特權的滋味真甘蜜，令人陶醉，恨不得天天生病。

再來說「義務」：

1) 賣紅十字會郵票。

2) 負責收送「砂眼藥膏」：每天衛生股長要去「健康中心」領取患了砂眼的同學們的眼膏，給他們敷用（每人都有在自己的眼膏上註明名字，點完後，由衛生股長收齊，再繳回「健康中心」，日復一日，月復一月，有問：「何不讓患者把眼膏拿回家裡自己點？何需如此累死衛生股長？」但我們的校醫深諳人的惰性和「群體治療」的力量，堅持不肯放行，半年下來，果如其所料，一一見效。吾班「砂眼族」龐大，對我又感激又忠誠，每年我都能連任「衛生股長」，該歸功於他們這個重要的「票倉」。

3) 指導或帶領生病的同學去「健康中心」接受醫治：這我在大一時全天在做，尤以國外來的僑生居多，他們人地生疏。但是往後每年仍有幾個明明可以自己走動的，偏偏說他們獨自去看醫生很膽怯，心裡怕怕的，一定要本衛生股長護航。又有幾個，當我陪他們走到「健康中心」門口時，竟宣告他們的病情突然不治而癒，不用進去了，我才不相信這樣的神蹟呢，他們大半是男生，——堂堂男子漢，竟然膽小如鼠！

4) 傳達健康資訊和宣揚「健康中心」的新服務項目：那時民智未開，「健康中心」推出了一項新的「心理輔導、心理治療」服務，我向同學們報佳音：「考試期間，如果有焦慮不安、失眠、忘食症狀的，要趕快去健康中心看『心理醫生』」引來全堂哄笑，「他可以給我 100 分嗎？」「他可以讓我們各科免試通過嗎？」真是雞同鴨講！我繼續很專業地說下去：「不一定要在考試期間啦，平時你們心情不好的時候，有太多的悶氣、躁氣、戾氣無處發洩，或不知道怎麼發洩，都可以去他那裡消消氣……」又掀起了一陣狂笑，我只好把聲音提高：「還有，你們中有誰欺負了別人，做了虧心事，半夜怕鬼來敲門的，也應該去……」

「算了，我們還是去燒香拜佛比較有效，又省事！」，真是一群化外之民，對這種新的世界潮流、新的理念、竟如此排斥，全然不能接納，夫復何言？夫復何言？

5) 畢業旅行，全程服務：這個責任是很重大的，把同學們健健康康地帶出去，再活生生，健康無恙地帶回來，是衛生股長的天責和挑戰。出發前，我到「健康中心」受訓，他們為我準備了一個大大的「衛生袋」，裡面塞滿了各種藥包、繃帶、紗布、紅汞水、還有很多外用膏，然後送我披袋上陣。



出征前我開了一個「旅行之前解說會」，先揚言警告：「那些缺席沒來的，要自行負責他們的健康，萬一到時有三長兩短，本衛生股長一概置之不理！」所以大部分的人都來參加了。

我開始列出旅行保健「須知」十條：

1.不吃不乾淨、不衛生的食物。食不過量。那些不聽自己胃腸吶喊的人是最愚蠢的動物，前途(前面旅途)堪慮。

2.早晚溫差大，需要多帶外套，裏裏外外最好穿那種方便脫穿的衣服 (Layers)。女生不要因為愛漂亮而穿得太少，男生不要太懶，從早到晚天天穿著同一件套頭毛衣。

3.失眠的問題。「有一些人因為換了環境，又旅行中太興奮會失眠，可以攜帶自己的枕頭套或床單在旅館睡覺，這樣有了熟悉感、安全感，容易幫忙入睡……」還沒說完，後面響起了一道嘹亮的男高音：「治療失眠的最佳妙方就是：去睡在衛生股長的懷抱裡……」這突如其來來的一擊，使我差點招架不住，我趕緊做了三次深呼吸，然後把拳頭握緊又放鬆，放鬆又握緊。（「須知」第五條——如何保持冷靜終於有了足夠的「氣」，和力，我大聲開罵：「請不要把我當母豬(或豬母)看待！——你們這些骯髒的小豬！Oink, Oink……」真是一群刁民，只會笑鬧，對自己的健康一點也不關心，對我的「須知」他們好像覺得一點也不「需知」，我的解說會在一場混亂中草草結束，剩下來沒有說完的幾條「須知」就被這樣子可憐地埋葬掉了。

畢業旅行第一晚就出事，我們在新竹一家旅館下榻，先吃晚餐(旅館內有附設餐廳)，十人一桌，太興奮，有太多說不完的話，有一男生在舉手畫腳之間大概太投入，竟渾然不覺到侍者正端著一大碗滾熱的海鮮湯，走到他背後，被他一拳

把熱湯打翻，裡面的湯水和一些「好料」全都澆淋在他的背上，人人瞪大了眼睛，一口飯停在嘴裡，油然升起「痛不欲生」的同理心。但是這位男生很堅強，半聲也不吭，真是一位勇敢超強的忍者，或許也是一位神經特別大條的男子漢。

話說回來，本衛生股長見狀趕緊在第一時間內，拎著「衛生袋」，奮不顧吃，慌忙奔去，拿出「燙傷藥膏」正要請他脫衣，剎那間突然想到，在眾目睽睽之下，他們看著本衛生股長的纖纖玉手，輕輕柔柔在敷（撫）著那位男生光滑的皮膚，恐怕會引起許多人無限的遐思，不行，不行，男女有別，煞車！煞車！……正在進退維谷間，斜眼看到那位綽號「黑熊」的男生在一旁偷笑，好像猜中了我的心意，不禁惱羞成怒，我把他叫出餐廳，交給他「燙傷膏」，命令他帶「傷者」去隔壁「男生部」房間為他療傷，「我在房間外面等，有什麼問題一定要叫我……」不到一會兒，只聽到裡面傳來一陣陣如殺豬般的哀嚎，間雜著聲聲咒罵，糟糕，大概是黑熊的手掌太大，使力過多，把人家的幼嫩皮膚愈敷愈慘。——不過人有痛苦而能儘量宣洩出來是健康的，有助於傷口早日癒合。

我們的「交通股長」很愛吃，每到各地一定買名產來吃，也不管肚子撐不撐得下去，所以常常告急找廁所，

那時的包車還沒有廁所設備，害得我們的好心司機連連超速，闖紅燈，去為他找「解脫」之地，我們的班長開始皺眉抱怨了：「身為一個『交通股長』，自己卻妨害交通（安全）！」

「還有，那個『衛生股長』是怎麼做的？怎麼沒有好好醫治他？」喔，喔，我生氣了，我問他記得不記得我的「須知」第一條？「而且我的胃腸藥都給他吃光了，那種把肚子

當作大布袋、『世界穀倉』，不斷硬塞、亂塞各種超量、超重雜糧的，華陀再世也治不好他。」

我們全班就只有四位「股長」，罵死了兩位，剩下來的二個——總務股長和康樂股長，誰敢保證他們有能力足夠「獨撐半邊天？」聰明的班長從此閉嘴不再出聲。

幸好當我們抵達台中時，有一位同學的家長得知此事，極力推薦「征露丸」，說他們家代代都服用這種胃腸藥，對「應急」最有效。承蒙「總務股長」慷慨撥款贊助，我們趕緊去西藥房買來一瓶，先試用在「交通股長」身上，果然奇妙有效，於是一傳十，十傳三十四，舉凡人有腹痛、腹瀉、氣脹、便秘、胃酸過多…的，通通給他(她)一人五顆征露丸，不好再來。因為有它長相伴隨，吾班遂能「東征西討」，上山下海，順暢無阻地完成「畢業旅行」大業。

畢業旅行結束那晚，大家依依不捨地下車，在分手前，那位一路發燒、身體虛弱的「惠娟」同學走過來感謝我的全程陪她、日夜服侍，旅途中我給她「阿斯匹靈」，更用盡各種隨手可及的冷水、汽水、果汁、冰牛奶、西瓜皮……冷敷她的前額，為她退燒，她感激不已說：「妳為我犧牲很大…」，我謙虛地回道：「那裡，那裡，是應該的。」心裡卻想起了那頓沒有吃到的「高雄海鮮大餐」——那是一位家住當地的男生的父母，為了慰勞我們這些「長」字級的人物特別辦的，(後來聽說他們也藉此物色其未來的媳婦，一石兩鳥)，我這個「南丁格兒」為了照顧「惠娟」而婉拒缺席。那時覺得自己真偉大，牧師不是說過嗎？——「精神的糧食比物質的糧食更重要」。但是此刻我卻覺得肚子很餓，口水都要流下來了。

「喂，衛生股長，等我一下……」只見我們的「交通股長」笑嘻嘻地向我跑來：「妳是我生命裡的『征露丸』，我這一生永遠不會忘記妳……」然後拍著肚皮，消失在黑夜中。

一陣羞愧襲來，我不禁甩頭，把那份揮之不去的，對「海鮮大餐」的追想拋給了天上的月娘，感到連星星們都在對我微笑。

# 身為臺灣人

---

夏眉

我發覺自己越來越笨拙膽小了，日常生活中有許多大大小小的事，別人看來大概輕而易舉吧？我卻戰戰兢兢，躊躇不前。譬如說，我在下雪天盡可能不出門，因為怕跌斷了腿；我不敢獨個兒開車到陌生的地方，因為怕迷路，回不了家；我也怕跟人爭辯，因為不管我的理由多充分，結果我都只有認輸的份。其實不要說爭辯，就連表達最簡單的思想或描述最平常的一件事，我都會因為找不到適當的字眼而卡住了。可以說，每次一開口，眾人的眼光都轉過來對著我時，我卻張口結舌，不知所云了。

猶記得唸中學的時候，我還蠻刁鑽的，頭腦也靈光，所以常喜歡跟同學鬥嘴取樂。可是隨着環境的變遷與歲月的增長，我變得越來越遲鈍了。明明有話說，但掙扎了半天，卻不知怎麼表達才好。這毛病不單是我的思考沒頭緒，而且也跟我平日使用語言的混雜有關。我常常無法決定，到底用臺灣話呢？還是用中國話？或者乾脆用英語？我這麼一再猶疑，越來越沒了主意，那腦袋瓜子就像一臺生了鏽的機器，操作起來，慢吞吞的讓人心急。結果，我總是湊合着用臺灣話，中國話，和英語，拉拉雜雜地說，比手劃腳地加重語氣，結

果還是詞不達意。本來已經是個木訥的人，如今更覺得多說一句，倒不如少說一句了。

若說平日在家，這麼隨便混混也就算了。可是我卻有一份吃不飽餓不死的工作；而我那工作的場所，是個小小的圖書館；一個麻雀型的聯合國。同事中有菲律賓人，有美國人，有土耳其人，有荷蘭人，有韓國人，有日本第一代，有日本第二代，有臺灣來的外省人，也有臺灣來的臺灣人；真是龍蛇混雜的是非之地。

記得我在那裏工作還不到一年吧？有一天，我和美國上司一塊兒吃中飯，她問我，「妳覺得我們圖書館的同事之間有地域的衝突嗎？」

我睜大了眼睛看着她，「妳是什麼意思？我不懂。」

「譬如說，外省人和臺灣人之間…？」

「沒有啊。妳爲什麼提起這問題？」

她躊躇了半天，終究沒有把心中的話說出來。我雖然好奇，可是不好意思打破沙鍋問到底，只好在心裏存放着一個疑問。

我們在圖書館，每天逢到吃中餐的時間，廚房裏香氣四溢，笑聲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好熱鬧；可以說，那是一天之中最逍遙而輕鬆的時光。我們吃飯的時間是依照語言來安排的；日本人在正午十二點吃；外省人跟臺灣人在下午一點鐘吃；至於美國佬與零零星星的外夷，他們大概不懂得節省吧？一向都在學校餐廳吃飯，不跟我們爭地盤。

有一天，我們跟往常一樣，大夥兒圍着餐桌談笑，一個外省同事說，「妳們臺灣話裏面沒有“F”的發音吧？」

「不錯。」

「難怪有些臺灣人把“花非花，霧非霧”念成了“花灰花，霧灰霧”」她笑着說。

我想了很久，腦子打了好幾個轉，終於才對她說，

「妳別笑；妳說臺灣話，別人大概都聽不懂。」

「那當然了，我根本不會說臺灣話。」

「真的？妳不是兩歲時就跟着父母從大陸逃亡到臺灣嗎？」

「是呀。」

「妳是哪一年到美國來的？」

「二十五歲那一年。」

「這麼說，妳是在臺灣長大的；妳吃了二十三年臺灣的米，喝了二十三年臺灣的水，可是卻沒有學臺灣話，那不是很奇怪麼？」

「這有甚麼好奇怪的？我從來就不覺得有學臺灣話的必要，因為我認識的人，結交的朋友都只說國語。」

「原來如此；我想妳跟那些住在紐約中國城的老華僑想法完全一樣！他們一代接一代，都只在中國城裏面混日子，根本沒有走出那個生活圈子的必要，所以也懶得花時間，費心神去學英語了。」

「妳別拿我跟那些人比，他們是苦力；是沒受教育的勞工階級，在美國的白人社會裏根本擡不起頭來，所以只好躲在中國城裏混一生了。」

「我知道，妳和那些老華僑的情況正好相反！聽說令尊是一位退休的黨國元老，到底他的官位多高呢？」我不免好奇地問。

「這個我不能說，」她撇着嘴回答。

「爲什麼不能說？」我向她挑戰。

「不好說出來。」她擺出一副神秘的姿態，卻又忍不住，要炫耀她父母的尊貴。「不過，我爸媽住的官邸有游泳池，有花園，出門都有轎車司機接送。」

我不好說，妳老爸老媽用的是臺灣人的血汗錢呀；而妳卻連一句臺灣話都不肯學。

「好吧，妳以前既然沒機會學臺灣話，從今天開始，我每天教妳一句，妳這麼一個聰明人，還怕學不來嗎？」

「妳要教我說什麼？」她有點不安地問。

我也不曉得該教她什麼，只望着窗外發呆；正好這時，一片浮雲飄飛了過去。

「妳試這一句看看吧？“雲在天頂飛”。」

果然她試了。「婚得梯丁杯。」

「怎麼樣？像不像？」她好奇地問。

我禁不住，笑彎了腰，「妳說的這句話，一點都不像臺灣話呢，我看也不會有人聽得懂。」

「妳別笑！我不是早就跟妳說我不會臺灣話麼？」

「妳現在多少能體會到學外來語有多難了吧？我們臺灣人生下來就說臺灣話，那是我們的母語，說起來多順暢，多流利；聽起來多悅耳，多自然啊；開始上學以後，要學中國話了，頭也開始痛了。妳知道嗎？我們臺灣話裏面不但沒有“F”這個音，也沒有“R”這個捲舌音，所以一句很簡單的話“臺灣的夏天很熱”，有的人就說成了“臺灣的夏天很樂”呢。」

我以為那次的交談只不過是同事間的笑鬧而已，並不掛在心上。怎料，過不了幾天就有人悄悄對我說，那些外省同事已把我看成了問題人物--我的思想有問題，態度也有問題。



我聽了，只一笑置之；心想，管他們怎麼說呢！誰也奈何我不得。

又有一次，不知道為什麼有人提起“二二八事件”，那是多麼敏感的話題呢；其實我對這一事件的真相並不清楚，因為我一向對政治毫無興趣，對臺灣的歷史毫無了解；因為我們念的歷史教科書完全沒提到這回事。雖然出國後，偶爾曾聽人提及，可是我也只懂得一些皮毛而已。這個事件的來龍去脈，以及留下來的後果，我都只有很模糊的概念。

如今聽到同事在熱烈地討論，我不免有點心驚，也有點好奇。

只見一個外省同事很憤慨地說，「那些台獨份子最喜歡炒冷飯，動不動就把“二二八事件”擡出來吵吵嚷嚷的！好像是昨天才發生的事情一樣！其實，你們知道那一段日子裏，外省人每天的日子過得有多恐怖嗎？那些流氓惡棍，日夜不休，趁機到處找外省人，不管在火車上或者在街頭，只要被他們聽出來或看出來是外省人，他們就抓起來打，打得頭破血流，你們知道有多少人被殺害了嗎？我最近看到一份官方的報導，說是“二二八事件”的前後，外省人死了好幾千個！他們的命該由誰來賠呀？」

我聽得一愣一愣的；咦，到底什麼時候歷史被改寫了？那些有刀有槍，用恐怖政策來迫害臺灣老百姓的外來人，竟然搖身一變，變成犧牲者了。

我再也坐不住，抗議地反駁道，「不是有許多臺灣籍的教授，律師，醫生和大學生被抓了去，從此失去蹤影嗎？這些人，是臺灣社會的菁英，他們都被一掃而光了。」

「臺灣哪裏來的菁英？都是些沒受教育的農夫和小販吧了。要不是我們從大陸逃難來臺灣，幫你們辦教育，搞好經濟，你們還不是只會種田！」

那一次的辯論，我全部垮臺了；只恨自己心裏沒準備，腦子又遲鈍，懂得也太少，只好任由那些人捏造事實，侮辱了那無數的受害的臺灣人。

後來我才知道，那位最惡毒的攻擊者，原來就是那個屠殺無數臺灣人的將軍的女兒。

單是那幾個外省人已經讓人夠頭疼了；哪知，1987年初，我們學校來了五個中國人。他們是一塊兒被請來整理我們圖書館的善本書的；約期是兩年。因為那些中國人在不同的辦公樓上班，所以我只偶爾跟他們碰面而已，並不熟。

很快的，兩年過去了，那同來的四個人都回中國了；只有一個大陸妹卻不肯走；她想盡辦法，就是要賴在美國。我們的館長，經不起那個大陸妹的吹，拍，捧，經不起她低聲下氣的懇求，就決定暫時把她留下來了。

就在這時，中國的天安門事變發生了；1989年，中國的學運，使國際的輿論鬧得沸沸騰騰。我們學校一位知名的教授挺身而出，大力地向校方遊說，希望學校能收容那些所謂的“民運人士”。學校不得不給他面子吧？只得答應了。於是一夜之間，那些陌生人蜂擁而至，讓人無法忽視。

好笑的是，那位不肯回中國的大陸妹，竟然搖身一變，也加入了這一群“民運人士”的行列！當時大家都很好奇，也很欽佩，這人竟如此的神通廣大，真是不同凡響；從當年一個“紅衛兵”，一下子脫胎換骨，變成了天安門的志士。

如此這般，她就留了下來，也跟那些天安門志士同進出了。

那些志士，剛到我們學校時很受禮遇，都成了人人敬仰的熱門人物。後來，一年又一年，他們無所事事，語言又不通，卻老呆着不走，漸漸的，就成了寄生蟲。那個好心的教授被搞得焦頭爛額，在灰心之餘，乾脆把這些人的生活費全部凍結了。那些人見沒錢可拿，當然就四分五裂，像雲煙，各自漂飛了。只有我們那個大陸妹有遠見，她早已安排好了，從天安門的志士，一變而成了我們圖書館的永久雇員，還讓北京的一家人都移居到美國來了。

我的那些外省同事，終於有機會和祖國的同胞相處，怎不欣喜？都向她靠攏了過去，都說祖國的經濟如此輝煌騰達，真是二十世紀全世界最大的奇跡！大家都覺得身為中國人，很值得驕傲！似乎都忘了，當年他們跟着父母，像喪家之犬，投奔到臺灣來時，是爲了什麼？他們離鄉背井，倉皇地逃命，不是因爲對共產黨狠毒的手段的恐懼麼？如今他們躲到美國來了，卻口口聲聲要臺灣回歸祖國！堅持臺灣是中國的一部分！他們在臺灣安安穩穩地成長，卻一直沒有把臺灣看成是故鄉，對那片土地，沒有一點愛心與眷戀，只急切地要拱手把它送到中國人手裏。更令人想不通的是，臺灣根本就不是他們的，所以他們有什麼資格將它送人？

一個外省同事這麼對我說，「我愛臺灣，也愛大陸，我不忍看一個國家被撕成了兩半，所以終究還是統一的好。畢竟，我們都是中國人。」

如此的昧良心，如此的忘恩負義，如此愚蠢的論調，我怎麼去跟她爭辯？只恨當年，我們沒有把這些人趕回臺灣海峽的對岸。

因爲每天都跟大陸妹見面，我漸漸地看清了她這個人。她平日裏笑臉常開，跟甚麼人都處得來；尤其是對她的上司，

更是軟言細語，極盡奉承諂媚之能事。兩個人整天就這麼笑聲耳語；可以說，她是她的上司最好的朋友，最談得來的心腹。最難得的是，他們都說的北京話，多融洽呀。

「妳聽聽，北京話有多美！」她常在我面前，這麼誇耀她的上司和她自己。

可是碰到我這硬幫幫的人，就是聽不進去。

「你們每一個字都捲舌，我聽了很不習慣呢！總覺得有點做作，誇張。你們也不怕舌頭給捲斷了？」

就因這麼一句沒遮掩的批評，我一下子得罪了兩個人。

我每天看到那大陸妹笑嘻嘻，以為她這人挺好的脾氣；怎知，有一天，一個同事為了工作而跟她發生了衝突。她在盛怒之下，似乎驟然間變成了另一個人，她的聲音變得凌厲快速，她的神色，像個失去理智的，兇她的話，像利劍，每一個字都要置人于死地！我想，這就是她的真面目吧？年輕時代加入了紅衛兵的行列，清算鬥爭是她的任務，伶牙俐齒是她的武器，如今都派上了用場？

這些年來，我已看過她幾次把鬥爭時代的伎倆搬出來。她的形象，不就是中國人的縮影嗎？每想到此，我不禁心驚膽戰，只想躲得遠遠的，以策安全。

我每天見到她，因此才有機會漸漸的了解中國人的真面目--他們的伎倆，他們的自負，他們的奸詐，他們的侵略性，他們的挑釁，他們腐敗缺德的心性。因為她，我才意識到臺灣的危機；我才深切地為自己故鄉的未來捏一把汗。我不懂，為什麼我們自己的同胞，只顧私己的利益而跟中國眉來眼去；把億萬的資金都搬到對岸去，養肥了敵人？難道他們看不出中國人有多可怕嗎？難道他們看不出中國要併吞我們嗎？

每想起故鄉的人和故鄉的風光景色，我就憂心忡忡。真怕有那麼一天，我們自己人出賣了故鄉，害我們有家歸不得。

前幾天，大陸妹對我說，「臺灣人真是數典忘祖，怎麼被日本佔據了五十年，就不承認自己是中國人了？」

「臺灣人當然不是中國人，」我說，「可是這跟日本人佔據臺灣五十年有什麼相干呢？我們也絕對不是日本人呀！我們是臺灣人，再簡單不過，沒什麼好爭執的。」

「妳不能否認妳的祖先是從福建來的吧？我們有相同的語言，相同的文化，相同的習俗。」

「我跟妳的看法不一樣，妳說的北京話，我常常聽不懂；我說的臺灣話，妳一個字也不通；我們的文字也跟你們的不一樣，我們的文化和習俗也跟你們完全不同。臺灣跟中國已經分離了一百多年，我們早就是一個獨立的國家，有個自由民主的社會；我們不想跟別的國家有任何瓜葛，也不肯讓世界任何一個國家找藉口來侵犯我們。」

她哼了一聲，「不管妳怎麼說，臺灣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一部分！妳不承認，就是忘本。」

我在那個圖書館已呆了二十四年；以前還有兩三位臺灣同事互相撐腰，可是最近，生病的離去，退休的退休，如今只剩下我一個，竟顯得形單影隻了。

# 臨界邊緣的抉擇

---

萍心

爐火熾熱的燃燒著，卻無論如何也熱不了輝玲業已冰冷的心。應是濃烈的溫馨怎的卻覺淒涼，“沒有感覺”會好過些嗎？事情怎的會變成這樣？輝玲無自坐在火爐邊冥想著。

一陣聲響，是燒成灰燼的木條垮了……打破了沉靜，也將冥想中的輝玲從幻境中拉回現實。

感情，到底是怎麼回事？多年來能做的都做了，能忍的也都忍了，難不成正常的婚姻生活是要包容外來的入侵者？至少也要點公平正義吧！“洗洗”還能再乾淨嗎？再用也無妨嗎？只要心照不宣，不要一再指責就好，是嗎？啊！這，也叫正常嗎？輝玲的心揪結著，感情的事可不可以用對與錯來分界？不覺長嘆了一口氣。

室外風聲嘯嘯，熾炎的爐火也略略地歪向左側，是的，任由事態隨興去發展，以繁忙來堵壓而不去清除無形中陳年堆積起來的垃圾，就像炸了又炸的油鍋，只把濃濁的污油倒掉，卻從不加以清洗，日積月累的沉澱，變成了稠黏的油垢，不刮難看，不用力又刮不掉，用力刮了卻傷鍋，這就是感情。它歪向小三側。

大概又要下雨了吧！層層的烏雲大片的覆着在遠處的山頂，微斜的山坡在微光中透出一排參差不齊的松樹林，好像站崗的哨兵，直直立正著不敢稍息。

輝玲腦中卻不停地播放著扯不清的口角，就好像壞了唱針的 72 轉一直重複繞個不停：「你說如果我抓緊陳年舊賬不放，好隨時抖出來數家珍，就永遠沒辦法說和、溝通。可是你自己卻老抓著不放又是怎麼回事？」這樣的老梗說辭？與意見不合一樣，讓輝玲聽了一再的抓狂。憂鬱症似乎又要爆發，有時還會錯覺的以為是自己的不對才會招惹了對方的不滿。

加了根乾柴，將熄的火一忽兒又濃烈的熾熱起來，可是，熄了火的感情能用什麼再去煽熱？被刺傷的心痕能用什麼來填補？生活，每一天的對話，是無法像連續劇、電影般的情節可以先寫腳本，可以事先排演、及無數次的 NG 與從新對焦的，生活的現實，可以折騰得使你忘卻了“連名帶姓”、可以讓妳癱瘓在沙發上困乏的睡去，若不是刻意的去維護，感情的火花是無法延綿的。

鐵爐開始散發出熱氣，聽得見熱脹冷縮的鐵箱自顧悄悄地說著話。但願啊！但願！添加的不是瞬息的激情，而是緩緩的散熱，讓彼此的感情得以坦誠續存。輝玲的思緒被莫名的矛盾壓榨著、推擠著、只因為心有不甘啊！而這，都是輝玲單方面的思維，一直以來對方自私的想法、作為不斷地呈現在眼前，只是輝玲不願去面對、相信罷了！想到前幾年大夥要到中國去做生意，需要一份護照的拷貝，所有的參與者都知道迴避，都有千百條的理由不願拿出自己的護照，卻逼著輝玲拿出護照，輝玲雖然遲疑擔心不想提供，卻被對方哄騙說，不會有事的啦，我騙過你嗎？並且賺了錢還有你的一

份呢，當然不是財迷了心竅，而是因為如果沒有人提供護照的拷貝，這個合作的機會可能因此泡湯，雖然內心有一個微弱的聲音提醒輝玲，「受騙的次數已經難以計數了，讓他泡湯好了，關你啥事？出了事誰來保護妳？」回想起來，他就是存心設計要讓她去頂罪的。多傻？在他的心中輝玲只不過是一個被殘酷、免費利用的價值，多麼不值啊！

殘陽自被風吹散的烏雲縫隙間斜射入落地窗，一陣迷糊中，忽然有一絲鹹鹹的水從輝玲的嘴角流入，並沒有天氣預報要下雨啊？怎的，窗外的景色亦模糊了，是不聽話的淚水又悄悄地掉下，為自己的傻？還是以為還有那一絲絲的愛存在夢幻中？無償代價的付出？

是誰說的，當謊話連篇的時候，身邊人總是最後一個知道結果的人。橘色的殘紅在窗外顯得更吸引人，輝玲忍不住推開窗，一陣涼風吹得髮亦飄飄，也吹醒了迷糊的幻象，也該醒了吧！也該做成決定了吧！其實不是輝玲願意去拖，而是一些親朋好意的勸說，因為拗不過就順勢拖著，而，真有那份真愛的存在嗎？說真的，實在也不確定了啦！這是從外在的看法好像還有那麼一絲絲的愛，事實上，輝玲是早已看開了，感情的事嘛，既無法用對與錯來做圈叉，拖著做啥？歹戲最好是快快的落棚，拖，是最糟糕的做法了。那又是為啥事疑慮呢？孩子都已長大成人了，還擔心？啊！這就是做母親的悲哀，放不下啊！不管長多大，在母親的眼中他們永遠是需要被疼惜的孩子啊！她也不希望將來有一天成為被孩子們責怪的對象，被指責是一個沒有包容的人，至少，要讓他們知道，做媽媽的有嘗試過一些對話、溝通、修正與努力。

天氣預報也沒有說要下雪啊？忽地，一片兩片三、四片的小雪花飄了下來，思緒不聽話的回溯到八年前剛搬到山坡



地，那段時期，輝玲期待的就是看到雪花片片不停的飄飄，坐在爐火前啣著紅酒欣賞飄飛的棉花絮，真是別有一番情趣。如今飄飛下來的雪花竟然讓她不自禁地打了幾個哆嗦，啊！原來雪花是冷冰冰的，不都是同樣飄下來的雪花嗎？讓人不解的還是情懷？輝玲甩甩頭希望能夠甩掉這些不是期待中的破壞。卻已經被破壞了，哎！也不是嘆氣了得。

冰冷的雪花終於把她的夢幻給冰清醒了，輝玲終於願意面對那張攤在桌上已經好幾天的切結書了，勇敢地站起來，她不需要再心軟聽別人的勸說，那些勸說的人，其實並不知道實情，只是秉著一般人勸和不勸離的基本原則罷了！輝玲拿出同樣品牌的紅酒，喝下一大口，瀟灑的簽下了離婚切結書。突然發覺自己的嘴角微微揚起，舒了一口氣，一旦脫鉤了情感的負重，輝玲逕自輕鬆愉悅的笑了起來，啊！雪花，它仍然可以回到原來的溫馨的，而雪白也可以淨化被污染的情懷。清洗淨盡了，輝玲對自己的決定，開心的、不自覺的像小孩子般舉起右手掌對空說「嘿！擊掌5！」

## 再婚

任誰也看不出來輝玲曾在婚姻裡摔了一跤，不管在人前或人後，都一樣保持著光鮮亮麗，每個得知狀況的人，都紛紛為她感到委曲，希望她能快快度過情傷。當然不是阿里不達的三姑六婆前來做媒，那些經由親朋好友介紹的已經是數不清了。再加上工作上接觸到的，算算也讓她在無形中再享受了兩年單身貴族的生活，50歲，其實正好散發著成熟女性致命的吸引力，23年的婚姻關係，一直被耳提面命她是個一無是處的垃圾、活該去做牛做馬，即或做死了也沒人會疼惜，如果不是原本就是天塌下來也會有比她高的人去頂著的樂天

性，大概沒入精神醫院也會死掉半條命。而離了婚才知道她是可以被尊重的，原來天底下還有那麼多的好男人，知道尊重她、珍惜她的才能，讓她對自己再次重建了信心，也不再偏見的一竿子打倒了男人心中全都存著壞。

這個世代流行著某大姐，男小女大，普遍可見，人們也見怪不怪了。隔壁桌的小張對她的細心護呵、噓寒問暖，這種從未有過的溫馨讓她差點跌落談戀愛的旋渦裡不能自拔，當夜深人靜時，她會微笑著入睡、卻也會突然莫名的驚醒，16歲的齡差，可以不去理會嗎？真有點困難，心中掙扎著、思緒起落著。可是又禁不住想見面的期待，原來，情感的來去並不如作家筆下的瀟灑啊！她是如此的倍受煎熬，難以割捨、難以建立，好不容易割除了似惡性的毒瘤，現在卻情不自禁的又要培養另一個不知是否將來也會成為毒瘤的情感，哎！陽光底下真的無新鮮事，這老調不停的反覆重彈，何時才能有個了結？

結婚好嗎？小張投射過來的眼神充滿期待，嫻玲卻欲拒還迎，在不想拒絕與還不能決定的矛盾心情中徘徊著，有時真想狠狠的下了訂單，管他那麼多，卻在幾小時過後又扯下這份狠。而小張斬釘截鐵的三句話讓她決定先上了車再說，他說，不管其他人怎麼說，我都會護著妳、與你同邊站、替你說話。

雖然儀式減至最簡，還是聽得到三姑六婆的七嘴八舌，幸好小張全替她頂過來了，被呵護的溫馨讓她忘了這世上還有不講話怕被認為啞巴的人。誰說曾經有過觸礁的婚姻就一定是倒霉倒到陰溝裡永世不得翻身？經過七年之癢的考驗，小張還是一如婚前的一往情深、持守他的諾言啊！嫻玲雖還

不是教徒，因為重拾幸福的婚姻關係會特別在每年的感恩節  
向上帝獻上真誠的感恩。

# 富兄貧弟

---

漢山

明勇從中國踏進桃園機場，十年了，機場還是老樣子，從前曾在機場包工程過，很熟悉。但心中焦慮要先連絡誰，走來走去，終於在公共電話台打電話給從前生意的夥伴，火旺。

「喂!我是明勇。」

「很久沒有你的消息，現在怎麼樣?」

「剛從大陸回來，想去打擾一下。」

「沒問題，來來。」明勇摸一摸身上的口袋，沒剩多少錢，回來的機票還是向人借的，只好坐公車，轉了幾趟車，終於到了南港。火旺見到明勇，一身粗布上衣及長褲，看起來真的是從中國來的，不好意思問太多只問：「很久沒見面，幾年了?」

「十年。」

「這麼久在大陸怎麼樣?」

「大陸真大，逛來逛去，做了些生意，賺了些錢，但兩，三年前，因為鄧小平過世，股票直跌，輸掉很多錢，後來一直沒有恢復。最近陳水扁執政，台灣與大陸有小三通，我想回來籌備一些資金。」火旺知道他的個性，明勇雖然有些能

力，豪氣，慷慨，但理財不行，當然不會冒然加入投資，回說：

「剛回來，我先替你洗塵，喝些酒，可以住在我這裡，大家聊一聊。」這正中明勇的心。十年前，在台北做生意，為了要投資大陸的工廠，向地下錢莊借了錢，結果是一場騙局，一時沒錢可調動，但地下錢莊猛追錢，不然就要打斷他的腳脛。明勇只好把自己的房子契約拿去當了三百萬，一半給妻小，一半自己帶在身邊，逃到中國去，也沒有向父母兄姊告別。當時大陸經濟大躍進，想說到大陸賺些錢，很快就會回來。沒想到在中國混也沒有那麼簡單，如今一身落魄，如何去見父母家人，還好火旺肯收留自己。

隔日打電話給台北的姊姊，明玉，她接到電話很驚訝，想弟弟終於回來了，又怒又喜地問：

「你為什麼去大陸都不與家人連絡？母親天天思念你，不久前才過世。」明勇心中懺悔不知如何回答。自己混得不好，而且怕黑社會的追殺，不敢與家人連絡，更沒有面子回家，實在是男人的尊嚴在作怪。姊姊接著說：

「先來我這兒再說。」

「好，好，我一下子去。」，明玉見到弟弟，心頭一酸，趕快拿出兩萬元給弟弟說：「快去買些衣服來穿及一些零用錢，明天去見父親，穿好一點。」

「多謝姊姊，金寶與孩子們怎麼樣了？」

「說到金寶，自從你走後，大概也有了男朋友。孩子們本來住在爸爸那兒，但天天思念媽媽，後來又回去與金寶住了。」明勇心裏又是一陣懺悔，太對不起妻兒了。明玉又說：

「大哥，明雄可是生意越作越興隆，住豪宅又買了好幾間高級公寓。」明勇與哥哥個性完全不同，從小兩兄弟就是

各走各的路，哥哥是母親的寶貝，讀書認真，上建中，台大，對錢斤斤計較；而自己都往外遊蕩，引朋結黨，逃學，身體碩壯又是柔道黑帶高手，天不怕地不怕，唸書卻一點興趣都沒有。如今到了這地步，哥哥會不會幫忙？明玉看著弟弟問：

「你在想什麼？敢快去買衣服，我打電話給父親。」

「好，好。」

明勇穿著新買的衣服，按著父親的門鈴，心中忐忑，聽到父親的腳步聲接近門口，他更加不安，門開了，父親即破口大罵：

「死囚仔，一封信都沒有，一點責任感都沒有。」明勇急忙跪下求饒，年輕時的父親會用籐條鞭打他，如今老了，也沒辦法打了。明勇急著說：

「阿爸！我不孝又不上進。」父親接著說：

「很早就傳給你們兄弟，各一間仁愛區的公寓，讓你們成家立業，您拿價值沒有一千萬也有八、九百萬的公寓去抵押了三百萬，你的頭腦是怎麼算的，頭殼壞掉。每一次生意不是被騙就是半途而廢，不然就是亂花錢。看您哥哥明雄多麼省錢，一分一毫都算得仔細，精打細算，才會發財。你真沒用，真該死。」明勇還是跪著懺悔地說：「運氣不好，以後有錢會保守些，都是我的不對。」父親雖然生氣，總是看到兒子回來又說：

「你母親每天思念，前年才過世，也沒辦法通知你，真不孝。」明勇低著頭：

「不孝的兒子，請原諒。我明天會去拜母親，請母親原諒。」父親只好說：

「起來。」明勇站了起來，父親又說：

「坐下。」明勇趕快坐在沙發上，父親問：

「你現在想要做什麼？」

「我現在有個新構想，想在大陸釀造米酒，銷到台灣，價錢比台灣便宜多了，我帶來成品，您要不要試試看？」父親聽慣這種請求，沒出聲。明勇繼續說：

「工廠都已經看好了，工人我隨時請都可以來，估計資金大概要三百二十萬，如果我有四人投資，那一股八十萬，阿爸，您要不要投資八十萬？」父親失望地說：

「以前你在台灣時，每次來借一百萬，一百萬地出去，一共也快近千萬。結果一分錢也沒拿回來，這次又要八十萬。」明勇不等父親說完，急著說：

「台灣米酒一瓶一百多元，我做好，運來可賣九十元。而且利潤不少，這次一定賺錢回來。」再不敢相信兒子的話，但又不想斷掉兒子賺錢的機會，就說：「我打電話給明雄，叫他拿給你八十萬，老爸這麼老，八十快九十，這是最後一次，沒有再一次，而且千萬不可作傷天害理的事。」明勇高興地說：

「我絕不作傷天害理的事，您放心，這次一定會賺錢回來。」父親又問：

「你有沒有去看金寶及孩子？」

「他們不見我。」

「真該死，自己作的孽，自己當，老爸也管不了。」

等一下，明雄拿了八十萬進來，明勇問他：

「哥哥要不要投資？」明雄直截了當說：

「不要。」

就這樣，明勇在台灣呆了幾天，見見朋友，就只得再回中國繼續追求賺錢發財的美夢。

# 為什麼是我

---

漢山

夜闌人靜，蘭蕙在黑暗中聽到屋外有沙沙的聲音，好像有人在草叢中穿梭走動，蘭蕙開始害怕，但蘭蕙告訴自己不能慌，要鎮靜，然後小心翼翼起床，打開抽屜，拿出手槍，拉上槍膛，身體緊貼在牆壁面，靜靜地聽動靜，沒有聽到進一步的動靜，蘭蕙小心打開房門，轉身迅速移到廚房，看到窗外在月光下有人影在閃動，蘭蕙打定主意如果這不速之客闖進來，我一定射擊來阻嚇這不速之客，蘭蕙更用雙手抓緊手槍，忽然間，大門被撬開來，蘭蕙急速從後門逃出，一不小心踩進後院的游泳池，撲通一聲落下水，蘭蕙心慌大喊「救命!救命!」想這些年沒有好好的練習游泳，真糟糕！蘭蕙強力掙扎，雙手雙腳猛力打水，要把頭伸出水面，但好像腿被拉住，浮不上來，水往口灌，叫不出聲，想這下子完蛋了，人一直往下沉……

須臾間，蘭蕙猛睜開眼，發現胸口猛跳，口大量吸氣，棉被全被踢開，原來沒死只是一場噩夢而已，看一下時鐘才兩點，翻一個身，卻沒有多年的老伴在旁，孤獨之心油然而生，想到老伴，曜宗現在台灣不知在做什麼？心中迷濛想起幾年前，有一天曜宗回家宣佈說，



「我辭職了！」蘭蕙不敢相信一直問：

「為什麼」「為什麼」「為什麼不先與我商量？」曜宗回說：

「反正先商量，妳一定說不，所以辭了。」蘭蕙還是不敢相信，激動地說：

「你辭去這份優渥的待遇是攸關我們的生活。」曜宗平靜地回說：

「蘭蕙，我們已五十多歲，我想要回台試試我的理想，同時可以照顧父母，錢不是萬能，夠用就好，反正妳還在工作。」就這樣曜宗回台，正式成為兩岸的空中飛人。

慢慢地蘭蕙也習慣這種忽離忽聚的生活，這幾年來，蘭蕙時時關心曜宗有沒有完成他的理想，有時也會夢想曜宗永遠在自己身邊，讓自己擁抱他，有時想公婆一定很高興有兒子常在身旁，但沒想到最近聽到的謠言，就是可能曜宗有外遇，難怪在電子通訊上開始責備我，起先幾年要我趕快辭職回台一同孝敬父母，最近也說不必要，蘭蕙嘆了一口氣轉了身，曜宗會不會如謠傳之說，正與年輕的女人，在幹好事，心中的不平醞釀著，太不甘心了，為什麼會發生在我的身上，我們已到了不惑之年，高中時即認識，差不多快半世紀的時間都在一起，經過人生的生死離別，女兒憂鬱症的不幸，在最悲慘的時候，互相安慰，走出陰霾，都經歷過了，為什麼是現在呢？蘭蕙百思不解，自問：「我做錯什麼事？」

記得母親在婚前曾經說，「曜宗的家庭很傳統又守舊而我們是比較開放的，以後要好自為之。」當時年輕的蘭蕙，愛情至上，哪有不能克服的事，現在回想起來，母親的觀察及預感是對的，後來結婚生子，雖然曜宗有一份人人羨慕的優渥待遇，蘭蕙可以作為一位貴夫人，但蘭蕙沒有像有些的太

太，每天打扮得漂漂亮亮，逛街花錢，家裏請佣人打掃又侍奉，表現高人一等之尊，而是自己有工作，有收入，獨立自主，嚴守家規又相夫教子，在台美人之間是讓人羨慕的家庭。

但此時深夜，蘭蕙懷疑曜宗放棄這裏優渥的待遇，是為什麼？完成他的理想嗎？孝敬父母嗎？還是他已不愛自己了？為什麼共同生活這麼久，當進入空巢時，蘭蕙發現他們基本的理念是不同的，成長的方向不同，步調也不同，曜宗好像還在父母的保護中，雖然建立家庭，暫時離開父母，但曜宗的原生家庭才是優先組，這麼多年生活在美國，而沒有受到此地文化的影響，蘭蕙覺得不可思議，好像不認識自己的丈夫，如果蘭蕙回台一定被視為外勞來侍候公婆一家人，成一個傳統的標準媳婦，但作為一位在美的職業婦女三十多年，對蘭蕙是非常痛苦而不勝任，起先蘭蕙試著改變自己來維持這個婚姻，但蘭蕙沮喪，神智不清，混淆，常常半夜醒來，失眠，隔日又要上班，如此惡性循環，身體也快支撐不了，後來覺悟不能把自己的快樂及自由被這個婚姻綁架，但又想到一生的努力，當邁向黃金歲月卻要失去老伴，成為孤獨老人，心有不甘。

在美的親戚朋友相勸，要自強，獨立，一個人自由生活也可過得很好，而在台灣的親戚朋友卻有不同的想法，要忍耐，女人要忍耐，男人終會回頭的，他們會去說服他，不要離婚等等，想想，華人的文化與歐美的文化是多麼的不同，在人生的十字路口上，我應該往東或往西走？破鏡能重圓嗎？獨自生活能快樂嗎？蘭蕙越想越不能睡，輾轉難眠，如噩夢中一樣，要被拖下水，快要被淹溺了，誰來救起，枕頭不覺也濕了，再看一下時鐘才三點，將又是一個漫長難熬失眠的夜晚。

# 母親的鞋子

---

賴慧娜

巴塞隆納的夏天怡人，一路通向海邊的道路是觀光客流連的地方，不但商店夾道，還有街頭藝人，唱歌的、拉琴的、雜耍的、畫人像的、應有盡有。

還有舉世聞名的傳統市場，人群摩肩接踵。

母親已經走不動了，對她說：「阿娟，妳陪我這裡坐，讓他們去逛。」

大哥一家人已經走遠了，因為他們要去租騎腳踏車。二哥一家人還在傳統市場裡逛，裡面有海鮮攤，為顧客烹煮當天新鮮魚獲，生意超好，來巴塞隆納的人都不惜排隊等候一、兩小時嚐鮮，二哥一家大概還在排隊。

她雖然很想再流覽市場裡的手工藝品攤位，尤其跳佛蘭明哥舞孃人偶，每一尊都很生動妖艷，可是母親因為人羣擁擠、空氣流通不了，說胸口悶，要吐出來。

她找一家露天酒肆，一張小圓桌，母女坐下，點了兩杯飲料。母親一邊啜著飲料一邊說：「西班牙，我三十年前就來過了！」還記得，是她高中的時候，出國旅行在南部小鎮是件大事，那時台灣不發觀光護照，出國旅遊都是用商務考

察名義，那表示不但要有錢還要有管道，父親是做營造業，兩者都不缺，所以母親當時在鎮裡是很時髦，趕得上時代的。

我還記得爸媽拍了很多彩色相片，我拿到學校給同學看，她們好羨慕都說李幸娟妳媽媽好漂亮。

母親微笑道：「那時我穿旗袍，有位官太太說還沒看過台灣女人穿旗袍這麼好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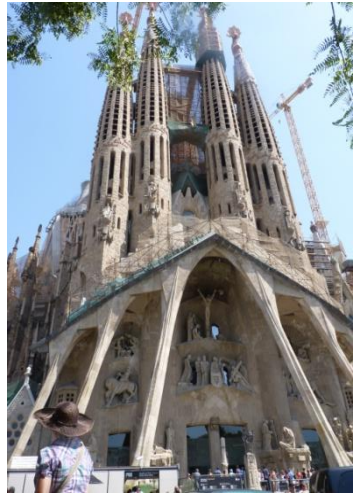
我還記得妳是穿高跟鞋的。

母親看著自己腳上 SUS 走路鞋，不勝唏噓道：「三十多年了。」

母親已經七十多歲，可以說全世界走透透，上年紀後旅行裝備輕省多，雖然腳力弱，遊興不減，喜歡子孫與她同遊，但因時間難喬，年歲大後父親不放心她一人出去，大家自然把陪母親旅行的工作交給她。

她望向街道盡頭，聖母院教堂的尖塔指向天空，好像五把劍要刺進藍天，她在旅遊手冊讀到這座有名的聖母院，這座永遠沒有完工的聖母院，溶合著古、今建築藝術、技巧、概念、以及對宗教的詮釋，早上步行導遊帶大家在聖母院前，隔街欣賞講解，因入口處前排隊等購票要進去的人龍已經繞過兩個街口，母親連站著聽導遊解說的腳力都沒有，遑論排隊進去參觀，母女兩選擇到聖母院邊小公園坐著等大哥、二哥兩家人進去參觀。

她啜飲著果汁，望著教堂尖塔道：「媽，聖母院您進去過嗎？」



母親回憶著道：「應該去過，妳爸爸絕不可能錯過什麼景點的，跟他旅行可真累。那時不流行休閒裝備，都是穿著高跟鞋跟他跑。」

「好厲害，穿高跟鞋走遍世界，有沒有去爬埃及的金字塔？」

「那裡沒有？」母親很自豪。旅遊也讓父母建立不少商場的關係。

「您的朋友一定很羨慕您。」

母親不否認，眼望向前方道：「妳爸在新婚晚上說………」，這是她聽到可以倒背的故事。

母親是外公的獨生女，掌上明珠，十二歲時外婆過世，十六歲，她上高女，外公續弦，與後母處不來，被送去住學校宿舍，後母生了兒子後，慫恿外公把母親嫁掉。外公懦弱，母親抗爭無效，由後母作主，把剩一學期就高女畢業的母親退學，下嫁給只讀公學校畢業，替營造商當夥計且長相不揚，家境貧微的父親。

母親出嫁時暗藏一把利剪，準備自殺，機警的新郎，一進洞房就覺有異。以真誠表白化解新娘的絕念。

父親跪在母親膝前發誓道：「我會打拚，將來妳會榮華富貴，妳的同學拿了畢業文憑要羨慕妳，妳的阿母要來求妳。」

果然是如此，婚後不久，父親在原頭家協助下自己包小工程做，母親也收起千金小姐習性，前頭做會計，後頭預備三餐，不只要照料接二連三出生的二男一女，還要安頓工地工人。

因緣際會，台灣經歷二二八的動盪之後，受創的人民默默地在寒夜中摸索尋找出路，又逢韓戰爆發，美軍進駐，經

濟建設隨著所有亞洲國家復興的腳步前進。蔣介石要安頓數十萬軍眷，營造業恭逢其盛。

父親的政商關係好，母親曾擔任婦聯會地方分會會長，國語也講得不錯，常是國民黨的樣板。在地方上這一家是很受注目的，雖然風評不一。

她懂事以來家裡就很過得去了，她享受了很多她的同學沒有的物質，譬如會眨眼睛的洋娃娃，日本進口的有蕾絲花邊的襯衫和百褶裙，還有鋼琴課、芭蕾舞課等，連兩個哥哥都謔稱她小公主。

她上東海大學時，遇到來自民雄的田庄囡仔，明輝，明輝讀政治系，和其他男生有些不同，兩隻眼睛很銳利，好像總要看透什麼一樣。明輝知道她家在是嘉義市，有一次問她知道不知道二二八，她說不知道，明輝不屑地道，嘉義火車站槍斃那麼多人妳都不知道，說完就走開。其實她的朋友也沒有人知道二二八。

有一次學校放假，她回家，問父親：「爸，什麼是二二八？」不料父親很緊張地問：「妳怎麼知道二二八。」

「學校一個同學說嘉義火車站槍斃那麼多人我怎麼都不知道。」

這一來連母親也緊張：「妳那同學是那裡人？」

「民雄人！」

「叫什麼名字？」

她警覺地撒個謊：「我沒問他名字，因為只是很多剛認識的人在聊天。」

父母親鄭重警告她不要與這個人走近。在學校不要亂講話，參加社團跳跳舞，郊遊烤肉就好。

在東海大學英文系四年，她遵守父母的教訓，像在保護傘下過了四年，直到畢業後到密西根大學，不料遇到多年不見的明輝，那是台灣同鄉會的活動，不知怎的，她去同鄉會的事情父母親竟然知道。派在加州洛杉磯的大哥前來關切，大哥那時是國民黨海外小組長。大哥利用感恩節假日由溫暖的加州到密西根州來看她，天真的她迫不及待地帶大哥去參加當地台灣人長老教會辦的感恩節餐會。也碰到明輝，大哥與明輝從第一眼見面就對彼此沒有好感的樣子。

餐會後大哥很不以為然地問：「妳都跟這些台灣人混在一起嗎？」

她很吃驚地道：「您為什麼說這些台灣人？難道您自己不是台灣人嗎？」

大哥正色地道：「這些人是台獨分子，很可怕的。」

她不平地反駁：「他們不是台獨分子，他們只是在一起說說台灣話，唱唱台灣歌謠……，」大哥不待她說完搶著接口：「還批評政府，對不對？」

她張著嘴看著大哥。

大哥換了溫和口氣道：「好了，至少妳的台語講得比較輪轉了。」

大哥、二哥小時逢父母初創業，他們到過工地與工人混過，台語都講得不錯，她卻是被教國語長大的。一口捲舌北京話講得像外省人，還拿演講比賽冠軍。

大哥拍拍她的肩道：以後不要參加這樣的聚會了。這些人，都是不滿現實，愛亂批評，會惹麻煩的。她悻悻然道：「什麼麻煩，就像爸爸說的，亂講話，亂看書的會被關到火燒島嗎？這裡是美國，又沒有火燒島。」

大哥有些不耐煩，對這從小被嬌寵的妹妹道：妳在這裡參加什麼活動都會有人注意，不要讓爸爸媽媽為難。

大哥走後，她沒把大哥的話放在心上，她喜歡與這些台灣學生在一起，她發現台灣人的活力，台灣人在自由的環境裡可以這麼活潑，這麼有創意，這麼優秀，她想到過去，她參加演講比賽時，怎麼樣努力把國語講得跟着村的孩子一樣好，講得人家不知道她是台灣囡仔。爸爸努力交結權貴，媽媽努力進入外省人的夫人圈子，不敢講她講得很漂亮的日語，她覺得這是不正常的。

春假過後不久，台灣同鄉會舉辦端午節餐會，這是台灣同鄉會一年三節之一大活動：農曆年，端午節、中秋節：她高高興興準備去參加。

正要出門，明輝來找她，臉色凝重地叫她不要去。

「為什麼？」她不解地問。

明輝沒有直接回答：卻問道：「妳哥哥是不是國民黨小組長？」

「我不知道？」她真的不知道，

明輝拿出一份中央日報的剪報，給她看上面說國民黨海外黨部在洛杉磯開會，出席的人名中有大哥的名字。

她抬頭看明輝，把剪報遞回去，不在乎地道：「那關我什麼事？」

明輝鐵青著臉道：「妳大哥是抓耙子。」

「什麼抓耙子？」她不解地。

「打小報告的。」明輝不屑地道。

「你憑什麼這麼說。」她漲紅臉替大哥辯護。



「上次感恩節餐會後，有三個人護照申請出問題，還有警備總部的人到家裡去問話。大家在猜，那天只有妳大哥是陌生人。」明輝的臉鐵青青的。

「那也不能證明是他打小報告啊。」她心裡已經開始不安了。

「不管怎樣，大家議論紛紛，妳今晚不要去，免得到時難堪。」明輝雙手輕按她的肩道。

她垂下眼，又抬起眼與明輝對視問道：「你也是三個人之一嗎？」

明輝看著她，沒有回答。

「另外兩個人是誰？」

「也許問妳大哥，他會告訴妳。」

明輝離開，她站在窗前看明輝離去的身影，心中哭泣著。覺得被整個世界遺棄了。

再來的幾天，大家好像都在迴避她，或是對她指指點點。她決定打電話給洛杉磯的大哥。

她本來一肚子委屈想向大哥興師問罪，後來又想，萬一與大哥鬧僵事情更大條。

所以一聽到大哥的聲音，她馬上放下身段使出在家時一貫撒嬌的技倆：「大哥，可以幫個忙嗎？」

「什麼事？」

「我們有三個同學護照出問題，都申請不下來，下學期註冊會有問題。還有警備總司令部的人到他家問話。」

「那關我什麼事？」

「您是國民黨海外黨部小組長，有管道啊。」

「妹妹，妳不要跟那些人混在一起，爸媽已經很不高興了。」

「你怎麼老說那些人，那些人。」

「妹妹，我建議妳下學期轉到加州來讀，不要在中西部混。」

「大哥，肯不肯幫忙嘛，不然他們說要找一群人去駐外單位抗議，我就跟他們去喔。太沒道理嘛。」

「別開玩笑。」大哥的聲音很嚴厲又焦急。

「那您幫個忙嘛。」她繼續使磨功。

大哥停了片刻，道：「我也不知道能幫甚麼忙，總是要找管道拜託人的，妳得答應一件事，我才要插手。」

「甚麼事？」

「下學期搬到加州來。」

她不高興道：「大哥，您不能這樣威脅我。」

大哥口氣生硬道：「你自己想想看，要敬酒還是罰酒，不要等爸爸跳到美國來把妳帶回去。」

幾經考量，她接受大哥的條件。

在獲知明輝等三人的護照出來後，她也依約打點行李悄悄離開密西根州，誰也沒有通知。

她選擇聖塔巴巴拉加大重新出發，全心投入英國文學，取得文學博士，留在學校教書，後來從事台灣文學作品的英譯，她覺得自己像是由春天一下子走入秋天，突然長大了，自己做判斷，自己做抉擇，自己承擔後果。

單身的她，無牽無掛，家裡在父親過世後，大哥二哥有些對財產的爭執，兩個嫂嫂各領風騷，她都置之度外，退休之後她的工作就是陪伴母親，再走她從前走過的旅遊之地。

母女兩閒坐好半餉，大哥，二哥兩家人先後回來，兩位嫂嫂都各有斬獲，拿出買到的當地珠寶首飾，大嫂出示一只蝴蝶型的別針，是由碎鑽，黃金與珉瑯組合的色彩明朗鮮麗

的別針，說是巴塞隆納著名的珠寶世家 Bagues Masiera 的品牌，連對珠寶很講究的母親也讚不絕口，接下來母親與兩位嫂嫂的話題就在珠寶上繞。她就像每次陪母親出遊一樣，旁觀者一樣靜默。

幾年後母親也過世了，兩位哥哥處理了最後一筆遺產，兩位嫂嫂好意的牽著她的手，指著母親留下的一堆珠寶道：「妹妹，你先來挑些紀念。」她環顧一下母親最後臥床的房間，看到床腳下，一雙 SUS 走路鞋，她蹲下身，雙手捧起鞋子，說：我要這雙鞋。(圖作者提供)



# 悼祭

---

阿政

「上香！行三叩禮……」司儀雖職業性的音調，誠懇而帶有感情，好像逝者的至親。

瑞雄噙著淚水，茫茫地端詳掛在靈堂正上方逝者的遺像，雖經相館精工修飾，卻掩蓋不了逝者 76 年的悲愴歲月在臉上刻劃的痕跡。他看逝者的相片，四目相觸，逝者的雙眼和 60 年前一樣的清明，一樣無助。

「上果……」司儀瞄了手腕的錶，音調多一點急促……

瑞雄永遠記著第一次看見逝者的那一刻。

1953，台灣，新店深坑軍人監獄……

瑞雄已被折磨了三年。酷刑只是肉體的痛，他碩壯的體格，還可以應付過去。在數以百計所謂「思想犯」中，他將近 180 公分的身材，加上在師範學院所練的毅力，站起來永遠是挺拔，像玉樹臨風。在獄中，不見天日，吃著像餵狗似的食物，但他仍以堅定的信心「我要活下去」，絕不哀怨，不乞求加害者的施捨，卻很用心去關心別人。他口頭掛的一句話：「好鳥枝頭亦朋友」。

瑞雄和他四目相觸，那對清明、無辜的雙眼，傳出的驚慌，他像一隻流浪的小野狗。

「那裡人？」他問。

「苗栗後龍！」他眨了眼睛。

「我是嘉義市。」

「有被刑嗎？」

「……」不敢講。

他拿出家裡寄來的撒隆巴斯。「貼上去，會好些。」

「幾歲？」

「十五歲」

他震驚「夭壽，你才 15 歲。」看他的身體發育，倒像十七、八歲。

在獄中，大家守著不成文的規矩：不談案情，因為沒有人知道誰是國民黨特務派來當線民的爪耗子。

國民黨的監獄中是地獄世界。大黑手是保安司令部的特務，折磨犯人，侮辱犯人的尊嚴和身體，改造犯人的思想，來達到最高目標——「保安」。犯人之中，也有各種地盤，本省掛，外省掛，獨立，統一。「15 歲的男生，怎能生存？尤其在這同性戀是家常便飯，他怎能生存？」瑞雄不了解，這麼小的初中生，只有那些沒有人性的特務才下得了手，這些特務和野獸畜牲有何區別？

要出獄前，瑞雄拿出一張紙給他，「如果生活困難，去找李天生這個人，說你是涂老師在新店的學生。」

他出來，20 歲，感覺上是恍如隔世。短期間和守寡的老母，住在巷尾簡陋的老厝。街道比 5 年前寬闊，也有一條柏油路，但他相識的人大部分出外，讀冊，吃頭路。他偶然走上街，好像很多眼睛在看他，也好像很多人在閃避他，沒有人自動來找他，倒是管區的警察時常來家庭訪問。他每次看見老母，恭敬向那二位外省警察奉茶，陪笑，他真是心痛如

絞。出獄，是他夢寐以求，但在故鄉當異鄉人的味道也很難讓他忍受。

後來到高雄，在異鄉當異鄉人，却讓他感覺好些。他也曾想去找工作。在獄中，受思想改造之害，不過，他倒學了一手好的車床工夫。每次應徵、考試過了，主考的人看到他身分證背後的地址記載，曾在新店X X號設戶，他們就很客氣的對他說「對不起」。這種情形，公家、私人機關都沒有例外。

他只好在前鎮工業區出賣勞力，直到有一天，想到涂老師給他的字條。他按地址找到李天生先生。原來是一家頗具規模的鐵工廠。他向守衛說要找李天生。「找老闆？你是誰？」

「請向李先生說，我是涂老師在新店的學生。」

警衛一聽，馬上打電話。

他被請入貴賓室。李天生出來，親切握他的手。

他出獄之後，除了老母的手之外，沒有人伸出這麼溫暖的手來接受伊。

「你會車床，真好，就去金工間，那部門開始做起，就當這是你的厝，有困難直接來找我，叫我天生兄就好，我也在新店關過，你涂老師的學生，應該是我的師弟。」

當天，他在工人宿舍的書桌攤，開信紙，想寫信給涂老師，提筆只寫「親愛的涂老師……」淚水滴了滿紙。

四十年前他在那兒找到一塊浮木，他落戶在高雄，靠著一份工作，他又建立信心，他工作比人認真，誠實不欺，又有正義感，和同事之間相處又好，更得到老闆的信任，一步一步走出去，再造自己的世界。

法師誦經抑揚頓挫的聲音，瑞雄聽不入耳，他看見逝者的相片是那麼安詳、滿足，一點也沒有一絲飽受折磨的樣子。他不禁想，死者如果沒有被抓去關，沒有被列入政治犯，能夠初中畢業唸到大學，他的人生又會有怎樣的改變。

瑞雄抬頭看一下悼念的輓聯，寫的是「才德長昭」、「典範長存」他心好像被刺痛。法師的道具又換了，家屬跪，拜。他想到的是 1979 年 12 月 10 日深夜……………

死者突然在半夜到他任教大學的宿舍來找他。十多年不見，只知道他離開天生鐵工廠，和人家合夥作生意，幾次來要電話要他作保，去標公家的生意，不過由其他朋友口中知道他作生意並不很順利。

「高雄市昨晚暴動！我看見便衣和外省掛用釘鐵釘的木棍打群眾。」他臉上的驚慌仍在。「我趕快離開現場，回到家，他們就找上門來。唉，每次有事，他們就照登記的名單找人。問了半天，要我承認說我是美麗雜誌服務社的志工。」我當然死也不敢承認，他們糾纏好久，就走了。

「好險。」看見他滿臉疲倦，神色不好。也難怪，在新店軍人監獄關久的人，放了出來，並不見得自由，感覺總好像有隻黑手，一隻天眼，一股陰氣，如影隨形，無法不在，弄得他心神不寧，好像在一座看不見的大鳥籠裡。

香火頭紅紅，白煙裊裊而升，瑞雄再次看靈堂的逝者遺像，看得出他最後的笑容，仍掩不住對這個世間的怨尤，但總算有了永遠的解脫。

# 渡

---

## 阿政

「各位先生、各位女士：我是 Michael Cole，美國化學學會的會長。很高興代表學會來歡迎各位出席在美國首都華盛頓 DC 舉辦的年會和晚宴。今天晚上，我們將表揚六位在學術上非常傑出的會員。他們的努力，將專業的水準提昇，也因為他們的研究，讓我們的社會、地球更好，人類生活更豐富。第一位是來自聖地牙哥 Script 研究院的「韓恩衛……」一陣熱烈的掌聲中，一位前額寬闊的女學者，緩緩地站起來，走向主席台，當她經過 VIP 桌時，特別停了下來，用一雙十分清澈的眼看著陳銘信，欠身挨近他說，「我已得了 80 分，老師」。「我早就知道 you can do it.」陳銘信笑說。他目送她和另外幾位受表揚的科學家緩緩走上表演台。眼前一片的明亮燈光，他的視線逐漸模糊……。

那年，他是台大工學院大二的學生。當家教，是他維生必須要做的工作。他還記得是杜鵑花開滿椰林大道的月份，他騎一部老的腳踏車由羅斯福路，到仁愛路的一個所謂「宰相區」的高級住宅區當家教。

銘信到了一道高高圍牆中一片二扇的大紅門前。銘信的心忐忑不安，按了電鈴之後，下意識後退了二步。



「誰啊！」標準、道地北京話。清脆得像一串金鈴聲。

「是我，陳銘信。」銘信將聲音壓低。

門開了。

一張像春天的臉，笑瞇瞇的。

「老師，請進，請進。」「喔，不必脫鞋」

雖這是第二次上課，銘信仍十分拘謹。

「陳老師，請上樓，小衛已經在書房等您了。」超高捲舌技巧下，說出很多字都串連在一起。

進門之後，銘信沿著螺旋形的樓梯，走了上去。不久，進門大廳的大吊燈已在他的腳下。

房子很大，給人有寬闊的感覺。住學校宿舍，8個人一間小小的房間，他平常只是回去吃飯、睡覺，其他大部分時間就是待在圖書館及實驗室。不過上週來韓家當家教，才見識到有錢人的房子的氣派。銘信心想，才四個人，住這麼大的房子，走道交錯縱橫，都可插上街道名。

他兼了三個家教，小衛是他教的學生中，最聰明，但也最無心唸書的一位。唸的是北一女夜間部，高二。

她繼承母親愛爾蘭人的白色肌膚，及一頭捲曲的棕黃色頭髮，但輪廓是東方人的臉孔。她不用心於化學，上課二小時，提出不少問題，卻大多是和化學沒有關係。算起來，銘信才大小衛五歲。從台中烏日鄉下來的大男孩，他對小衛所提的奇奇怪怪問題，實在沒有答案。

他解釋定律，演算例題，再舉一反三要小衛解題，但大多時候，她聳聳肩，眨眨眼，一點興趣都沒有，一個題目寫到一半就放棄。他有點著急，如果月考成績不好，他三個星期六堂課下來，又得找家教，讓家教仲介剝削。只好很有耐

性地教下去。小衛還故意向他示威，說沒有一位家教能待過一個月。

她很聰明、點慧，一雙大眼及輪廓分明的臉。

「老師，什麼叫作處女？」

「你是不是處男？」有一天上到波義爾定律，銘信剛解釋完氣體定律，小衛的頭突然由筆記簿抬起來，直盯著銘信，像逼供的問。

「這和上化學課無關。可去問你生理衛生的老師。」對小衛這個突襲，銘信有點招架不住。因為他自己高中的學校也十分保守，有關男女之間的生理那一章，老師說要他們自己看！

「不行，你既然是老師，就要回答我這個問題……」她嘟著嘴，臉漲紅，像在潔白的臉上劃了一道彩虹。

「你如果化學考 80 分以上，我就回答你這個問題，以及所有問題。」他評估她的實力，最多只能考及格而已。小衛聽了之後，安靜下來。

不久，小衛上課態度的改變令銘信大吃一驚。不但學校的功課全做完，有時還會將「科學月刊」上有關化學的文章提出和銘信討論。有一天竟然開口向他借他大一唸的普通化學原文版。

第一次月考，小衛的化學仍然不及格，但是分數已不再是個位數字。

銘信以前當家教總是抱著「溫故支薪」的態度，反正學生程度低，家長才會請家教，只要能讓學生考好一些，家長就很感謝。

不過，最近他為了要教小衛，他必須先預備，甚至「科學月刊」都要看一遍。銘信是有責任心的人，他不願誤人子弟。

小衛的學習態度轉變，成績突飛猛進，也讓她父母意外驚喜。他們為對銘信表示謝意，特別在放暑假前作了一套西裝送給他，這是他生平第一套穿西裝，而這唯一的西裝也陪伴他由台灣到美國，在正式的場合才穿，自己也忘了，何時才再買第二套。

高二結束了，小衛成績漸漸好起來，不過，她的化學最高也只考 70 分。後來，她插班轉入北一女日間部。銘信因為大三主科功課很重、太忙，沒有再繼續當小衛的家教。

銘信畢業後，高考進入在新竹經濟部工業研究所，二年後來美國留學，拿到學位，就業、成家，一晃 30 多年。

三個月前接到美國化學會的邀請，請他出席該會傑出會員頒獎晚宴，他看見「韓思衛」博士列於傑出會員之列。信的旁邊有一行字「I am looking forward to seeing you, Wei」。



# Miles 的蜜月旅行

---

謝慶雲

1969 年蜜月旅行，和未婚妻富士子(Hujiko)到台灣。

「Honeymoon！不是和新婚 e 某(bo、wife)？」

「新婚妻或未婚妻同一個人，先結婚或先 honeymoon 並無規定。」Miles 笑說：「乘日本航空於 12 月 12 日到達台北松山機場。」

因為日本航空的空服員住在國賓大飯店，富士子不希望度假期間和同事碰面，訂房在中國大飯店。這座館前街的八層樓，在當時的台北、算是少數的高樓。

受李敖邀宴，我們在飯店門口等候。

『來了！』從李敖的著作封面相片，富士子認得李敖。

李敖自己開車、從窗口探頭，坐在他旁邊的是彭明敏教授。電話中李敖並未說明要請彭教授來做陪賓，大概是怕被國民黨特務偷聽。

席上的四個人無共通的語言，問題在李敖；伊不大會講英語，卻能讀出別人不知道的英語名句。他會讀日文，可能會聽簡單的日本話，但不會講。對英語和日本語，李敖都只會讀、不會講，所以和不懂北京話的富士子交談，由我或彭教授來翻譯。

彭明敏教授認為日本人愛浸(chim)溫泉，建議我帶富士子到濁水溪上游的廬山一遊。那裡的溫泉水是透明的，可以飲，據說能治胃病。由埔里、霧社入去，一路風景優美。

彭教授說有重要信件給日本的朋友，希望我們替他帶去。把他的溫州街的地址和電話留給我，但交代電話中不可說帶信件之事。

宴後，先送彭教授回溫州街。見巷口有人影移動，彭教授說：

「監視我的國民黨特務！」

「鄰居一定會感覺很麻煩？」

「鄰居都很感激，因為有特務日夜監視，使這一帶沒有小偷。」

李敖帶 Miles 和富士子到他信義路的家，從四樓看見前面一座五間連的舊厝和廣闊的稻田。兩年前的 1967 年，在那兒 Miles 住了兩個多月。

一位在日本神戶相識的朋友，聽說我想去廬山，把他自己的 Toyota 車開來借給我們。

從台中，經過草屯、雙冬、埔里，由霧社入去，偶而遇見行路的原住民，他們親切的向我們揮手。我們在黃昏的山中迷路，開到山上的一個叫做屯原的村莊。村民講自己的語言、不是台灣話，也不是客話，聽不懂北京話。富士子試用日本話才成功的和他們交談。

富士子問他們『廬山』？卻聽不懂『廬山』。我們住在大阪和神戶中間的蘆屋、あじや、Ajija，台灣話音『阿兒野』。富士子以為廬山的『廬』就是蘆屋的『蘆』，合併『阿兒』和『山』，問他們：

『阿兒山如何去？』

『阿里山，要由嘉義市坐登山列車，』

來了一位穿學生制服的少年、他會講北京話，大概是向大人說明。一位像是酋長的老者用親切的日本話教我們從原路下去，遇到叉路彎左，一直下去便看到指示牌。

我以前參加過反共救國團合歡山冬令營，都是官式的團體活動。今日在這山中和泰雅族的黃昏之會，才是我第一次真正接觸台灣高山族。深為他們的友善、活潑、不虛假、智慧所感動。我和富士子都不願意馬上離開他們，又來了一群穿學生制服的女學生，她們對我問東問西，問我美國的代誌。而富士子和老人們談話。離開時，一群人跟在我們的車後，一邊吟唱、一邊跳舞、揮手。

「大概是唱歡送好朋友的歌！」

一邊下山坡，聽著山上村民的親切歌聲，富士子講：

「他們唱歌，歡送紅毛親戚！」

富士子所講的紅毛親戚，源自 Pickering 回憶錄的 *Relatives of Dutch*。自從鄭成功到台灣，原住民懷念比較好的荷蘭人。祖先的傳說，兩百多年後的子孫善待英國人 Pickering，認為 Pickering 是紅毛親戚。」

Pickering 的回憶錄《*Pioneering in Formosa*》，Miles 在 *Kansas* 讀過。富士子也讀過、Kobe(神戶)圖書館的藏書。相識後的共識，此書促成二人姻緣。

# 遊說

---

謝慶雲

(1)

在美國司冬參議員的 office，Maria 助理指王博士面前的咖啡：

「家鄉寄來的 coffee beans(咖啡豆、kapitau)。」

「Maria 小姐的家鄉佇哪位？」

「你猜猜看？」

捧起還温温 e 杯仔，王博士提到鼻孔口，本來想猜巴西。

「我家鄉的氣味(bi)！」Maria 微笑道：「咖啡 e 原產地。」

「Ethiopia？」

「哈哈！咖啡未飲(lim)，先鼻著(tio)產地。」

「不是鼻味(bi)，因為你的巧克力膚色。」

「的確，我出生在 Addis Ababa。」Maria 點頭，拉起衣袖要讓王博士看巧克力色 e 手腕。

王博士仍然看著面頰，「Addis Ababa？真好聽！」

「衣索比亞的首都。」

「Add is Ababa 是衣索比亞語？」

「嗯，New flower 的意思。」

「一蕾(chit rui)新花！」王博士想著 Africa 的 Map：「在赤道上？」

「不在赤道，Ethiopia 在北半球。」Maria 張開手盤：「這條橫線譬如赤道，衣索比亞的最南端大約在北緯五度。」

Maria 繼續說：「這條是北回歸線，Addis Ababa 在北回歸線南面。」

「北回歸線通過 Ethiopia，也通過台灣啊！」王博士說：「北回歸線以北是亞熱帶、以南是熱帶，Addis Ababa 是熱帶性氣候。」

「但是在海拔 2450 公尺的 plateau(高原，koguan)。冷涼的氣候、年平均氣溫 16°C。」

「台灣有海拔 3950 公尺的 pinnacle，和平原。」

看着咖啡杯，王博士深思故鄉台灣。已經十多年不曾回去，此時吹著東北季風？問 Maria：

「Ethiopia 的北回歸線上，也立紀念碑？」

「不過一條觀念上的線，立甚麼碑？」

「紀念每年夏至、日頭直射地球的極北；台灣不但立碑、設一個火車站，叫做北回歸線，日本話：『Hok Kai Ki Sen！』」

上一次來訪問，Maria 講修過日本文。

(2)

「台灣人真是多才多藝，像教我 microbiology (微生物學) 的教授！」

「啱一個大學？Oklahoma？」

Maria 搖頭：「非洲 Addis Ababa 大學，Lo Ra 教授！」



「Lo Ra 是我同年、不同系的同學，在聯合國工作，伊是 parasite(寄生蟲)專家。聽講派到 Ethiopia，原來在 Addis Ababa。」

「Dr. Ong, what a small world! 當教授上第一節課，自我介紹是台灣人；就像你第一次來訪問參議員所強調。」Maria 繼續說 Ethiopia：

「有一次在上課中接到緊急通知、教授要趕去發生 Cholera(霍亂)的 Congo。但第二日 Lo Ra 教授又出現在實驗教室，因剛果施行戒嚴，不能去。」

「戒嚴在台灣，施行了二十外年、不曾解除！」

「台灣年年發生 Cholera？」

「China 國民黨之害，甚於瘟疫。經過二十多年、迄難撲滅。」

窗外飄動的濃霧，遮住了遠方的樹影。王博士轉回頭來問 Maria：

「The word coffee was originated from Ethiopian？」

「衣索比亞語 Kaffa，」助理 Maria said：「Kaffa 也是 Ethiopia 的一個 province，咖啡的原產地。」

「咖啡省！高原上的 coffee plantations。Coffee，台灣話叫做 kapi。」

「Kapi！農場種的 kapi，銷售國外。Ethiopian 飲 (lim) 的，採自野生、原野的 kapi 樹。」

「原野的 kapi 樹，」王博士問：「生長在路邊？」

「不在路邊，在森林。」Maria 回答：「當 coffee cherries 由綠色變紅、成熟時才去採收。去除果皮、果肉，就是咖啡豆。」

「然後用 roaster 烤 coffee beans？」

「Roasting machines? 日本人、美國 Coffeshop 的工具。我們 Ethiopian 用手炒，在熱鼎中。」 Maria 指王博士咧飲的咖啡：「今日上班前，我炒的。」

「手炒後，crush with grinding machine? 」

「No，也是用手搥(tui)、with Mortar and pestle。」

# 一粒白米飯

---

黃健造

吉立和咪咪在日本料理店內，坐在迴轉壽司檯近廚師的位置享受晚餐，低低的吊燈和桌上的蠟燭光，店內昏暗柔和有著羅曼蒂克的情調，可是也會使煩惱的心更加灰暗，那壓低談話聲有時令人感到煩憂無奈，卻讓人感到如同床頭細語般的甜蜜。

「我的五姑下午來電話，說下月來看我。」吉立一邊說一邊用筷子在小碟子內攪和醬油及山葵根糊(Wasabi)。

「是那位講話又多又快的姑姑？」咪咪有些不悅地說：「她不是兩、三個月前才來過嗎？」

「對！」他把攪拌好的放到她前面說：「不要吃太鹹的，少加些醬油！」

「謝謝！」咪咪說「她真是愛管別人的事，什麼男婚女嫁！」

「不要這麼說！她是好心腸！」

「她要尊重別人的私事。」

「嗯…」吉立一邊攪拌另一碟子醬油與山葵根糊(wasabi)，一邊想從小五姑就很疼他，因為那時她還沒有孩子。

「五姑為什麼又要來呢？」

「她旅遊北歐後順道來美國看兒子。」

「當她兒子的會受不了！」

「不要這麼說！」吉立說沉默片刻。

「對，我忘記告訴妳好消息！」吉立興奮地說。

「什麼？」

「下午接到生物化學會主席通知，我獲得今年的成就獎，要我特別演說又給我獎金五千。」

「哇！恭禧！」咪咪笑著說：「要請客！」

「那當然！」吉立說同時從迴轉帶上拿一盤鮭魚生魚片放在他們面前。

「請吃，」他一邊夾魚片一邊說，然後把魚片沾一下醬油與山葵根糊後再吃。

「我們下次去吃法國菜。」咪咪說著吃魚片：「嗯，這魚片不錯！」

「是新鮮。」吉立吞下魚片又說：「上那家飯店？」

「那家在公園大道與五十一街角的紅里昂。」

「嗯，那家很好。」吉立說：「對，今早佛大院長告訴我，他可找到妳要的職位，不過薪資與妳現在一樣。」

「是嗎？」咪咪的語氣變得僵硬。

「再來生魚片。」吉立從迴轉帶上取一盤鯛魚片。

「等一下，我想吃蛋包壽司。」咪咪不領情地說。

「院長很想要我們去，才替妳找職位。」

「不過他找到的不理想。」

「我知道，院長說南部生活費低薪資也低些。」

「院長是看上你的研究很有前途一定要你去，才不得不替我找職位，我是附屬的，而且是不可靠的。」咪咪沒看他說。

「咪咪，請不要這樣想。」吉立放下筷子失望地說。

「我說的是事實，我們只是情侶而已。」

「我們趕快結婚好嗎！」吉立懇求地說。

「嗯……」咪咪無意無頭低低。

這時迴轉壽司帶上來三盤蛋包壽司，吉立馬上拿一盤到咪咪前面說：

「請吃。」咪咪無精打采地拿筷子夾壽司吃，但是快到嘴邊，就掉落下去。

「我們不再談這事。」吉立轉話題說：「這週末要回妳父母家嗎？」

「你要我做什麼嗎？」

「沒有特別的事，只是最近我才想到週末我們少在一起，因為我都忙做事。」

「那沒關係，我知道你很用功，沒時間陪我。」

「這週末我就跟妳去妳父母家。」

「那太好，他們一定很歡迎。」咪咪笑著說。

「妳要先告訴他們。」

「吃飽飯後就打電話告訴他們。」

「對，今早我遇到妳好友幸美的先生說，她懷孕有孩子了！他好高興！」

「真的！」咪咪訝異地說：「前天我才跟她講電話，她都沒有提到。」

「大概那時還沒檢查出來吧！」

「回去我跟她恭喜。」咪咪說。

吉立喝一口茶後站起來說：「我去洗手間一下。」他說著離席。

咪咪簡直不能想像到，幸美懷孕挺一個大肚子，太早結婚有孩子，雖然她們都已二十七歲了。她想到自己與吉立時，突然今晚內心有一種難以形容的感覺，沒有吉立在身邊好像感到不是孤獨，沒有安全，而是覺得少了什麼？只有吉立在身邊才能有完整的，這種感覺從來沒有過，真是奇怪為什麼呢？是愛情嗎？

咪咪第一次見到吉立是兩年多前，在一位朋友的生日慶祝會上，那時吉立剛搬到附近一所大學擔任生物化學助理教授一年，在她的印象中吉立是中上身材帶有稚雅容貌，講話有時風趣，一針見血的準確。後來她的表哥來看她，才知道吉立在台灣時與表哥是高中同班，也才知道吉立研究酵素生物化學很出色，她因表哥的關係就跟吉立開始交往。那時她與前男朋友分手快兩年了，因為她不要跟前男朋友一起到歐洲就職發展。

如今咪咪又遇到類似情況，吉立想要去南方佛大發展，被聘任為正教授，研究經費多又有大實驗室，希望他倆結婚一同去南方，但是她卻還不想結婚，要單身貴族生活一段時間，週日在市內公寓自由自在生活又有吉立陪她，週末回到樹木茂密幽靜郊區有她從小就居住的父母家，睡在小時候的房間受到父母的關愛，享受母親煮的家常菜，因此希望與吉立維持現在親密關係，也不要離開現有的收入好又有挑戰性的稽察會計工作，這樣的生活她頗愜意，可是這與吉立的想法不同，最後必然演變成分手，她又怕重覆分手後被拋棄的苦楚，她內心爭扎是否跟吉立南下，就表露出與吉立談論此事，有時火氣不小，她自覺不好，可是卻不能控制，令她煩惱抓狂。這時她看到迴轉帶上來了一盤手捲壽司，就抓來大

口咬著吃，而一時忘記要把整盤子拿到自己前面然後才吃的禮儀，這引起典型的日本廚師的注意。

就在咪咪怪異的吃壽司時，左嘴唇角的上方粘到一粒白米飯，但是她都沒有感覺到，晶瑩如白玉的米飯粘在細嫩白色透著粉紅色肌膚上，與紅紅的嘴唇挺挺的鼻樑在大大明亮烏黑的眼睛下，把她的秀臉襯托得，難以說出的美麗，她不是姣艷但是非常襲人，那位廚師再注目她時，驚訝地看到異常的美麗，使得他呆呆地看她而忘記做壽司，這時吉立走回到坐位，看到廚師不正常的看咪咪就故意咳嗽一聲，廚師回神趕快做壽司，吉立看到她沒有多吃就說：

「怎麼吃這麼少！要多吃些！」說著拿一盤鮪魚片到他們前面請咪咪吃時，他才驚訝地看到，咪咪有粘一粒白米飯的異常美麗的臉，那似曾相識的白米飯粒，他一時說不出聲來。

「妳的唇角上方粘一粒白米飯！」過一會兒才說。

咪咪趕快把白米飯拿掉後，臉上顯出差澀的紅著臉低頭，這時吉立突然眉頭深鎖，頭低低的沒有動筷子，咪咪看到這樣的不尋常感到訝異，不知如何是好，沉默一陣。

「我去化粧室！」她細聲說，就起身，吉立好像沒有聽到，一點反應都沒有，她走到要轉彎角，回頭看吉立還是低頭想什麼，她有些擔心不知他發生什麼事，因為她從來沒有看到他這種行為。

這時吉立是沈在痛苦的回憶中，因為剛才看到咪咪的那張粘著白米飯的臉，而引起了十一年前已深深的埋藏在腦海裡的失戀痛苦再浮上來，那是與他相戀三年多的女友，約定畢業後一起去美國結婚讀書，但是吉立要服兵役一年才能出國，所以女友先去美國，結果不到一年女友與別人結婚了，

吉立受到失戀的打擊，幾乎承受不住，而那位女友就是有一粒白痣，像剛才在咪咪唇角上方的白米飯，其大小形狀色澤幾乎完全相同，這使他擔心他與咪咪會如同他與前女友一樣的分手嗎？他又會受到再失戀的痛苦嗎？他感到惶惶。

吉立回想與咪咪的初次見面的印象是，會令人多看一眼的秀麗女孩子，又有活潑美國女孩子的性格，談話有內容不會令人討厭。後來他知道她是小學五年級時跟父母移民到美國長大，因此有美國人的思想觀念又講話有道地的美國腔，頗像美國女孩子，但是也有台灣人習性，例如回到家一定脫鞋子，睡前一定洗澡，不會討厭台灣菜，會講台語，這些都是吉立喜愛的，因此他愛上了她追求她，如今他因為事業的發展而有可能與她分手，他感到十分可惜，更怕再失戀的痛苦，因為他愛她。

當咪咪回到坐位看到那盤鮭魚都還沒吃，她想依偎吉立勸他吃，但是她擔心會有不適當的反應，於是輕輕地靠近他坐下，細聲帶著關心的語氣說：

「吉立，多吃一點，不要想太多！」

「喔！我不要去佛大！」吉立好像從夢中醒來的說。

「為什麼？」

「我不要與妳分手！」

「我更怕與你分手！」咪咪眼淚盈滿睜依偎著吉立，內心感激溫暖如五月的春風，吉立左手緊緊地抱她感到如失而復得的喜悅。



# 咖啡廳內

---

黃健造

一個初秋的早上，有些像影星保羅紐曼的他，走入寬敞的咖啡廳，裏面靜靜有如在圖書館內，買了一杯咖啡，環視四周，較穩密的座位都有人坐著看電腦讀書，他就走到近門口靠窗邊的座位坐下來，攤開報紙一邊喝咖啡一邊看時事。

他看到伊拉克的消息特別注意讀，因為他的好友正在伊拉克服役，他擔心好友的安全。他們是高中同班，大學同校不同系，他讀法律，畢業後在一個中型公司擔任律師已三年。這時進來一位包頭巾穿寬鬆外衣掩蓋全身，看不出女性身材的年輕女人，他瞧一眼，沒趣的低頭再看報紙，不過心裡嘀咕，為何回教規定女人要那樣的打扮呢？

他翻到一頁內一則報導令他眼睛睜大明亮，就細心閱讀，因為這可能有他切心尋找的資訊，他越讀越興奮，按照這報導方法做，會給公司總裁少繳每年十萬元的地產稅，雖然鑽法律漏洞，只是道德上欠佳，不過總裁一定會表揚他，給他加薪及大紅包。他想到去年他讓公司以合法，却不公平的規定來節省人事費，總裁特別在幹部會議上讚揚他為公司省錢，而且給他加薪和紅利，他感到很光榮，沾沾自喜。有人批評這樣是沒道德，害部分員工失去福利。他對批評嗤之以鼻，

認為公司的道德是以獲利最多為目的，只要合法就應該可以做，因此他時常在找這種消息。

他預料到今年會再受總裁表揚時，不禁喜上眉梢而抬起頭，正好一位身材苗條臉孔漂亮的小姐走進來，她以為是他在對她注目迎笑，就回他嫣然一笑，他看到可愛的笑容，就多看她一眼，他的視線好像鐵釘被磁鐵吸住緊緊黏在她的身上，跟着她移動，他的頭也隨著轉。她穿白色短袖緊身衣衫，顯出豐滿胸部，粉紅色熱褲裹不住圓圓臀部及秀美雙腿，他慾火焚身，似乎能把他的視線加熱到會燙她的屁股，她回頭一瞥，他馬上低頭假裝看報紙。

他的慾火被她的轉頭一瞪而熄滅，他感到羞愧，耳朵火熱雙頰微紅，他不可以有這樣的慾火，是違背道德，因為下個月他就要跟未婚妻結婚。產生慾火，應該及時撲滅，懊悔意志不堅，用手搥大腿，連連嘆息。

這時一個衣冠不整的男子一邊大聲講手機一邊走進來，打破安靜廳內，他以輕蔑的眼神瞪男子，但是男子繼續大聲講，他正想去勸告男子時，剛才那位性感可愛的小姐，買好一杯咖啡向門口走去，他不好意思看她，趕快抬高報紙低頭假裝讀，眼球却往上看她，一直到她走出門口後，他還貪婪地經玻璃窗看她消失在大型廂型車後，才好像從夢中醒來。把報紙放下，低頭沉思，臉呆癡無表情，但是漸漸雙眉抽緊呈痛苦狀，突然他頓腳大聲叫：笨蛋！笨蛋！拍桌，驚動四周的人向他注視，他感到丟臉就匆促奪門而出。

有一位詩人曾說「人性中的道德感是一種義務，而我們則必須賦予靈魂以美感。」

# 倩女復仇記

---

黃哲陽

程水炳是某大學法學院三年級的學生，住在台北新生南路和溫州街之間的法學院學生宿舍，在六十年代沿著新生南路的埕公圳尚未覆蓋，在此到處水泥叢林滿是車馬塵囂的大城，難得有這麼一股流水經過，給大家帶來清涼的感覺，這是他們學生傍晚經常去散步的地方。

當時在埕公圳曾發生一件少婦被分屍的命案，轟動全台，連續兩個月報紙天天大幅報導命案的蛛絲馬跡，毛髮、繩索、血液、石灰的分析，巨細靡遺的調查，如同偵探小說般推論可能的兇手，也是他們宿舍裡那些法律系的準律師們最有興趣談論的話題。

水炳來自台灣南部鄉下，從小就很會讀書，由小學到大學，每次考試都名列前茅，他老家的客廳四壁掛滿了各級學校的獎狀、錦旗，其中最令他引以為傲的是：有一親友送的大錦旗上面寫著「考場健將」。來台北讀大學也是同樣地傑出：任何考試都難不倒他，年年拿書卷獎，法學院三年級時就已經考過律師執照，而會計師、精算師執照更是早就到手。

一個星期六的早上水炳睡到日上三竿才起床，心想這麼晚了，宿舍餐廳大概只剩下如餿水般的米湯和十幾顆花生米

好吃，他打定主意要到宿舍外面溫州街巷口的一個遠近馳名的燒餅店買燒餅吃，那家燒餅店是用鋁板釘成的違章建築，老闆是山東人，他們的燒餅香脆、好吃又便宜，是那裡的學生、工人最喜歡光顧吃早餐的地方。

當他到達燒餅店時，等著買燒餅的顧客已經排列成一長龍，不只住在附近的人，也有很多遠道開摩托車的人來買。正當他在隊伍耐心地等待時，有一個打扮入時的漂亮女孩走到他旁邊，跟他說：「對不起，隊排這麼長，我不能久等，可不可以拜托你幫我買兩個？」，同時遞給他一張十元鈔票。看到這位美如天仙的女孩，水炳很自然地脫口而出：「當然可以。」。在等待中他們閒聊著，從中知道她叫陳素英，自小在這裡土生土長，現住外地，今天回來這裡探視媽媽，因為媽媽愛吃這家的燒餅，特地來買給她吃，很奇怪的是她似乎早已知道他是大學法律系的學生。買到燒餅，那女孩說聲謝謝就走了。巧遇一個這麼漂亮的女孩，水炳的心情好像飛上九重天，很愉快地吹口哨回宿舍享受他的燒餅，過了好久，等他定過神來，心想不知何時能再見到她，才記得只曾告訴她他住法學院宿舍第 105 室，但卻忘記問她的電話號碼和地址，有點懊惱。整天她的倩影一直縈繞於他的腦海裡揮之不去。

那天晚上水炳睡覺時，似乎在朦朧中看見陳素英穿著一身素白來宿舍找他出去，他跟著她到溫州街某一巷子裡她的家。她告訴他家裡還有媽媽在，就直接邀他進入她在樓上的房間裡，先請他吃宵夜，很香的麻油雞酒，水炳長期住在宿舍難得吃到肉，所以這碗麻油雞酒對他來說真是人間珍品，使他吃得津津有味。當一個女人主動向一個男人示好時，大部份的男人都無法抗拒，兩人先是對坐共飲食並閒談，越談

越投緣，飽暖之後，不知不覺兩人越聊身體越靠近。水炳平時是很「古意」的人，但也非柳下惠再世，如今素英很明顯有意投懷送抱，他豈能坐懷不亂，可是剛認識不久，也不敢造次，只能有意又無意地跟她磨蹭了半天，終於慢慢地併出火花，星星之火碰到久旱的乾柴，馬上爆發了熾烈的慾火，兩人情不自禁地相擁熱吻，繼而同時迫不及待地各自快速拔光衣服，翻滾到床裡，巫山雲雨，歡樂無比。外面溫州街的路燈在孤單地守著寂靜之夜，也好奇地從窗口窺視著室內一片旖旎的春光。

翌晨，水炳醒來時發覺自己還是睡在宿舍的床上，原來只是一場春夢，可是那夢境是那麼栩栩如生。摸摸下面，內褲是濕的，又有一股腥味，嘴巴似乎能感覺到麻油的味道，雖然像是夢，卻也有一些真實的痕跡。

水炳慵懶地在床上躺了一會兒，回味昨晚和漂亮小姐的風流夢，不自覺得得意地微笑起來，暗忖今天是星期日，反正沒事，何不循著昨晚的夢境探個究竟。

水炳穿好衣服，走出宿舍門口，拐個彎就到溫州街，還依稀記得昨晚那個巷子，循著那巷子一直走到巷底，終於找到那間屋子。他按了門鈴，有一位老太婆來應門。

他問道：「請問陳素英小姐在嗎？」

老太婆回答說：「素英已在一年前過世了，我是她媽媽，請問找她有何貴事？」

水炳嚇了一跳，驚叫著：「怎麼可能，昨天我們還在一起。」

他馬上注意到屋裡有麻油雞酒的味道，又問：「你們有煮麻油雞酒嗎？」

老太婆說：「昨天是素英的忌日，她生前最喜歡吃麻油雞酒，所以我煮了一鍋來祭拜她。」

水炳開始覺得有一點毛骨悚然，哆嗦地說：「昨晚我夢見我跟她到這間房子吃麻油雞酒，難道那不是夢而是我真的跟著她的鬼魂來到這裡？」

老太婆說：「你可能是在作夢，因為我昨晚並沒看到你來這裡。不過我倒聽到她的房間裡有一些聲音，我想是老鼠在天花板跑動罷。」

「可是我的嘴巴還有麻油的味道。」他舔一舔嘴唇。

「那可能是你剛剛聞到麻油雞酒的關係。」她回道。

老太婆繼續說：「素英在青春年華時無緣無故死去，我想她是冤死的，所以冤魂不散，常常進入我夢中來給我托夢，說她是被謀殺死的，叫我替她伸冤，可我是一個孤單的老太婆，沒錢沒勢，找不到什麼門路。不過昨晚的夢有點不同，我竟夢到她帶來我愛吃的燒餅。」

這時水炳已回過神來，鎮定地問：「她是怎麼死的？」

老太婆說：「去年素英才十八歲，剛從商職畢業後就到台北 XX 製藥廠當會計，本來作得好好的，才作幾個月，有一天突然暴斃在工廠宿舍的房間內，法醫判定是自殺身亡就結案了，但是我知道她從小一直是個很快樂、開朗的人，也沒有什麼感情或金錢糾紛，絕不會自殺的。」

「你想她是被謀殺的？」

「我覺得有很大的可能。」

「我是法律系的學生，已有律師執照，現在在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辦公室實習，我可以幫忙作詳細的調查。」水炳不愧為法律系的高材生，有把握俱有足夠的知識和能力作調

查，而且他自覺和她已有很深的情愫，當然義不容辭，必須為她主持正義。

往後幾天水炳日夜不停地查閱陳素英的檔案，他發現有一些矛盾之處：法醫的驗屍報告描述死者脖子有瘀青，顯然有他殺的嫌疑，但最後診斷死亡原因是寫自殺，兩者不相符合。水炳把此疑點向檢察官報告，檢察官也同意此案有些蹊蹺，決定重啟調查。

檢察官把死亡診斷書兜不攏之處諮詢法醫，法醫坦承他只是根據當時送她去醫院的工廠魏總經理的說詞所作的診斷，並沒作詳細的解剖，是否法醫有收受魏總的紅包？隨後檢察官下令開棺重新驗屍，從死者下體蒐集五十根陰毛，送檢驗所作毛髮分析，並傳訊三位曾經有過工作接觸的男性，兩位是她的同事，另一位是她的頂頭上司魏總，又採集他們的陰毛與從她下體的毛髮作比對，結果證明有兩根和魏總的陰毛雷同，魏總遂成重大嫌疑犯而被扣押禁見。

經過幾週的偵訊，案情終告水露石出。原來是魏總覬覦素英的姿色，早對她有非份之想，有一晚乘酒醉壯膽，闖入素英在工廠宿舍的房間，強行性侵，遭遇到劇烈的抗拒，遂老羞成怒，將她勒昏，然後注射安眠藥致她於死。初審法官判魏總死刑，二審維持原判，三審卻改判為無期徒刑。無論如何，作惡者最後終於受到法律的制裁，「頭上三尺有神明」，冥冥之中，自有一股力量（是鬼魂？是正義之氣？）在引導，以匡正人間的不平，使犯罪者受到應有的報應，而陳素英也終於得以伸冤。

「天網恢恢，疏而不漏」，真是至理名言。

# 荒山奇緣

---

黃哲陽

那是 1960 年秋天，我剛進入 T 大不久，因為是最低年級的新鮮人，所以被分派住到最郊外的第八宿舍。這棟宿舍前面隔著約 500 公尺的稻田與第七宿舍遙遙相望，背面則靠著一座荊棘叢生的小山。白天和傍晚時分，宿舍很熱鬧，但夜深時候，當賣蚵仔麵線的叫賣聲消失，同學們陸續上床之後，再也聽不到什麼人聲了，除了唧唧的蟲聲及遠處的狗吠之外，顯得寂靜得可怕。偶而三更半夜起來上廁所，要走過長長的走廊，看到四週一片漆黑，後山上磷火閃閃，不覺中就會加快腳步，甚至於跑起來。

我們寢室一共有八個人，大都是十八歲左右的年輕人，在這年紀，是最天真快樂、無憂無慮的，每天都嘻嘻哈哈地過日子，大家都相處得很融洽。唯一例外是李大偉，他是一個有孤癖的人，不喜歡和我們這些少不更事的淘氣孩子鬼混，他平常一本正經，不苟言笑，獨來獨往。

李大偉來自南部鄉下，爸爸是農夫，家境並不富裕，其實在那年代的台灣大家都一樣窮，他每星期兼做二、三個家教，忙得很，那有時間嘻戲，我們這一群愛鬧的孩子經常在宿舍聊天嘻鬧，他都離得遠遠地，有時候我們買一些烏梅酒



回宿舍，一邊喝得醉醺醺的，一邊唱台灣古早調歌曲，他從來沒興趣參加。有一次在宿舍裡，大家正天南地北地亂蓋一場，不知怎樣，竟扯到『盍各言爾志』的題目，老張說要當心臟外科醫師，老林說要當史懷哲第二，李大偉碰巧在旁邊聽到，突然插嘴說：我從小一直都考第一名，當班長，那時立志當『蔣』總統，後來考大學時，爸爸說：要賺錢，『第一醫生，第二賣冰』，所以才改考醫學院。聽得大家差點笑破肚皮。

李大偉的蚊帳終年都掛著。白天別人起來時，他在睡覺，晚上別人睡覺時，他才起來活動，他尤其愛看書，課外書如聊齋誌異和紅樓夢他最喜歡，課內書他當然也很認真研讀，是一個很會讀書的人。奇怪的是這位老兄身上經常帶有一股泥土味，因此大家對他像鬼神一樣，敬而遠之。有幾次在半夜裡，有人看到他蹣跚獨行於後山的小徑，不曉得到底在搞什麼鬼，我們都想總有一天要追查出一個究竟。

在一個月黑風高的晚上，我起來上廁所，突然看見老李穿著睡衣，獨自一個人向山上走去。我趕緊叫醒同寢室的老張，我們兩人帶著手電筒，尾隨著他。小徑上雜草叢生，我們的手腳都被荊棘刺得連連叫痛，秋風颯颯的吹，草木也跟著搖晃，不禁令我們身心顫慄起來。走了大約二十分鐘，老李到達了半山坡的一小平台上，看來好像是水泥砌成的墳墓。在朦朧的月光下，可以看到老李比手畫腳好像是在和別人講話，但是我們目光到處掃射，卻看不到第二個人，我們屏氣在二十公尺外的灌木叢中凝視著他的動作。再過約摸半小時，他竟然把衣服脫得一絲不掛，匍匐在地上，有韻律的做起伏地挺身來，起先慢慢的，後來越來越快，變得喘不過氣來，最後一陣痙攣，呻吟幾聲，就癱瘓在地上，翻動了幾下，一

一切都靜止了。我們真是看得目瞪口呆，直覺感到老李遇難了，所以兩人就鼓起勇氣，強作鎮定地抑制著哆嗦的身體，一起跑去解救老李，摸摸他的身體，還很溫暖，再檢查一下，呼吸、心跳都正常。老張說：『他沒死呢。』，我說：『大概暈倒了，或是在睡覺吧！』，把他身子搖幾下，果然慢慢轉醒了，我們幫他穿好衣服，就帶他回宿舍去。臨走，以手電筒照一下墓碑，上面刻著一些字：『程素英佳城，民國三十年生，民國四十九年逝。』。

這件事情著實轟動了整個校園，學校當局把老李送到附屬醫院的精神科住院檢查，經過了精神科醫師詳細的訊問，老李終於透露出他的故事：

原來李大偉做家教的其中一位學生叫程武雄，唸建中高一，他是程家唯一的男孩，父母對他期望很高，所以特別請家教來加強補習功課，希望能考上理想的大學。自從受教於老李之後，武雄的功課突飛猛進，第一次月考考得很好，父母自然很高興，有一天就請他在補習完功課之後留著一起吃飯。那天晚上從程家吃過飯出來，在巷口遇見一位很標緻的少女，一時驚為天人，而令他受寵若驚的是那少女竟主動來跟他搭訕：『請問您是李大偉老師吧？我姓程名素英，是武雄的姐姐，很抱歉我剛下班回來，來不及參加你們的餐會，謝謝您的用心教導，使武雄的成績進步得這麼快。』，老李記得在程家的客廳牆壁上有掛著她的放大照片，怪不得那麼面熟，兩人就站在巷口的路燈下聊起來。從此以後，素英的倩影，一顰一笑，都一直縈繞在他腦海中。更讓老李感覺意外的是常常到程家做家教出來時都會在巷口與程素英不期而遇，兩人就在街燈下相談甚歡，久而久之，兩人感情日增。經過幾個月之後，她邀請他去她在基隆路後面山上的別墅相

聚。她跟他解釋說：她父母和弟弟住在溫洲街的巷子裡，比較嘈雜，而她比較喜歡靜謐的環境，所以才單獨住在山上。她那房子雖小，卻也五臟俱全。那天她準備了一些美酒佳餚，兩人很歡愉的吃喝一番。酒足飯飽之餘，少男少女獨處，兩情相悅，也不免纏綿繾綣起來。初嘗愛情甜果的老李，從此每週有好幾個晚上必到程小姐處報到，更湊巧的是程小姐的居處剛好就在老李宿舍後面的山上，真是上天安排的近水樓臺。事情曝光的那天晚上，他與程小姐經過一番親蜜之後太累就睡著了。猛地裡，被人叫醒，卻發覺自己赤裸裸地躺在墓地上。

根據附屬醫院精神科醫師分析的結果：李大偉本來已有潛在幻想症，因為讀了聊齋誌異入迷，加上工作和功課太忙，壓力太大，而發病，並且晚上起來夢遊而不自知，這幻想症和夢遊症湊合在一起，才發生那種事故。所以醫師給他做心理治療，又開一些藥服用，就叫他出院了。

但是從南部鄉下來的李爸爸則不相信他兒子有幻想症。他去請了一位道士來作法問鬼神，結果問清楚：原來程小姐剛去世不久，正值青春正當時的年齡，在陰間不甘寂寞，後來就到陽間來結識了她弟弟的家教李大偉，兩人雙雙墜入情網，發生這段陰陽之間的戀情。李爸爸決定：既然兩人真心相愛，最好成全他們倆，把她娶回家供奉，就不必讓老李半夜跑去墓地幽會了。

人鬼聯婚的事，在台灣時有所聞，也不覺得有何奇怪，李老先生很快地安排替他們完婚，我們宿舍也沾了一些光，著實熱鬧了一陣子，自不在話下。從此老李就搬出宿舍，在外面租房子，把妻子的神主牌供奉家中。以後看到老李在班上上課時，還是經常無經打采地坐在後面打瞌睡，尤其在階

梯式教室的最後一排，正是他神遊太虛理想之處，我們都在猜想：不知老李是否還繼續和他的鬼妻夜夜春宵？

# 大教主肚皮上的商標

---

陳東榮

二月的非洲，在坦桑尼亞(Tanzania, Africa)的哥隆哥羅國家大公園(Ngorongoro National Park)內，清晨時刻，從火山口的邊緣上的高地望去，晨霧中，馬賽族人廣袤的家園，一羣羣的羊隻，點綴著幾個瘦長，紅長衫飄揚的馬賽(Massai)牧人。



在谷邊新築的公路，綿延不斷的豪華車隊中，不少是羅斯洛伊斯、扁特利、法拉利等名車……。加上天空中起起落

落的直昇機，一向寧靜的大公園，忽然間像一鍋燒滾的水，驚天動地的熱鬧起來。

沒錯，就是今天，金剛教羅伯特大教主□臨大公園佈道的大日子。

為了這一天，早在一年前，世界上最大的三家國際建築公司，就開始在火山口邊緣的山坡上，建造了五座高級，媲美皇宮的大飯店。而且把世界上最出名的廚師，美容師，影星，歌星都被事先邀請來駐地待命了。

羅伯特大教主是當代最偉大的世界宗教領袖。他的信徒遍佈世界，大部信徒都是中上層階級。

根據羅大教主自己的故事，他出生於印度的瓦拉納契 (Varanasi)，是一座三千五百年的古城，恆河流經此域，這地方也是印度幾千年精神文明的孕育地，很多印度宗教的發源地。佛教的釋迦牟尼佛在悟道之後的第一次佈道，也是在此地的鹿野苑(Sarnath)。據說羅伯特出生前，他母親夢到夜裏繁星點點的蒼穹，忽然萬丈光芒，令人無法張開眼睛，接著天空中傳來一句「世人有福了！！」如雷貫耳的聲音在光芒一現之後，還在大地上回聲反復，久久不息。第三天，羅大教主就在金光燦爛，日正當中的正午時刻，來到這世界。

羅教主自小天資聰敏，對於數學，天文都有興趣。尤其對各種宗教教義更是追根究底，廣博精深。據說曾經在中秋之夜的月光中，在佛陀證道的菩提樹下，遇見佛陀顯聖，親蒙教化。他曾遠到喜馬拉雅山腰，在風雪交加的困境中，神祕地遇到印度教的濕婆神 (Shiva) 來救援。濕婆神是印度教中的毀滅及轉型之神(Destroyer and Transformer)。祂能把人的業障及罪惡消除，讓人重獲新生。他也曾經登上西奈山看日出，在燦爛晨光中，檢到了一塊小石片。就是當年摩西(Moses) 扛

著上帝給他的十誡石碑，在下山時撞落下來的一塊小碎片。現在這小石片還供奉在他的金剛大殿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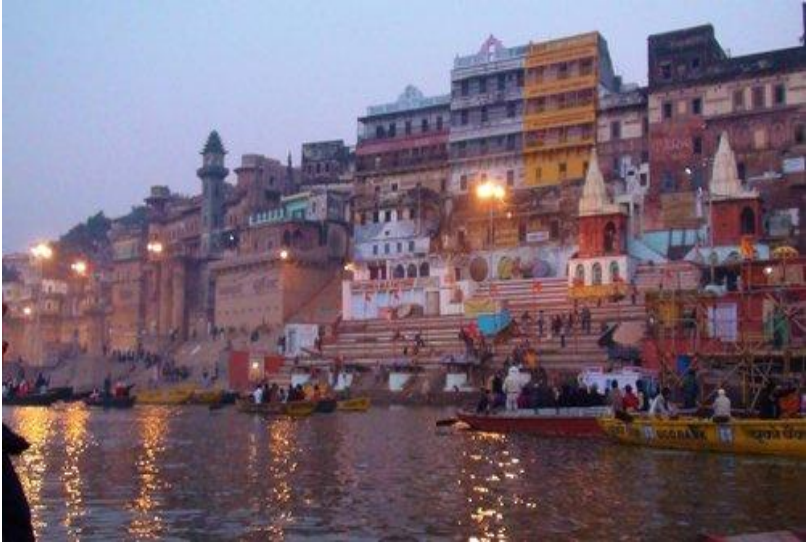
清晨的薄霧仍然瀰漫在谷中，幾天前就已搭建好的宏觀大舞台，現在也開始裝飾得金壁輝煌。週遭的馬賽族家園，在牛鈴的一陣哥隆哥隆聲中，一隻隻地牽出牛欄，婦女們要準備擠牛奶做為早餐主食。



大教主的傳教事業是在瓦拉納契的恆河邊開始的。他每天凌晨就來到恆河邊。與那些上身赤裸，滿身塵土，臉上劃了紅色圖騰，或甚至全身塗土灰色的印度教士不同，他衣著金光燦爛，有寶石點綴的華服，頭上戴著類似羅馬大主教的大聖冠。在恆河邊一羣乞丐，印度平民，教士們，及世界各地前來的遊客中，大教主確實是恆河邊最引人注目的神奇人物。

大教主每天在恆河邊傳教。他站在河邊的大台階上，有時就搭載外客遊河的大木船上傳教。大教主創立了一個集佛

教，基督教，伊斯蘭教，儒家思想，印度教，道教，總結世界各大宗教精華的超現代化金剛教。



金剛教也信上帝，不過認為上帝的偉大，超乎人的想像，不能知，不可知，也不應知，所以不可敬拜，。但信徒總是希望有物可拜。所以要拜的主神就是金牛神。金剛教主張，天堂就在人間，天堂是能夠讓人食衣住行都極盡豪華，快樂享受的地方。金剛教認為，在基督教的聖經裏，上帝也曾經應許以色列人一個有奶，有蜜的人間天堂—迦南美地。所以金剛教鼓勵信徒們靠著教主的經典，一步一步的修行，追求名利以及金錢財富，來達到在人間奢侈享受的境界。這樣一來，靈魂能量自然會跟著累積成長，不但能進入人間天堂，將來有了這人間的資歷，死後也就可以進入那永生的天堂。至於金剛教的終極目標，非常崇高，就是要拯救舉世人類，共享萬世的富裕。但話說回來，儒家說得是，凡事不能本末



倒置。根據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秩序，教徒們一定要以身作則，自己先入天堂，然後再來引渡眾生入天堂。



金剛教的招牌，金牛神-Wikipedia

現在，火山口邊緣斜坡處的馬賽人們，已經喝過一碗現擠的牛奶，這就是他們僅有的早餐。這些瘦長，穿著紅長衫的馬賽男人，陸陸續續地走出木籬牆，往大會場走來。他們是主辦單位以一天美金一元雇來當守衛的。他們手中都拿著從不離身的一枝長矛，準備用來阻擋國家公園裏的動物羣進入會場。為了佈置會場，這些動物已經又饑又渴了一個多月，無法到大舞台後，一個充滿綠藻及礦泉水的湖泊來進食了。

金剛教徒包括世界各地的商人、地主、政府官員、以及眾多的血氣方剛，雄心勃勃的中產階級人士。這次要來參加盛典的有中東及非洲的數位國王及總統。還有世界上，宗教界最企業化，最狂熱化、最政教化的東亞某小國更派了一個

包括副總統，黨政要員，幫會頭目及營利性宗教大師們的代表團來參加。

大教主在東亞的那個小國上，建了一座大金剛教堂，由金銀、不銹鋼及水晶築成。金頂閣樓就是他的聖居。大教主除了外圍侍從無數外，能夠近身奉侍的只有一位，名叫阿切波羅(Aji Polo)。阿切也穿著錦衣華服，他服侍大教主必恭必敬，唯命是從，非常忠心。

現在，這布置在一片大地、擁有五萬個真牛皮座位的大會場大致就緒了。會場中真是竭盡豪華、舒適、方便的條件。流動的酒吧車，美食車，還有隨叫隨到，穿著暗紫色制服的泰式按摩女郎，提供現場服務。信徒們不必離座，珍饈美酒，按摩推背，都可以隨傳隨到。

據一些有幸被大教主按額加持，祝福過的教徒說，大教主有一雙大手掌，會按在信徒的額頭上。不過他的手掌不像氣功大師的那樣，令人有溫熱感，他的手掌卻是一陣清涼感，按在額頭上時，還彷彿會覺得有一種輕微的振動，就像把手掌放在一台手提電腦上，那種若有若無的顫動感覺。無論如何，一旦幸運受了大教主的加持，確實就會覺得功力大增，接著財運就會滾滾而來。



公園裡終於一切就緒了，五萬個座位已經座無虛席，放眼過去，真是人山人海。大舞台上，來自世界各地的大明星們開始表演各種的笙歌艷舞，一場場的精彩演出。熱烈的音樂和掌聲，把哥隆哥羅大公園彷彿變成了聖誕節時的紐約時代廣場。

今天的火山口上空，雲層重重，不見太陽，當表演告一段落，舞台上的樂隊就奏起了「金剛大教主頌」，人羣都站起來高唱「巍巍大教主，是我眾生王……。」這時，就看見大教主端坐在一座金雕玉琢的寶座，從舞台上方向緩緩地降到舞台中央。令人驚嘆的是，太奇妙了，就在這時刻，太陽忽然從雲層出來，大放光明。一柱光芒竟然就直射到舞台上的金剛大教主。教徒們紛紛起立高呼「教主萬歲!萬歲!」久久不停。

這時候，身穿金絲細織，綴滿寶石、珍珠大禮服的大教主緩緩從寶座起身，舉手示意，大家又一陣歡呼。然後大教主開始佈道。

隨著時間的過去，大公園上的雲層越來越厚，舞台後的天空更是黑雲密佈了。舞台上，一直垂手恭立的大教主近身侍從阿切波羅，望著天空雲層的變化，不安的表情，憂形於色。

但是台上的大主教仍然在諄諄教導大家如何選擇風水，如何在商場上運籌帷幄?如何來累積財物?享受人間豪華。大教主還提到，此次佈道會選在非洲哥隆哥羅大公園的幾個理由，就是非洲的人工便宜，小投資就有大收穫，而且親眼看到了非洲人民的貧苦，更能讓人感受到身為金剛教信徒的福氣。不過，最重要的還是要提醒我們，為了將來要拯救這些可憐

的人類。必須要努力聚取財富，自己要先享受，能進入人間天堂，才有餘力助人。

就在大教主說完了「餘力助人」這四個字，忽然雷聲轟隆，電光閃射，驚天動地。等大家回過神來，竟然發現台上的大教主已經仆倒在寶座之前。侍從阿切波羅趕緊跪下探視，只見大教主已經沒有生命徵象。醫療人員拿了一些器材趕緊上台要來做 CPR。

這時卻見阿切波羅拿起麥克風向大家宣佈，他說：「大教主已死。我要向大家道歉，大教主是我造出來的一個機器人(Bio-Robot)。我知道，您們絕對不會相信，但這是千真萬確的。不然您們可以把大教主的衣服解開，看看大教主的肚皮上有我的簽名刺青。我花盡了我的家產與智慧，製造了這具機器人，把網路上包括 Wikipedia 所有的資訊，都下載到它的硬碟腦去。沒想到它竟然青出於藍，變成了比人類更聰明的機器，我反而成了它的奴隸。雖然它給了我無盡的財富和女色，但它也拿我的生命來恐嚇我，逼我絕不能把它的祕密說出來。逼迫我一輩子做它的奴隸。這幾年來，我擁有人人羨慕的榮華富貴，但我卻只是一個被機器人控制的奴隸。今天，我就決定，把我的所有財富捐給聯合國非洲教育基金組織，現在就來幫助非洲的人民。我的自由才是我的天堂。」

當然，沒有人會相信這阿切波羅的狂言，他一定也是被雷打暈了。大家憤怒地衝上舞台，要打死阿切這個瘋子。這時突然有一位年青人飛快地衝上舞台，一手掀開大教主的衣服。果然，大教主肥胖的肚皮上確實刺青著「阿切波羅設計」(Designed by Aji Polo, PhD, MCS)。再攤開垂蓋在下腹部的一層贅肉，肚臍下方果然刺青著「Made in India」。

突然間，有人大叫，「不要打了，不要打了，讓我們恭請阿切大師再做一個機器人吧！」大家果然都跪了下來，一陣哀求聲。

不過，這時，哥隆哥羅的火山口開始冒濃煙，雷電交加，淒風苦雨，舞台下的教徒們嚇得生命要緊，也顧不了阿切波羅，紛紛拔足狼狽逃竄，大家衝撞踐踏，死傷了不少人，雷聲加上哀叫嚎哭，光影閃爍，倒是很像傳說中的地獄呢。

# 夢中的追尋

---

王文隆

夢不是另一個世界，每個人醒著也是在無限的夢中。「人生就是夢、夢就是人生。」沒有夢的生命是虛假的；沒有生命的夢也是虛假的。「醒著是夢，夢是醒著」。只有「醒著」與「夢」一起才能織成完整的生命。

他開一部深紅色的敞篷租車，經過舊金山金門大橋，橋上含著濕氣的霧。駛過哥倫布街，轉幾個彎就進入了遊客滿街的「漁人碼頭」。陽光斜射在盪漾的海面。腥香的蟹肉蒸氣充滿著空氣。停了車，他和其他的觀光客在餐廳前面的攤位挑選活蟹。並且指定他最喜歡的蒜頭蒸法。

進入了餐廳，夕陽的光反射在蕩漾的海面上，街上遊客快樂的聲音依然。餐廳內顯得黑暗，微微的海風，外面也漸漸道別夕陽。一盤香噴噴的蒸蟹終於端上來。在微光下，突然有一個十來歲的女孩要走進餐廳。他只看到餐廳的經理阻擋著她，聽不清楚，但很明顯是要她離開。她帶著無奈的背影，低頭走出餐廳的門。

這幾秒鐘的影像，使他無法再吃下去，他走出餐廳，在人群中尋找，她卻消失了。遊客依然那麼多，他陷入無限的沉思，她怕羞的臉似乎出現在每個過路人黃昏的臉上。他倚

在碼頭的欄杆，吵雜的遊客聲音也似乎完全沉靜下來。他在閃爍的海波上尋找那瞬間帶回來的畫面，他找的是羅東街上的她。她是一個常站在羅東公路局賣「愛國獎券」的女孩子。天黑了，但是他仍然站在那裡，離不開那個夢境。

那是蘭陽女中初一義班林逢吉老師在上生物課的時候。她的心卻是無法平靜下來，她的手不斷摸著書包，也不專心聽林老師說什麼。老師轉向黑板寫著。突然有一個同學輕輕地叫她，她轉頭一看，原來在農校唸書的大哥全身濕淋淋急著在後窗外望著她。她大哥輕輕敲著窗子，示意她出去，她趕緊從書包中拿出一疊東西溜出教室，塞給大哥。她大哥似乎講了幾句安慰她的話，調頭就跑了。她急著回到座位，她的心才靜下來，真是幸運。她低頭回想一些初一女生不必煩惱的情景。

隔壁的同學推她一下，原來老師已經叫幾次她的名字。她趕緊站起來，全班同學都看著她，老師很生氣：「上課怎麼可以溜出去，不像話！」再叱責幾句使她忍不住哭出來。她只聽到：「下課後，到辦公室來。」她坐下繼續地哭泣。

下課鈴一響，大家都高興地跑出教室，只有她穿梭過噁哩呱啦的學生之間，低著頭直接走向辦公室。工友才倒滿老師的茶，她走過幾個老師，茫茫站在林老師的前面。老師已經和其他的老師在談論學生是無法無天，上課不專心。林老師很不客氣指著她：「例如她，我一轉頭就溜出教室，實在是不像話。」其他的男女老師也以不屑的眼光看著她，說：「怎麼這樣大膽？應該記過。」還沒有聽完幾個老師的責備，她已經泣不成聲。林老師從來沒有這麼生氣過：「哭也沒有用，你為什麼這麼大膽！」

她抓緊拳頭說：「我昨天下課後去市場和公路局車站賣獎券，兩個小時只賣一張。賣到太晚了，早上趕來上課，來不及把剩下的還給哥哥。」林老師加了一句：「那你為什麼上課敢突然溜出去？」她泣不成聲地說：「因為我哥哥趕來拿剩下的獎券，我才出去。不然我們要買下那些剩下的獎券。」她望著老師，也不敢拭去滿臉的淚水。

突然，林老師生氣的臉色消失了，好像是從她水汪汪的兩個眼珠中進入了另一個世界。

其他的老師也只低頭安靜下來。林老師站起來拉著她的手，帶她到其他老師那裡，一個一個問：「你一期要買幾張愛國獎券？幫幫她一點忙。」她的眼睛還是紅紅的。就這樣，她一輩子都感謝這個林老師的雪中送炭，經過幾十年，她還特別帶著他去拜訪這位宜蘭長老教會的長老。

她一生和教會離不開。小時候，她家隔壁有一個佈道所，她因為喜歡唱歌而去佈道所。傳道師也曾教她最簡單的和弦，使她也可以在佈道會的小風琴用簡譜和和弦彈聖歌。十一歲時，有一個禮拜天早上，走過羅東公園，聽到美妙的聖詩，自己走入長老教會，後來她參加主日學和青年團契唱詩班。背金句可以高興拿到卡片。她也開始在那裡學看樂譜。有時也到天主堂去領麵粉，對一個三餐不濟的她，音樂和麵粉成為她的聖餐。

她歌聲響亮，小學時，她一個人唱第一部，其他全班同學唱第二部。有鄰居建議讓她長大去唱歌仔戲。小時候，她喜歡對著電風扇大聲唱歌仔戲，相信這樣可以更大聲。她也常到歌仔戲院「闖大門」去看最後幾分鐘不必買票的戲。小學四年級，她也當過班上美術課的模特兒。有次學校要選合唱團，她拼命地唱，但因沒錢做團服而不能參加。



她考上了蘭陽女中，卻是一個夢想的破裂。因為家裏沒有錢，只能讓大哥唸宜蘭農校而自己無法註冊。於是她放棄升學，開始幫大哥賣「愛國獎券」，她還深信自己是台灣第一個賣獎券的女孩子。她天真無邪的心並不怪社會的不公平。但是，早上在公路局車站，她總是忍不住地流下眼淚。她拿著獎券，看著整齊穿著天藍色制服的女生，成群在那裡等車。她常在她們談笑聲中，暗自哭泣，她想：「不是她沒有能力，也不是沒有努力，而只是沒有財力」。她在無奈中還是忍著，叫著「歐巴桑，區吉桑，請買一張！既愛國又發財的獎券！拜託、拜託。」只希望能賣一兩張，一張就可以賺四毛錢。

從公路局，她開始沿街挨戶，經常被拒在門外。羅東市場內小吃攤位間，也常可看到這個女孩子的影子，有時她看到裡面有人似乎有意要買而衝進去，但是被阻擋而流淚徘徊在黃昏的街道中。這樣的日子把她和一般少女上學的夢想隔離了。

但是，無意中，在公路局賣獎券帶來另一個天地。她經常賣到晚上，有一次，售票口突然有優美的晚間音樂出來，她被那個旋律深深地迷住，她記得很清楚，中廣電台廣播員丁蘭說是「少女的旗袍」，她就去找那曲子，發現原來是「少女的祈禱」。因為這一曲，使她更努力在佈道所自學彈風琴、學看樂譜。公路局車站的晚間音樂成為她極大的安慰。

大姊在成功國小福利社工作，看到她應該升學與她想升學的願望，就安排她回到成功國小應屆畢業班上二個月的課。結果第二次她又考上蘭陽女中。好像是上天的惡作劇，她只好再痛哭一次，因為她依然沒有錢可以註冊。她只好又哭泣，上天為什麼要折磨一個無辜的少女？

羅東車站前有一個同班許女同學樓下出租的「記者聯誼會」，各報社的記者經常在那裡寫稿和聊天。她的朋友帶她去見這些記者說：「我這個朋友好可憐，兩度考上蘭陽女中，還是沒有錢註冊升學。真可憐呀！」沒想到，這樣改變了她的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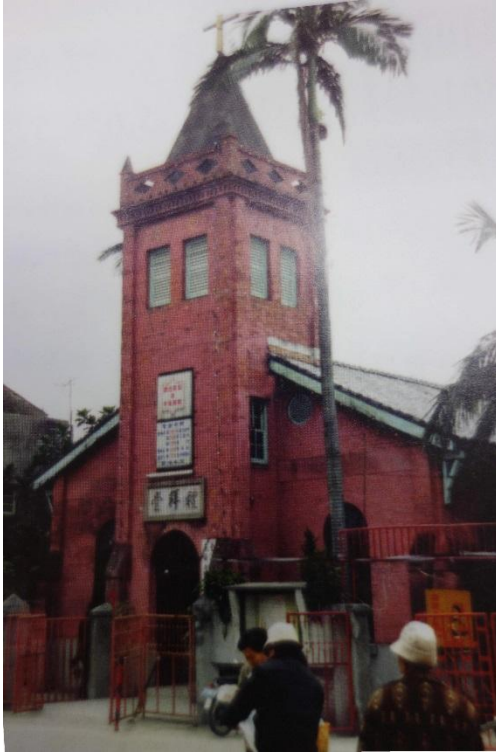
因為報上出現了奇蹟：「賣愛國獎券的女孩，兩度考上蘭陽女中，無法升學」。就這樣，那些記者先生們把善心人士的捐助按時給她註冊費和交通費，讓她能如願升學。沒有人可以瞭解她內心的喜悅和感激，終於她穿上了制服和其他的女孩一樣快樂地走進學校。下課後，她依然以賣獎券籌生活費，她母親也到台北幫人家煮飯和洗衣服，資助她的生活。

她通車從羅東到宜蘭上學，但她大哥為了省通車費，每天從羅東騎九公里的腳踏車到宜蘭農校上課。她忘不了有一次在火車過蘭陽溪時，看到大哥在橋上用力地騎車趕著上學的一幕。這樣，她上課、賣獎券渡過了快樂的一年。

宜蘭長老教會是 1887 年 4 月 8 日由馬偕牧師在宜蘭市的三結仔街開設，為噶瑪蘭族的教會中，最早有漢人來禮拜的教會。屢經遷移及與附近噶瑪蘭族的教會合併，至 1914 年得『偕田噹』先生捐獻土地，遷移到宜蘭市現址，嗣經加拿大寡婦獨資捐建，1916 年落成，採哥德式建築，造型壯麗殊堪永誌。一百多年來都是宜蘭的地標。教堂的鐘是在尖塔的三樓，鐘樓下有一個小小的房間，有一個簡單的活動木造梯子上下二樓，有時神學院的學生會住在那裡。

她初中二年級搬到宜蘭，吃與住都一直是寄人離下。後來，傳道師吳俊雄知道她無住處，就把自己住的鐘樓讓她免費住。這個小小的房間就成了她的天地，她參加唱詩班，有一段時間在教會旁的鄭牧師娘家免費吃飯和洗澡，那裡經常

有在宜蘭當通信兵的神學院畢業生。所以她結認很多傳道者，她一直很懷念在教會和教友們打乒乓球、玩撲克牌的快樂時光。



宜蘭長老基督教會(約 1965 年)

也是在這裡，她和其他青少年團契的學生參加了教會星期日下午的英文、理化、數學的免費補習課，就是在台北工專唸書的他暑期回宜蘭做的義工。他在上課前一定要講十分鐘的聖經。他看起來很斯文，做禮拜大部份時間都閉著眼，也不在教會寒暄，她不知不覺嚮往他那安靜沉思的神情。他已經有一個家境很好又漂亮的女朋友，在台北女師唸書。她

只能把少女愛慕的心藏在靈魂的深處，她無法，也不知道如何表示。他只是把她當做教會的妹妹，給與和其他青少年一樣的鼓勵。但是，她似乎有一股特別的力量使她拼命地唸英文、唸新英文法。

他曾經鼓勵她去考公費的台北師範，因為她不敢放棄保送高中，等到高一後才去報考，林逢吉老師免費提供給她考前加強補習。那年他陪她去考台北女師，沿路還告訴她看英文的招牌。考場中，她的手在桌上似乎偶然彈奏著「少女的祈禱」。

當他在清水當預官時，她常常很早就陪他去宜蘭車站，送他回軍營。火車一開走，她就泣不成聲。後來他出國了，也就像斷了線的風箏，就沒有信息了。車站還是一直使她心碎，但是他卻完全不知情。直到現在，她對卡拉OK的「車站」一曲還是有極深的感觸。

在蘭陽女中六年中得到過不少的大功和小功，都是在宜蘭歌唱比賽的冠軍和亞軍得來的。只要她的紅紅點點的臉出現在台上，有人在台下就說「別比賽了，冠軍一定是她！」她由於三餐都有問題，常常買花生炒砂子當唯一的菜，對一個青春期的女孩子來說，由於日日花生，飯飯花生，導致青春痘在臉上開花結果。她更因為要與青春痘勢不兩立，常常大戰青春痘，搞得滿面紅豆開花。每次歌唱比賽，那個標記一進場，比賽就成定局了。

會唱歌可能是天生的，但是她是奇蹟似地自學彈鋼琴。她常常在晚上點蠟燭偷偷地到學校的音樂教室去練鋼琴。為了要考師大音樂系，除了唱歌外，還要彈鋼琴。她唱歌的聲音大，一些住宿舍的老師也被她的歌喉迷住，這一段是她很平靜的生活。高中畢業時，她是唯一沒有正式學音樂而去考

音樂系的考生，結果當然是令她失望。至今還是令人不相信她能自學彈一手好的鋼琴，以為她是有錢的千金。在那裡，她得到教會牧者和教友的資助，得以註冊進入淡江英文系。

他當空軍預官時送給她一條乳白色降落傘的布。在「信義之聲」工作時，她看了「真善美」電影女主角的頭巾的扮像，就把那條乳白色絲巾做成頭巾，搭配不同的服飾。各種顏色的頭巾成為永遠伴著她的象徵。奇怪的是，在保守的羅東，從來沒有人問她「為什麼綁那頭巾？」她也從未說那是她的秘密。在風中飄著的頭巾後面，藏著一個生命的海嘯，在遙遠的海洋中形成。

他已經出國十二年了，完全失去音訊，她只有從第三者聽到一些不完整的消息。她是忍不住心中的激動，撐著洋傘，趕到了公路局。往事又浮動在腦海中，公路局的售價口又傳出「少女的祈禱」，公車窗外的田園、濁水溪的大橋，又看到她曾暗自流淚的宜蘭火車站，他的影子還在那裡。她遠遠彷彿也看到磚紅色的教會鐘樓，似乎時光倒退到她穿著淺藍色的蘭陽女中的制服、從火車站失神地走回鐘樓，趴在床上大哭一場的畫面。經過北門、宜蘭橋，又是一片水田。車上有的人看著她在回憶中甜蜜微笑，似乎是一個戀愛中的少婦。

他真的回來嗎？他是漫不經心，只是好奇等著。遠遠有公車在灰塵中駛來，也許這就是她。幾個學生下車，然後一個美麗的少婦打開洋傘向他走來，他看到的完全不是他所預料的。他心中非常感謝上帝的奇蹟，把一個小丫頭變成一個漂亮的少婦。但是，她的第一句話像晴天霹靂地使他驚訝：「你為什麼那麼早就結婚？」他第一次感到她藏在心靈深處的秘密瞬間一閃。

她顯得是很幸福，令人感激生命的仁慈。她乳白色的頭巾和永遠的微笑織成一個美麗的畫面。只有一兩天，他不知不覺陷入了迷宮，害他一上飛機就開始寫日記要「解脫」短短幾天奇妙的心情，從繭的深處一絲絲地解出來。到舊金山機場，終於回歸到現實的世界。因為他經常出差，也因此順道回台灣看父母親友，才有機會順便看看她。每次經過舊金山，他總會回到「漁人碼頭」尋找盪漾的海面中那個賣獎券的女孩子。一幕一幕的夢又重覆浮現出來。

不久他分居獨處，住在原來出租的房子。沒有電話，只有一個沙發和一張畫圖的桌子。這段時間，他在地毯上完成他的代表作：一幅二呎高三呎寬的「應許之地(The Promised Land)」油畫，用芝加哥湖岸邊的畚箕代表流浪在異地的情侶。（編者註：請看本刊封面油畫。）

還有一幅是「愛的化身(Re-incarnation of Love)」，描述音樂、玫瑰在等待窗外撐著洋傘、綁著頭巾的少婦，她的臉代表一股昇華的愛。但是，當他伸手要去撫摸那個臉時，卻是隔著冰冷的玻璃窗。他就是喜歡用美術來描述心靈的遊戲，以保持平淡的心境，他並不想追求什麼。她喜歡 Segovia 的古典吉他，並且特別提到「愛的羅曼史」。沒想沒有音樂細胞的他既然去學古典吉他，直到他能抱著他特選的古典吉他，一、兩個鐘頭不停地沉醉在自己彈這首「愛的羅曼史」。最初的樂譜好像是她寄給他的。這是他唯一會彈的樂曲，雖然現在只剩下前面的一小段，但是整個夢還是完整的。

1984年，他已經是自己過了一年半的單身生活，自己洗衣、煮飯，生活算很平靜。他已經記不起來，是在那裡打一個電話給她。沒有想到她說：「我離婚了，現在還住在家裏，心情很壞。」他很自然地說：「你不如來美國散散心，反正還

有兩個多禮拜才開學。」就這樣，她奇蹟地得到簽證，並且告訴兩個小孩子：「媽媽要去台北二個禮拜，馬上回來。」她是完全沒有想會離開他們的，因為那是不可能的。於是，她帶著簡單的行李和幾本樂譜就來到芝加哥，目的只是散散心，等著要回去教書。

一個禮拜過了，她突然決定要留下來。在驚訝中，他的自然反應是：「你要自己做決定，無論要不要回去，我都支持你。」她似乎有充分的信心要留下來，也並沒有想到結婚。他們就先處理不回去的事，例如向學校辭職、寄錢回去結束「標會」的餘款。這些演變，他也只能旁觀著，讓事情自然發展。

當時他是經常坐飛機出差，如果有任何意外，她沒有名分，必然是一無所有，又要淪落小時候那樣寄人籬下。所以他等著離婚手續趕快完成，可以簡單登結婚而使她有身分。星期五查經班要結束時，葉牧師突然宣布說「我們來舉行一個婚禮。」他雖然有些驚訝，但是牧師究竟是要依神職的指示，一定要有正式的儀式才能簽那張婚姻證書。不但如此，邱兄竟然準備了手提收音機可以放結婚進行曲，邱嫂準備了一束玫瑰花。

牧師很自然地開始婚禮，唸到夫妻的互許時，突然停住，望著她，停了一下，繼續唸下去：「『你』是不是要嫁給…」。

大家都忍不住在這個簡單的儀式中帶來一陣笑聲，牧師還不知道她的名字，也不能當場問她。兩個証婚人也若有其事地簽了名，牧師終於完成了一生唯一在地下室、沒有經過預演的婚禮。此後一輩子，他們還是夢想正式在教堂穿著整齊的禮服，

她在異鄉的生根好像是重新發揮那「賣愛國獎券」少女的精神。她以一個陌生人出現，進入同鄉團體、教會，也去大學選課，也睡過圖書館，帶著小女兒去工作，參與活動。在無意中，很成功地銷售土地，房屋貸款。她也很慷慨買一部賓士送給他六十歲生日。他出版第一本書時，把「綁著乳白頭巾的女人」設計成他的出版社的標緻(Logos)。每次他參加畫展都給人家一個印象：不是畫「鄉土」就是畫「她」的造型。她一生夢想擁有一個大鋼琴(Grand Piano)的願望也如願了。

她也自然地拾回當年失去的「母子」和「母女」天倫之樂。現在「他有三個孩子，她有三個孩子，而他們一共有五個孩子」並不是一個謎語，而是事實。現在更高興有兩隻「人類最忠實的朋友」作伴。

因為她是中秋節「月滿」時生的，她的女兒必定會像母親一樣美色傾城而引起「木馬屠城記」，所以給她女兒取了一個希臘的名字，描述她是母親的「光環」(Helen)，希臘女神早就定了這個名子叫「Helena」，是「月亮的光環」。

1980年代前，台灣人在海外的政治活動非常熱烈。另外一批人努力台灣文化工作。陳老師與簡老師寫劇本，導演啟蒙的民謠歷史劇，以歌聲帶出台灣人的歷史。她的歌聲很自然地帶她進入這個台灣歌曲的行列。她從「標準國語」、「愛國歌曲」、「藝術歌曲」的世界進入了「台語」世界。這個小團體的成員出演中西部、美東、美西、多倫多近二十年。她演唱出「等一下呢」讓一批青少年活起來。她的「三聲無奈」的「哭調」擁有粉絲團。二十年來，這一群是學者和專職婦女的家庭組成的「文化死黨」。現在大家還想以名符其實的「千歲劇團」回台演出。她已不再操一口女老師的「標準國語」了，連他們的女兒都保持有宜蘭的口音。從台



灣到美國，不是思想會改變，而是思想會還原，回到自然的文化認同，她的夢總是離不開那「噶瑪蘭人教會」的鐘樓。

有人說：「夢是另一個世界」，但是對他而言，醒著和夢是同一個世界。他回台灣時，晚上沒有什麼夢，白天卻有不斷的夢。他喜歡坐慢火車從台北回宜蘭，可以經過「牡丹坑」。在台北工專唸書時，他總是先在那裡下車，然後隔一兩班車再上車回宜蘭。但出國不久，一個煤礦意外，另外一個見了幾次後也往生了。到了石城站，他的眼睛就隨著白色的海浪起伏，他站在車門，不時望著窗外，在飛過的電線桿、樹枝、房屋後面尋找那永恆的「龜山島」。他和他的「青梅竹馬」也曾經在那海邊的岩石上徘徊追逐過。這些夢一定會在火車軌道聲中出現。「龜山島」是遠離家鄉宜蘭人的神秘情人。

他曾在新的宜蘭教會的屋頂上遠望「龜山島」和海灘，那幾秒的心印，一生都不會消失，便成為一個永遠的夢境。在宜蘭的街上走，會出現更多的夢境。所有的地方都有古老的回憶。從火車站走到市場，父親、母親的影子總是自然出現。走過宜蘭教會，腳步總是慢下來，面對著改建的教會，還是看到清晰的舊鐘樓，她依然是在二樓的小房間內。走到「媽祖間」，他小時候在那裡玩玻璃珠的小朋友還在那裡的「中庭」。走過聖後街，已經不存在的「游氏祖厝」依然如舊地出現，祖厝菜園的隔壁就是他和大哥及七姊妹長大的地方，連那低圍牆和小水溝都還在那裡。房子已經不在了，但是父母的叮嚀還在。當他停住腳步，他小時候的玩伴都吵雜地出現，好像他又赤腳和他金黃色的小狗玩。

再走一兩條街，就是「小東門」的「三角公園」，那些麵攤，打拳賣膏藥、那個水泥橋，以及那條圳溝都重新出現

了。他的「青梅竹馬」還是在老房子微弱的燈光下走動。以前他常走過她的家門到田邊的路燈下大聲唸英文。現在，他走過那一條路，還是會盼望一個健壯的她重新出現，以細述當年兩人無邪騎著腳踏車，手拉著手在宜蘭街上的時光，或是兩人撐一支傘，在雨夜中相依從羅東走向宜蘭的漫步。

雖然一切都變了，但是夢還是那麼真實。這些夢並不會因為回到美國而消失，他懷念的總是那些古老的夢。也因這些夢境才能使醒著的生命有意義。

# 債

## 清風

「你既然那麼愛台灣，當初為什麼要出國？」明遠幾乎是用嚷的向父親清山說，

「出了國，偏偏一直唸書、考試，考完執照，上班賺錢沒幾年，又要回台灣，讓媽媽一個人養家，你一天到晚叫我們要有生規畫，你自己呢？」修過好幾年西班牙文的明遠，一急，說英文的速度比子彈還快，

「雖然，媽媽是護士，工作還蠻穩定，你總不能把我和妹妹、媽媽這麼一丟就走，頂著一個大光環說〈愛台灣〉，拍拍屁股回去，這到底有什麼意義？」語氣哀怨、無助。

剛剛兒子扯著喉嚨喊叫的聲音，一直繞著他的耳邊迴響，清山邊走邊想。

兒子明遠剛上高中，正值叛逆時期，一聽見爸爸決定回台，他的不安頓時湧現，就用超速度又高分貝的英文，把多年來對父親的不理解和怨懟，一傾而出。

清山和美香結婚幾個月後，台灣退出聯合國，這麼天大地大的事，祇見報紙用委婉，轉折避重就輕的報導，清山握著雙拳，無奈的跪在地上悲歎，

「天啊！完了，台灣去了了！」把美香嚇得手足無措。

沒多久，就毅然辭去大學助教一職，偕著新婚的妻子美香，到美國另謀出路。

到了美國，新的環境，令清山和美香感到很新鮮、興奮，清山特別珍惜異國自由的氛圍。最後，還是一頭鑽進最令他最心動的政治科學的領域。

同鄉好友，特別是義仔，誠懇的勸說，「理想歸理想，這一科畢業之後，找事難上加難，最好副修個電腦什麼的，比較保險。」

電腦他是修了，但清山心底神聖的宣告，學成後祇要他還有一口氣，絕對要奉獻給台灣，為台灣的民主自由打拚絕不分心。

義仔是他們的鄰居，學的是農經，出國之後，因為工作難找，就用有限的資金，開了一家雜貨店，就這樣，定了下來，做了很長一段時間的生意。

篤信基督教的義仔認為，關心社會是基督徒的本份，公平正義的社會是上帝所祝福的，彎曲取巧的政府，上帝會咒詛。

子女成長之後，眼見體力大不如前，就和太太秀珠參詳\*(1)，把店賣了，到處旅遊。不想，在很輕鬆的旅行中，秀珠咳嗽不止，回來一檢查，竟然已經是肺癌末期!

經過多次化療、掉髮、折騰無數之後，一天，義仔在幫她擦澡時，她喘噓噓地，微笑著說，「謝謝你，我走了之後，如果，有合適的對象，你一定要再找個作伴，至少，可以幫你煮三餐。」

義仔在她背後偷偷地拭淚，祇見，秀珠原本細膩光滑的皮膚，瞬間，酥脆得像柳絮片片，紛紛掉落。

辦完了秀珠的葬禮，回到家，義仔頓然發現，房子空蕩蕩的，家的中心似乎傾倒了，他一身白服，在黑暗中，飲泣著。

「義仔！開門！是我啦，你們家電話怎麼都不通？」  
模糊中，祇見清山站在門口，焦急地敲著門。

「走，去吃晚飯，你多少頓沒吃了，不行的！」

那之前，清山常常和他傾吐憂國憂民的大事。秀珠走了之後，就有事沒事偕他釣魚、打網球。

因他對種植樹木、接枝頗有研究，同鄉之間也多找他，並暱稱他是〈樹仔醫生〉一忙碌，義仔慢慢忘記那份傷痛，漸漸的那個捉狹的笑容，又回來了。

「義仔，你最近氣色很不錯，捉魚收穫不少吧？」清山看著他古銅色的皮膚，安慰地笑著。

「魚捉得不少，就是常常胃痛，其他一切都很好。」義仔抿嘴一笑。

「胃痛？有沒去檢查？腹腔裡，許多重要器官都在那裏，小心點。」美香曉得這個老友很不喜歡看醫生，半催促地。

「沒事啦，胃藥吃吃就好。」義仔一派輕鬆的樣子。

美香是護士，職業的本能，她不輕忽任何症狀。

初來美國時，英文稍生澀，肚裡懷著明遠，頭一胎，清山的母親叫她不要太累，但對門的春蘭，卻用堅持、半命令的鼓勵她，

「你是護士，對不對？」美香點點頭。

「外國人會因你有個護士的長相就僱用你嗎？不會！」春蘭不會挑好聽的話來表達。

「所以，無論多辛苦，一定要儘快把護理師執照考過！」

## 1.參詳: 商量

為了執照，美香挺著大肚子，去夜校補習英文用功讀書，終於在臨盆之前把護理師執照考過。

兒子明遠一生下，沒多久，鄰居麗娟替她帶小孩，美香很快就找到這個職位，也就一直做到今天。

她很喜歡和人互動，也願意幫助病人，她覺得護理師是世界上最適合她做的工作。

和清山結婚並不偶然，多年的相知相惜，她了解清山，有關台灣的議題，他一點都沒有妥協的餘地。

「我欠台灣一筆債！」清山常幽幽地說。

很多時候，同鄉聚在一起，故鄉發生的一切，是他們共同關心的主題，社團的集會，多半圍繞在這個題目上轉，這是北美台灣人的特色。

這個議題的重要性，對於台灣人，就像美國人對球賽的狂熱一樣，把這種感覺抽離出來，台灣人的週末會像是沒有了重心。

雖然，美香對政治並沒有特別的理解，上班、煮三頓、孩子活動的接送，已佔據她大部分的時間。

但，就在她聽到林義雄的母親和雙生女兒在他受監禁時慘遭殺害，這件慘劇，讓美香整整哭了一個禮拜，她本能的反應是，又一個白色恐怖！

「那麼熟練的切割，是訓練有素的殺手做的。」一位護理人員，在多年後告白。

一年又四個月後，陳文成博士在短短回台探親的時刻，卻又毫無預警的墜亡台大。看著報紙上，陳文成年輕的妻子及剛度啐\*(2)的兒子無辜的笑靨，她整個身軀不寒而慄。

「孩子還這麼幼小，怎麼活呀！」春蘭嘆口大氣。

## 2.度啐\*：週歲

從那一刻美香徹悟，台灣人要活得比其他民族更警覺，因為根本沒有鬆散的本錢。她曾偷偷地盼望清山像別人的丈夫，讀完博士有份固定的工作和收入。祇是，清山似乎從來沒把這件事放在心上。

說他懶惰不在乎家庭的經濟，都不是。清山專注的神情、毅力，那種懾人的軒昂氣宇，沒人能擋住。

美香工作一向穩定，她也不多話，祇是別人能去不同的地方度假，她還是偷偷欣羨的。

還好，兒女還蠻配合的，兒子聰穎、女兒伶俐，是典型的美國孩子。

明遠和妹妹明真，從小就知道自己打理簡單的三餐，簡單的家事。

祇是，放學回家，家裡總是空蕩蕩的。偶而，會碰上爸爸，總是來去匆匆，不知他在忙些什麼。

糟的是，爸爸會在完全沒預先通知下，帶一堆朋友來家開會，一開就很久，明遠看著，整個胃會不安的抽搐。

母親有一對慈祥、溫柔卻略帶憂鬱的大眼睛，體態微胖，稍駝著背，一雙小手，長年與藥物接觸，粗糙不堪。

那年，鄭南榕為了爭取言論自由，引火自焚，以身死諫。消息一出，清山的摯友，對台灣時事瞭若指掌，甚為台僑敬重的 Ben，居然，整整六個多月，不再出席社團的活動，當他再次出現時，髮鬚皆白，整個臉龐下陷，他大聲呼籲，

「耐隆\*(3)絕不能白白犧牲！」

在現場，清山捍然宣告說，

「一直在美國呼喊，倒不如回去打拚，才實際，也才對得起祖先！」

「那，回去要做什麼？」美香問，

### 3.耐隆：鄭南榕的小名

「南華大學已經給我聘書，教政治管理。」清山平靜的回答。

南華大學，是南部新設的大學，清山的學經歷完整，學校以蠻好的條件特聘。

美香知道這一天遲早會來到，祇是擔憂清山久別故土，一個洋氣又土氣的書蟲，瞬間回台灣，真不知要多久才能和那個紅塵十里的社會接軌？

兩個孩子對父親返台的反應也完全不同，特別是明遠，躲著不和父親道別，清山上飛機了，他才偷偷地躲在房間哭泣。

明真沒特別抗拒，祇交待爸爸要常常打電話回來，暑假一到她會和媽媽回台看他。

美香兩位好友麗娟和春蘭的反應，則是兩極化，春蘭覺得男人外表理智、堅實，內心其實很柔弱、情緒化，一個不小心第三者就伺機闖進來。

「美香，不是我要詛咒你們，清山這樣一走，你要工作又養家，兩地分開，如同牛郎織女，雖說要深耕地方，落實草根，萬一，敵不過誘惑…」春蘭搖頭，左右雙手比了個手勢，「哎喲！清山是心思細密，耿直不阿的人，他都在想大方向，不要用這種膚淺的顧慮匡住他，格局太小了吧！」麗娟皺著眉頭回應。

美香相信丈夫祇是，她擔心的是兩個正在成長，心智尚未成熟的少年。

清山返台的決定，她萬分掙扎，然而，就是那次特殊的經驗，讓她的抗拒整個潰堤。

是 1990 年代的春天，立陶宛的人權組織代表 Mr. Jankauskas 來演講



立陶宛，或說，整個渤羅的海三小國的命運，和台灣非常相像，夾雜在強權的週邊，一天到晚，都會受到併吞的威脅。

三小國歷經 600 公里和平的手牽手運動，立陶宛才剛從共產制度下解放，這位代表，侃侃分享他們民主化的經過。

「聽起來，我們有非常相似的命運，地方面積不大，卻地處要塞，大國都虎視眈眈，」Mr. Jankauskas 婉約的分析，

「但，你們比我們幸運，中間還隔著台灣海峽，看，我們三小國，和其他國界，可以說肝膽相連。」他拿出一張渤羅的海的地圖。

「的確，是很近，那，你們是怎麼克服這些困難的？」義仔很好奇。

「當你自由沒有了，生存的基本條件消失了，起碼的尊嚴被踐踏，就毫無選擇，只好抗爭到底。」Jankauskas 悲嘆著。

「其實，除了少數權貴，台灣人還是活得相當辛苦的，言論仍被少數媒體壟斷，一般人民很難生存，更別提尊嚴了。」義仔沈思。

「經過 40 年的戒嚴，我們剛剛成立了一個反對黨，沒錢、沒人、也沒權，表面上，台灣已經民主化，但在立法院反對黨仍是少數，很多議案都過不了的。有時，你看立法院會打架，實在是很不得已的。」清山悲沈地說。

「哦，沒有公義，就是這樣，舉世皆然，你以為別的國會就不會打架嗎？」Jankauskas 比比拳頭。

「不公平，人就會反彈，你剛剛問說，立陶宛是怎麼克服這些困難的？」

「我想，立陶宛的人，不會比你們台灣人更聰明，更富有，如果要說有，也許是這項吧！」Jankauskas 喝口咖啡，

這時，大家屏息以待，想知道，到底是什麼？

「那就是，到了必須抗爭的階段，我們人數再少，就是最後剩下 300 人，我們也敢面對 30,000 人的，不，不，就是戰到祇剩下一兵、一卒，也絕對爭到底的。」

「因為，命運的呼喊，我們沒法充耳不聞。」

Jankauskas 用堅毅、篤定的語氣答。

頓時，整個餐廳的空氣，像被窗外的冰雪凝注，大家低著頭，沈默無語。

美香搗著臉，快速衝進洗手間，沒法控制的淚水，潺潺流落，假如，台灣人，能有這樣的精神，今天台灣就會完全改觀了。

那天的談話，也許，就是影響清山和美香把長久的計畫付諸行動，相當重要的因素吧！

清山返鄉前夕，義仔送了一個炭瓷扁額，上面刻有尼布爾的名句，〈以平靜的心境，接受沒法改變的事實，以極大的勇氣，來重建必須改變的環境，且以超然的智慧來分辨這兩者。〉

那天，清山把兩個孩子叫到書房，慎重的和他們說，

「其實，決定要離開你們，是不容易的，我掙扎又掙扎，」

「最後，我的結論是，留在美國，生活會比較恬靜舒適，但，就這樣安穩一世。」

「回去台灣呢？現在雖有聘書和工作，但挑戰會很多，畢竟，已出國一段時間了，」清山緩和的解釋，

「孩子，我是回去還債的！」清山回答。

「還債？」明遠、明真訝異地問。

「不，爸爸從沒欠人錢，更不是經濟犯」

「祇是，台灣是我生長的國土，出國 20 多年，每天縈懷繫念故鄉的政治脈動，徒然在國外安逸，內心非常不安。」

「台灣，表面民主，裡面腐化，仍然是很不公平的社會，所以我人在美國，內心卻時刻掙戰，祇有返鄉應答這呼召，才會心安的，」

清山徐徐地解釋。

「你在美國，不也一樣可貢獻啊？」明遠本能地回應著。

「你結識國會議員，團結同鄉，台灣一有事，立刻發聲，這不也貢獻良多，不也在還債嗎？」明遠辯駁著，

「回台後，與台灣民眾生活會更貼切、會更了解問題的癥結所在，也許，能貢獻台灣更多。」

「這個也許，代價未免太大了吧？台灣人都不急了，你急什麼呀！」明遠叫。

「從國外回去，多少能貢獻我較客觀的第三隻眼。」

清山望著英挺俊帥的兒子，誠實的和他吐露。

明遠的功課一向不用他們操心，術科方面，像游泳、賽跑、籃球也都很出色，音樂天份也有，拉了一手美妙的小提琴。

那一陣子，要考 SAT，功課很緊，他們沒有期待他練琴，他卻意外地，幾乎每天提早一個小時起床，照練。

有時美香、清山怕他睡眠不夠，憐惜地叫他暫停，他抿嘴笑著，

「其實，練琴或幫你們洗碗、打掃，都是我腦筋休息的片刻，免驚啦！」明遠的表現，不但師長讚賞，父母引以為榮，甚至也招來無數的崇拜妹。

父親的志業，他一知半解。父親看來像是熱血奔騰，有一股很深沈又巨大的力量在催促著他，常寫稿寫到三更半夜，為了要投送報社。

有時，突然間，家裡會來了好多人，一下子敲敲打打，釘釘，上面寫了好多字，他看不懂，但〈台〉字他認得，那是與草笠很像的字，

隔天一大早，他們又各自從家裡出發，集合在較方便的地點，然後，湊合開車往美國東岸-紐約，這一開，非同小可，多半是十多個小時。

明真有時會問，「奇怪，我們同學的家，每晚過了八點都安安靜靜的，哪像我們家，常常像夜市，台灣真有那麼多事須要我們在國外的人這麼做嗎？」

「你想，叔叔阿姨他們有什麼好處嗎？」明遠像個老師，測試驗著她。

「到目前為止，我想沒有。」明真沈靜地答覆。

「不但沒有，恐怕祇有 trouble」明真進一步，若有所思。

「是嗎，什麼 trouble？」明遠想，到一個程度，妹妹已經蠻懂事了。

「你不記得尚仔阿伯為了去年參加示威，結果被列入黑名單，沒法回台灣？好健忘！」

明遠當然記得，尚仔阿伯，是他們裡頭最驍勇善戰，衝最前面的。

遠遠地，美香聽到兩個孩子的對話，心中感傷，大人們的舉動會潛移默化，影響下一代。

一天，明真問剛下班，就進廚房忙煮菜的美香，

「媽，中國地又大，人又多，越來越有錢，對不對？」

「沒錯！」美香答。

「那，台灣人的祖先是從中國移民來的，我們生活習慣和他們很像對不對？」美香點點頭。

「我們比別人佔優勢呢！」明真說話慢慢的。

「中國市場大，祇要了解他們的喜好，賣個什麼給他們，不是就賺翻了？為什麼要特地主張，和他們不同呢？」明真越說越興奮。

明遠在一旁大叫，

「說你癡呆，就是癡呆，什麼事都大而化之。你說，美國人，不是也從英國移民來的嗎？他們的長相，生活習慣，語言，甚至想法，不是很像嗎？幹什麼分美國、英國？」

「你有聽過美國、加拿大人一天到晚提說他們是英國人嗎？」

明遠狠力丟出這一句。

「其實，美國、加拿大人，雖然和英國人同文同種，但分隔後，自成一國，反而更能抬頭挺胸，不是嗎？」

雖是哥哥，口氣卻像足了老師。

明真趕快轉移話題，

「媽媽，你今天這麼累，甘脆煮水餃就好了！」

電話鈴響起，是春蘭，

「山仔，能不能過來一下，義仔似乎不太好！」

「好，我馬上去！」

「我也和你去。」美香了解義仔病情嚴重，她跟著去。

義仔胃痛的事，拖了幾個月，去醫院一檢查，報告出來竟是胰臟癌！

一連串的化療，瀉肚，一瀉再瀉，再也保不住他昔日的英姿，腹部、肺部開始積水，癌細胞已毫不留情地擴散了。

前個禮拜，清山看見他的瞳仁出現黃疸，已經悚然心驚了，現在，春蘭的電話把這種驚悚，無情的刑期又確切地提前宣告了。

去到醫院，義仔已是彌留狀態。

義仔虛弱地握著清山的手，朋友多年，他知道清山的掙扎及困惑，也了解明遠的反感，和自己似曾相識的掙扎，他一絲絲的，拚著說，

「山阿，要---做---的代誌，想---過，就愛---去---做。」

「不---要---躊躇，像--我，給店---綁了---一世人，就這樣，什麼---都--帶不去的，可---惜阿，台灣---猶原---未凍---自-己--做---主人啊！」奮力說完，眼睛閉起，已經再沒力氣了。

「義仔，我不遲疑，我會全力以赴的，這一代做不成，下一代也絕對要接棒下去的。」

清山激動的一手握緊拳頭，另一手輕拍義仔的肩，眼淚簌然而下。

「下一代接棒再做？這有可能嗎？還是漢古(天方夜譚)？」

歸途中，美香為這句話，苦思長久，

長期以來，台灣人就是腳踏實地的民族，不會畫山畫水，說天道地，這種古意的特質，一到了官場、議會、立法院、媒體，就吃虧無數。

在北美台灣人的社團也感染這份屈辱，大人們一見面，就會為台灣的局勢搖頭嘆息，或是義憤填膺，

「國家的定位先確立，其他結構性的事，慢慢再加強。」

清山說，

「其實，我們的努力，下一代都了解，等他們成熟點，自然會判斷、領悟的。」麗娟的孩子都已經獨立，出去工作，她的觀察一向敏銳。

理論雖然如此，美香卻一直在反省，這麼硬綁綁的談話內容，小孩子到底能吸收多少？

不想，平日懦怯的明真，在剛升上四年級的時候，有一天，上氣不接下氣，興高采烈地報告說，

「媽媽，我們學校的世界地圖，台灣的位置上，插有國旗了！」

「是哦！」美香不特別經心。

「那是我爭取來的！」明真自信地表示。

「怎麼說？」美香一向鼓勵孩子要出言有責。

「本來，學校裡從台灣來的就不很多，每次，調查原居地，那些同學，都自認為是中國人，但是，我想，再這樣下去，有誰會知道台灣啊？」

「那，你怎麼做呢？」美香也好奇，到底一個十歲多的小孩能懂多少這些建國大業？

「調查到最後，她說，沒有舉手的，是屬於其他族裔，我就說，我從台灣來，是屬其他族裔。」

「下課之後，我就去老師的辦公室，跟她說，我是台灣人，在美國的台灣人很多，將近一百萬人了，不要隨便放在其他族裔。」

「老師很稀奇地問我說，台灣和中國有什麼不同？」

「我想了一下，說，我們作台灣人比較辛苦，長週末都不能去玩，都要去拿牌子示威。」

「老師又問說，既然這麼辛苦，做中國人是不是容易一點？」

「不行，我姓李，就是李，不可隨便改姓 Williams，媽，你知道嗎？Williams 是老師的姓！」

「老師笑盈盈，說今天我好勇敢，把心裡的話表達得這麼清楚。她一定會把台灣和中國分開。還叫我長大以後可以考慮做律師！」

「好啊！」美香一向很認真聽孩子的話，政治的議題，實際上就是像這樣，一點一滴注入人心的。

「然後，今天，我經過校長室大廳旁，你知道發生了什麼事？」明真故作玄虛，

「什麼事？」美香好奇的問。

「我竟然發現，在台灣地理位置上，就插了一個旗子，台灣和中國，清清楚楚的分開了，真好！」明真誇張的做了一個手勢，把大姆指奮力捏定在牆上。

美香為這個向來內向害羞的女兒欣喜，這孩子的確在她四週能做到的範圍內，盡了一份心力了。

不多時，明遠歡欣地入門，一面興奮地跳著，

「媽，哥倫比亞大學接受我了！耶，我更進一步接近做記者的夢了！」

明遠各科成績優異，是很多名校搶著要的學生，但是，深受父母的影響的他，覺得筆耕報界，讓世人多了解台灣，就是報答父母苦心栽培的最佳回饋了。

美香拿起電話，她想告訴清山，服從心靈的引導，一切安好，認真去走人生的道路，孩子們是徹頭徹尾的長大了。

沿著廚房的窗外，她看見，義仔接枝的水蜜桃，一些淺淺嫩綠的芽苞剛剛冒出，在春風中悠然地搖曳著。



# 漂入捲洞

---

何鎮坤

「我不明白我今天為何這樣悲傷，舊日的回憶怎也不能驅開。」

羅列萊之歌從舊唱片中沙沙地傳出來，這架手搖唱機是我家所收集的古董之一。歌聲停止了，但是我的懷古思緒，仍然繼續轉著圈子，把我帶回 1949 年代。

那時我是初中三年級學生，我家在東勢鄉下一所國民學校的旁邊，我的爸爸是這個學校的校長。鄉下的生活一向很安靜。但是這一年村上開始熱鬧起來。因為一大夥的軍隊搬來這裡駐紮。大人說，他們是在中國大陸打了敗仗才撤退到這裡來的，爸爸吩咐我們小孩不能在外面講他們打了敗仗。他接到上級的通知，要他教學生，這些軍隊的調動是轉進，是戰略的調整，並且要他時時灌輸學生，這些軍隊是英勇善戰，忠貞愛國的。他們經過這個村的時候，就看上了這個國民學校。它有很大的操場和幾十間教室。他們把車輛和槍礮等武器停在操場，然後把幾間教室的桌椅全部搬出來，爸爸看到這情形，就去找隊長抗議。我跟著爸爸去。

「哦，你是校長啊？我們想要借用你的學校。」他用我所不熟悉的，不知那一省的腔調說話，顯出威嚴強硬的樣子。

「隊長，請你等一下好嗎？我需要向上級報告，如果他們批准了，我才能讓您駐紮在這裡。」

「你知道這是什麼時代嗎？」隊長提高聲調說：「這是戡亂剿匪時代，是戒嚴時期！我們軍人是來維持秩序的，我們走到那裏就住到那裏！」

「這個我瞭解。」父親據理力爭「不經上級許可，讓你住下來，我是會受處罰的。」

「你的上級沒有不批准的道理，有事你叫他來找我好了。」隊長傲慢地說：「我們國軍是來救國救民的。」

父親以為他們路過這裡只住一兩天就會離開的。但是日子一天一天過去，他們並沒有移動的打算。父親向教育局報告過了，但是他們也無可如何。學生失去了教室，只好每一班增加人數。阿兵哥們在教室的走廊做了一個臨時廚房，他們用泥土和石頭塑造了一個燒木頭的大爐子。好奇的學生有時候會過來圍觀，看看他們煮什麼，爸爸常常教訓他們不要走到阿兵哥那邊去。

軍隊的駐紮影響學校的教育和秩序。爸爸每隔一段時間就和隊長交涉，問他什麼時候能搬走。他回答說只要反攻的號角一響，他們就會離開。爸爸的交涉自討沒趣，他從此不提這件事，上級也不在乎。

軍隊住久以後和當地的人民漸漸熟悉了，我認識了好幾個兵，其中的一位叫張魁，他第一次來我們家是借醬油和薑蔥，後來又借了好幾次各種各樣的東西。他從來沒有還過借的東西。但是他不是硬揩油的人，他以別的方式回報，有時他來我家掃庭院，幫我們種菜，抓蝸牛、餵雞鴨，他時常拿

軍隊裡的剩飯剩菜給我們餵豬。他有空就來我家聊天，我們剛認識的時候有過如下的談話：

「你怎麼會當兵呢？」

「我是被抓來當兵的。」

「這怎麼說呢？」

「有一天我在田裡種菜的時候，一輛載了好幾個兵的卡車，在公路的旁邊停下來。有兩個人跳下來，走向我說：

「喂，政府要你去當兵，你跟著我們走吧！」

我說：「不行。我不想要當兵。」

看到我不願意走的樣子，他們告訴我，當兵有很多好處，「共匪從北方一直打下來，你們的鄉村不久就會變成戰場，到時候你想逃都逃不了了。你想騎著你的牛跑嗎？你跟著我們軍隊一直往南邊轉進，不是很安全嗎？如果你留下來沒有被打死也會餓死的，」我說我要跟爸爸媽媽商量才能行動。他們說：「不必商量的，這是政府的命令，不管你願意不願意，你現在就跟我們走，我們帶你到你家去吧！」我就坐上他們的卡車。到了家剛好爸媽都不在，我跟他們講我要等爸媽回來後才能走，他們說：「我們不能等你，我們還要去征很多兵，你留個條子給他們就是了，我們也可以開給你一張蔣總統發出來的征兵令，放在你家裡給你父母親看」，我說我要準備一些衣服和一些私人的東西，他們說：「軍隊有穿的，有吃的，你還憂慮什麼呢？空手走就可以了。」我就這樣糊里糊塗地跟他們去當兵了，後來聽說我走了一個星期以後，我的鄉村就淪陷了。我們一直往南撤退，我就和家裡人完全失去了聯絡。」

講到這時候，正好有另外一位軍人也跑到我家裡來聊天，他的名字叫陳鋼，聽到張魁被抓去當兵的經過，他表示他也有同樣的經驗。

「我正在浙江的海邊用網子捕魚，抓人的軍車就把我半軟半硬地架著走了，他們把我捕的魚拿去當天晚上打牙祭了。」話題轉到張魁的家庭情形，他說他有一個弟弟和一個妹妹。他們都還在小學唸書，張家是世代代當農夫的，他爸爸的最大願望就是讓小孩都能變成讀書人，但是他有氣喘病，常常不能在田裡工作，所以張魁在唸完小學以後就和媽媽擔當起全家的生活重擔。他會駛牛、犁田、播秧、種菜、收割、打穀，樣樣都會。

「我很擔心，不知道他們現在怎麼樣了。」他的眼睛看著遠處，似乎陷入深深的回憶中。「我的弟弟是一個非常聰明的小孩，我希望能拼命賺錢輔助他，讓他能一直唸上去，我們家族幾代以來第一個唸書的就是我，我很想去唸中學，但是因為爸爸生病，這個希望就落空了。」

「你什麼時候能回去呢？」

「把共匪消滅以後就可以了。」陳鋼眨眼睛笑著說。

「老張在家鄉是有一個小老婆的。」陳鋼扮了一個鬼臉。

「已經有了一個大老婆了？」我驚訝地問。

「別聽他胡扯。」

「你老婆不是才十幾歲嗎？這不算小嗎？」

經過說明以後，我才了解，原來張魁小的時候和一個小女孩訂了將來結婚的不成文的同意，這是雙方父母的意願，這在他們的鄉村裡並不是稀奇的。他們雖然沒有訂婚的儀式，這種口頭的約束，往往是會做到的。

「反攻的號角一響，老張一定是一馬當先的。他想急著去找他的小老婆！」陳鋼揶揄地說。

這時外面傳來一聲豬的尖叫的聲音，我探頭往窗外看，有一隻大豬四隻腳被綁起來，被兩個阿兵哥用竹竿子扛著。

「我們今天晚上又要打牙祭了。」陳鋼快樂地說。

「那隻豬是哪裡買的？」

「買的？是征來的？」陳鋼故意裝成狡猾的樣子。

「政府能征人當兵，軍隊也可以征豬來打牙祭啊！」張魁看我疑惑的樣子，就解釋著說。

「你是說，你們是從老百姓那裡強迫拿過來的嗎？」

「那要看誰去和老百姓交涉了，如果我去的話，我跟他們講，我們軍隊是保護你們老百姓的，所以請你們貢獻給我們。」

「如果他不肯呢？」

「我就給他一點錢，一定要說服他把豬交給我，或者跟他說，我們替你殺豬，殺了以後，你可以拿回一些肉。」

「你們強拿人家的東西，老百姓不是會很怨恨軍隊嗎？」

「我們在戰爭裡面，看到人被打死，受傷，是家常便飯，誰還在乎怨恨不怨恨。中央常常不夠錢給我們。有時候從這個地方打到另外一個地方，跟中央失去了聯絡，毫無接濟，那就只好自己想辦法了。」

這時在窗外，我看到隊長正經過校園，我問他們：「你們喜歡不喜歡隊長？」

他們說：「喜歡。」

「我跟他已經兩年了。」張魁說：「他不擺架子，跟兄弟們是有說有笑的。」

「他看起來像個老粗。」我跟他們已經很熟了，所以不忌諱地說。

「他打了幾十年的仗，抗日時候就從軍了。」陳鋼說。  
「他從小兵幹起，一步一步升上來的。」

「有一次我們駐紮在廣東的一個小村。」張魁說：「晚上我去一個農家偷鵝，鵝叫得很大聲，狗也一直在吠，三個年青人從家裡面跑出來看，他們氣憤地把我抓住，隊長發現我好久沒有回營，覺得情況不妙，就帶了三個兵，每一個人人都拿著一枝步槍，到農家來找我。他看到我被三個人纏住，大叫一聲「放！」，那三個人不敢吭一聲就把我放了。」

住在學校附近的居民，自從軍隊駐紮在這裡以後，常常丟掉他們的家禽、家獸和別的東西。他們向隊長訴苦，隊長敷衍著說：「你們只要抓住他們，交給我，我就會處罰。」有時候他們沒看到是誰偷的，有時候即使看到，他們也沒有辦法抓他們。這支軍隊的惡名，漸漸在村上傳開去。爸爸學校的樹被砍去當柴燒，儲藏室的備用木料，被拿去做粗糙的傢俱，爸爸曾向隊長抗議，也向教育界的上級報告，但是事情結果是不了了之。爸爸說鎮長告訴他，最近有一位司令官被派到鎮上來駐紮。鎮長告訴他這些阿兵哥騷擾居民的事情。他說他要徹底整頓，使人民對國軍有信心。爸爸說自從鎮長跟司令官談話以後，偷東西、搶東西的案件仍然沒有減少。鎮長認為這只是官腔，不會真的做到。

有一天中午，我從初中下課後走經小學。看到很多軍人忙著掃地，用水沖走廊、擦窗戶的玻璃、整理家具、割草、修剪樹枝，把環境變成煥然一新。我回家吃了中飯後，約住在附近的同學去學校打籃球。我們大約於下午兩點到達小學，看到軍人全部出來操場排隊。我們覺得好奇就停在那裏看。

隊長號令他們做一些軍事動作，如解散、集合、向前看齊，敬禮、分列式等。做了相當久的操演後，隊長命令解散。我們這時候才開始打球

「我們能跟你們一起打球嗎？」我轉頭一看，原來是張魁和陳鋼。「我們現在是休息時間，等一下新任的司令官要來閱兵，然後要跟我們一起吃飯」張魁說。

當我們玩得正高興的時候，笛聲響了。他們兩個軍人就趕快跑去集合了。我看到一個穿著斬新的軍服，上掛幾塊勳章，腰佩手槍、戴著軍官帽子的軍人，從我對面的教室走出來，他的後面跟著四個荷步槍的士兵，隊長看到他們馬上喊立正口令，四週靜悄無聲。司令官走上木製的講台。四個兵分站在講台兩邊。隊長正步走到司令官前大聲報告他的軍階名字，及請他閱兵的語句。隨及隊長就命令軍人操作。我們站在那裏看得津津有味。一切表演完後，接著就是長官訓話。

「我是新到任的軍長，我管所有駐紮在東勢的軍隊……。我們的國家正面臨生死存亡的關頭。共匪叛亂，生靈塗炭。他們雖然一時得逞，他們的氣數不會維持很久，因為正義會戰勝暴政。我們來台灣是暫時的，我們隨時都會反攻大陸。要完成這個任務，我們需要一支勇敢善戰的軍隊，你們每一個人都必須知道我們為什麼而戰。我們的家園親戚朋友都在大陸，我們必須打回去。我們要打贏共匪，必須要有嚴格的紀律。我們要爭取台灣民眾對國軍的信心。他們在二二八叛亂之前對國軍有輕視不敬的觀念。我要你們每一個人遵守軍人紀律，讓他們對我們刮目相看，只要蔣總統…」一聽到這個名字軍人馬上立正把鞋子拍得特別響「一下命令，我們就打回去…」講完了以後，我們又再打球，這時張魁和陳鋼沒來參加。他們是伙食兵，大概須回去煮大餐了。

有一天李四家的雞，全部被偷掉了。他非常憤怒地把這事情告訴我們家和他的鄰居們。不久學校周圍的居民都知道這回事了。李四一口咬定是阿兵哥幹的，很多人也贊成他。當大人們聚在一起談論的時候，我剛好經過那裡，好奇地去湊熱鬧。

「你沒有什麼證據怎麼可以隨便指責人家呢？」老王懷疑地說。

「他們常常偷老百姓的雞鴨加菜，除了他們，會是誰呢？」李四仍然氣憤地說「我要去報告鎮長！」

「你沒有證據，報告是沒有用的」老王說。

「我有一個好辦法，你到他的廚房旁邊去看一看，看看那些雞毛是不是你的雞」一個旁觀者說。

「對，很好的辦法！」旁觀者異口同聲地說。

於是李四假裝若無其事地到校園裡走過，然後在他們廚房旁邊繞了一圈。他回來以後說，他看到拔掉的雞毛散佈在地上，那些的確就是他的雞，他現在有了把柄，可以向鎮長報告了。

「你去報告不會有什麼用的啦！」一個鄰居說：「我們以前向警察局報告，一點效果也沒有」

「我還是要去找鎮長！」李四堅決地說。

同一天下午我和幾個朋友在學校打球，看到李四和兩個憲兵到校園來了，顯然李四的報告是見效了。我們好奇地跟在憲兵後面，看他們會怎麼樣處理。李四帶他們去看廚房旁邊的雞毛，幾個旁觀的鄰居都異口同聲地說這些的確都是李四的雞。兵看到憲兵來了都非常緊張。

「這些雞是誰殺的？」憲兵問。

「不知道。」



「這些雞是買來的嗎？」

「不知道。」

「伙食兵在哪裡？」

「哪一個？」

「隨便哪一個！」

「我是伙食兵」站在旁邊的一個人說。

「你有殺這些雞嗎？」

「沒有。」

憲兵問了另外一個伙食兵，他也說沒有。

這時張魁和陳鋼從一個房間走出來，他們似乎也想看看熱鬧，憲兵把目光移向他們，問說：「誰殺了這些雞？」觀看的軍人似乎都顯得很緊張。

「是我殺的！」張魁從容的說，軍人們似乎顯得驚訝與困惑。

「這些雞哪裡來的？」

「是我去抓的。」

「他就是偷雞的人。」李四指責地說。

「還有別的人跟你一起去抓雞嗎？」憲兵問說。

「沒有，只有我一個人。」

「你跟我一起到司令部去！」憲兵說。李四和居民們都很高興軍方終於有所行動了。

過了一天，當爸爸正在讀報紙的時候，他大叫起來，說：「偷雞的一個兵給槍斃了！他的名字叫張魁」爸爸接著說：「報紙這樣寫，現在是勘亂時期，要保證戰勝共匪，新的司令官決心整頓軍紀，亂世用重典，以收殺一儆百之效。」

不久，陳鋼來找我，他的眼睛紅紅的，幾乎不能講話。他要告訴我的，我已經知道了，他哽哽咽咽地說：「我是跟

他一起去偷雞的！」我的喉嚨像有一個東西哽住，沒有辦法發出聲音。

我不禁想，那一天司令官在部隊打牙祭，不知道有沒有吃到搶來的豬，或偷來的雞？我想到張魁的「小老婆」，爸爸、媽媽、妹妹以及他想栽培的弟弟。我沒見過他們，但他們活生生的影像在我腦海中浮現。他們等待、盼望。終於有一天戰爭結束了，張魁焦急地跑回家，他們見面了，大家都非常非常地興奮。這影像重複在我腦中搬演，久久不能散去。

# 有愛無淚

---

李彥貞

在漫長的人生當中，有時會遭遇到非常無奈、無助的環境。如何化凶為吉、化險為夷是需要很大的智慧、勇氣、愛心及運氣。

如果說人生就是旅遊，那麼，我夫妻的現況是名副其實的「生之旅」了。五年來，我們每星期五天，在北卡 Cary 及 Durham 間三十多哩來回奔馳。為避免擁擠的 40 號州際公路，我們選擇兩城間的鄉村小路。這道路是我們在美三十年所走過最令人心曠神怡、永誌難忘的一條。

道路兩旁除了蒼松勁林、紅花綠草外，有牧場、農田、花圃、小巧的池塘、寧靜的溪流。徜徉其間有安祥的牛羊馬，各色各類的飛禽。景物隨四季的輪換而千變萬化。穿梭其間就像在景色優美的公園漫步遊覽，是一大享受。妻常說：「在途中睡個覺也滿過癮的。」

的確，人生有什麼比一大清早坐在舒服的汽車中，打開窗戶，在柔和的輕音樂及涼風中，躺在知心人身旁，搖搖晃晃睡個小覺更幸福的呢？五年來，在這條路上我們所看到都是快樂、幸福的一面，從沒想過還有可歌可泣、悲壯的一面，直到最近……。

幾個月前的一個早晨，車子經過 55 公路交叉點不遠的 64 公路上，妻忽然驚叫一聲：「什麼時候這裡豎了一個小十字架？這裏什麼時候發生過致命的車禍？」

我隨著妻的手指望去，看見路邊的斜坡上有一個約二呎高的十字架，旁邊有一束鮮花。我說可能是最近才發生的。但也可能發生已有一陣子了，因為這裏剛好是斜坡的開始，車子開過不容易發現。但很奇怪，這裏是單行道，又沒有交叉口怎會發生車禍呢？

此後，我們經過那裏總不約而同向十字架投上一眼。只見十字架旁的花幾天就換一次。可見路邊被翻滾的汽車壓扁的小草灌木外，再也查不出什麼原因。有人說他一定急著閃避什麼而造成失控。又說一定是閃避動物不是人。因為如果是人，那人沒受傷一定會停下來救助或報警。但出事後一直沒這類人出現。所以，他閃避的很可能是動物。有「傷心人」常來這裏憑弔。這是誰？與逝者的關係如何？我們的好奇心越來越重。但越想看卻越看不到。真叫人心急。

今年四月中的一個早晨，因工作特別忙碌，我們就特別提早去上班。就這樣，我們意外看見她，不但看見她，我們還向她揮揮手，她也手中拿著花向我們揮舞。她看起來約四、五十歲，長得滿端莊、和氣的白人婦女。我們猜逝者可能是她先生，否則她怎麼會獨自一個人來？

以後又看見她時，都只看到她一個人而已。使我們益發覺得我們的猜測是對的。但奇怪的是，我們最後見到她時身邊都有一隻大黑狗、二隻黑白相間的小狗陪伴著。此後，我們未見她再出現，以為她們訪墓的時間改了或搬走了。

「無巧不成書」，有一天我到附近的一家超級市場購物。當車停好，走出了車子，就赫然看見那位讓我們「思思念念」

的婦女及三隻顯目的黑白狗。那婦女正在打開窗戶讓空氣進去，以免三隻狗在車內太熱。她一面調整窗的高度，一面像哄小孩那樣地跟牠們講話：「媽咪進去買一些你們喜歡的食物。你們乖乖坐在這裡等，媽咪很快就回來。」那三隻狗像懂事的小孩，乖乖地坐著，望著她。

我認為這是千載難逢解謎底的機會。於是趕緊跟著她，問她是否就是我在六十四公路邊所看見在十字架旁插花的人？她回眸一笑說：「我就是。」，然後我們握手自我介紹。她說她叫 Susan，她是為車禍過世的獨生子插花的。我聽了既感意外又傷心。

「他一定還很年輕？」我問。

「是呀！他才大學畢業，工作不到半年。」她答。

「據我所知，出事地點是雙線單向道，除了地勢稍微起伏外，沒有岔路，怎麼會發生車禍呢？」

她嘆了一口氣說：「不但我，連警察都不能確定真正導致車禍的原因。因為路面除了一道緊急剎車胎痕，及路邊被翻滾的汽車壓扁的小草灌木外，再也查不出什麼原因。有人說他一定急著閃避什麼而造成失控。又說一定是閃避動物不是人。因為如果是人那人沒受傷一定會停下來救助或報警。但出事後一直沒人這類人出現。所以，他閃避的很可能是動物。

Susan 停頓一下再說：「我的兒子 Edward，從小就很寵愛動物。家裡飼養各色各類的魚、鳥、小動物，甚至甲蟲之類的昆蟲。他一天到晚跟牠們『做堆』，給牠們東西吃，跟牠們講話、遊戲。牠們之中如有受傷或生病，他就急得團團轉為他們療傷或送醫。他不准任何人殺害蟑螂、蒼蠅、蚊子，只准趕走牠們。如果他的寵物死了，他就傷心落淚地為牠們

舉行隆重的喪禮。如果來拜訪的客人對他的寵物有『不敬、粗暴』的行為，他馬上挺身而出保護他的『弱小民族』。」

「他常說，動物的智力、手腳都沒人類兩麼高、靈活，又不會講話，實在已夠可憐了。人類不但不憐憫牠們反而要欺凌牠們，打殺牠們，真是豈有此理！他從小就痛恨釣魚，他認為人類為樂趣，而讓魚上鉤掙扎實在太殘忍、自私了。從他自小時候就對動物的愛心看來，他會冒生命的危險去拯救動物，我一點也不感到意外。」

「這裡鹿、兔等野生動物出沒頻繁，會不會就是牠們？」我問。

Susan 在水果攤上揀了一些新鮮的蘋果放到推車上繼續說：他，從小就不吃肉，所以，我也變成素食者。」她笑了一下再說：「我最初也跟你及其他多數人的看法一樣，認為是鹿、兔之類的動物。但經過我幾個月的觀察、思考後，斷定不是牠們，而是一隻大腹便便懷了孕的黑狗。」

我似有所悟地說：「是不是就是妳車子的那隻黑狗？」

Susan 點頭說：「就是牠，就是 Elaine，我第一次去豎十字架插鮮花時，就看到牠遠遠站著向我望。我以為它是附近人家養的狗，沒多大注意。但連接二、三次都看到牠，就感到奇怪。我試著要牠走近來，但牠很猶豫，並低聲嗚咽著。我走向牠，牠卻一溜煙跑掉了。此後，幾個星期我沒再看到牠。有一天早上我再去『墓園』時，卻看到 Elaine 趴在十字架前，旁邊有二隻黑白相間的小狗正在吃奶。」

「Elaine 帶著恐懼、憂傷的眼光看著我，但身體卻不動。我走近一看，看到牠的嘴角有鮮血，前左腳有一條很長裂傷，上面仍有血的痕跡。我驚叫著，但不敢貿然靠近，因為母狗最不喜歡陌生人靠近牠的小狗。我試著很溫和，輕聲地向牠

講話。再拍拍牠的頭，摸摸牠的小狗。看樣子牠很信任我，於是我審視牠的傷口，並用我帶去澆花的水洗滌牠的傷口。

看樣子牠是經過一場打鬥來的。牠的傷勢不輕，需要馬上治療否則可能惡化。牠身上沒帶狗牌，渾身泥臟，很可能是迷路或遭遺棄的狗。如沒得到即刻的照顧，不但本身生命難保，恐怕那兩隻嗷嗷待哺的小狗也要遭殃了。」

「我匆匆忙忙把鮮花插在十字架旁，便帶著牠全家三口直奔醫院了。幸好醫治得宜，Elaine 很快恢復健康，David 及 Angela 也長得更活潑、可愛了，現在我們一家四口相依為命，白天我上班牠們看家，傍晚我們一起出去散步，週末到附近公園或海邊玩玩。

有牠們的陪伴，我的憂傷減少了，歡樂增多了。許多朋友鄰居說自從三位『天使』蒞臨我家後，我整個人變得更開朗了。」說著她把狗食大包小包從架上取下，我忙著幫她放進推車裡。

「妳還有沒有證據證明 Edward 閃避就是為拯救 Elaine？」Susan 轉過頭來瞪著說：「說起來很玄，Edward 過世後，我一直沒夢到他，但自從我把 Elaine 等帶回家後，我連續好幾晚夢見 Edward 來向我道謝，並夢見他與牠們在地上玩得很開心。就是我已過世的丈夫都在夢裡向我恭喜，說我做得對。」

我很驚訝地問：「妳的丈夫也過世了？難怪我都未見過他。」

Susan 躊躇了一下才緩緩地說：「我本不想再說，免得引起太多痛苦的回憶。他也是車禍死的。是當他在路邊替人換輪胎時，被一位剛拿到駕駛執照的年輕人從後面撞傷，在往醫院途中傷重而死。聽救護人員說那闖禍的青年一直痛哭流淚守住我丈夫，並請求原諒。說他剛低下頭調整收音機，並

未注意車子出了線而撞上我丈夫。我丈夫在瞑日之前，曾握著青年人的手原諒他，並希望他日後能常幫助別人。」

聽到這裡，我開始怨天尤人地說：「上帝太不公平了。怎麼這樣的好人會有這樣悲慘的下場？」

「我當初的想法就是跟你一樣」，Susan 一面推著車走向櫃台的行列，一面說：「也就是我把丈夫埋葬不久，就離開傷心地德州的原因。但經過一、二十年生活的歷練、反省之後，我的想法已大大的改變。當年我雖在法律上寬恕那青年，讓他的刑罰降到最低，至內心的怨恨卻一直不能消除。那青年常在過年過節寫或送花給我。告我他如何懺悔、如何發憤用功、如何上醫學院、如何在課餘去做義工幫助不幸的人，後來如何成為有名開心臟手術的專家，並為履行他對我丈夫的承諾，有時日夜不休地努力工作，為人服務。但我全不為所動，認為他的成功與我無關，而且無論他如何成功也無法抵消他的罪行所造成的損失。我要他帶罪受苦直到他生命的終結，但人算不如天算，Edward 的死，使我一切改觀。」

「是有神蹟出現？」我插口說。

Susan 抬起頭，眼睛一亮地說：「是呀！真是神蹟出現。因在 Edward 過世的第二天中午，鄰居 Mary 帶來一位皮膚白皙高大，面容憂愁、憔悴，四十多歲的男人。Mary 介紹他叫 Frank，我一聽到是殺死我丈夫的人的名字，我心裡著實一怔。但由於當時心情太紊亂，虛弱的我沒什麼表示，只呆呆地站在那邊。

Mary 繼續說她很抱歉一直沒告訴我，她認識 Frank，並時常告訴他我的近況。她說幾年前她有一個親戚到 Houston 去做心臟手術，執刀者就是 Frank。當 Frank 知道她是從 Cary 去的，他馬上就打聽我的消息，她告訴他我就是她的鄰居。他非常



興奮，一有空便找她問東問西，而話題總是圍繞著我。她問他為什麼那麼關心我，他要求她要絕對守祕密他才告訴她。她答應了。

當她聽到 Edward 車禍過世馬上通知他。他當時正為一位病人做重大手術十多小時而無法脫身。等手術完成，交代好後，便搭第一班飛機從 Houston 飛來。除了在飛機上睡了一、二個小時外，他已二、三十小時沒睡了。Frank 見我一直一言不發站在那裡，以為我還在生他的氣。他說不管我是否接納，他是鐵定賴著不走，直到把 Edward 的喪事辦妥，並把我安頓好才走，說完就和 Mary 辦起事來。

他們連絡殯儀館、警察局、醫院、保險公司、教會等等。第二天早晨有一位女士帶著一束鮮花來，並說她是 Frank 聘她來清理房子，準備餐食並看顧我。稍後 Frank 及 Mary 來了。Frank 除了向我問安外，還替我量脈搏、血壓，然後再去做。

第三天到殯儀館參加 Edward 的告別式，意外地發現來賓有一、二百人，把整個會館擠得水泄不通。儀式簡單隆重，幾個 Edward 的同事、同學的告別辭特別感人難忘。剛進來時，我還看到 Frank，但此後直到從墓地回來，我卻一直未見到他。後來 Mary 告訴我他在儀式進行一半時，他就趕回 Houston，因有病人急需要他。

Mary 說她從來沒看過一個人那麼忙，而且那麼認真。白天他到處打電話找 Edward 的同學同事，找牧師，找殯儀館的人交代儀式一切細節。晚上又常熬夜與 Houston 的醫院，及快將臨盆的太太連絡。他真是三頭六臂、精力過人。他臨走時又一再叮嚀她要好好照顧我，等他把病人手術後他就會打電話來。」

說到這裡剛好輪到 Susan 要 Check Out。等到她 Check Out 完後。我迫不及待地問：「他真的打來了嗎？」

Susan 說：「他真的打來。第二天中午他打來，先問我有沒有被他吵醒。我說有。他說他早就想打來，但怕把我吵醒，因此他決定稍等，結果他自己卻睡著了。他說要向我報告，他又救了一個人。我被他感動了，開始關心他，並勸他早點回去休息。那知我越勸他，他講得越多。足足講了一個多小時才掛斷電話。此後他三、兩天就來一次電話，好像巴不得把失去的二十幾年彌補回來。他告訴我許多動人的故事，因時間的關係我訴你一個最動人的。」

我就停在門口聽她繼續講。她說：「Frank 告訴我，在我原諒他，法官輕判後，他覺得很羞愧，於是一時想不開，把一瓶安眠藥一次吃光，等他在醫院醒過來不久後，走進一位面容慈祥的又嚴肅的醫生對他說：『好小子，你終於死去活來。你以為你可以一死就百了嗎？真是沒骨氣。你死並不能讓你撞死的人復活呀！你死只有更加重你的罪孽，讓愛你、幫助你的人更傷心、痛苦。聽說你是滿聰明又熱心的人，有種的話向我挑戰吧！我一年約救一百個人，你能趕得上嗎？』

他被這一席話激發了。出院後，便開始努力用功，終於考上醫學院，當上心臟科醫生。如今他已不止一年救一百人。

我聽了他這番話後，深刻反省。假如我當年真的把他恨死了，今日世界就少了一位那麼熱心救人的醫生，這樣不但對別人一點沒好處，對自己除了繼續過悲傷、怨恨的生活外，一點好處也沒有。可惜，就這樣執迷二十多年，直到 Edward 死了，這才真正醒悟過來。

愛可以治療痛苦，也可以帶來希望及歡樂。我付出的代價雖然很大，但回報卻更多。我失去兩口，卻得回六口。」

「什麼六口？」我不瞭解地問。

Susan 大笑說：「我這裡得了 Elaine 母子三口，又從 Frank 那裡得了三口，不是等於六口嗎？喔！對不起，我忘了告訴你，Frank 的太太最近生了一個男嬰。Frank 說那是我的孫子。所以，現在我是『阿媽』了，打算不久去看他們。」

我非常誠懇地向她恭喜。只見淚光在她眼眶一閃，馬上綻出一容笑臉說：「我不再傷心流淚了。如果有的話，那是愛融化了我的心，是高興、感恩的眼淚。」突然間，我們聽到一陣犬吠聲，原來那三隻在車內等候的寶貝，看見「媽咪」而歡叫起來。我們聞聲急速推著車奔向牠們。

# 阿爸的短劍

---

公孫樂

父親生前在我們鎮上的農業學校服務。父親學的是土木工程，因此當年學校的校舍多半由他負責監工興建。農校的校長人稱「黑牌」，在那個國民黨一黨獨大的年代，「黑牌」校長仗著他兄長當縣長，為所欲為。他要從工程款中抽回扣，建商的對策當然是偷工減料：鋼筋變細了、工料變差了，反正只要建築物不垮，似乎就沒事。只是「黑牌」校長胃口越來越大，建商偷工減料的情況越來越嚴重。父親是專家，他看情況越來越不像話，萬一建築物出了狀況，他這個小公務員先要被犧牲。

父親有兩個選擇：一是繼續隱忍，祈求不出事；一是衝撞「黑牌」，以求自保。

他選擇了後者，這當然忤逆了「黑牌」。從此以後，「黑牌」校長用盡各種方法要把父親攆出學校。校長令人事部門把簽到簿裡父親的簽到頁抽除，不讓他簽到，想藉此製造父親「曠職」的證據。父親只好在他的簽到頁相鄰的上、

下頁(他的前面及後面同事簽到頁)的騎縫上蓋上印鑑章，證明他其實有簽到，只是簽到頁不見了。

種種的刁難、排擠，父親已經成了「黑牌」校長的眼中釘，必欲去之而後快。父親忍不住這種不公不義的對待，備妥了資料，上告監察院，指控校長貪污腐敗、胡作非為。父親太天真了！

監察院果然派人下來「查案」，不過卻是和「黑牌」校長喝花酒去了！查案的結果不言可喻，監察院說：查無實據。

經過這樣的對戰，「黑牌」校長耍黑了。他透過人向父親放話，若不乖乖就範，小心全家人的生命不保！

那時候我念小學。我在床上聽見父母親在隔屏那一邊房間的對話。

在此之前，我最憂心的是床頭那一堵破牆會不會垮下來。那個年代，我們是窮困公教人員家庭，住家的屋頂有一大部分是鉛皮搭蓋的，鉛皮屋頂用久了，洞洞縫縫可真不少，天氣晴朗時，陽光透過鉛皮屋頂的小洞照射下來，形成一條條的光柱，空氣中的灰塵就在光柱中翻轉舞動，頗富詩意。不過我每天睡在總鋪上，仰視正面的那座破牆，它不是堅固的磚牆，而是底部砌磚，上面再用竹片、粘土等材料接上砌成的。由於房子老，牆壁已經剝落，有的地方露出裡面的竹子、木條，好幾處還可以看透到另一邊。我每天睡覺時，總祈求老天爺別讓牆壁垮下來壓死我這條小命。尤其颯颯風時，伴隨著咆嘯的強風，總覺得整堵牆搖搖晃晃，隨時有可能壓到我身上。

聽見父母親的談話，我又增多了一項恐怖！我不懂生死，但想到有人要取我們全家的性命，卻是最驚恐的威脅，也成為成長過程中最難以克服的夢魘。

我始終沒向父母親透露我的夢魘，因為我從父母親的對話中聽到他們的焦慮和恐懼。

有一天夜裡，我從惡夢中驚醒，翻來覆去，剛好一隻手伸進擺在總鋪上的衣櫥底座，觸摸到一支不短不長的物體。我好奇的把它取出來，那是一支日本式的短劍，約一尺長。我用力拔出短劍，劍刃早已鏽跡斑斑。

那一晚我才驚覺，父親面對生命威脅，所能憑恃的竟只是這支生了鏽的短劍！我不知道父親當時面對排山倒海而來的屈辱與恐嚇有多麼無助，不過多年以後，即便已經成年，想到這把短劍，心頭仍充滿深沉的悲涼。

幾年之後，父親最終是輸掉了這一場鬥爭，徹底輸了。「黑牌」校長以考績的手段，連續三年給父親「丙」等，然後「合法」的將父親解聘。父親不但失業，更失去了公務人員的退休金！

雖然父親循申訴管道爭取公道，在那個年代，他哪有得直的可能？

離開農校之後，父親雖然仍在外地的建築工地奔波，但他已經不再如往昔一般的意氣風發，也衰老得極快，鬱鬱寡歡。

我成年後進入社會，成家、就業，才理解這場橫跨逾十幾年的鬥爭，以及最終的敗戰，帶給父親的衝擊和傷害有多大。我服兵役時，有一次回家度假，欲返回部隊時，父親推著腳踏車，陪我走到車站。在車站看父親離去的身影，讓我熱淚盈眶，一位六十歲不到的漢子，卻已經是個風燭殘年的老人。

果然，父親六十二歲就因罹癌，在痛苦中走完他的一生。他生病期間，我從報社下班，為父親守下半夜，照料他的持

續嘔吐。胰臟的腫瘤壓迫到胃部，讓他的胃不斷抽搐，然後嘔吐，就連打點滴的水分也留不住。身為人子，眼睜睜看著父親的生命如此一點一滴的流逝，卻無能為力，我時常痛問蒼天，何以如此殘酷？

我心中有恨！

我常常想到父親那把短劍。

※※※※

1991年，帶著妻女以及母親從紐約開車橫越美國大陸來到加州。初來乍到，先要找個安家之處。

我們在阿罕布拉找到一處台灣人房東的公寓，房東夫婦很親切，相處愉快，母親也和常和他們聊天話家常。

有一天，母親告訴我，房東和當年農校的「黑牌」校長是親戚。我心中一震，想起父親，想起他的短劍。

母親是善良的女性，她沒有和房東提父親與「黑牌」校長的沉痛往事，畢竟房東和此事無關，母親只提到父親以前也是在農校服務。

房東很熱心，知道父親曾是他親戚長輩的部屬，一直說，校長的女兒也在南加州定居，大家應該見見面敘舊。感謝他的熱心，但我心中一直想起父親孱弱的身影和那把短劍。對我而言，心中有恨，我如何能面對「仇家」的後代？

兩年之後，我們買了新居，搬離阿罕布拉的公寓，依依不捨地和房東話別。我常在社區採訪新聞，好幾次碰見房東夫婦，也都熱絡地寒暄問好。

有一次，在一場社區活動的採訪中，我又遇見房東夫婦。房東看到我，熱情的跑過來，拉著我的手說：「來，來，我介紹兩位朋友和你認識！」

他熱心地拉著我走到一對婦人面前，說：「這就是校長的兩位女兒！」

那個場面真的有點尷尬。校長的女兒不見得知道她們父親當年的事，也不認識我；我雖然也不認識這兩位姊妹，但我知道這是摧殘父親的「仇家」的後代，我腦海馬上浮出父親憔悴的身軀和那把冷冷的短劍。

那一場會面，是我一生中最詭異的場景。雖然甚麼事都沒發生，但我離開時，覺得狼狽不堪、內疚異常。就像武俠小說中被廢了武功的復仇者，無力而且無奈。我當然知道，這和兩位女士不相干，但，父親那把短劍，刺痛我的心！

那是 1990 年代，我是個充滿正義感、對不公不義會有「雖千萬人吾往矣」勇氣的青壯派。

父親那把短劍，在我心裡浮沉了數十年。

過去的這些年，只要回台灣，總會去山上的靈骨塔探望父親(後來母親也到這裡和父親相會了)。每一回心中總充滿悽愴，一手輕撫父親塔位的小小的門，也許是想說些安慰的話，但是父親再也聽不到了。

今年十一月中，再度回鄉，不僅與老妻結伴同行，就連女兒、女婿也一起和我們在故鄉暢遊了數日。女兒女婿先行離台之後，和妻子一起搭捷運，一位年輕的女孩忙起身告訴我：「爺爺，您請坐！」

那一剎那，我才領悟到自己已經走過不惑、知天命之年來到了耳順的耄耋入口了，難怪聽見「爺爺」的稱呼也訝然心領了！

十二月三日，和大哥到山上去看爸媽。大哥說他熟門熟路，知道爸爸的塔位就在那個窗戶的角落，一路尋了過去，只是怎麼彎怎麼繞就是找不著。我知道大我十一歲的老哥哥



一定記憶有誤差，不知不覺開起玩笑說：「爸爸，出個聲吧，別躲了！」

最後當然是找到了，只差了個拐角。老爸當然沒出聲，老兄老弟則相視而笑。

父親過世已近四十年，我終於第一次能以喜樂的心情來看他。

阿爸那把短劍，現在由大哥保存著。它已不再刺痛我的心。

在返美的飛機上，當我閉上雙眼，似乎見到爸爸坐在他的製圖桌前忙著設計一棟新的建築，而我就坐在他旁邊的書桌前做功課，父親的眼神平和而慈祥！

# 懷念父親

---

米粒

女人她一生能擁有一個  
真正無條件愛她又寵她的男人  
可能只有她的父親了；  
戀人的熱愛有時限，  
丈夫的情愛有條件，  
只有父親，  
不管他會負了多少女人的情  
傷了多少妻子的心  
他給他女兒的愛  
卻是絕對真實真摯無計較的。

我相信女人她一生能擁有一個真正無條件愛她又寵她的男人，可能只有她的父親了，戀人的熱愛有時限，丈夫的情愛有條件，只有父親，不管他會負了多少女人的情，傷了多少妻子的心，他給他女兒的愛，卻是絕對真實真摯無計較的父愛。

從小就寫過無數篇記述父親的文章，但自他逝世後，似乎再也沒筆墨寫得出那失落的感傷與思念，他臨終和作三七時的情景，幾年來縈絮浮影在腦海裡，一再的想那是個夢境而不是永別的事實。我需要記述我的懷念，清理我的心緒。

我的父親不是出生於望族，不是達官顯要，沒有成功創業或苦難掙扎的奮鬥史蹟可驕傲炫耀的。他是個很平凡的人，因遊廣識多，淡泊明志，一生達觀安份。讓人敬愛的是他的待人處事之道，他敦厚寬道熱心助貧扶弱，和霽可親的善親睦友，他的慈祥寵愛兒孫之種種性情和行為是非常獨特的父親人物。尤其對我，把我捧如掌上明珠，待如小公主，從沒嚴辭厲言，總是好脾氣地哄我護我。使我認識人間愛的偉大力量與功效。

數不盡父親的疼惜寵愛，晚年他生病，幾次回台探病時，爸總是有精神的或強顏歡笑，不讓我憂傷或辛苦，照料之事還是要別人處理，只有我說的話、吃藥、治療、吃東西等等的事他必乖乖地服順，讓我高興。儘管我是專程為照顧他而回去，他卻總是像從前一樣叫家人去買去煮我愛吃的東西，為我安排去旅遊訪友，心細地不要讓我只陪在病榻邊。最終就是在加護病房昏迷垂危時，似乎也一直在等我趕回去病床前，讓我握著他的手，親著他的臉，撫摸他的眼睛，讓我有機會能與他獨處靜靜的做最後一次的心靈交流，讓我看到的是他的迴光反照，清潤慈祥的臉，沒有病痛的痕跡，似乎要告訴我，他心安滿足的離開，要讓我知道我對他的重要性，等著我合蓋他的眼才斷氣而去。在臨終時，還是如此體恤愛護我，等著我回去，使我不會因失去話別送終的機會而遺憾歉疚。

家鄉風俗父母的喪事，傳統作「三七」按規是出嫁的女兒回家辦理的祭禮，我的母親一向是循規按禮保守傳統行事，但她知道我這長年流浪海外的女兒，不懂也不信這一套的，並不強調我必需執行此義務，父親在世時更是個無神信仰者，沒進廟燒香或進教堂禮拜過，離開了這世俗的他，還會要求或領受這一切形式嗎？然而媽是認為，我們可以替爸超渡贖罪而引魂入天國。本來嘛！喪禮的儀式或排場多少還不是做世俗禮教的一交待，為自己、為親友做接受死亡的事實。為尊重父親的身分和安撫母親的心願，我是應該隨俗盡道而行，不管如何我也願相信如此尊行能送爸上極樂天國。

作「三七」那天正巧碰上大風颶，整個城市因斷電而呈現如空襲時的緊張蕭條，交通癱瘓，我無從備上該有的祭品，外面一直風雨交逼，屋裡點著蠟燭，微光閃爍，我憂慮沮喪的注視著靈前父親的遺像，他照樣微笑著似乎告訴我，他並不在乎我做得不完善。後來電燈雖亮了，但風雨仍相繼瀝瀝不絕，巷口淹水難行，原本請的誦經師姐無法來，巧幸鄰街有二位唸經的師姐在人情難卻下涉水而到，就那樣的在風颶雷雨夜為爸作三七。

全家大小都再穿孝服，拿柱香圍在父親靈堂，師姐們穿著黑袈裟，翻著經書，敲著木魚和搖著小鐘，唸唸有詞，一頁接一頁，一本又一本的唸誦，隨著敲擊的節奏規律，我們跟著相應敬禮跪拜。

我的心恍惚空虛，不知他們在唸什麼，腦海裡卻飄浮著爸爸臨終時那解脫似的無苦楚的微笑和慈愛安祥的臉龐駕霧在煙雲裡，我望著他問：「爸爸您現時在那兒？還是親人所擔心的做個飄泊無從的孤魂嗎？今晚為你超魂能引導你尋找

到安魂歸宿嗎？能使您進入極樂國嗎？能使您成神成仙保佑世人嗎？或您正在掙扎著要做個自己飄飛雲空的遊神？」

我沈陷在自我的思宇裡，一直到師姐要我向前祈求恭請爸爸回家，並拿二個銅板要我「跤杯」，問問爸回來了否？我接著銅板也不懂怎麼講祈文，只隨便一擲就出現了胡杯，那意示說爸是回來在廳裡與我們在一起了。師姐又要我敬酒，爸是滴酒不沾的人，這不是多餘的嗎？接著師姐唯唯有詞的將十三道菜碗，一碗一碗由我接連敬奉，我心裡叫著：「爸啊！如果您真的回來，看到這些菜，您會開懷大吃像平常一樣總是津津有味的品嚐嗎？懷念這人間煙火媽？」

正當我又沉溺在與爸交流時，師姐又叫著我問：「妳要不要哭？」在作頭七時也曾被如此問著，當時我都僵慄了沒領悟什麼意思，還好有堂姐應聲說：「要、要、當然要！」堂姐常周旋於長輩，且常參與祭拜之事，所以比較懂得習俗。隨即堂姐領頭就嚶嚶放情哭唱起來，使我憶起小時候，祖父母作喪百日那期內，做媳婦的媽媽和伯母們每天三餐都要祭菜飯，每次都要哀哭一場，那淒傷的哭聲從深院的廳裡出來真是徹人心肺，當年那景象到現在仍難忘，必然的在吃飯的時候，最能令人記憶想念失去的人吧，古時的一些習俗的設定確實有其深奧意涵。我沒想到我們這輩份裡還有堂姐懂得如此哭調，不覺地也想起一般流傳議論，一些時代女兒請電子琴的孝女替哭，一路擴音放送街頭的事，為什麼？排場？熱鬧？

當時我的心被她的哭聲震撼，自爸去世，我竟沒能真正哭過，我的心胸痛著，眼睛腫脹著、卻沒能哭出聲來。堂姐有調的慟哭感染地引導我哭起來，第一次讓積滯的淚水流瀉出來，洗滌了心中深鬱的壓力，我的哭泣伴奏著堂姐的哭唱，

在黑夜裡更是幽悠悽慘。這一哭的經驗，使我相信各種種的傳統祭儀或喪禮必然有其道理根源，冥冥中該有其醫療與預防心鬱病的功能之價值吧！

作三七，當師姐又問要不要哭時，我的眼眶擒著淚，心頭硬塞著哭不出來，以前凡是我哭時，爸總會指指我的額哄著說：「不要哭，沒價值去流眼淚的。」或說些滑稽話讓我破涕為笑。相信此時爸會不希望聽到我的哭聲的，正當我遲豫，媽媽代答師姐說不要哭。

窗外夜空仍傾盆大雨，雷電交加，聲聲瀝落比哭調更擾人傷痛斷腸，隨跟師姐跪拜肅立兩個多小時，手腳的麻木都麻到心胸，進了半夜誦經完成了，在廊簷下燒銀紙，焚燒的冥紙在黑夜裡熒熒散著光，雨水瀝瀝地打著成燻煙的煙霧，瀰漫了沒有星月的黑空。

一直靜坐在旁的母親，起身走向爸的靈前點起三柱香拜祭禱告的說：「阿爸啊！您也真夠值啦！有福啦！您的女兒女婿都從頭到尾遇到的陪待您，安送您，您也該歡喜滿足，好好的去安息吧！他們很快又要回美國了，現在您在天上更可以自由看顧他們了，多照顧保庇他們！」

媽媽哽咽的聲音迴響在靈堂，她慈祥懇摯的神情如一座白衣觀音合著雙掌在施愛，她拿出幾個青綠色毛線結作的「孝」給我說：「把那個麻孝換了，再帶這個幾天，回去後就可以找處茂盛的草叢或過橋時就把它丟棄流水裡，本來要到百日時再換孝並帶到對年後才清的，你們在那麼遠，習俗不同，進出他人家裡戴孝也不方便，也許有人也會介意，就這樣好了，你們這就算斷清了，不必再戴孝守喪了。」

我的眼淚凝結著，忍不住喉嚨蠕動往肚子裡吞，迷惑悵然，作這三七後，什麼都完結了嗎？難道我和爸的一切關係就如此斷結了？了清了嗎？

冥紙成灰了，為爸再獻上一柱香，我痴痴無語立著，夜朦朧，煙灰縷縷旋轉裊裊飄舞，慢慢地令我的眼睛燻燻，令我的心浮浮，我全身軟弱飄浮的轉向母親，情不禁拉著她，依偎進她的胸懷，緊握著她的手，閉上眼睛，關上三七。

雖然與父母從小就聚少離多，陪伴我的也只是相思的身影與話語，但心裡總知道，需要時，隨時可以回家充電親情，每次充足聚歡後可以輕鬆的揮揮手，說聲再見後會有期，而今與父親天地之別，我的相思懷念會一樣嗎？我熟識渴望的音容與呵護何處去尋回？

心裡突然記起一首歌詞：「希望的低語」

「輕柔像天使的聲音，低迴地說出教訓，

希望用有力的話語，低聲地向我安慰，

等到黑暗消逝，一陣陣驟雨下過後，

明天就會有陽光，希望啊！

你的話令人歡喜，充滿我心重新得安慰。」

每當父親節，思念悠悠然而生，沒有電話可打了，作三七那晚的情景就歷歷重映眼前，心情像風颱雨夜交驟鬱悶，父親的音容會出現，他的寵愛疼惜會再回味甘甜，給我無限的溫馨撫慰。

但願天下的父親給他女兒無盡的，無條件、無計較的父愛，讓她享有這特有的甘泉，隨時可回嚼被愛被疼的甜美與安撫。

# 人生最後的黃金種子 --孫子們

---

朱耀源

本來只有長孫 Kenbo 時，所有的精神都集中在他身上，所有的作為以他為優先。但在 2001 年一下子多了三個，Reason，Casey，和 Lucas，然後在 2003 年又多了一個 Sam，五個都是男生。這就像雪崩一樣，發啦啦的心中唯一的思考完全被打亂了，這一陣亂雪幾乎每天，每月都不停的往四周擴散，產生不同的反響，心中不再可能集中在一點，必需分成五塊。這好像本來只有一個死心踏地，全心所愛的女朋友，現在突然出現了另外四個同樣誘人的女孩子，各有所長，而且本意識的告訴自己，應該公平均衡去愛五個才對，這困惑可想而知，這種狀態繼續了將近一年。

過了一陣子，五個孫子的個性亦慢慢的顯現出來。各有不同可愛的地方，有趣的地方。因此我並非把我的注意和愛分成五等分，而是把所有的愛拉大五倍。這種感覺並不如所想像的那麼難，但是否有擠壓到別的地方，就不得而知了。反正今日就是享受每一個孫子的成長。我給了每一個 25% 的基因，五個就是 125%，已多賺了，還能不滿足！



在我的書房書架上的最上面有由臺灣請來的觀音媽，日本三島大社神位，朱家祖先神位，我的父母與內人父母的照片，下面一層最中間的是代表內人的陶製美女像，週圍是代表五個孫子的陶製小娃娃，再下面是我兒子隆英與仲英小時候所作的奇怪醜陋的手拉坯，旁邊是代表兩個媳婦，Kate 與 Sandy 的日本娃娃。每天我都會向他們打個招呼，請上天給予這些人「平安，健康，快樂」。這就是我退休之後，每一天的開始。

孫子對我而言真像百看不厭的「一本書」，每次看都有新的內容。而且最重要的是他給了我很多新的事務，至少讓我注意到過去七十年來沒去關心到，注意到的新境界。老實說我一生還沒看過這麼豐富的「一本書」。說來這本書也很公平，只要有孫子的人都可以去享受，就在身邊，翻不完的無限頁數。今日我且翻幾頁與您共享，也請您以此類推，趕快去翻只有您專有的書，包君滿意，得到最真實，最幸福的一段人生。

### 1.瘋阿公的遺傳性

當長孫 Kenbo 出生時。我也本著日本大男人的氣概「假仙，假仙」，表達一付毫不在乎的態度「孫子算什麼，誰都有，誰都一樣，不來吵我就好了」。我一生在事業江湖混飯吃，難免在很多時候對想要的東西不知忍了多少，對喜愛的事務不敢隨便開口。不知為什麼這下對他就是情不自禁完全放開，好像是放洪的水壩，一發不可收拾，也乾脆毫無自制的愛到底。本來愛孫子就是天經地義的事，又不犯法，又不侵佔別人，何必客氣。頂多加了一個「瘋阿公」的雅號，那也讓我更得意，差點就印在名片上。奉勸各位試試如何，您的心胸會大開，每天都是天高氣爽的大晴天，要被人愛是要

努力爭取的，有時被不需要的人愛還會麻煩困擾，但你去愛人可就簡單多了，尤其是孫子。你不必去問他或任何人，而且毫無限制，要多深就多深，可以愛到徹底，你又有發洩所有感情庫存的絕對快感，何樂而不為？天下沒有這麼容易可得到的貨真價實的幸福事物。但是要記得有很多愛是含有佔有慾的，所以在愛孫子的時候必需要記得你與你老伴只給了孫子各四分之一的基因，倒是你兒子與媳婦各給了二分之一，這科學比例還是得尊重，你要給孫子多少愛都無所謂，只要想好佔有率只能有你兒子與媳婦的一半就和平了，我由他身上體會到這道理。

Kenbo 的曾祖父，就是我的父親是很含蓄的人，當我第一次在 1974 年帶 Kenbo 的父親仲英回台灣時，他才開始由爬變走，在地上爬呀爬的，站起來又是跌跌撞撞的。我父親坐在他的大椅子上看書，但眼角總是飄呀飄的，看著 Kenbo 爸爸爬來，靠近了就用大赤腳輕輕踢一下，笑謎謎的說一句「臭美國仔」。看他搖搖晃晃站起來，我父親屁股起了一半，想去扶他又不好意思伸手，當時不覺得什麼，到底我父親是表現大男人的含蓄？但我相信他對孫子的愛與我差不多，這是會遺傳的，我又學到了人類最自然的本質。

我父親在 2002 年以九十九歲高齡去逝，那是在 Kenbo 出生前的好幾年，沒機會見到 Kenbo。我相信這位曾祖父一定會很喜歡這個「小小臭美國仔」。

## 2. 旅途樣樣情

有天老伴突然問我，如果沒有孫子們，我們每天會談什麼？在與任何孫子一起時當然會談東談西，有時忙於應付，手忙腳亂而不知在談什麼，有時還會發牢騷，說照顧孫子自找麻煩。但是不在身邊時，尤其是在外出長途旅行時，自然談

的都是孫子的事，看到年紀相近的小孩子也會比較一番，結論都是我們的孫子可愛多了，真笨！同樣的事也會再三的談，芝麻小事也談得津津有味，旁人聽了不嘆一聲「真無聊」才怪。孫子的價值何其的大，無可質疑的讓你覺得人生是那樣的燦爛，那麼地美好。當然也自然的增強阿公與阿媽之間的感情，簡直是人生的最好的幸福靈藥。我們該大大的感謝孫子才行。

我對買禮物很差勁，幾十年來買給老伴的東西很少是買對的，導致信心，興趣都沒了。最近可不同，陪老伴到百貨店時，過去只當面無表情的苦力，跟在後面拿東西，現在各走各的，她找她的衣服，我找孫子們的玩具，還得為每一個傢伙選擇同樣大小，相似價值的才行，其樂無窮。尤其在旅行中逛小禮物店時竟然成了我最大的樂趣，過去我趕老伴快走，現在是她在趕我，旅行都還沒出發已經在計劃買什麼樣的禮物，孫子們又給了我新的樂趣，感謝！

俗語有一句話叫「近鄉情怯」，我卻有相當嚴重的「近孫情怯」的毛病。每次旅行超過一星期，就會憂慮他們是否會忘了 Akon? 是否會不敢接近我?記得長孫 Kenbo 還只有兩歲時，我們到多瑙河兩星期，回來見到他之前心中有多麼的不安?記得心臟還會碰碰跳，只怕把我忘得一乾二淨。但等到一見面，他卻看著我們滿冷靜的說:「Apo, Akon Danu be River」，原來我們不在時，他媽媽 Sandy 就很好意的常常教他:「Apo, Akon are in Danube River, they comeback soon.」。我們放了一個心，緊緊的抱住他，Apo 親了又親，趕快給他帶回來的玩具，帶他到公園玩。

### 3.幻覺與作夢

到俄國旅遊時聽了一場交響樂，我不特別喜愛音樂，不常去音樂會，應該屬於沒有音樂細胞的人種，小型樂團的演奏輕鬆而活潑，聽了幾曲之後，慢慢想到在故鄉加州的孫子們，從那一刻開始每曲都與他們有關，隨著音樂我陷入了迷失的情結，思念的，高興的，幸福的，祈禱的，不知不覺中閉了眼睛，頭腦一陣眩暈，浮現了一個個小巧玲瓏的影子。他從遠處像隻小蜜蜂，雙手擺動衝了過來，口中不停的叫喊「Akon, Akon, Akon!」，音樂與他的聲音合成一片，像是一幕歌劇，我在不知不覺中，站了起來準備打開雙手迎上去，還好老伴拉了我一把才沒出醜，那肯定是我一生最享受，最投入，最有價值的音樂會。這是孫子給我的禮物。

我的日記寫著 2010.9.3，第一次明白的夢到 Kenbo，所有的心理學家都說夢是最真的，連自己都騙不了。喜怒哀樂的夢不能由你創造，更不是要夢到誰就可夢到誰，那天我看到的夢很簡單，我帶著他在街上找一面大鏡子要練習打乒乓球，走了一段，走進一間理髮店，我把客人全部趕走，佔上有大鏡子的前面位子開始練球，有個高大滿臉橫肉的理髮師來干涉，要趕我們走，我一生氣就揍他，把他打倒在地上，不知死活。我也受了傷流血不止，傷勢頗重，爬不起來。我向 Kenbo 說一句話「好好練球」。夢就是這麼簡單，但是我在夢中證明，我可以為 Kenbo 作任何的事，甚至打架，受傷，流血都可以。醒過來之後覺得很高興，因為在夢中見證了自己的真情。這是一個有點無聊可怕的夢，但也是我人生最高興，最有價值的夢，孫子讓我發現了自己。

#### 4.光榮與滿足

有人告訴我，對不是住在一起的祖孫而言，當孫子樂意與你一起睡時，這是孫子信任你的開始，Kenbo 在我家睡午覺

或過夜時，通常都是與我一起並排睡，Apo 因自己淺眠而不敢，這是我蠻得意的成就之一。他在每星期一次過夜時，半夜偶而會醒過來要一點牛乳，有時會半醒斜眼一瞥，嘴角一笑，小聲叫一聲「Akon」就又睡著了，好像在確認我是否在身邊，有時無意中把頭擠在你胸口，用小手握著你的手指睡，那真是人生最高享受，最滿足的時刻，自從四十五年前與老伴度蜜月以來，好久沒有這種感覺了，Akon 要謝謝你。

在我家近旁的公園有雙人併排的滑梯，有次與 Kenbo 同時滑下，他滑下時翻了筋斗，擦傷了臉。我則因要伸手抓他擦傷了手，兩人回去後 Apo 就各自擦了些藥膏，貼上 Bandage，沒事。但是從那天開始 Kenbo 一天到晚摸他的臉，並要看我手擦傷的傷痕，然後很得意的向人說：「Got hurt together with Akon」。好像能與 Akon 一起受傷是很有趣，很榮幸的事，那 Bandage 在他臉上至少貼了三個星期，當然我也很高興能與 Kenbo 共同受難。

### 5.時間觀念

有天兩歲多的孫子在我家後院玩了一陣子，看看小蔬菜園，採了一條日本小黃瓜，五個 Cherry tomato，Apo 告訴他大 Tomato 要「過一陣子」才會長大，變紅，才能採。他口口聲聲重複 Apo 的話「一陣子，一陣子」。那時我們也沒想到到底「一陣子」對他是一小時，一天，或一星期，逛完菜園之後帶他到公園玩沙沙，滑滑梯，一回到家，他去看大 Tomato，但看到還未紅的 Tomato 有點失望，午餐後 Apo 讀幾本書，好不容易上床睡午覺，但小眼睛快要閉了，他卻眯著眼睛說：「Tomato 要變大，要變紅才能採」就睡著了。

他今天可能是滿懷希望，為了要看又大又紅的 Tomato 才趕緊去睡也說不定，因為通常要玩半小時，今天卻十分鐘就

睡著了。問題是睡醒的第一件事就是拉著 Apo 去看 Tomato，這下真的有些失望，滿臉疑惑，好像懷疑大人為了要他吃飯睡覺而騙他的，這時 Apo 才知道事態有些嚴重。沒想到 Apo 的「過一陣子」至少是幾天，而他的則可能只有幾小時，這時 Apo 只好苦口婆心的重新解釋，「過一陣子」是明天的明天，再明天，下次來的時候。

我們常說不能哄小孩，或騙小孩。但這天我學到的是，不要說是騙，講話不小心，隨便一點都不行。更要知道的是大人認為理所當然的事，對兩歲的小孩可不一定。誰說「過一陣子」的定義是什麼。人無戲言，對誰都一樣。我從兩歲小孩子學到了這一點。

## 6. 遵守約定

小孩總得打很多預防針，而且我相信沒有一個小孩子不怕打針的，Kenbo 也不例外，他媽媽 Sandy 的辦法也很特別。每次的打針總是約定「沒哭得大玩具，中哭得中玩具，大哭就沒玩具」，而且這大中小哭的判別由 Kenbo 打完針後自己決定。然後媽媽就照他說的，到兒童醫院隔壁的玩具店買應得的玩具。Kenbo 也從不賴皮大哭時要大玩具，真的大哭了也會哭喪著臉什麼都不吭聲，認了。更難得的是 Kenbo 媽媽也很忍心保持這約定。在死賴皮的大人一大堆的社會，小孩的純真真是難得。

「Two More Minutes」對 Kenbo 是一個嚴肅的字眼。小孩總是好玩，會想辦法拖延時間。他媽媽 Sandy 就是用 Two Minutes 這一套管他。她口袋總是有一個兼鬧鐘的手機。每當 Kenbo 想拖延時間去吃飯，洗澡，睡覺，她就打好鬧鐘兩分鐘，說定「Ok, Two More Minutes」時間一到，鬧鐘一響，決不延

遲。Kenbo 也沒例外的認了，乖乖去作該做的事。這是 Kenbo 與大人的約定，從未賴皮過。

有天下午在我家，我很累，想休息一下眯下眼睛，但早上已約好到前院騎三輪車。我假裝懶著不走，Kenbo 竟然靜靜的跑到我的臥房，拿了床邊的鬧鐘來，煞有其事的用小手亂轉一通，跟我說一句「Two More Minutes」就坐在我旁邊等。我只好等了兩分鐘，雖然鬧鐘沒響，也只好爬起來帶他去玩。Kenbo 竟然用制他的方法來反制 Akon，算他厲害！

### 7. 語言問題的必然性

對移民第三代的小孫子，語言與文化的整理是一大學問。但能在三歲前就能接受很多不同文化的撞擊，對他的未來未嘗不是一件好事。我來美時已過三十，之前又住在日本很久，本來就有很重的日本口音，又加上第二代我們兒子媳婦要我們多教孫子中文與日文，形成更複雜的狀況。

Kenbo 在剛開始學講話的兩歲兩個月時，就會修正 Akon 對 Car 與 Park 的日式不捲舌頭的發音，而且會修正到他滿意為止。再下去就是現在過去與單數複數的錯誤。搞得我在為他念書，講話時戰戰兢兢，好大的壓力。

有一點我還不太明白，有很多書是放在我家的書，因此不可能是 Kenbo 爸媽用正確的念法念，而讓 Kenbo 記得的。然則 Kenbo 到底從什麼地方學到複數加 S，現在與過去式不同的文法，難到這是通常聽著大人講話就自然消化進去的？

實際上 Apo 的發音比我要好很多。沒太重的日本腔。但不知何故 Kenbo 要 Apo 念中文與日文書，卻要 Akon 念英文的，念錯了又要改。他是否在享受 Akon 的出醜？最離譜的一次是 Kenbo 要我念一本英語繞口令式的書，這就難透了，舌頭繞來繞去都快打結了，正在集中精神很努力讀下去的時候，Kenbo

靜靜的把這本書從我手中拿走，走到書堆裏翻來翻去找了一本普通的書拿來給我，並說了一句「This is easier」，讓我傻了眼，讓 Apo 笑翻了，我還得念下去，這傢伙真難搞！

Apo 也別太得意，有一次 Kenbo 在尿布上大了便，Apo 帶他到廁所替他擦屁股換尿布，嘴巴唸著「下次要大大時要講，不要大大 In diaper」Kenbo 卻躺著身體一本正經的答了一句「On diaper」。一個兩歲，還在帶尿布的小鬼竟然對替他換尿布的 Apo 修正英文文法，這還有天理嗎？難怪 Apo 氣得打了 Kenbo 一個響屁股，活該！

### 8. 祈福與許願

仲英的次子 Reason(哲賢)在出生後不久，醫生在例行檢查中告訴我們「這小孩子可能有點小毛病。應該九成九沒問題，不必擔心。但必需追蹤檢查三，五個月才能確認一切 OK」。我不知詳情，也不想知。但看著才出生不久，還只會嘴角一歪似笑非笑的小傢伙，一股又擔心又焦急的心情湧上心頭，三天三夜睡不著覺，絞盡了笨腦袋，也不知該做什麼才能分擔，乾著急，好苦。心想只用嘴巴祈求，老天也可能不當真，似乎缺少誠意。

這件事太重要，困擾了我全部的心思。結果得到的笨結論是，對任何事情一定要有付出才有誠意，而且對你有價值的，重要的才行。廟裏捐款，好像在收買老天，沒意義，自己都不相信。又如學古代有的斷指自殘，這有些要不得，也帶給旁人麻煩。

就在這段期間，有一天與朋友到牛排店聚餐。我叫了頂級的大牛排 Prime Rib，是我幾十年來的最愛之一。這時我靈機一動，也沒思考太多，就向老天許了個願「為了保佑小傢伙沒事，我要禁食任何的牛肉一年」。就如此當場就向老伴



和周圍的朋友鄭重宣布。那時每一個人的反應不一樣，有人覺得無聊，有人說老朱講的當不了真，禁不了三個月。那天之後還有人每幾天就問我「牛肉吃了沒?夢到吃牛肉了沒?」還提醒我牛乳，牛油都算牛，不準碰!。不管如何這件事竟成了嘲笑我的話題。

慶幸的是三個月之後醫生告之，Reason 沒事，完全健康。讓我鬆了一口氣，好高興。朋友還建議到牛排店慶祝一番。但我相信許願不是兒戲，這一整年沒有碰過一塊牛肉。一年的許願期終於到了。我的大兒子隆英親手烤了拿手的大牛排請我吃。但很奇妙的是咬了一口，卻感覺到牛肉已離我較遠，對牛肉的味口已不像以前那麼強了，吃不了太多。

這一年的禁食牛肉，好像改變了幾十年來的嗜好與習慣。想想吃太多的牛肉對老年人的健康也不見得好，況且我又屬牛，所以就如此接受了自然的改變，未來如果我因少吃牛肉而多活幾年的話，也是 Reason 給我的吧。Reason 用他的身體來提醒我，我該感謝他!

### 9.每兩個月的 Jump

我的大兒子隆英(Lonny)一家住在北加州灣區東邊的 Walnut Creek，二兒子仲英(Hamilton)住在附近的 Irvine，因此與二兒子家庭沒幾天就會碰一次，但與大兒子家就沒辦法。

隆英的頭兩個孩子是雙胞胎。書賢(Casey) 西方臉，像媽媽，展賢 (Lucas) 東方臉，像爸爸。Casey 身體較小，較靈活好動，早三分鐘由媽媽肚子溜出來佔了大哥的位置。Lucas 個子大，穩重，從小就可以把一個肉圓子塞進嘴巴。

我們大概每隔兩，三個月就由 Laguna Woods 開車到 Walnut Creek 住六天到十天。途中停一次中餐和加油，順利的話七個半小時就到，還好。沿途享受四季的變化，花草，樹

木，尤其是上百英里各色各樣的果園，一下子嫩葉，一下子開花，又一下子結果，變化無窮，不會覺得無聊和辛苦。

每一個孫子都同樣的可愛，但感覺上兩邊的成長型式很不一樣。住在附近的可以常常看，因此變化是細膩的，Walnut Creek 的只能每兩，三個月看到一次，因此是跳躍的。上次才會躺著手腳亂動，怎麼這次會翻身爬著走，講話內容的變化更是嚇人。最妙的一次是，有天我與老伴與雙胞胎一起到公園玩。老大 Casey 調皮好動，撿石頭往河裏丟，他爸爸告訴他不可如此，河流會髒，也違反公園規定。他馬上停止，沒哭，但好像受到很大的委屈，一個人獨自低頭，皺著眉頭坐在橋上的板凳上。Apo 看他可憐就走過去，問他可不可以坐在他旁邊，他回答「不」，Apo 問「Why?」，他的回答竟是「I need privacy!」。那時 Casey 才剛滿三歲，之前見到時只會哭鬧，吵架，講一些簡單的對話。怎麼兩個月不見就會講這麼有哲理的話，他又知道什麼叫「Privacy」?真奇妙。

人的感覺與實際有時有很大的差距。尤其在連續的時間和跳躍的時間之間。這現象讓我想到過去，在管理散布各地的子公司時，總是覺得近旁的公司進步緩慢，拖拖拉拉，不如距離較遠的公司有變革與衝勁。對於我這個沒有耐心，又好新奇的人，總會說遠離的公司較有活氣，管理得好，難怪沒有一個子公司願意在總公司的近旁，這有點道理。

### 10. No. 5 Boy

祐賢 Sam，是我們的第五個孫子。全部都是男的。雖然在他出生前週圍的人嘴巴都說男生女生都一樣，但很自然的都會期待來一個女公主。他媽媽，Kate 卻故意要賣關子，一直到出生前都不想知道，也當然不會講，要來一個 Surprise. 出生了，大家馬上找出男生也不錯的理由，例如，將來可以組

朱氏籃球隊。實際上在 2013 年的聖誕節還製作了一套球隊球衣來紀念。

Sam 又大又壯，眼睛亮，總是帶點微笑，傻呼呼的，可愛極了。如果仔細看那樣子，可能與我小時候最像。我取名他為「祐賢」也有些道理。其他四個孫子各取「育，哲，書，展」，都有點強調個人的成長和性格。但「祐」字表示他會受到眾人的保佑，又會是示惠眾人的人。我並非要他成為如此的人，而是有些莫名的，他會成為這種人的感覺。

我的一生可以說為我自己和家庭而努力的成分大。雖然也參與過各種不同的公益活動，但大都基於自己的興趣與愛好，還是脫離不了自己。每次看著 Sam 總是覺得他要告訴我什麼。雖然現在就胡亂期待，對他是不公平的。Sam 與大孫子 Kenbo 差五歲多。Kenbo 的角色已在轉換，過去是我帶他，照顧他，現在可不一樣。有一次我們一起手牽手在公園走，我一不小心放了小屁，他卻頭都不抬起來，靜靜的說：「It is Ok, It is natural, Everybody do that.」。他怕我不好意思，替我解圍，很溫馨。

現在 Sam 才一歲，至少我還有五年可以帶他，照顧他，目前也是我最小的孫子，應該是最令人疼愛的。

# 笠帽、蛤蜊、浣衣

---

秦雪華

嬰兒時，牙牙學語，說的是母親教的「爸、爸、爸……」。幼兒時，蹣跚學步，踏的是家鄉的草坪。孩提時，啾啾學吟，唱的是母親教的「雨夜花、望春風、補破網……」。少年時，欣欣賞景，看的是家鄉的花草樹木、家鄉的山、家鄉的雲。雖然年齡增長、涉世變廣，台灣情仍然是我的初戀，是一種綿延的戀情。

在洛杉磯的台灣會館合唱團裡，我唱了許多台灣歌。無數深愛台灣的文人墨客和作曲家把他們的台語詩詞譜成動聽、動情的歌曲，例如：「出外人」「母親的名叫台灣」「故鄉的田園」「故鄉的鳳凰花」「一支草」等等，唱這些歌曲時總令我感覺親切情深，心兒也為之軟綿綿。我的台語詩「上嬭的手」讚美母親的手，它得到作曲家吳英俊的賞識而將它譜成混聲合唱曲，該曲已多次在洛杉磯的音樂會上發表演出。

我為台灣戀情寫的台語詩：

住佇美國繁華的城都

思念台灣

田莊的小路

樹仔腳的草埔

青青的山坪

濛濛的細雨

清清的溪仔水

美麗的田園

閃爍的火金姑

思念台灣

故鄉的親人

思念父母對阮的痛疼

父母的笑容

父母的語言

思念親戚朋友的形影

懷念彼歡喜的笑聲

叫著彼親切的名

唱出彼誠懇的心聲

台灣！台灣！

故鄉！親人！

阮佇國外

嚙驚艱苦

嚙驚困難

故鄉的發展

同胞的幸福

## 也是阮的盼望

雖然咱袂凍將手來相牽  
    嚙攔咱心連心  
    對台灣的愛永遠袂放  
同齊打拚  
    達成美滿的願望

紀淑玲作「問田螺」，其中有一段口白敘述她任教一所小學時，學校附近有一條小溪，1990 年被填蓋起來築路。她問：「田螺，田螺，溪仔水叨位去？」，又說：「溪水的消失是我永遠的哀愁！」

她的這種心情也是我的親身經歷和感受，因為在台灣有三條我摯愛的小溪也被填蓋築路。吟詠紀老師的口白時，我感到一種「幸逢知己」的舒暢，卻也慨歎「同是失落溪水的心酸人」！

在我就讀台中郊區的篤行國小時，路邊有一條潺潺小河，河上架著一座水泥橋。每天放學時，總有兩位年輕的男老師佇立橋邊，看顧學生們走過該橋，又向學生揮手道別。

有一天，我上學之前，天色灰濛，母親要我帶著她的笠帽。放學時，細雨飄飄，我一手擰著書包的肩帶、一手提著脫下的布鞋，赤足細步、走在濕滑的橋面上。忽然一陣風把我頭上那頂嫌大的笠帽吹落橋下，我站在雨中，愣愣地看著水邊青草上的斗笠。

「秦雪華！不要緊，我來撿笠帽！」

那位老師沒有教過我，卻能馬上叫出我的名字。他放下雨傘，艱辛地攀沿河壁，下到水邊，撿起笠帽，再攀爬到橋

上。他先用一甩斗笠，使水滴濺落，再將它戴在我頭上。我看到老師的頭髮在滴水，老師的襯衫貼黏在身上。

日後，我回憶這樁笠帽軼事，後悔當時年幼不懂事，沒有勸阻老師，請他不要下河撿笠帽。雖然當年的笠帽是家中一件重要的用品，然而，讓老師冒雨又冒險只為了撿笠帽，於心何忍？那條小溪載著溫馨的師生情！永存我心中！

阿姨的農家四合院有寬敞的院落。寒假到阿姨家時，我和表兄弟姐妹在院子裡捉迷藏。暑假我們就提著水桶，到附近的一條淺淺小溪戲水、摸蛤蜊，晚餐阿姨炒了最新鮮可口的薑蒜蛤蜊。小溪載著兒時歡樂的無數點滴。

我家附近有一口清澈的水井，在十多年的歲月裡，我從那口井挑水、提水回家。那口水井是村民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生命泉源。水井旁邊緊連一條彎彎小溪，我經常在那兒洗衣服。水井、溪流是我成長過程中的生活支柱。溪邊碧綠的青草、盛開的野花、輕盈的蜻蜓和彩色的蝴蝶在我挑水、洗衣時都愉悅地和我打招呼，它們是我不離不棄的摯友。我和那口水井、那條小溪結下深緣的故事，在我的小說「縈迴春夢」裡有詳細的記述。

落腳洛杉磯數年後返鄉，發現那三條滿載著我對故鄉甜蜜回憶的小溪都被填蓋築路。

我的口白：

小溪

纖柔優美的身軀

背負柏油瀝青

沉重黑漆

車輪碾在妳的背脊  
很痛吧？

我呼喚妳的名字  
「笠帽！」「蛤蜊！」「浣衣！」  
沒有回應  
妳潺潺的樂音  
已經窒息  
來不及說「珍重！」

銘心的記憶  
恩師 雨中橋下撿斗笠  
熱天 水中摸蛤蜊  
花兒 蜻蜓 蝴蝶  
伴我溪旁浣衣

溪流 已經匿無跡  
昔日  
野花搖影  
蜻蜓逗水  
蝴蝶醉春風  
而今  
它們那兒去？

天邊落日 陪我歎息  
躲在臥房裡 暗自淚滴  
唯恐人笑癡



我的美國住家後花園招來美麗的蝴蝶，雖然沒有水井、小溪，但是，在園裡賞花弄蝶，也給我不少慰藉。

我為蝴蝶寫了台語詩：

花園內

蝴蝶飛去攔飛來  
妳的翅有這呢嬌的色彩！  
人看人人愛！

黑暗暝

蝴蝶飛去叨位？  
妳敢睡佇阮兜的樹枝？  
那欉樹枝敢有舒適？

半暝風吹

敢會冷噓噓？

落雨天

蝴蝶，妳敢有所在好匿？  
妳的翅這呢薄、這呢嬌！  
敢會乎雨淋濕去？  
誰人會凍照顧妳？

妳愛花蕊、惜花枝，

敢有一個好伴侶？  
同齊遊賞百花開？

# 感恩節的火雞大餐

---

陳東榮



圖：By Norman Rockwell, 1943 (Wikipedia)

昨天晚上，芬芬就一再叮嚀我說，今天要到我退休以前服務的長老會醫院外科門診中心(Presbyterian Hospital, Same Day Surgery Center)去吃火雞大餐。說起吃大餐，每年有半年住在洛杉磯，又有一群酒肉朋友的我們，當然不是一件什麼了不起的事。不過芬芬總在這個時候，喜形於色，因為這已是我們十多年來，如果沒有外出，就沒錯過一次的感恩節火雞大餐了。而這個每年一次在外科門診中心的午餐，在我倆的人生中，是有一個故事的。

說起火雞，有時我們在感恩節時刻，會剛好在洛杉磯過，我總是邀幾位朋友，說要請他們一起來吃火雞大餐。每次，這些洛杉磯的台灣友人聽我這個提議，都是同一個反應，先是一聲大笑，然後就是說，「火雞？為什麼要吃這麼無滋無味的東西？」結果，我們總是變成了北平烤鴨或龍蝦大餐了。既然他們一點都不感恩，我也就不做東了。都是在付帳的時候，讓他們搶著去付錢當主人了。

在我住了三十多年的美國東南部，北卡羅來納州(North Carolina)，感恩節的火雞大餐是每年一次，家庭或朋友，大家相聚，團圓，享受天倫，友情的大節日。北卡州西邊有大煙山脈(Smoky Mountain)的秋楓滿野，東有大西洋海岸的藍天碧水，中央的平原，叢花綠野，城市小鎮，點綴其間，這片土地，既是當年阿帕拉契印地安人(Appalachian Indian)遊蕩奔馳之地，也是歐洲人早年移民至此，安身立命的新天地。美國的感恩節就是懷念，感恩當年印地安人送火雞給移民，免得他們挨餓過冬的故事。其實，對我們這些在60-70年代，不能忍受台灣獨裁統治，特權橫行，到美國來追尋自由，公義的一群，這塊土地，這群人民，也慷慨地伸出雙手，讓我們只需要根據每人的努力，智慧，能力，就都能同樣平等地來孕

育我們的子女，成家創業，發揮所長。在各界領域，與人平行平坐，然後到安養晚年，我們也從此落地生根，把這裏當做第二故鄉。因此，感恩節對我們來說，也是很值得感恩，慶祝的一個節日。

不過，對於三十年前剛從台灣，經過費城只四年再到北卡的我們，在感恩節吃火雞，確實不是很容易接受的選擇。在台灣，火雞並不算是美味的食物。既然大家相聚熱鬧，當然要吃的痛快。那時我們一群台灣來的同鄉們，即使有感恩節聚會，也都吃的是中餐。不過，因為工作的環境，我每年在醫院裏看到各部門的護士們，都快樂樂地舉辦火雞大餐，我也都被邀參加。覺得很有意思。回家來，告訴芬芬，是不是那一年我們也在家弄個火雞大餐？免得三個女兒在學校被同學問起時，說感恩節裏，她們的台灣媽媽給她們吃的是滷雞腿。會不會讓她們難堪？芬芬總是說，一隻平常九到十二磅的大火雞，吃起來無滋無味，要吃幾天？又誰肯天天吃火雞？孝順的女兒們，當然也都投了媽媽的票。

不過我在醫院看多了，響往入境隨俗，火雞吃多了，確實別有一番風味。如果配上 Cranberry jelly (蔓越莓果凍) 更好吃。尤其每次看到洛克威爾(Norman Rockwell)那副溫馨感人的火雞盛宴，更讓我每年都跟芬芬提議，但都不了了之，火雞從來沒上過我們的餐桌。

直到十幾年前，有一天我在醫院裏，有人來問我要不要訂購感恩節火雞？說是一位護士在家自己料理的。她把火雞先泡浸在家傳祕方香料中，然後以低溫慢烘，根據吃過的幾位護士描述，說真是人間美味，不但酥潤爽口，還油而不膩，入口即化。我聽得口水暗流，熱血洶湧，決心不顧家中反對，就讓一隻火雞緣定終身，榮登我家餐桌。寫了支票，訂了一

隻慢烘火雞。想想，到時候帶回家，即使芬芬反對，也木已成舟，就這麼一次吧！

在感恩節的前一個星期四，醫院裏的幾個部門，都有護士們在舉辦火雞午餐。據說我們麻醉科今年要送各部門一隻大火雞。那一天，我剛好輪到在外科門診中心值班。中午未到，沒事的護士們就非常興奮地，忙著把一大堆各人從家裏帶來的一盤盤沙拉，菜餚，甜點，擺在一條美麗的長白桌上，中間還留了一個地方，是要留給火雞的位置。

沒想到，大家癡癡地等到下午一點鐘了，還不見火雞。我打電話到麻醉科祕書室去問，才知道，大家聽錯了，要送的火雞只是要給大開刀房的。消息傳來，護士們個個手足無措。這沒有火雞的午餐，怎麼感恩下去？

幸虧這一天，也是我預訂的炸火雞交貨的一天。我自忖，既然把火雞拿回去，一定會讓芬芬埋怨一番，想想不如學學印地安人，把火雞獻給她們。才是解人之危，物盡其用。果然，當我的炸火雞珊珊來遲，坐上大位的時候，我週圍的護士們一陣歡呼，熊抱，香吻，四方擁至，讓我頓時神昏顛倒，不知民國是幾年？

就這樣，既免了帶一隻辣手的炸火雞回家，讓人嘀咕，不如讓一群感恩莫及的護士們高興，所以就在那一天，我真正體會到了施捨助人的喜樂。

這十幾年來，這已經是長老會醫院外科門診中心的感恩節傳統。每年感恩節午餐的兩隻大火雞就是我必送的禮物。

很高興的是，芬芬也從那次的巧合，感受到了感恩節的溫馨，每年此時，我們總是期待那時刻的到來。值得一提的，每次餐後，那位領頭主辦的護士，Delores 總不會忘記，把那切下火雞肉後的一套火雞骨，貼心地包在一個手提袋裏，等

著我們帶回家。因為她知道，芬芬會把它加上白菜，在冷冷的十一月裏，與我吃兩晚又溫暖又好吃的，火雞骨白菜濃湯。這道料理就成了芬芬與我，在感恩節大餐之後，最喜愛的珍肴。



每年感恩節前一週，外科門診中心，中午必有火雞大餐。



從長老會醫院陽台看出去的夏洛特市中心，最高的是：Bank of America 總部。



北卡西北部的大煙山一帶--藍敏惠教授攝影

# 請給殘障兒童一個機會

---

朱真一

## 前言

聖誕節前兩天接到 Rachel 母親的信，說 Rachel(瑞久)訂婚了，好高興找出以前我寫有關瑞久的文章。最後一篇是用筆名 Albert Chen 在《太平洋時報》3/14/02 的 Youth Forum 用英文寫。其他用中文寫過 4 篇，第一篇「小麗」原載 1990 年 1 月《北美洲台灣人醫師協會會誌》6 卷 1 期，這篇及以後諸篇，登於或轉載於自立早/晚/周報、景福醫訊、太平洋時報、台灣公論報等。

以前曾把這幾篇，放入我為募款而集結的影印小冊：《醫界溫馨與雜思》，沒出版。再找出那些文章。下面諸篇跟原載或轉載於報刊的，有些可能不同，因為編輯改題目或刪改些，我沒有那些文章。這裡用我保存的原稿，因為都是獨立發表文章，有些地方會重複，也有些刪改。最後再寫些後續。

## (一) 小麗

那天下午走進四北病房，護士看到我時，很高興地叫道：「朱醫師，趕快來這裡，這兒有個剛從台灣來的小孩，她不



懂英文，你可不可以跟她講講看。」走入病房，骨科醫師剛檢查完畢，她一直在哭鬧，一個兩三歲小孩，一臉恐懼，不管我講什麼話，她都不肯聽，一直哭，也許那位骨科醫師檢查時弄痛了她，更可能是被這陌生的環境嚇壞了。

回到醫務室翻開她的病歷表，原來是「脊髓膜突出症」的病人，像她這種比較嚴重的，不但雙腳不能站立走路，而且也不能控制大小便，更糟的是小便不能流暢而引起腎臟機能衰壞，病歷上夾有一張台灣最大醫院神經外科醫師的信簡述其病史，還有一張社會工作人員的報告。原來她被此地一對夫婦收養，剛從台灣接來的第一天，就送來住院，病歷上還說她叫小麗，是從台北一孤兒院收養的。

再回到病房看她，仍是哭鬧著，她的養父母已回家去，我叫她小麗，再用各種話及各種方法哄她，還是沒什麼反應。她一直哭，那張一臉害怕無助的臉使人難忘，看來她是怕過了頭，無論怎樣去哄她都沒反應。

第二天再去時，看她被養母抱著，頭非常舒服地靠在母親肩上。與養父一談之下，才知道小麗七個月就被台北天主教的孤兒院收養，聽他們說，孤兒院是一位荷蘭神父辦的，他們自己有三個小孩，願意領養些孤兒，二年前早已領養一位台灣來的小孩，今年已三歲多了也是殘障有缺陷的小孩。先生那時剛好有假日，特地去台灣一趟接小麗回來。聽他們講過以後，我很感慚愧，對他們更是肅然起敬。

以後每天去看小麗一兩次，有時帶些玩具或汽球，幾天後她看到我也開始有了笑容。小女孩知道自己叫小麗，後來也會跟我講些簡單的對話，她會說：「小麗漂亮」，問她時她知道說：「媽媽回家去」。大概我是她惟一可以講話的人，

而且我又天天帶些玩具給她，出院前幾天，一看到我去，她會很高興地跟我打招呼。

跟她養父母談多了，我倒非常替小麗慶幸她有了那麼好的父母親。他們不但帶來小麗在孤兒院的相片，還特地買了些台灣的兒童歌謠錄音帶，他說他在台灣買的，他說有了這些相片及歌謠，也許小麗不會那麼難適應美國的生活。果然小麗一看到相片或是聽錄音帶就較不會哭，每次都指著相片說小麗、小麗，聽錄音帶時也顯得很高興。

幾天後，我跟養父母提及當我問小麗媽媽在哪裡時，她會說「媽媽回家」，養母聽了後好高興，高興小麗知道她是媽媽。要出院那天，當她指著她的鼻尖問小麗時，小麗每次都會說媽媽，當養母被叫媽媽時高興的表情，我更確定小麗有好爸爸媽媽。

出院以後不時還用電話跟小麗一家聯絡，聽起來她也蠻適應的，我也深信她會被新家庭好好地照顧。要照顧這種病人不簡單，每天要用導管導尿四次，她又不能自己大便，終生不可能起立走路，晚上也可能痛苦而哭鬧。這次出院後，經常又要到醫院門診，將來還有許多次的手術來矯正或改良她的缺陷，她母親還要照顧另一來自台灣有殘障的小孩，以及自己三位不到十二歲的小孩，沒有充分的耐心是做不下去的。

小麗不是我的病人，可是我花在她的時間，比我自己的有些病人多。深一層想想，並不只是她剛來自台灣，或她不會講英文，我相信我心中的內疚慚愧是更主要的原因。小麗的新父親只是一個平常的機械工，他領的薪水比我少，自己又已有三個小孩，仍不厭其煩地領養二個台灣來殘障的孤兒，

更願花更多精神在小麗身上，比起他們的精神，我有時覺得真無地自容。目前除了盡量幫忙他們外，也不知該怎麼辦。

從小麗的生涯，對台灣社會及政府對殘障孩童的照顧非常失望。與小麗新父母聊天時，我不敢講出小麗很可能是個棄嬰，她親生父母因種種原因把她放棄到一外國神父主持的孤兒院，我更不敢講給他們聽，台灣政府並沒有花費多少精神及經費去照顧這些殘障兒童。看到病歷上說「小麗在台灣時接受了非常壞的醫務照顧」，我更是痛心，她曾在台灣最大、設備最好的醫院診治，那些大醫院能夠做到世界第一流的醫療水準，能夠換肝換心。

不知什麼理由，對一個普通殘障的小孩疾病的治療，卻被外國人譏為非常差勁。台灣有七百多億美元的外匯積存，只要拿出一點點來就可以解決許多的問題。有些美國人的同事或護士們，很可能也在私下批評：「台灣怎麼把這樣一個病人不好好治療而把她丟給我們，台灣有那麼多的錢。」

來美廿幾年，與小麗的相遇給我很大的省思，我不知道如何可彌補自己的內疚，小麗再過幾天又要來我們醫院門診，除了帶些玩具糖果博她一笑，再跟她母親談談，或問問她我有什麼可以幫得上忙外，我不知還可以做些什麼其他的事，其他更有意義之事，使我能心安。

## (二) 瑞久能走了

在報上看到瑞久 (Rachel) 能走的照片 (圖 1 左上)，非常興奮，趕緊打個電話去跟她的媽媽詳問。那張照片是募款機構選她出來讓人知道殘障的兒童也能矯正進步的。可是那照片旁幾行簡單的說明，道不盡瑞久不幸的生涯，更說不完她養父母之辛苦。

很替她慶幸，她有個非常好的父母，要好好照顧這種病人要花許多的工夫。她不會站不會走，不時要清理大小便，每天好幾次要跟她導尿，以減少腎臟繼續受損害。她的尿道經常發炎，腦室積水需導管輸導，而這導管又會出問題。

她的新父母非常有耐心，從第一次住院起，每天找出時間來陪她。自從第一次住院起，她起碼住院了有廿幾次。為了尿道發炎來得最多，好幾次是腦室管阻塞，不然就是各種的矯正手術，從尿道膀胱重整，脊髓突出矯正到為方便走路的下肢矯正手術。她母親要每天照顧她並不簡單，除了自己三個小孩及瑞久外，也另收養來自台灣一位先天性肌不良的女孩。所幸這女孩雖不甚健全，但沒有那麼多的醫療問題。瑞久每次開完刀，她父母親都很耐心地到開刀房旁等候。

出院後到醫院看門診時也漸漸有了笑容，她漸漸適應了美國的生活，變得非常活潑可愛女孩。病房門診、物理治療的護士、技師都非常喜愛她，她成了大家寵愛的對象。

不久公司不景氣，她父親被公司辭退，只能找到離此三百里外的辛城就職，房子難賣，父親兩地跑，加上醫院有時催繳醫療費用，這些困難加諸於他們家庭，那陣子每次看到她母親雖沮喪意氣消沉，但總也打起精神，天天來看瑞久。每次瑞久一看到父母親到來時的快樂情況或者偶爾看到其他兄弟姊妹來臨的歡笑聲，瑞久的生涯雖艱辛，非常替她高興，她有了這個這樣美好的家庭。

不久他們一家搬去辛城附近的小鎮，還特地聯絡了位辛城的同學就近幫忙他們。果然一去那兒第一個星期就發燒住院，只不過幾個月就在哪兒住了三次院。我那神經外科的同學，被瑞久父母親感動不已，寫信給辛城同學同鄉們去幫忙他們，並邀請他們一家去參加同鄉會的聚會。

去辛城幾個月後，有天在門診部看到瑞久一家人歡天喜地叫著我，很高興地跟我說，她父親職位高昇，又將搬回我們城裡來。還興奮地告訴我，不久加上助走的裝置，瑞久就可以自己走路了。還沒看到她親自走路的情況，在報上先看到她走路的照片。不久他們一家搬回我們的城裡來，一年中仍住幾次院，偶爾也到門診來。她很驕傲地走給我看，她還說她就要上幼稚園了。

瑞久的生涯雖艱辛但總算較幸運些的，台灣仍有成千上萬跟她一樣的殘廢或智障的兒童及成人乏人照顧。寫到這裡想起了黃春明的小說「蘋果的滋味」，文中拉泥水工的車，被美軍軍車撞上了，那美軍對那家殘障的小孩起惻隱之心，答應送小孩去美國矯正受教育。後來那位拉泥水工的同伴還問他是不是他自己故意撞上美軍的車子。

從黃春明寫小說到現在怕也有三十年了，可是殘障人士要到國外才能受到好照顧仍是一樣。台灣有全世界第一的外匯，那些錢只要拿出一點點就可好好照顧不少殘障人士，去年返台特地去看收容小麗（瑞久以前的中文名）的孤兒院，白神父辛辛苦苦地靠菲薄的捐款維持這孤兒院，工作人員不少是外籍修女、神父，收容的都是智障殘廢的兒童。身為台灣人，我有無限的慚愧，尤其是聽瑞久常跟人講：「小麗在台北，瑞久在這裡。」

圖 1.瑞久能走了，報上報導時。其他是下文她當了募款海報的主角。

**(三) 瑞久上海報：一個台灣殘障兒童在美國**

看到瑞久在海報的照片(圖 1 另 3 張)，趕快打電話給她媽媽，她清秀可愛的照片在聖路易地區到處都是。可是很少人知道，這位目前如此活潑開朗而有殘障的女孩一段辛酸坎坷



她疼心命，了路走能、來起站於終久瑞  
 • 已不悅喜都人的

# 瑞久能走了

【感恩時刻】■朱明石

瑞久可以用拐杖上邊的小學，她活潑開朗，到處都是受歡迎的人物。



RACHEL BASKERVILLE  
 1994 POSTER CHILD  
 ST. LOUIS VARIETY CLUB



的生涯。我們這兒童醫院的朋友們看到海報的照片都替她跟她的一家人慶幸她的進展，也高興她被選為海報的明星。打電話過後不過兩星期，她又住院開刀。看到她要進開刀房前與母親相抱對泣，使我兩眼潤濕不已，當然不只是感動更是覺得慚愧。

她患脊髓突出症的畸形，以後兩年多她住院不下廿幾次又開了十次的刀，她都度過難關。她也漸漸適應美國生活以及醫院的治療。她開朗活潑的性格，笑聲不斷，醫院各部部門不管是病房、門診、開刀房、物理治療室，她變成大家的寵兒。不管是醫師、護士、技師、社會工作者都經常讚美她。在我們這個兒童醫院的雜誌上，她也當了一次宣傳小冊子的封面人物。連上學的小學，她也是很受大家歡迎。

最近一年來已經不需要住院，只隔幾個月才來門診一次，每次來門診，她常到醫院各處跟大家問好，有次還帶著助走器，很驕傲地走給我看看。大家都非常高興，不只是高興她可以走路上普通小學，更高興的是這些艱辛的治療，仍使一個殘障兒童如此活潑可愛，她父母幾年來的辛苦總算有了很好的酬報。從早年被判定終生不能起立走路，到目前能走路上學。

我更感覺慚愧與內疚。瑞久的父母親並不是沒有小孩，他們有三位正常可愛的小孩。父親只是一個機械工，薪水有限，但他領養兩位台灣的殘障兒童，另一位「美麗沙」，她有先天性的肌肉不良，她雖然不像瑞久那樣需要住院開刀，她的肌肉因年紀愈大愈退化，她已不良於行，而且智力不足，將來會有更多的問題。Baskerville 夫婦不厭其煩地領養照顧這兩位殘障台灣兒童，為的是什麼？

每次看到 Baskerville 夫婦在開刀房等待，總讓我有肅然起敬的心情，他放下工作請假而來，犧牲假期只為了瑞久開刀醒過來有父母親在場。他們的耐心更是令人欽佩。瑞久目前仍需用導管導尿一天四次。有次看到 Baskerville 太太在醫院用手推車推這兩個台灣來的殘障小孩的背影，真正體驗到什麼樣的人才是真正的聖人。

對台灣社會及政府對殘障的服務非常失望也憤怒，台灣有全世界最多的外匯。經常幾十萬幾百萬美金給拋棄台灣的「華僑」甜頭，辦些無聊的晚會或科技會。那些錢就足足可讓台灣殘障兒童人士享受不盡。瑞久住院廿幾次，最多的就是腎臟尿道系統發炎。因為脊髓突出症，她不能有正常的大小便，因小便不能流暢而引起腎臟機能衰壞以及經常性的發炎，台灣有世界第一流的醫療水準，但對台灣殘障孩童，由台灣最大醫療中心診治的殘障兒童，卻被人譏笑為非常差勁。可能因早期未被好好治療，而需經常開刀住院，她若一生下來就好好地照顧，她也許不必忍受那麼多的痛苦。像這次住院的開刀是因為以前開刀的後遺症，因以前開刀而引起的黏著性的腸阻塞。

瑞久及美麗沙艱辛但總算是較幸運的，他們有好的新父母照顧他們。而台灣仍有成千成萬殘障兒童及成人乏人照顧，希望富裕的台灣社會及政府，能負責好好照顧這些不幸的殘障兒童及成人。假如有人懷疑這樣的殘障兒童何必花錢照顧他們，請看看她的照片，聽聽她的故事，更希望在台灣成千成萬的殘障人士不久後會有更美滿的照顧。

#### (四) 瑞久當廣告模特兒：



每年好幾次電視上的選美會，我一向很少注意，也毫無興趣。可是今年選美利堅小姐(Miss America)時，聽小孩子說其中進入複選中有位 Whitestone 小姐是位失聰者，我就很注意地看。心中也一直替她加油，當宣佈她當選美利堅小姐時，的確非常高興，最高興的是她的當選給殘障人士帶來莫大的鼓勵。請給殘障兒童一個機會。下面是一個台灣殘障兒童在美國的經驗，一個真實的故事。

瑞久(在台灣叫小麗)自小大概因有脊髓突出症的畸形，可能被生父母遺棄，在天母的聖安娜殘障孤兒院長大。五年前被我們聖路易附近一對善良的 Baskerville 夫婦收養。她到美國第一天就因發燒到我們這兒童醫院來。她那時恐懼又痛苦的表情，變成了現在的開朗活潑、笑聲不斷、人人喜愛的海報明星及廣告模特兒。

Baskerville 夫婦可以說是聖人，每次看到他們都會有肅然起敬的心情。他們有三個正常的小孩，領養這個這麼麻煩的殘障兒童外，他們也領養另一位有先天性肌肉不良的「美麗沙」，他們為了這個殘障兒童犧牲許多，他們的耐心及愛心，只有聖人才做得到。

美國的社會對殘障人士比較照顧也愛鼓勵。瑞久半年前就被一慈善機構當做今年度該機構的海報明星，上電視並在宴會中露臉幫忙該機構募款幫助更多的病人及殘障兒童。一些電影及電視明星更是義務地舉辦募款會或上電視，他們不辭辛苦地要鼓勵幫忙殘障人士。

最近此地一百貨公司找兒童當廣告模特兒時，大概由於瑞久開朗活潑，以及快樂的表情，更主要是為了鼓勵殘障兒童，找上瑞久當模特兒。先是坐在輪椅上穿牛仔褲的照片，不久之後又有她用柺杖站著穿裙子的模特兒照片(圖 2)。

看了第二張尤其高興，因為這廣告讓人知道她可以進步，自輪椅中站起來自己走。看到這廣告，我們不但更願前往那百貨公司買東西，也影印她的模特兒照片跟同事或美國朋友推薦那百貨公司。那百貨公司願用殘障兒童當模特兒，也值得大家來鼓勵。

同樣的鼓勵在這次美利堅小姐選舉中顯露無遺。每當懷特史東小姐出現，不管是技藝表演，或是應答主持人，她的掌聲特別多。主持電視的報告員也特別解釋她如何聽不到而能隨音樂跳芭蕾舞，語中多帶欽佩的口氣，更不時跟電視觀眾提醒她得到整場的起立鼓掌致敬（Standing ovation）。不只是觀眾及主持人，裁判們一定也感動而給了高分，使她得獎，成為第一位失聰的美利堅小姐。

瑞久及 Whitestone 的確是給殘障人士非常好的鼓勵。她們成功的背後一定有許多辛酸及苦楚，請大家給殘障者多份鼓勵，給他們一個機會。

圖 2. 此地一百貨公司找兒童當廣告模特兒時的瑞久。

Kids' Wear is sized right for your budget, too.

**5.99** Low Price!  
Each piece. Boys' & girls' short-sleeved shirts or tank tops or t-shirts. Cotton/poly.

**6.99** Low Price!  
Girls' 4-6x short-sleeved dresses. Cotton/poly.

**5.99** Low Price!  
Each piece. Girls' 4-6x short-sleeved pants. Cotton/poly.

**4.99-6.99** Low Price!  
Each piece. Toddler boys or girls' short-sleeved shirts or pants. Cotton/poly. Sizes 2T-4T.

**9.99** Save \$4 & \$5  
Reg. 13.99 & 14.99

以後瑞久問題漸少，她自己也能照顧自己。我要請他們一家人，參加我們的同鄉會或其他社團活動幾次，介紹給同鄉們。後來因換職業，一家搬離聖路易地區到其他地區，因為沒需要特別的醫療照顧，我也沒找鄉親幫忙。最近幾年又搬回聖路易不遠的小鎮居住，瑞久已不跟母親居住，她在另一城市讀書工作。我大概三年前看過他們。

瑞久繼續上學，高中畢業後上州立大學，主修社會工作。她自己半工半讀畢業，她告訴我一次，大學時到電影院的賣票房工作。大學畢業後，現在正讀碩士學位中，很高興瑞久已訂婚。當我們同鄉中有位經營新娘禮服店，聽到這消息，要我傳達他們會送結婚禮服給她，因為她的情況必須特別訂作(custom-made)。

幾年前，當她在另一州時，不知是誰聽到瑞久的故事，知道瑞久想回台灣訪問那孤兒院，他們募了一些款，幫忙瑞久到台灣訪問。瑞久跟母親到台灣約 10 天，她非常興奮，跟我連絡了幾次。我找到些朋友幫忙她們，她們去訪問從前住過，天主教堂辦的孤兒院，還看到位當年仍記得她的修女。問到位同鄉剛好那時回台灣，在台灣時也跟她相聚。順便一提，那位有肌肉疾病的美麗莎，問題越來越多，Baskerville 夫婦已無法照顧而必須長期住在醫療機構，只過節時帶回家來相聚(圖 3)。約十年前，他們又再另領養兩位孤兒。

最後再向 Mrs. Baskerville 當然也要跟 Mr. Baskerville 致敬。開始時提到《太平洋時報》用英文寫的那篇文章，最後說了幾句話，容我再說一次：「If anyone Should be called saint, Mr. and Mrs. Baskerville should be so named.」

圖 3：2014 年的瑞久（左）及美麗莎。美麗莎只是感恩節暫時回家相聚。



# 懷念李文枝 Amy Chen

---

鄭炳全

十月下旬，我特地參觀三義木彫博物館，在山上民宿隔夜，翌晨再去木彫博物館參觀，途中路經藝術家林進昌木彫札木工坊，獲贈作品集采風展一冊。三四年前到三義參觀木彫後，造訪〔瑞鳳園〕，可惜與陳國洸、李文枝夫婦連繫不上，只在園門口留影，裡邊和式二樓別墅及精緻庭園中的一草一木，我却很熟悉，因為先前 Amy 傳許多照片來，囑咐我替她編庭園植物目錄。

起先在台灣公論報和太平洋時報看到阿洸的情詩，對他的情侶有點好奇，不久兩人從 Dallas 連袂到 Alhambra 的十全藥局造訪，Amy 想加入新成立的台美人筆會，她要開始寫作，需要鼓勵，我不知推辭，從此開始了十多年來的筆友情。她姐姐的女兒胡麗敏博士藥師，也剛在十全藥局實習完畢，七八位到餐廳慶賀新的開始。

李文枝對寫作的熱情無出其右，剛開始兩三篇寫她成長的家鄉銅鑼，她的求學經過，我稍加校正鼓勵一下，她寫順了有信心，接著每一兩星期一篇幾乎無間斷。除了《台美兩地情 2005》屬抒懷憶舊外，其他七本都跟音樂和音樂廳建築有關的書，如《愛樂之旅，建築與音樂 2003》，《欣賞建築

2006》,《音樂廳與歌劇院:音樂,聲學與建築 2007 Leo Beranek 原著,李文枝譯》,《大師的軌跡,音樂入門記事 2008》,《律動的建築空間,世界音樂廳巡禮 2009》,《小提琴的魔力,音樂入門記事二 2011》和最後一本《談琴說樂,鋼琴與鋼琴協奏曲的故事 2014》。

2002 年她想出書,我建議書名《愛樂之旅》,她的《欣賞建築》連繫多家出版社沒回應,最後才接洽到台北科技圖書出版社,李文枝配合出版社的規格,回德州自行研習中英文及圖片的排版,出書後各方反應不錯,其中《雪梨音樂廳歌劇院》被選為中學課文,出版社就鼓勵甚至指定她寫下一本書。

《音樂廳與歌劇院》是音樂廳音響學大師 Leo Beranek 的經典之作,李文枝向 Uncle Leo 請教一些問題後,帶 12 篇她用英文寫的音樂廳建築給 Uncle Leo 看,沒料到獲大師賞識,請她擔任漢文版翻譯,前後忙了整整兩年,我答應幫校對六百頁,太累人了。有人認為值得推廣,向出版社買了 200 本分送台灣各大學圖書館,2007 年就印第二版。

李文枝台中女中初中畢業後,考進北一女,可能是人地生疏加上感冒感染,她的聽力受損,過了一年自己才知道,學業成績不理想的原因。婚後來德州,她很有進取心去讀建築系又攻土木碩士。她有兩女一男,每人都得精通一種樂器,其中小女兒 Ellen Chen Livingston 上茱麗葉音樂學院,專練小提琴,是林昭亮的得意門生,學成後進匹茲堡交響樂團擔任第一小提琴手。李文枝念念不忘她在家鄉當代課老師時,利用銅鑼國小的舊鋼琴,自學猛練琴技。

她也懷念恩師張秀棗(Sonia Cheng 1912-2011)理化老師兼導師,千禧年恩師來洛杉磯參加台中女中校友會時,特地邀

我採訪恩師。文枝的先生陳國洸對台灣的民主運動極其熱心，慷慨解囊，文枝也陪他多次返台助選。

文枝寫音樂相關文章時，除了大量收購 CD 返覆聆聽比較外，她還盡量買票飛去音樂廳欣賞作筆記。訪問音樂家的故居或紀念館，除了自己照外還去徵求轉載或提供照片。她費那麼大功夫虛心的研究，寫出來的內容自是與眾不同，有其獨到之處。她文章提到的音樂家來自各國各地，譯為中文名時，她常徵信再三並附原文名，以求音準。

十多年來文枝小病不斷，學會元極養生法後，她還推荐給我，隨著對寫作發表出版的狂熱，她經常透支體力能量，到 2011 年她顯然需要休息調養，和去身體總檢查，却不存戒心，以為只是咳嗽肺功能還好，沒料到 2014 年初才被診斷出



Amy Chen  
Structural Engineer

是食道癌。國洸電話通知文枝於五月十七日往生。



附六張她的生活照，是去年底我幾次向她要，她才找出自己最喜歡的相片，其中四張是文枝在陸軍工程處 Corp 當工程師快樂青春的寫影，另兩張是全家福。(2014年12月初記)





# 念亡妻：思念妳

---

陳國洸



此時以非常難過的心情寫此篇文章，此時不再是彼時，有極大的分野。彼時是以前，有你在。此時或以後，將是沒有你存在的音影，是一個新的領域。是一個記憶或回想，是時光倒流的空間，坐在書房寫字台，百感交集，靈感泉湧，它是跳動的，且是片斷的，這些跳動片斷的靈感，卻組成我人生長篇的歷史。少年「維特」的煩惱，人生的初戀，一見鍾情之奇緣，或說奇蹟一再產生，你變成了我的情人、妻子，

孩子的媽媽。歲月催人老，我們鬢髮斑白，有三個孩子和五個孫子，回首我們結婚，仿似昨日，卻已是四十七年前的往事了，今天妳走了，留下的都是無盡的夫妻緣及甜蜜的回憶，遺憾的是我們無法再共享，悲傷的眾多事反由我來獨吞，俗言：夫妻本是同林鳥，大限到時各分飛。從今以後，妳在天上我在人間，就各分飛了嗎？



自從今年一月十七日妳被診斷罹患食道癌，我們就一起看醫生，四個月來，除了上街買菜、妳做頭髮、或我散步運動，我們視線分離很少超過二小時，我們都牽著手或牽著腳共同養病。妳的病，外面除了有調整心律的 Pace Maker，Chemo 治療的 MEDIPOINT 以及吊管飲食的 G -Tube 等不方便外，體內有癌細胞要殺，廝殺的結果，造成發燒、發炎、咳嗽、疲憊、無神或無眠等等副作用。你反而關心我的疲乏過勞，要我趕快去休息或午睡，不忘提醒我天天要做運動。被照顧者反而在關心照顧者的處境。夫妻本是同林鳥，大限未到不必各分飛，又何必客氣呢？一人生病，兩人承擔，是責任也是義務，不是嗎？為了追夢，我們有共同的夢，共同打拼。分工提攜，共同追夢、築夢與完夢，我們都共同付出，承擔辛苦造就成果，妳的離去，其成果讓我獨佔，不免也太過慷慨了吧！留下人生未完成的夢，要我獨自扛起去完成，也未免太過殘忍了吧！

治病養病期間，我們朝夕在一起，也共同回憶我們的青春年華，當年妳念台中女中，我念台中一中時，妳銅鑼上車，我從三義啟程，到台中尚有一個多小時車程，我們都是認真的孩子，上車後即打開書本，低頭用功，既不吵雜也不睡覺，都像鄉下的孩子在正常規範裡，潔身自愛及力爭上游。有次在四人座椅，相距不遠處，偶然抬頭，我們四目相向，剎那間電流產生直襲心房，我就為妳一見傾心或說一見鍾情。那次後；以前的日子與此後的日子就不再相同，暗戀及私戀種植，少年的青春就勃勃起跳。

記得 1958 年，妳才十四歲，初二，我上高二，十六歲，接近聖誕節，從一中下課到車站，路經台中戲院前流動的路

邊攤，正在熱賣聖誕卡片，觀賞後選了一張中小型的聖誕卡，白色落雪背景，圖畫中有一間小木屋，它單調純樸，具有農村的美景。簽了名，在三義下車前，路經妳的座位送給妳。當時只知你美麗迷人，不知妳是誰家的女兒？姓名是甚麼？不知妳的接受程度或對我印象是如何？顧及臉皮，我後悔送出給妳，因為太唐突，不是嗎？不曾交談也不相識真是膽大，誰會曉得這種唐突，數年後，種下的傾心愛苗，奇蹟似地，卻在大學及研究所期間，開始抽芽成長。

夜晚杜鵑花叢下輕唱歌曲，在「傳鐘」底下，輕搖漫步而盪起塵埃，農學院園藝系及植物系實驗農場的工具矮房角落，留存著我們卿卿吱吱的愛情呢喃。假期若有機會回鄉下家，入夜，銅鑼國小及文林中學，也經常成為我們約會的場地，繼續如膠似漆的演變，成為非君莫嫁非卿莫娶的承諾。終於在經濟取得獨立後，就攜手進入洞房花燭夜之禮堂，組織我們的核心家庭。

妳一直積極上進，來美後在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 進修建築系，接著又轉進土木系碩士班，因女性在土木系的領域裡比較容易找到工作，可以接下安定家庭生計的責任。或許藉由此我可以放心從事比較冒險的頭路，符合家庭文化的要求，求取財富累積。皇天不負苦心人，終於我們有了家庭事業，夙夜匪懈或路遙知馬力的拼鬥努力，也綻放或挖出芬芳的果實。

2001 年母親過世，我拋不開戀母情節，而掉入憂鬱症，萬念俱灰中，少管或不管家庭企業，你填補空缺負起我留下的責任，不但沒拋棄生意的發展，且更有進步。十年過後我才重回家庭企業的參與，妳不但沒有指責我的不是，反而耐

心地容納我的傲慢態度。二十年前寫了一首詩，收集在「結婚三十周年」的文章中，茲重提如下：

感謝妳  
 共同組織家庭  
 支持容納我  
 付出三十年的長期辛苦  
 感謝妳  
 在尋求家庭創新  
 翻身出頭天裡  
 伴隨我送走了青春  
 沒有妳  
 我的頭歪一邊  
 頭痛昏沉  
 不知要如何渡過今宵  
 沒有妳  
 我的腦筋停頓思考  
 叫我唸一、二、三、四、五．．．．．  
 念不到十  
 沒有妳  
 有如沒有月光的晚上  
 火車也將在軌道上迷路  
 分不出北南辨不出西東

或許詩中裡的「三十年」，可以改寫成「四十七年」吧！這首詩表示我一生對妳的熱情及感謝。實至名歸，一點都不假。一個夫妻緣的認同，只有再感謝及再感恩。

再次，妳的積極努力，在過去的十一年裡，著作、創作及譯作，妳寫了八本書，包括：

愛樂之旅(2003年，前衛出版社)、  
台美兩地情(2005年，望春風出版社)、  
欣賞建築(2006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音樂廳與歌劇院(2007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大師的軌跡(2008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律動的建築空間(2010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小提琴的魔力(2011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談琴說樂(2014年，科技圖書出版社)。

特別值得一提的《音樂廳與歌劇院》一書，它是一本音響學的英文教科書，請看原作者 Dr. Leo Beranek 的譯作與不一致的地方。她全力以赴，並無任何機構單位的資助，她的單純動機只是想幫助東方國家的建築師與音響聲學專家所建造的會場，是個可以提供聆聽優美音樂的場所。如今，這本漢譯書順利出版發行，替建築音響學的文獻添加了一頁，本人在此特向她致敬。

對我來講，妳不但是我情人、戀人、妻子及我孩子的媽媽，也是我們台灣女性的佼佼者，更是客家妹中之才女，更讓我吃驚敬佩的是妳對政治的靈敏度，台灣人要追求出頭天，這出頭天過程要儘早取得自己歷史的詮釋權。妳是台灣意識發展早期留學生覺醒者之一，只是不言而喻。數十年來，更是台灣人追求獨立，要當家作主的支持者，我以妳自豪，引以為榮。妳全權處理家庭裡內外之事，圓融及圓滿，叫我不愛妳、不疼惜妳，也真難啊！

從我們當年坐火車通學，妳上台中女中，而我讀台中一中，或說那副迷人的大眼睛，觸發電流直襲心房而情不自禁送上聖誕卡，從單戀、私戀的迷茫演化，進入初戀、熱戀而成夫妻及事業的共同夥伴，我都深深愛著妳，也感謝妳留下

三個孩子給我。期望妳的努力即打拼態度，能繼續鼓舞我們的孩子及孫子們。

痛於 2014 年五月十七日傍晚，孩子與我隨伺在側，揮別及萬分不捨，淚別妳。冷風吹面，令人顫抖，快入夜不得不讓太陽離開，送走太陽或讓它可以與妳作伴走一程，讓我們祈禱上帝，來世若有機會，再續我們的夫妻緣吧！親愛的 Amy，我的妻子，人生已到盡頭，就請安息放心走吧！



# 台東大橋

---

秋林

去台東利家當兵的時候，我駐在的野戰部隊師是金門的前瞻師，二年一輪守戍金門、馬祖前線，往年由前線回台灣時是在台南整頓後，就北上到臺北當衛戍部隊。這一年師長事先到花蓮、台東去視察後，作了一份報告，指出臺灣東部防衛空虛，要是「共匪」部隊空降侵台，後果不堪想像。於是當時國防部副部長蔣經國下令，我們這一師不要北上，而是南移東調，散佈花蓮、台東、屏東沿海建碉堡。

那個時候，台東當地沒有大學、大專是事實，縣裡的首府台東鎮最大的一家書店沒有一本超過高於高中程度的書，想難道也沒有人去考大學、大專不成？其他跟升學無關的書更是少之又少。鎮上的圖書館很安靜，沒什麼人利用。週末我常去看書，有一次意外地看到一個小房間裡一個鎖著的大書櫥，裡面裝著一整套〈商務出版社〉出版的《人人萬有文庫》，號稱萬冊。不知是否有萬冊，是獅子會捐贈的。當時圖書館看管的人是一位年輕的女孩。聽到我要借裡頭的書看，她頓時面有難色，她說這套書在這圖書館已有兩年，從來沒有人要看，櫥子也從來沒有打開過，萬一掉了一本，後果不堪想像。我說，本來書送給圖書館就是要人看的，不然只送

書櫥或者沙發椅擺設好看就好了。她大概從沒見過臺北來的大學畢業生圓滑說理，（希望沒有油腔滑調）終於讓我借了幾本。回想起來，圖書館負責的女孩也實在很大膽，書出借給我，被發現如有差錯，她飯碗可能會沒了。

此後週末我常去借，倒看了不少好書，其中達爾文的《比格號航海日記》印象最深刻。曾看嚴復譯介的《天演論》，是文言文，看來很吃力，為了看懂文言文本身，反而內容都沒看懂。看了〈拾穗出版社〉的一本翻譯小冊子談論進化，也是只懂皮毛，似懂非懂。這回看了航海日記，文筆流暢，對進化論才有點粗淺的瞭解。

記得比格號航行到南美洲的尖端，有個地方叫『火地』，因為當地人聽說來了外人，大家就拿火把來看。晚上遠遠看去像一支長長的火龍而因此得名。這地方非常接近南極，天氣相當冷。這些火地人沒有什麼文明社會所謂的文明，身上穿著薄薄的獸皮，甚至嚴冬天下冰雪，也露天臥地而眠。有一次有位男人在海灘上發現了一窩海龜蛋，用簡單的葉子編織成的籃子來裝，洋洋得意地帶回去，他的女人抱著他們的小孩在餵奶，意識到晚上將有一頓好吃的了，高興地迎上來，伸手接過籃子，那知是因為一手抱孩子或籃子作的不好，一下落了底，蛋掉出來，碎在岩石上。這男人是男的沒錯，但不知該不該稱他是人，他一手從女人手上搶過了小孩，倒轉過來一摔，把小孩腦殼打爛在石頭上。就是這麼簡單，你打破我的蛋，我就打破他的腦，你的小孩或是我們的小孩，沒有差別，和蛋都是一樣。

比格號除了測量世界航道以外，另外的任務是把一對夫妻送回去火地。這對所謂火地的土人，幾年前被選出送到英國受文明的洗禮，最重要的是使他們結成夫婦，成為虔誠的

基督徒，再送回火地去改造其餘的土人成為基督徒，等全世界的人都變為基督徒後，耶穌基督將再次降臨做最後的審判，使這些西方的基督徒上天堂，享受永生。比格號的船長是很虔誠的教徒，達爾文之被選上船主要並不是因為是生物學家，那時船上已有一位正統的植物學家，而是船長需要一位出身高貴的人陪他吃飯作伴聊天。沒想到達爾文後來發表了進化論，徹底動搖了神造世人的基石，船長是後悔不止，自殺身亡。

有一次借了書，回營房路過公園的運動場於黃昏時間，滿滿是居民在運動。看到有人在練高欄、賽跑，他跑起來或跳起來都要比我快多及高多了。我中學時代，體育是滿分，跳高欄、跳遠及百公尺賽跑是全班第一，雙杆、單杆也不錯，體育老師邀我參加校隊，雖我一向喜歡各種運動，但不喜歡訓練，加上家住遠處而婉拒了。打籃球我一點都不高明，有一晚經過籃球場，一個球迎面而來，一下手癢，放下了書，接住球，運球向前一步遠遠一個躍射，空心進籃。我這一球是僥倖投入，打球的一些人走了過來，熱情地邀我下場參加。這些台東鎮鄉下的人熱愛運動及樸實的個性令人感動，我告知他們我必須回營房，一週也只能出來一次，他們仍然熱情地邀約下次有來一定要參加。

有天，屬下的班長帶我去他的一個酒肉朋友家吃飯。見到阿金姐妹在磨鏢刀，我自動幫忙。看我笨手笨腳的在磨鏢刀，她們心目中高高在上的臺北來的大學畢業生也不嫌手髒做這種低下的工作，沒有嘲笑而是內心的竊喜。那裡的罐頭工廠雇用女工綁鳳梨草，用葉子包著鳳梨防止太陽曬的一邊太早成熟，會爛掉。老大的阿金在鳳梨罐頭工廠做工，至少沒有風吹雨淋之苦，但她星期天也拼命加班工作砍甘蔗，賺

更多的錢，怕的就是被賣到妓女戶當搖錢樹，磨完鐮刀後，一天很快就消失了在夜裡。命運是那麼不公平！老二似乎也活在陰影裡，至於老三或是可能還有老四，連影子都沒有，都是朦朧在地上一團，擺在她們前面的命運是坎坷的，大概更可能都是悲慘的。而我手不能提、肩不能挑，一無是處沒用的男人、讀書人。記得大學時代第一次允許在廚房打蛋，興奮之餘，打蛋時整個蛋捏破在手裡，浪費了。我想給點錢救濟她們，但可能會沾污她們。當時我年輕，一股沒經過大腦思考的衝動，就約下星期日帶她們去看附近的台東大橋。

我心中感歎這些跟我年歲差不多的年輕女孩，那麼單純，那麼可愛。星期天一大早，她們借給了我最好最漂亮的腳踏車，女用的，織了個美麗的座墊，她們純潔豪放，路上人少，我也不再拘泥。怕的只是外來的謠言，幸好沒帶來不好的後果，一大幫人光天化日下也沒有見不得人的事，至於我們是沒有後悔的，有的只有短短幾小時的永恆美麗的回憶。

我可以感到她們無言的興奮，腳踏車的踏板無形地慢慢增加了速度。可能不停地往前探尋，有一人已歡呼地指出朦朧的晨霧中遠遠的一道橋，大夥一起加快了速度衝了過去。在晨曦初起時曉霧像薄紗般輕輕掀起中，台東大橋豁然就那麼在眼前橫過水面。我想她們是忘不了的！遙遠憧憬橫過河壯觀的大橋，她們好像看到傳說中在臺北像天堂一樣的總統府、新公園、臺灣大學、還有……。臉色及眼光充滿著憧憬並讚歎。來時匆匆的興奮，去時一步三、四回頭的留戀，走了相當一段路後，才捨不得地騎上腳踏車歸去。靜靜地沒人說話，只有心中在讚歎，她們盡量要把那些印在心版上，我相信她們是忘不了的。

幾個星期後我被調回師團部，軍方機密。沒有跟她們說再見，就這麼別離了。

四十年後的我四海遨遊，記憶中的大橋印象已經模糊，仍然清晰留下的是一群年輕少女們那期望多年後終於滿足的、美麗的臉龐。我走遍美國的自由女神、大峽谷、黃石公園，在巴黎的埃菲爾塔，梵帝崗的西斯廷小教堂，中國大陸的萬里長城、北京的紫禁城，等等。如果她們知道這些的話，可能會想那些宏偉也跟台東大橋差不多吧！

# 結婚

---

秋林

來美國留學的人中，我大概是最不合適也最不合格人之一。一則父母年老，父親已八十高齡，母親也六十、身體也不行；再者實在我成績太壞，根本出不了國。大學四年大概上了兩年而已，大部分的時間都在讀自己想要看的書、思索人生，成績大部分只要六十、七十分，可以及格畢業就是。

莘莘學子努力準備升學，我也努力背誦杜牧、李後主、李清照的作品，大學聯考前一天去看考場，我沉迷於司馬翎的武俠小說沈雁飛，走過臺北大橋。聯考最後一科的物理考了一半我對自己說算了吧，考不上醫科不好，考上醫科更不好，想有個學校念，以後在鄉下當中、小學教教書就好。考進藥學系，父母親要我轉系或去日本念醫科，我同意了後者，在大學時也認真地念了德文，日文。心想將來可讀那些原文的文學作品。

宿命緣份吧！使我有機會認識同班的女同學，彼此常談笑爭論欲罷不能。環境使女友毅然出國留學，她在美國一等幾年。我留學考考了幾次，托福考了幾次，都不過，女友還在等，這已不只是男人一個人的臭自尊了，最後只好低頭去補習才考過托福。從不講英文，也只好去補習班，從會話初

級班開始，從字母發音開始，到了出國時，初級班都還沒畢業。

來美時經過日本，當時德文、日文還相當流利，而進入西雅圖第一感覺到是在外國語言不通。那時在想西方國家有天堂，上帝旁有天使，那麼天使的樣子就是這美麗和善的空中小姐了，幫忙我打接方付錢的電話給女友，讓我告知她我的行程。

到了巴城機場，分別近三年的女友已等不及衝到來客的甬道，雙手在握恍如隔世。坐公車進城到住的地方，她已在她住一房一廳的公寓同一樓，另租一間房間給我。第二天去見了指導教授，語言無法溝通。

為了省錢，決定結婚（當時沒有就同居的）。女友打了電話到巴城的法院註冊結婚證書，過了兩天通知辦好了，趁中午休息時間，倆人由學校走到法院。三月中旬的巴城天還有點涼意，前一天的一點雪花也已溶去。進了建築堂皇的法院，內人去到視窗與負責人交談，我英文聽不大懂，一切由她擺佈，大概是說我們來領幾天前申請的結婚證書。對方問什麼名字？一查檔案拿出檔，內人付了十五塊錢，還有人在等他辦事，我們說了聲謝謝就離開，走了幾步，他問了一聲，『小姐，你們要在那個教堂結婚？』內人與我掉頭愣住了，他招手要我們回去，笑著指著證件說，『這兩個地方要證人簽名才合法。』我們不知所措，他看出我們的窘境，便建議法院有人可以給我們證婚。

倆人去了樓下指定的房間，裏頭一人是律師，從座位站了起來替我們證婚。叫我們脫去大衣，並排站在他面前，他喃喃說了些話，內人對我說就講，『我願意』，我照說了，內人也同樣來一下，我們沒有戒指，他就宣佈完成，我可以

親新娘。東方人不當眾親熱，我只對我的新娘抱了一下。接著他問親友在那裏？內人說就只我倆，他說還要一人簽字，他建議正在角落擦地板的工友可以當證人。於是內人走過去請他來簽個字，給了律師及證人各五元酬謝。

回家路上經過一家糖果店，一些碎塊的巧克力在減價廉賣，進去買了一塊錢慶祝，再趕回去吃飯工作。法院到學校工作的地方差不多十分鐘距離，一下就到了。

我不追求利、也不追求名，如今依然兩袖清風，三十多年了，內人還跟我過沒有名、沒有利的日子。



# 搬家

---

李淑櫻

提到搬家就讓人頓覺得一個頭兩個大，而三不五時可總也得搬吧！回想十幾年前在五年中曾有過連搬三次家的經驗，也沒有這次的搬家這麼的辛苦與勞累啊，是老了嗎？或許是、也或許不是。不是說人生七十才開始嗎？還不到七十呀，怎可未老先衰呢？或許是心境吧！搬完家後，我半開玩笑地說，但願此生不必再為搬家費心了，如果再要搬的話，那就是「被抓去種」了。女兒聽了擔心的看著我說，不至於吧！你還沒有到那麼老的年齡啊！我心想，「被抓去種」不管是預期中或是在霎時間的突發會有年齡的因素在內嗎？

屈指算算距上次搬家，竟然已有十年之久，怎的時序變化忙碌中只知道忙著將鬢白一再的挑染，照在鏡中矇騙自己仍然有著一頭烏黑亮麗的頭髮，加上抹胭脂、粉白，並未覺歲月的催逼，可是當女兒產下第二個嬰孩、又遇到搬家這檔子事，啊！你就知啊！可以怪 60 肩又回鍋了嗎？還是肌腱使用不當發炎了？誰知道是哪樣？我只知道抱抱小傢伙，餵餵奶、換尿布、逗逗趣，一天下來，躺到床上，發出聲響的可不是床噎，而是我的骨頭，嘖嘖！還不承認？當然不能承認這是老了。

搬家，其實也有許多的樂趣與驚喜。因為搬運工人把東西放錯位置，而發現，原來我十年來一直找不到的寶貝是躲在這個、那個紙箱裡。另外，因為要整理，而找出了三十幾年前兒女們的塗鴉、成績單與獎狀等，最不可思議的，哎呀呀！竟然把垃圾也搬了家，真讓人哭笑不得。而最無法接受的，是有紀念性的寶貝東西被搬丟了或者破損了是無法再買到的，真是欲哭無淚、傷心欲絕，最最最讓人越看越有趣，也最回味無窮的，就是找到老照片了，那個想當年包含著酸、甜、苦、辣、辛的說不完的故事，另外，最讓人啼笑皆非的，就是看到那些子女寄存的東西了，再續留嘛佔空間，丟嘛，又有點不放心。

其實，這次搬家會讓我覺得如此的疲累的原因，我想，是那些累積了數十年的畫作，讓人有搬不完的感覺。由於捨不得讓搬家公司賺去那個一幅\$20的運費，就硬著頭皮自己搬嘍！我的油電小車一次能搬幾幅？卻是不能不搬呀！而像1947與蜂鳥（女人不是弱者）這兩幅有一片牆壁那麼大的怎辦哪？幫我們賣舊址屋的捐客說，那就還掛著吧！真的耶，增加賣點呢，一開售就有人來問價了，一開心就忘了疲累，心情果然帶動了體能的狀況，當然不是說一點都不覺得累，而是累得有精神。關心的朋友三不五時會打電話來問，搬好了嗎？可以造訪了嗎？啊！這可要再等些時候了。

車庫裡還有一些畫作與玻璃的作品還未搬過來呢！即是還有這些零零碎碎的事，還真心存感謝，雖然，東西、畫作在目前階段還是無法遞減，空間已經增加了許多，不再是擠成一堆了。能不感恩嗎？相較十幾年前要從山上搬下來，有多少朋友被我拖累呀！卻無絲毫的怨言，從西邊的Arcadia市搬到東邊的時候，也是多虧了朋友們及牧師從四面八方前

來協助，或許是因此讓我不覺得疲累的原因吧！每每想到那些為我兩肋插刀不僅虧本又補貼的朋友們，就在心底常常的求神祝福他們。

另外，除了畫作之外，最多也最重的莫過於書了，俗說先生娘搬家呀「冊就是嗟」（台語發音）。而最重的就屬畫冊了，能丟嗎？當然不能丟了。那些陪我走過半世紀的畫冊怎麼可以丟咧？女兒也很體諒，說，好吧！都搬了吧！哎！再多房間再大的房子也禁不起我這樣的堆積吧！總是發誓著趁著搬家的時候大大的清掃一番，兒子最妙了，需要的東西哪有可能等在那裡十年找不到？一定是買新的了，那些舊的為何不在搬家前就處理掉？說的也是，記得剛搬到 Arcadia 的時候，要他過來處理三箱屬於他的東西，一句話，在哪？二句話，搬嘍，只聽得砰！砰！砰！三聲，一看都躺在大垃圾桶裡了，問他，不必過目一下嗎？他說七年那麼久都不曾看一眼了，有必要浪費時間嗎？如果要用到的？啊！再買就有了！而且會是更新更好用。

是喔！這麼明顯的代溝，不如說是代海了，游都游不到。2012 年婦女會的年中理事會，Bertha 會長也曾刻意安排了一個縮減堆積物的討論講座，回到家後還挖糞塗牆（發奮圖強）了一陣子，沒多久，又再次退燒，這次的搬家的確狠狠地丟了幾車的垃圾，自己還蠻得意的炫耀著，兒子一來，頗有質疑的說，怎麼還有那麼多的東西啊？是否在擔心萬一我突然莫名的走了，要如何處理嗎？這樣說來是我的自私嗎？還是懶散？惰性無地改？等著賴給他們去處理。哎！不過是搬個家而已，竟然謬想那麼多，能說不老嗎？哎呀，認了，認了。

# 台灣豬腳

---

李建漢

那一年的秋末，女兒從倫敦打電話回家，說要帶她的「男同學」回來過感恩節。她的那位同學我和老伴已經見過了，就是前一年的春天，我們去牛津大學探望女兒，當我們離開牛津去巴黎「順道遊」時，那位女兒請來幫忙提行李的瘦高個子的男同學。當時女兒只是簡單介紹他的學長是經濟學博士班的德國留學生。我們記得他的英語講得很流利，據說曾在威斯康辛大學讀過碩士。我們對他的印象就僅此而已。

女兒在牛津大學讀了一年就取得碩士學位並在倫敦工作。既然女兒要帶朋友回來過節，又是個老外，老伴在準備吃的方面就要多加考慮。可是當她問女兒他在食物方面有什麼要注意的問題時，女兒說他什麼都吃，我們吃什麼他就跟我們吃什麼。

感恩節前一、兩天，做事的和上學的孩子們都從美東、美西和歐洲趕回家來團聚。空巢也難得地頓時塞滿了歸巢的遊子，老伴更是三、五天前就開始為準備孩子們喜歡吃的東西而忙得不亦樂乎。

美國人過火雞節的傳統菜餚不外是那幾樣，對孩子們而言一點也不稀罕。他們最思念的還是老媽從小餵他們長大的

家常台灣菜，就算是簡單的蚵仔煎或麻油雞，他們都會吃得滴汁不留，盤底朝天。尤其是老伴逢年過節都會煮一鍋我們家傳的台灣豬腳讓全家人共享。這種豬腳的煮法是從我的母親留傳下來的，又Q、又嫩、又不油膩的口感，就連台灣有名的「萬巒豬腳」也比不上。

老伴本來還猶疑是否要以這道家常菜來請老外客人，最後是我說「德國人也吃豬腳」，和女兒說他對中菜什麼都喜歡吃，她才將它端上桌。不料，這道菜竟被他讚不絕口，還吃得眉開眼笑。

十多年來，這個後來成為我的女婿的老外，每次從紐約來訪，在家裡吃飯時，一聽到丈母娘有煮「台灣豬腳」，他就會垂涎欲滴地豎起兩個大姆指讚好。等這道菜一上桌，他就至少先連啃它三、四塊才會稍停，而且嘴裡還不斷說「好吃！」除了豬腳之外，老伴燒的蹄膀他也非常喜歡，連肉湯都要拌著飯吃。

這個洋女婿對中菜情有獨鍾，而且越吃越知味。連帶地我的外孫兒也吃得很內行了。三年前我們和女兒帶他返台探親，朋友請我們祖孫兩人吃上海小籠包，餐館的女侍很驚訝地發現這個四歲的「小老外」竟然懂得先咬破包子的頂部，再吸食肉汁的內行吃法。他說是學他爸爸的，因為爸爸媽媽常帶他去紐約的華埠吃這種包子。

雖然以前我曾經吃過幾次德國豬腳，但是一直到去年在德國萊茵河畔吃到很道地的德國豬腳之後，覺得他們的豬腳也不過爾爾。因此悟到為何我們那個德國老外會對我們家煮的台灣豬腳「愛不釋口」，因為他的家鄉菜實在是望塵莫及！

# 緬昔懷今遊德國

---

李建漢

七月上旬，我和老伴踏上了德國自由行的旅程，也終於讓女兒和女婿實現了他們多年來想要陪我們去德國旅遊的願望。

雖然這並不是我們首度的德國遊，但是以前都是跟著旅行團走馬看花的「到此一遊」，或是旅遊歐陸時路過德國的「順道遊」，沒有機會深入參訪這個我們女婿的祖國。這次能够遨遊德國十天，實在要感謝他們一片孝心為我們精心安排了悠閒又內容豐富的行程。

我們分由芝加哥和紐約飛抵法蘭克福。初夏的德國，氣候舒適宜人，會合後旋即驅車轉往濱臨萊茵河的 Koblenz 市過夜。次日我們搭乘萊茵河觀光渡輪南下，沿途飽覽許多聳立於兩岸山丘上的各式古堡和古色古香的城鎮及教堂，與那些遍佈在酒鄉山坡上的葡萄園融合交織成一幅幅優美浪漫如畫的景色。

我們在 Bacharach 登岸，與開車走陸路的女婿會合之後轉往海德堡，當晚留宿於他的出生地-舊城區。次晨搭登山纜車參觀著名的 Friedrich's Palace 皇宮古堡，然後繼續南下慕尼黑。在那裡停留旅遊兩天之後，我們改搭舒適平穩的高鐵北上柏

林。最後抵達他的故鄉漢堡，拜訪了多年未見的親家夫婦和他們的家人，受到殷勤招待，相聚甚歡。



搭乘觀光渡輪沿著萊茵河南下，飽覽了許多聳立於兩岸山丘上的各式古堡和古色古香的城鎮及教堂，與那些遍佈在酒鄉山坡上的葡萄園融合交織成一幅幅優美浪漫如畫的景色。

### 緬昔懷今舊地重遊

這一路尋幽探勝的旅程，雖然有些地方是舊地重遊，但是悠遊自在的自由行與以前趕行程的團遊相比，感受截然不同。尤其目睹一些時過境遷的昔日事物，益發激起緬懷之情，令人感觸良深。二十幾年前，德國尚未統一，我曾經趁著在西德辦事之便，隻身冒險從科隆搭乘火車進入東德境內的西柏林。再經由美軍駐守的 Charlie Checkpoint 檢查站進入東柏林

參觀。當時共黨統治下的蕭條破舊景象與現今繁榮昌盛的景緻對比，真有天壤之別。

以前的柏林圍牆，如今已找不到一絲昔日鐵幕的蹤跡。過去戒備森嚴又被堅若銅牆鐵壁的特厚圍牆所隔絕的柏林之門—布蘭登堡大門（Brandenburg Gate），自從 1989 年 12 月 22 日西德總理科爾（[Helmut Kohl](#)）步行通過此門進入東柏林，由東德總理莫多羅（[Hans Modrow](#)）親自迎接他，象徵東西德和平統一，進而導致 1990 年鐵幕倒塌，柏林圍牆開始拆除。如今這裡遊客聚集，行人熙來攘往熱鬧非凡，而且緊鄰大門的兩旁已增蓋了美、英、法等盟國的大使館。



過去象徵分隔東、西柏林市區的布蘭登堡大門（Brandenburg Gate），如今遊客聚集行人熙來攘往熱鬧非凡。

德國的首都也從波昂遷回柏林，原來位於東柏林的國會大廈和聯邦政府大樓都已恢復舊觀與運作。國會大廈的屋頂上還加蓋了巨型的玻璃圓頂，遊客從裡面的天窗可以俯瞰議



事廳內部，成為觀光的熱點。新蓋的總理府與國會遙遙相對，頗有影射民意在監督政府運作的民主意涵。



國會大廈的屋頂上加蓋了巨型玻璃圓頂，遊客從裡面的天窗可以俯瞰議事廳的內部，沿著環繞玻璃圓頂的迴旋步道，可以走到接近屋頂處。

### 重訪柏林博物館島

一個國家的興盛，不僅表現於強勁的經濟與科技的實力，對於精神生活層次的人文與藝術的維護保存也至關重要。共黨統治的東德，雖然民生經濟的建樹乏善可陳，但是對於戰後的人文藝術復原卻很盡責盡力。針對戰敗後被蘇聯紅軍掠奪的稀世古物和珍貴的藝術收藏品，曾經透過向蘇聯政府據理力爭，討回不少典藏之寶，並且還斥巨資著手重建和修復被戰火摧毀歹盡，但是仍然迄立於施普雷河（Spree River）中

的柏林博物館島（Museumsinsel [Museum Island] Berlin），以容納並展示珍貴的收藏品。當年我在那裡驚喜萬分的大開了眼界，看到許多稀世之寶的展品，想不到廿幾年之後有幸再度造訪，並且仔細欣賞了統一後已經全部重建和修復完成的這個由五座博物館（柏林舊博物館 Altes Museum、[柏林新博物館 Neues Museum](#)、[帕加蒙博物館 Pergamon Museum](#)、舊國家畫廊 Altes Nationalgalerie 和[博德博物館 Bode Museum](#)）所結合而成，已經被列入聯合國文化與建築的世界遺產的博物館島與其所珍藏的展品，實在十分感動。



Pergamon Museum 的另一角落，其龐大的建築結構可容納得下復原的整個柏加蒙祭壇西側，基座上的[浮雕](#)，描繪了[巨人與奧林匹亞十二主神](#)的戰鬥，稱之為「巨人戰役」（Gigantomachia）。

憑弔 Dachau 集中營

這次旅遊印象最深刻的是參訪了二次世界大戰時，因為囚禁和屠殺眾多猶太人而惡名昭彰的 Dachau 集中營紀念館（Dachau Concentration Camp Memorial）。

我們在慕尼黑參加一個英語的導遊服務，由一位鄉音濃重的澳大利亞裔導遊，帶領我們從中央車站搭乘開往 Dachau/Petershausen 的電車，歷時約 25 分鐘抵達 Dachau 車站，再轉搭往 Saubachsiedlung 方向的 726 號巴士，至集中營紀念館的入口 KZ-Gedenkstätte 站下車。個別前往參觀者，可在中央車站自動售票機購買 S-Bahn 的「一日遊」"MunichXXL" 個人票或多人票，這種車票已經包含 Munich 至 Dachau 的 S2 班車及 Dachau 車站至紀念館的巴士票價。

二戰期間，在德國國內設立的大小型集中營達 300 多處，專門囚禁德國境內和從歐洲被佔領國送來的猶太人，Dachau 這座建於 1933 年的大型集中營是納粹建造的第一個集中營，至 1945 年被美軍解放為止的 12 年期間，總共有 20 萬猶太人曾經被關在這裡。營裡設有集體毒殺囚犯的毒氣室和屍體焚化設備，有四萬餘猶太人在此被殺害。集中營內有卅幢囚舍，現在除了保留兩幢做為展示囚房設施和囚犯遭受非人待遇，和受虐屠殺的圖片、資料之外，其餘 28 幢的囚舍都已經拆除，但是其地基仍然完整保留著。其他特別的監牢和刑訊室的建築物，也仍被保留做為展示用途。

除了仍然保留的囚房、監牢及監視塔臺之外，也完整保留了慘絕人寰的毒氣室和屍體焚化爐的遺址，以讓人們瞭解令人髮指的納粹黨及其所屬的黨衛軍 SS（Schutz-Staffed）所犯下殘暴虐殺猶太人的滔天大罪。當時被送到這裡的人，幾乎沒有機會活著出去了，而且受死之前還必需淪為苦工，備

受勞役的壓榨和飢寒交迫的折磨。這個集中營也曾經是 SS 人員的訓練中心之一。

從展示的照片可以看到美軍解放此集中營時，一群倖存的猶太人非但瘦得皮包骨不成人形，並且衣衫單薄。已經死亡但是尚未處理的屍體堆積如山，有的還赤身裸體。負責調查的美軍人員個個面露慘不忍睹的哀淒表情，看了令人為之驚駭悲傷。

### 希望悲劇永遠不再發生

集中營內立了兩座紀念碑，一座以希伯來文為首與英、德、法、俄文並列，雖然碑文祇是鑲嵌了「永遠不再發生」（NEVER AGAIN）的簡短幾個大字，但是已經足以發人深省了。另一座大型的紀念雕塑則是以掙扎的瘦骨嶙峋肢體和手腳掌趾交錯連結，構成一大片狀似屹立著的鐵絲刺網，極具視覺的震撼效果。這裡也建了猶太教、東正教和天主教的紀念堂，以供不同宗教的人憑弔安息亡魂。



極具視覺震撼效果的紀念雕塑。由瘦骨嶙峋的肢體骨架和掙扎的手腳掌趾，構成一片狀似屹立著的鐵絲刺網。1933 年至 1945 年期間，在這裡殺害了四萬多猶太人。

遊客可以在紀念館區內拍照，但是不得以展示物品和紀念碑為背景，擺姿勢拍照，以示對亡者的尊重。二次大戰期間，被屠殺的猶太人據統計總共約六百萬人！

### 納粹誤國庶民受罪

德國人打了敗仗，雖然戰禍是由希特勒及其納粹黨羽所引起，但是德國人民坦然承擔起認錯與賠償的責任，請求受害者的原諒。甚至多年之後，他們的國家元首於訪問外國時，在奉祀遭屠殺的猶太人紀念碑前下跪懺悔，以求化解恩怨。今天他們能夠在歐盟和北約組織重新得到信服並領導各國，確實有其道理可循。

戰敗後，一千多萬德國人返回遭受戰火摧毀如廢墟的家鄉城市，靠著救援物資渡過三年，但是疾病和挨餓受凍奪走了一百多萬人命。他們從廢墟中一磚一瓦的重建家園，如今一片繁榮景象，看不見七十年前的殘垣斷壁。納粹不僅為大半個歐陸帶來浩劫，也造成德國本身 45 年的分裂。除了這一切苦難，甚至在和平統一之後，西德人還必須負擔俄軍撤回其本國的 90 億美元巨額安置費用，以及 20 億美元無利息援助貸款的統一代價。另外，還必須默默扶助百業待舉和失業率高達 15% 以上的東德兄弟同胞，面對這種沉重的負擔，德國人還是熬了過來。也許外人祇看到他們科技發達、經濟繁榮和文化昌盛的表象，其實應該探究的是日耳曼民族背後隱藏的，千苦萬難與忍辱負重的那股堅韌不拔意志。

# 沒有遺憾的「早」退休

---

陳春帆

我在大學開「生理學」與「神經科學」已四十年，早已駕輕就熟，每年只加一些新資料，就可很輕鬆愉快地傳授學生們必學之資訊。這個能開自己喜愛的課又無壓力且輕鬆的工作，真是夢寐以求的理想職業，讓我想繼續再授課十年。愛妻阿美多年來積極鼓勵我退休，我就是不肯。當她十年前退休時，曾對我說：「我退休前，一直忙忙碌碌，沒有時間照顧你。如今，我有的是時間，I will treat you like a King.」真令我受寵若驚。果然，有一天，她帶我去 Burger King，給我 King's treatment。餐後，我急忙回報，隨即帶她去 Dairy Queen 享受美味冰淇淋。她非常高興地說：「但願你退休，我們就可日日享受 King and Queen 的生活。」我一直捨不得這得來不易的理想工作，心想我的主要任務只是秋冬二學期各開二門課，夏季有三個多月，十二月有三週不開課，可做長期旅遊。不退休，真的也可做許多自己喜愛的事，故我堅持不肯退休。

去年阿美檢查出罹患甲狀腺癌，隨即請了一位甚有名氣專開甲狀腺的醫生來手術取出有腫瘤的甲狀腺。這位專醫說：「這種甲狀腺開刀簡單，割開三、四寸，即可取出甲狀腺的

小手術，不必擔心。」出乎意料，當他開刀四寸時，發覺腫瘤竟很接近供腦血的頸動脈。他不敢大意，又開了三寸，還是沒有信心，唯恐傷到頸動脈而導致中風。他沒摘取甲狀腺，就縫合傷口，隨即聯絡安排一位精細血管開刀專家 (Microvascular Surgeon) 為阿美開刀。這位專醫深知這是複雜高難度的手術，須從各方向摘取，才能把腫瘤細胞取盡，所以他又請了一位開胸腔專醫一起開刀。二人費了七個多小時，才完成手術。頸部橫開七寸，由頸往下開胸腔，切開胸骨八寸，由頸往上到右耳後方又開了六寸，摘取淋巴，幸無感染。剖開的胸骨，就用了七個鋼絲釘永久釘住，從此她就有了鋼鐵之身。這個開刀，對我們說來真是天大的手術。開完刀後，轉到加護病房，在加護病房住了六天六夜，狀況連連，噁心、嘔吐、疼痛、呼吸困難、心跳及血壓劇變經常發生，令我憂心不已，日夜陪她。幸好，小女兒從 Seattle 回來 Miami 幫忙。住加護病房之第三天，我須回大學講二堂課，就讓小女照顧媽媽。離開阿美四小時後，再回病房時，她似乎精神好轉不少。第五天，我又有二堂課，又請小女好好照顧媽媽。四小時後，回到病房，看到阿美大有起色。令我歡欣不已，大讚女兒善於照顧媽媽。我就對阿美說：「我一離開，讓小女照顧妳，妳就恢復得特別快。我看我還是多多離開，可讓妳復原得更快了！」看她雖然病痛纏身，頭腦卻很清楚，隨即回說：「請你不要找藉口離開我！」

從醫院回家第二夜，阿美傷口仍疼痛難忍，就服了醫生開的止痛藥(Ultram)。半小時後就嘔心又頭暈，一小時後呼吸困難，幾乎有窒息斷氣狀，極為痛苦。我趕緊叫「911」。急救車十分鐘就到，帶來了三位急救員，量了血壓、血氧與心電圖，似乎都沒甚大異狀。他們說過度沮喪也會有這些症狀。

當阿美告訴他們是服了 Ultram 的副作用後，他們查電腦才知道這種止痛藥除了止痛，還會干擾情緒。他們三人就一起安慰阿美並協助她深呼吸達三小時之久，才讓她的情緒逐漸穩定，解除呼吸困狀，也就不必送急診院了。阿美的斷氣狀，讓我大為驚駭，似乎隨時都有死亡的可能。是夜，我斷然決定，告訴阿美將立即辦理退休。她甚為高興，心情變佳，似乎很有助於病情的恢復。

退休後，我常回味授課的樂趣，與學生互動的快樂時光。我的「人體生理學」常有學生高達三百位，我只好規定每位學生發問最多只能二題。有一位學生問了一題後，就說：「我的第二問題較複雜，連帶有關的有八個小問題」。我只好破例地一一回答他所有的問題，真是學生創意的想法超過教授的聰明。

退休後，我每日除了陪阿美在公園或環境幽美的景點步行三十分鐘之外，自己又常打高爾夫球，並且又種了數種青菜。雖然青菜長得並不旺盛，但是享用自己種的百分之百的有機新鮮蔬菜，味道特別鮮美。我們的木瓜，整年持續開花結果，每週都可採到又大又甜，人人稱讚的木瓜。退休八個月後，我家幾十年來幾乎不生芒果的樹，竟然結了不少又大又甜又美的芒果，除了自己生吃之外，又送給朋友鄰居們，其餘的還做了不少的冰芒果乳汁，芒果乾及芒果醬。阿美特別稱讚我施肥、修枝、除蟲及噴水之功，其實，今年正好是芒果豐收年，我實在不敢居功。

我也學做料理，我有不少創意，常做出阿美沒嚐過的美味佳餚。阿美吃了甚為滿意，就說：「如果早知你會做菜，我早該讓你當我家的主廚了！」我得意洋洋地回說：「我可開餐館，當退休後的副業了！」她說：「你可開一家『一人



餐館』，我可能就是唯一忠心的顧客。」我原先誤認自己有點烹飪天分，其實，只不過是阿美的鼓勵性的讚美我罷了。

旅遊是很多退休人的喜愛活動。我們 Miami 及附近 Ft. Lauderdale 有遊輪最多的港口。從這裡到東、西、南 Caribbean，或越洋到歐洲，或穿過 Panama Canal 到美洲西岸的遊輪我們都乘過。甚至重複遊程，因為不同遊輪有不同節目，令人每次都有新鮮感。Miami 真是遊輪旅遊勝地，既方便，又經濟實惠。很多遊程，由這裡開始，再回到這裡。我們直接開車到港口，不必坐飛機。一上船，就可享受好幾天的全程服務，優質的食、住、娛樂節目及遊覽，樣樣具備。最近我們去 Bermuda 十天之旅，行前邀友，朋友們聽到 Bermuda，就聯想到過去在 Bermuda Triangle 曾經發生過多次神祕的飛機和船隻無聲無息地消失之災難，以為我們想去找死，不敢同行。但是我們還是快快樂樂地享受此旅，一點都沒有「死」的威脅。其實，當我們在 Bermuda 第四天，有一颱風 Cristobal 掃過 Puerto Rico，轉向 Bermuda。我們的船長決定快速離開 Bermuda，前往 Bahamas。船到 Bahamas 時，颱風隨即到 Bermuda，我們慶幸地躲過一劫。阿美說：「幸好有現代衛星颱風追蹤及導航，否則我們可能變成 Bermuda Triangle Mystery 之一吧！」

雖然我的退休比原定計劃提早了十年，令我經常懷念工作時的快樂時光。退休後社交範圍變小，夫婦二人終日相伴，有時難免意見不同而磨擦，只要彼此有心，退一步，海闊天空，都可過著快樂的日子。我退休後的生活令我很滿意，確實是無憾的「早」退休。

# 參加扶輪社高爾夫球募款 比賽記趣

李月英

住在我們對面三十多年的老鄰居 Matthew & Patti Briglio 夫婦是工業市扶輪社的重要領導幹部，他們知道我們喜歡打高爾夫球，他們舉辦這次募款比賽時，特地邀我們參加，共襄盛舉。這是一個很有意義的慈善募款活動，和我們的獅子會一樣，募集的款項可以做很多慈善救濟和社區服務活動。雖然報名費不少，可是我想暑假嘛，有機會打球又做善事，的確是件樂事，同時，看看他們是如何舉辦這項活動，也許我們的獅子會將來要舉辦這種活動可以效法他們。



比賽日期是 6 月 10 日，洛杉磯地區的天氣尚未進入炎夏。比賽當天，風和日麗，微風徐徐，相當涼爽，是打高爾夫球的好日子。比賽的球場是位於 La Habra Heights 市的私人會員鄉村俱樂部 Hacienda Golf Country Club，Matthew 和 Patti 是這

個俱樂部的會員。我們從未在那兒打過球，所以 Patti 就邀請我們在比賽的前兩天去這球場暖身，一方面可以看看場地，熟悉地勢，另一方面也可以練習球技。這球場離位於哈崗 Hacienda Heights 的佛光山西來寺，大約有四哩路，在山谷地區，環境優雅，俱樂部的建築和室內裝潢很有格調，球場也整理得整齊清潔，樹木景觀怡人，綠地映然。由於是第一次，而且又是山區的球場，我們格外注意地勢，球道高高低低，而且有時左轉彎，有時右轉彎，好幾個球道發球時看不到果嶺的標示旗子，算是難度相當高的球場。Patti 是該球場的會員，多年打球的經驗，對地勢很熟悉，上場之前先向我們解說，沿路也細心地指導，使我們放鬆了一點。之後的成績就看你的能力和技術了。這場熱身球，我們學了很多，譬如，在果嶺上，特別要注意草會倒向有水的方向，還有，哪邊高些，就要向那邊打才會入洞。一向神經大條的我，聽了之後也會多加注意，比賽那天才不會太丟臉！當天，我們打完了十八洞，Patti 招待我們去俱樂部享受豐富的午餐。我們邊吃邊聊，我說，若是比賽那天，有熟悉球場的會員與我們同組那該多好！

6 月 10 日，比賽當天，報到攤位上，贈品琳琅滿目，大部分是有心人士捐贈的。我們也拿出錢來奉獻，買下額外推銷的\$40 產品，提著「特製向日葵」的袋子，沿著攤位，將一個個的贈品放入袋子裡。一朵用絨布做的向日葵，綠色的樹枝，紫紅色的花瓣，黃色的心還加上笑臉「Smile face」，很可愛。一磅任人選的咖啡豆，推桿比賽券(putting contest ticket)，穿洞空心球擊球最長距離券(whiffle ball longest drive ticket)，瓶內物數量猜測券(guessing game ticket)，三張藍色抽

獎券(3blueraffletickets)，兩張奇蹟推桿券(2miracletickets)。有很多公司捐助這次球賽活動，可見工業市扶輪社的人脈很廣。

我們八點半就報到，比賽是在十點半，距離比賽還有一段時間，我們吃點供應的早餐，也參加推桿比賽「putting contest」，場地大約有三十呎長，上面有小樹



枝，小石塊，假山等的障礙物，球要經過這些障礙物，準確無阻，才有進洞的機會，難度相當高。我們也玩穿洞空心球擊球最長距離賽「Longest whiffle ball drive」，打擊穿洞空心的球，要有技巧，有人用最長木桿，有人用七，八號鐵桿，反正打三球，打最遠的就有獎。「Guessing game」，是用兩罐不同尺寸裝有兩種不同大小的 m & m chocolate candies，讓人猜數目，最接近的數目即可獲獎。三張藍色彩券是在我們打完之後對獎用的。還有兩張奇蹟推桿券「miracle putts」券，是用在球賽上的，每組只要有人擊球上果嶺，可以用一張奇蹟推桿券代替推桿就算進洞得分。

通常高爾夫球賽都是以個人的成績，依自己的能力，球技來比上下。但是這次比賽是用一種特別的比賽方式叫「Scramble」或「Choice of the bestball」。這種比賽方式在慈善募款高爾夫球賽非常普遍。比賽時不計算個人成績，而以每組的團體成績來決定高低。原則上以四人一組，報名的時候，主辦單位通常希望參加者自己事先組隊，並鼓勵公司參加，零散的再由主辦單位代為組對。比賽當天，他們特別為我們安排五人組合，也許因為我的提議，另三位與我們同組的，都是這球場的會員，他們熟悉地形，同時也因為我們是五人組，無形中減少對我的壓力，真是感謝他們的細心。

比賽是採取每洞分散的方式，英文術語叫做「Shotgun」。比賽一開始，每組要事先到指定的球洞就位，為了保持比賽流動順暢，每洞原則上不超過兩組。每洞每組同時開球，逐洞打完全場十八洞。每組每人開球之後，一起在四或五球中選出最恰當(最遠或最好位置)的球，做為打第二桿的共同起點，並依此類推。我們的目標是每洞依標準桿打球上果嶺，這樣才有機會拿到博第 Birdie(低於標準桿一桿)或老鷹 Eagle(低於標準桿兩桿)，打得遠打得準的人，通常第一桿或第二桿或第三桿(球場上有三，四，五等三種不同的標準桿的球道)就能上果嶺。有的人習慣用草測試風向，隨着風向調整擊球的方向，當然最終目標是果嶺標桿旗。上了果嶺就依最近洞的一球，一個個在同一地點將自己的球推入洞。要推球入洞，也要有技巧，因為果嶺有傾斜度，草往水邊傾斜，高低不均也會造成入洞的難度。當三人打完之後，領導人(team leader)就會商討是否用奇蹟推桿特權「miracle putts」來完成這洞，因為使用奇蹟推桿特權，必須事先宣告。

經過了幾洞，我的先生一直都打不出自己的水準，覺得沒有貢獻，感到很心慌，越心慌心急越打不好，而且，越想打好越用力也會越不能如願，這就是高爾夫球！你必須輕鬆順心地打，才会有好成績。打了七，八洞之後，他就比較順手，也開始有了貢獻。我擊球的距離當然比他們的短很多，但我的推桿 putting 被同組公認很有成就，在 putting 時，他們都會告訴我向哪邊傾斜，所以得分不少，在 putting 上我貢獻不少。還有一洞，是標準桿五桿 par5，大概是五百多呎，如果付上現金\$20，在果嶺前的一百五十呎處發球，如果能一桿打球上果嶺，再一桿推球進洞，就可以拿到雙老鷹得到三分，這一洞我們成功地拿到雙老鷹。由於我的腳有點不舒服，車子又不能開入球道，要走去檢球，有幾洞因為場地不平，而且我的擊球又較短距離，我就乾脆不開球，省一點力氣吧！不過，上果嶺後，我會幫助推桿。在這次比賽時，我坐在高爾夫球車上，正面飛來一球，很慶幸我事先將擋風牌掛上，不然的話就被打傷了。在高爾夫球場上，因為都是業餘的球員，球技參差不齊，常常球會亂飛，因此打球的時候，要注意四周觀察，以策安全。

我們這一組，有一球員打得又直又遠，有兩位鐵桿相當準，配合得宜，我和我先生在短桿和果嶺上也時而相助，因此我們的成績是低於標準桿十五桿，雖然沒有得到前三名，以我們的成績應該在十名之內。在我們前面一組，因為兩個球員缺席，只有兩人打，照比賽規則他們每人可以有二次打球機會，相信他們會有好成績。

主辦單位籌辦高爾夫球非常周到，服務也很親切，全場不時有年輕人供應飲料。打完了十八洞，大家聚集在會館的大廳，享受一頓「保你飽」晚餐(buffet dinner)，同時，公佈比

賽成績和抽獎。獎品琳琅滿目，有五，六十樣擺在桌上或掛在牆上作為 silent auction，還有七，八樣的 live auction 獎品，由主持人唱價，與會的人競標，最高價的獎品是一條八尺寬十尺長的波斯地毯，幸運者以美金\$3,200 得標。全場有十幾位高中生的義工，他們幫助賣紅色的 raffle tickets 和分發獎品。主辦單位準備的贈品非常豐富，抽獎的獎品也很有價值，讓參加者滿載而歸。

國際扶輪社跟國際獅子會一樣，是很有聲望的慈善社團，在世界各地從事慈善工作，服務很多社區。工業市扶輪社，本着國際扶輪社的宗旨，為善不後人，包括感恩節的籃子贈送給需要幫助的家庭，供給學生的背包，提供獎學金，也提供老師教室內的用品及不同的慈善基金。請展開你的胸懷來幫助人，來參與慈善社團的活動，我們尤其希望我們未來的年輕領導者，跟大家一起來共襄盛舉。

# 擔任特別學生教學的 經驗談

---

李月英

阿罕布拉學區(Alhambra School District)又再次刪減預算，才剛接受學區的二十五年服務感謝狀的我，也逃不過再次被裁員的命運，原來還有年資比我深的；年資比較淺的我就得讓出來。一時沒有工作深深覺得無趣，於是再向學區申請特別助理老師 (SDC special aide)的工作。這工作是在老師的指導下從事教導一些有「情緒上或智力上」學習障礙的學生。很幸運我被錄取了，但心裡很惶恐，因為個人沒有教導這樣特殊性的學生的訓練與經驗。比起以前的雙語助理老師工作，差別一定很大，尤其是，我已往所教的大部分是亞洲來的學生，聰明又肯學，都是能夠舉一反三的好學生，我感受到學生的好學和智慧，也得到了家長的支持和合作。

特別助理老師 (SDC special aide)的工作是教導日間特別班(Special Day Class)的學生，他們是從四年級開始分別出來的學習能力比較弱者。以及一些有「情緒上或智力上」學習障礙的學生，這樣的學生需要特別教師助理與學生的一對一的教導。日間特別班(Special Day Class)的學生來自阿罕布拉學區



的不同學校，也有住在附近的學生。他們是由老師（從幼稚園開始，老師注意到學生的舉止，學習能力等），心理輔導員，校長，以及家長共同討論推薦的。在教學上，老師的教導方式是訓練學生對規則的重視，例如鐘響時學生要等候老師的到來，一個個依老師的指示，走到轉彎時也得等候到齊再走入進教室。室內有一塊板專門寫學生的積點數(Points)，紀錄學生的行為表現，包括用心聽講，完成班上的作業與否及跟老師，同學的相處，同時也給點數。老師每天得給每位學生帶回去一張點數單子(Points Sheet)，告訴家長今天孩子的行為表現，家長必須簽名，或有什麼意見都可以在這張紙上寫出來，類似台灣的老師與家長溝通的簽名簿。這小小的紙條代表無上的權威。如果第二天學生忘了帶回學校簽名的單子，除了不能拿到點數外，也不能坐在自己的椅子上，要坐在一張特別準備的小凳子上，那是幼稚園用的小椅子。久而久之，如有犯錯，學生會自動找凳子坐。

老師每天批改家庭作業並給點數，所以只要學生行為好，做好功課，都有機會得到點數。另外一個板上，列有 fine，bonus，及 adult watch 等項目。「Fine」是在上課時要去廁所或有不當行為經警告而再次犯的處罰，「bonus」是學生表現得好，讓老師嘉許，或全班用心做功課，老師也會給全班每人來個一萬點數。其實這班的老師似乎重視他們的紀律，規則，不時的喊加分，扣分，連助理老師都在發威！「Adult Watch」是學生沒做好指定功課，那麼在休息的時候就由助理老師帶去外面做，並監督學生不許與其他同學玩。助理老師要時時照顧他們，包括休息時間，午餐時間以及體育課，以免被其他的學生欺負。有次上體育課，班上的學生與其他班學生爭吵，受他們的取笑，於是老師帶受欺的學生去找他們理論，

說我們的學生只是學習較慢，他們也有天才之處，如愛因斯坦就是一個好例子。老師教導的理念是堅持先教好做人再求學問，同時也教導學生如何調適自己的感受，例如深呼吸，握小球等等。有位學生對另一同學看不順眼而生氣，老師特地叫我帶他去廣場走走，並讓他告訴我原因，我也勸解一番以平息他的情緒。有一次，有位學生因他的貓受傷而傷心，老師讓他講出來，並讓高年級學生寫慰問卡片來安慰他。

學生的行為或學習障礙現象因人而異，教導的方法也不同，有時候是臨場時老師們推測出來的。有一次，一位三年級的學生有注意力不能集中，導致不能專心上課的問題，常會干擾其他學生的學習。老師們發現讓他上課前先去做半小時的盪鞦韆活動，回來上課時，他的「上課不專心」竟然能夠改善很多。指導老師把這個差事交給我，要我上課前每天早上八點開始陪這個學生盪鞦韆，學生很樂意，我也教他數次數以加強效果，順便我也趁機活動一下筋骨。

有行為或學習障礙的學生對外界的感受相當敏感，在教導他們的時候要特別用心，各有自尊心，輔導要小心，尤其是最脆弱的部分。今年，有位中國剛移民過來的七年級學生，他有極度的弱視，需要用放大鏡看字。他又是從中國偏遠的鄉下來的，可能過去在家裡沒有受到好的照顧也沒有正常的上學，因此學識程度很低，也不會講英語，自然地進入特別教育班接受輔導。因為他的特殊情況，老師和同學們都對他照顧有加，老師特別找些適合他讀的書籍放在書櫃上讓他選讀，也學習用中國話與他溝通，最近，他忽然間說出幾個英文字彙，老師說，「Thank you」他會回答「You are welcome!」讓老師興奮極了。有一天在禮堂上，他看到同學們領獎狀，他却沒有，讓他哭得很傷心。我從旁勸導他說，只要你好好

的用功，就有機會，結果他通過了《Read Naturally》裡的一篇文章。老師非常高興並專程帶他去見校長，給於特別的獎勵。我也鼓勵他說，只要這樣繼續努力，「你一定會拿到獎狀，」我看得出他心中的期望。有一天，他忘記帶功課來，我不小心地驚嘆說，「糟了，」這下子嚇壞了他，以為拿獎無望了，頓時嚎啕大哭，老師同學們還以為我欺負他哪！老師好言相勸，告訴他下次一定要帶來，他點點頭之後，一切就平靜下來。在學期結束前，他終於拿到「勤學努力獎」，大家都為他高興。這位可憐的同學，在他成長的過程中，因為本身的缺陷，以及家庭的環境，沒有得到家庭的溫暖和周遭的鼓勵與關懷，我們可以意識到他的心中多麼渴望別人的肯定和讚美。對於這樣遭遇的同學，別人給他們的關懷與鼓勵，可能是他們一生的救命恩人。

每星期四有一段時間專門給學生借書閱讀，目前由於預算刪減，圖書館沒有開放，不過教室內有一角落，收集不同等級的書供學生借用。依學生在電腦考試的程度，借一本指定的及另一本自己喜歡看的書，在下個星期三，學生得去電腦室考加速進行閱讀（Accelerated Reader），如果沒超過百分之六十，就得回教室抄書本的內容。通過考試的學生便可以玩自己喜歡的電腦遊戲，它是一種有趣的數學加減乘除的遊戲。所有學生於隔天星期四要做閱讀報告（Book Report），以此鼓勵學生站在台上報告他閱讀物的內容，包括書名，作者，小說是真實或虛構，個人喜歡那一點，並讓台下同學寫出對他的評語，以增加學生互動，閱讀報告的學生可得點數十五分，若有製模型則加倍為三十分，鼓勵學生自動自發地找書作報告。雖然他們是五至八年級的學生，但程度上却只是 K 至五年級。有的學生也會藉故在星期四請假躲過這樣的考驗，

立意很好的教學方法，在執行上也有它的困難之處。一年一度，學校會舉辦「Dr. Seuss Reading Day Program」，學生也會自動自發地找自己喜愛的書，一再複習做好準備，在這天到一年級教室讀給小朋友聽，以大哥大姊的態度，展現自己的閱讀能力，這種一對一教學的示範，能夠讓學生感到會讀是多麼令人興奮的事。老師對每位學生的舉止都很關心，尤其有情緒問題的學生，老師的察言觀色，確實令人佩服。例如有些學生故意打斷筆心引人注意的小舉動，老師就會讓學生將筆綁在筆記本上，讓他們不要再做出這樣的舉動。

學期開始後的幾個禮拜，老師就要求學生填寫在班上喜歡負責的工作，例如擔任排隊領導者，電腦管理人員，室內清潔員，花園管理員等，然後老師依照你的特長，可以勝任的理由，經歷，來決定學生負責的工作，就像在社會求職的樣子。在教學上，老師也教各種不同的學科，科學的如土壤的侵蝕（Erosion），建橋（Build Bridge），重量（Weight）等等。社會科學的如政府（Government）的運作，歷史如古代中國（Ancient China），世界各地的聖誕節慶祝（Christmas around the world）。每位學生選一個國家來探討這國家如何慶祝聖誕佳節，並描述自己如何地過這個節日。有一課叫做「Reading Naturally」，老師依學生的程度，不同的故事，聽學生唸出來，解答問題，再重新寫故事的內容（由一位助理老師督導）。數學方面包括加，減，乘，除，面積，距離等（由一位助理老師負責指導）。我的工作，有一陣子是督促學生們寫日記。學生們的字彙不夠，又有困難正確拼出來，他們都會講但是不認字，又不用功，平常上課的時候，真正學到字彙記起來的並不多，一碰到寫日記就得問別人。每次總是要我幫他們拼字，好像我是無所不能的「活字典」，我

常常會叫他們讀出來，再去查字典，有時也會問問同桌的學生會拼嗎？給他們一個鼓勵。通常亞裔的家長都希望孩子多點功課，這個特別班的家長居然還說功課太多，真是有點不尋常！

學生要這些點數做什麼？原來在 trimester 結束之時，有一個同樂會，全班一起玩坐飛機旅行的遊戲。學生很少有機會坐飛機，於是讓大家想像坐飛機的快樂。點數最高的男生叫國王 King，女生叫女王 Queen，他們坐在最中間，其次分一等艙 (First Class)，二等艙 (Second Class)，經濟艙 (Economic Class)。First Class 的同學位置較大，早一點得到食物，依次類推。坐經濟艙的人，三人共用兩個桌子，擠一點，甚至用小杯子裝飲料。大家一面分享家長帶來的食物，一面看電影。這時老師像空姐似的送食物給學生吃，邊走邊喊 Some drink? Some chips? 小心翼翼地服務學生！你可以想像學生們受寵若驚的感覺嗎？

我的工作地點是位於蒙特利市 Monterey Park City 的 Ynez 小學，因為我是浮動 S.D.C 的特別助理教師，有時要教導一些有「情緒上或智力上」學習障礙的學生，大部分是「一對一」的工作。在 Ynez 小學，我接受一個教導工作，是一位七年級的學生，他的歷史，科學，社會等學科都有相當的認識，功課都不錯，只是需要人時時提醒他要「專心」。另外一位是四年級的學生，老師會依他的喜好安排作息，然後由特別助理教師去輔導，如果功課做好了，就可以有五分鐘玩他喜歡的電腦遊戲。

有一次，在 Northrup 小學，一位學生在課堂上，時時發脾氣，也常頂撞老師，須要在 S.D.C class 調適他的態度和情

緒問題。學區調我去 Northrup 小學的 S.D.C 教室輔導這位學生。這個教室有七、八位學生，在智能上還算可以，但在情緒上確實需要加強調適。有位學生很少說話，每週考試也不錯，只是當他發脾氣時，就一直打自己的頭。有位學生有語言障礙，他用 i pad 和手語與人溝通，我們沒學手語，i pad 也不靈光，不能與他交談，他有時拒絕做功課或發脾氣時，除了有特別訓練的老師沒人能控制他。老師靈巧地用強制性的手段，大聲制止並拿走一種鼓勵學生的票卷，以防制再次發生。另一位學生則是另類，當老師談「笑」時，他的反應是大聲哭，或大聲吵。有位學生最怕老師打電話給他的祖母。有時當一位學生有情緒問題時，常常引起其他學生的情緒。

這班的老師是用強制的手段，或大聲吆喝，看起來好像不太合情合理，不過這些學生倒蠻服順地聽她的指示。特別要我來疏導的學生是從 Romona 小學來的亞裔學生，他聰明，反應快，而且喜歡隨時講話，令老師不高興，時而拿走他的鼓勵票卷，他更生氣更不停地講話，老師再多拿幾個來阻止他的衝動，結果效果不好。老師將他交給我，我用國語開導他，我告訴他用深呼吸來疏解他的情緒，凡事要先想一想不要衝動，老師希望我以一個月的時間，好好地在這個教室的疏導之下調正他的情緒行為。教室內沒有笑容的學生，不能快樂地學習，只有照老師的強勢吩咐去做，我也不喜歡在這種環境。我認為以他的能力，可以與同等年級的學生共同學習，他本身也有這種感覺，我真的很希望與他共同努力調正他的情緒行為，來達成這一個月為限的學習目標吧！

如今一個月已經過去了，回顧這一個月，每天面對着這些心理和學習有障礙的學生，看到他們的無辜，想到他們將

來長大進入社會，就要面對大眾的挑戰，覺得他們真的好可憐，真的希望他們在成長的過程中，不斷地學習和調適，能夠脫離這些障礙的惡魔。人生在世，短短數十年，有了這種教學的經驗，真是百味雜陳，感觸很多。看到不同的學生，有的是自小就有身、心障礙，有的卻是活潑，聰明肯學，每天給他們的作業都能及時做完，且能舉一反三。平常我與學生的溝通很融洽，甚至三不五時的，請學生到我家做水餃，打網球，就像交朋友一樣的貼心，我與老師們的互動也很好。在這一個月裡，我盡心盡力的做，雖然與主導老師沒有良好的溝通，有時覺得難以應付，怕碰到地雷似的，或許是因為個人不贊同她的教學方式和強烈的教導作風吧！可是，她能讓學生百依百順的，也讓我由衷地佩服。

學生會有這些怪異行為，不知是生理還是心裡因素所造成的，有的是出生時的缺陷，有的是父母對待子女不當的態度，有的是雙親離異家庭支離破碎，缺乏父母的關愛，有的是社會不良示範的衝擊。世界上有多少不幸的小孩，沒有機會在有愛有關懷的環境下長大，他們需要社會特別照顧。在2012年12月14日，Sandy Hook (Newtown Connecticut)小學，一位十七歲學生 Adam Lanza 持槍射殺二十名無辜孩童及六名老師的悲劇，據說槍手性格疑患有心理疾病，沒有適時地提供心理疏導與治療，所造成的嚴重後果。這件事促使政府重視槍枝問題，Obama 總統在2013年1月16日，響應槍支管制並對持槍者必須有通過「精神疾病」的檢查。其實政府應重視有智障，心理疾病的病患，密切防護與治療，早在學童時期，必須教孩子如何控制他的情緒，「脾氣」，以防範未然。

華人的傳統觀念，凡有智障，心理疾病的兒童，基於家醜不可外揚的心態，很少向外界求援幫助。其實這是不對的，這樣的「精神疾病」必需尋找治療，而且越早越好。同時，有這種問題小孩的父母，也應該接受心理輔導。在美國，要如何調適有智障，心理疾病的兒童心裡上的障礙，避免積聚造成突然惡性爆發，可以打免費電話 800-540-4000 尋求輔導幫助。



# 思親念親在夢中

---

李芬芬

三月下旬還鄉，堂弟說伯父每天一大早就在家門口問說：「去鹿港的客運車來了嗎？」也許他有預感，想做最後一次的告別之旅。那天和二哥一家人，租了部旅行車，推著輪椅，先去拜祖墳，再到鹿港祖厝-元昌布行，爸爸在中庭的古井旁，訴說著他的童年趣事。卻沒有料到過了幾天，他就中風了。大哥匆匆趕回來，我們在四月八日帶著父母親回美就醫。

爸爸之前有一兄一姊，因早夭，祖父取其名為「長」，表示為「長子」，兼意為快快長大，接著二弟取名為「讚」，但到大妹則叫「罔市」，可見古早人多麼重男輕女。父親早年家境清寒，祖父總管農務，祖母辛苦持家。他上學赤腳，晚上都是在點著煤油燈，

大人談笑的客廳旁，站著苦讀。他勤奮向學，得到表兄羅萬俸先生的資助，得以完成台中一中，以及台北醫學專科學校（現今台大醫學院前身）的學業。記得他最津津樂道的是，當年考醫專時，數學只有五道題，考題很難，多數人抱鴨蛋，他卻做對了三題，得以狀元入校。求學時愛下圍棋，又是乒乓球校隊。醫專畢業之後，因為祖父母多病，加上要

負擔弟妹們的學費，在廿六歲時毅然返鄉回埔里開業，接著撫育我們兄弟姊妹五人，肩負三代重任。

埔里山明水秀，群山環抱，氣候溫暖，盛產甘蔗和米粉，紹興酒更是遠近馳名，可惜對外交通不便，師資欠缺，我們幾個孩子都是小學畢業之後，就到台中求學。當年山路崎嶇，回來一趟，公路局就要兩小時的車程。禮拜天要返校時，都是爸爸騎腳踏車載我們去車站。記得小時候，爸爸為了「往診」，在他的「鐵馬」上裝了很稀有的自動馬達，在田間小路穿梭，弟弟和我常常爭著要他載。有時我們到郊外的「隆生橋」玩，橋下溪水清澈，大家丟石片，比賽誰激起的浪花最持久。如今時光不再，卻這樣地令人難忘的。爸爸是乒乓球高手，家中三樓「公媽廳」有一球桌，教練加上兒女五名，捉雙對打，飛躍的小白球，帶給我們童年許多的歡樂。

時光流逝，我們都漸漸長大了，成家立業，也一個個都出國了。爸爸還是在小鎮默默的行醫。有一年來美國，為了等待綠卡，在大哥家足足住了九個月，診所大門緊閉，每天許多的病患，不斷跑來問鄰居：「李醫師回來了沒？」一直到他回到了家，病人爭相走告：「救星回來了！救星回來了！」爸爸說：「我的一生真有價值！」甚至到他晚年，有位搬到花蓮的老病患，氣喘病的藥，還是用郵購的，份量不少，我還記得幫媽媽包過。

爸爸也喜歡看電影，醫務忙只能看晚場的，我最愛跟，散場後去菜市場吃肉圓，他牽著我的小手，走在寂靜的街道上，恍惚又聞到了那股淡淡的消毒藥水味道。卻怎樣也不敢相信，病中的他，這雙牽過我，給病人打針拿藥的手，竟然插滿了針管，他載著氧氣罩，與病魔不斷的在掙扎。

這已是 2001 年 9 月 8 日父親與世長辭的往事。還記得他中風後，不能言語，無法嚥食，插鼻胃管維生，相當地辛苦，也多虧大哥、大嫂的細心照料，白天有看護來幫忙，晚上則由嫂嫂換尿布、抽痰、餵藥，孝心感人。哥哥說過能夠照顧父母，也是福份。爸爸他自己給了我們最好的榜樣。

還記得有次在哥哥家的游泳池畔，媽媽指向天空掠過的飛機，問爸爸：「我們回家好嗎？」坐在輪椅上的爸爸點點頭。如今他真的可以回家了，回到他生長、打拚、奉獻與思念的故鄉-埔里。十月六日的追悼會，有許許多多的親朋好友、鄰里鄉親、病患家屬來向爸爸告別，一向愛熱鬧的他，如果天上有知，一定會覺得很安慰的。

堂弟提過，伯父生前說他走了要穿紅衣。爸爸九十高齡辭世，習俗可謂喜喪，我們心中雖然傷痛不捨，但是想到他的一生，仁心濟世，功德圓滿，他的人生之旅，終於劃下了完美的休止符。

點點滴滴的往事，不斷地浮在腦海，機艙外白雲在漂浮，我在返鄉的路上，懷念著父親，感受著他的愛，我知道回家的路不會太遠的.....。

# 參觀賽珍珠故居兼談電影 [龍種]

---

李彥輝

## 前言

久仰賓州費城附近有諾貝爾文學獎得主賽珍珠的故居，但苦無機會去參訪。此次大費城竹中校友會 2014 秋季活動選擇去那，乃欣然報名參加！

參觀賽珍珠故居 Pearl S. Buck House

時間：3：00PM to 4：15PM

電話：215-249-0100

費用：\$16 Adults \$13 Seniors

地點：520 Dublin Road, Hill Town (Perkasie) PA 18944

網站：<http://www.psb.org/tourthehouse>

綠丘農莊 Green Hills Farm 座落在賓州東北部，佔地五十八英畝，為美國國家歷史地標。隔著德拉瓦河水與新澤西遙遙相望。這兒是大片平原，當年是典型的農家田園，1933 年賽珍珠以四千一百元購進整座農莊，包括一棟青石屋頂小房，

建於 1835。內有一座天然池塘，四百畝農田。我開車由 309 往北右轉入 Hill Town Pike 直走、見到左邊一條公路誤以為該去之路而駕入、以致迷路而沒見到 Dublin Road。好不容易在 GPS 引領下找到而進入農莊即賽珍珠故居。車停妥後、迅速入內，由好心的志工帶我走捷徑去和早已到達之竹中校友們會合。

忘了提及進入綠丘農莊，迎面是一棵巨大的榕樹，綠油油的草地上有賽珍珠擁著一個孩子的銅雕，後來臨走前我們在那拍全體照留念。

我們最先去的是農莊裏的四合院小樓，那是賽珍珠在美國居住了四十年（1933-1973）的地方，這四合院是依照她的構圖後來擴建而成。

農舍雖然十分矮小、但很雅緻，充分表現了女主人的心思手巧。進去的第一間是接待廳，裏面放了幾件簡單家具。裡內是賽珍珠經常作息的客廳兼書房，雖也矮但夠寬敞，有壁爐。面對天井有一大排玻璃窗，天井裡種滿花草。據說閒暇時賽珍珠最愛坐在天井椅子上遙望遠處的池塘，欣賞池塘裡的幾隻綠頭鴨在水中遨遊。客廳往樓上去的牆上掛有一幅水彩畫，有人說畫面呈現的就是安徽宿州當時的農家情境，田野裏刮著蕭索的風沙，使人覺得蒼涼而沉重。據說這就是她用來寫《大地》一書的現場背景。當年她新婚的日子就是在那兒度過。有間牆壁上掛有題給賽珍珠的「禮運大同篇」字畫一幅。適逢聖誕假期、室內擺滿了許多各地來參賽之聖誕樹景、琳瑯滿目、美不勝收。

樓上是她的臥室，裏面的家具、床鋪、搖椅、被單、裝飾、佛像、日本花傘等表現出濃厚的東方意味。另一間當年也許是起居室之一，現在卻安放著一個巨大的長方型玻璃櫃，

裏面陳列著她 1938 年所獲得的諾貝爾文學獎獎章，上面有瑞典皇家的金色印章，點綴著金色絲帶，在窗口投入的陽光下閃閃發光、很是奪目。牆壁上掛著有她所得諾貝爾文學獎的獎狀。牆上還有她當年所獲其他獎的大小照片。玻璃櫃裏還展示著所獲得的其他獎章獎杯等，很是吸引人的眼光而讚嘆她一生的各種成就。她的書房裏面有一張大書桌，是從南京城運來，桌上有一架古老打字機，是她長年用來寫作之工具。美聯邦調查局就靠它來鑑定真偽、將她失落在外之手稿先後回到了她的故居。所幸這兒是准照相的（但不得用閃光燈），因此我照到了不少室內佈置、紀念品、字畫等包括幾張玻璃櫃的珍貴文物。有件寶物失落在大陸、還得請 Julie Nixon Eisenhower 訪華時帶回來呢！

她的墓地也在綠丘農莊，離居住小樓有半里路。墓碑上沒有她的英文名字，但用紅色中文篆書刻著賽珍珠三個大字，那是她生前自己設計的。如此一來看在中國遊客眼裏倍感親切。由賽珍珠的生平事跡，知道她是一位熱愛中國和中國人的西方作家，她用簡潔的文字傳達了她對中國農民生活的真切感，靠著她的作品讓西方世界讀者，明瞭了中國農民的古老傳統、陋習、勤勞、刻苦、迷信、貪婪、矛盾及千百年來尤其在抗日戰爭中對土地密不可分的濃重感情。根據她的名著《龍種》所拍攝的同名電影更表現出這種情懷。

參觀完後認為不虛此行，和我過去參訪過之中外名人故居相比較並不遜色，整理得很好、內容充實。可憾似乎沒見有手稿陳列，不過在圖書館見到她之名著《Dragon Seed》第一版，也忘了去看諾貝爾文學獎之《Good Earth 大地》各國譯本。

她 1892 年出生在美國，三個月大由傳教士父母帶回到中國鎮江扶養，在中國長大成人。她在世八十年，前半生，除去曾到美國讀大學，其餘時間全部在中國的土地上成長生活。她熱愛中國文化和中國這片土地，寫了八十多本書，其中百分之八十是以中國人為背景為主角。她一生為宣揚中國而奔走忙碌，賽珍珠簡直是個身處亂世的耀眼多產作家，尤其和中國結有很深厚的緣分。可嘆的是到頭來，卻因種種因素，受到了來自四方八面各樣不同的誤解及壓力，□國共所不容、至死未能再回到她所熱愛的中國故鄉。

賽珍珠國際組織的董事會主席 David Yoder 是賽珍珠慈善機構「Welcome House」領養的第一個亞裔混血兒童，他如今是美國一家大公司的人事部主管。他原來是 1948 年的聖誕前夜，在美國一個孤兒院裡的兩歲印度和美國的混血兒，因為膚色和混血背景，找不到願意領養他的家庭。幾經輾轉，孤兒院找到了賽珍珠，當賽珍珠聽到這個孩子的處境後，就毫不猶豫地接受了這個孩子，成為她領養的第一個亞裔混血兒童。從此以後賽珍珠領養了不少國際孤兒。

話說我在中學時代所有功課中最傷腦筋、最心煩的是上作文課，對我來說是個苦差，每次提起筆不知如何是好？只好以【光陰似箭日月如梭】來開始，不然沒法繼續寫下去。上課時間約 50 分鐘，但不知如何來打發？每次作文很少超過兩頁、可想而知成績也難高分多在 70 分。唯一例外有次竟得 80 分，印象特深刻，題目乃【電影龍種觀後】。【龍種】乃根據 1938 諾貝爾文學獎得主賽珍珠同名小說改編成之電影。我那時觀賞過後，對【國歌】如此演奏歌唱很是震撼、同時也聽了【義勇軍進行曲】，歌詞英譯，尤對白人來飾演中國

人感覺別有一番風味，由名演員凱瑟琳赫本及沃爾特休斯頓等來擔綱更是難得。

賽珍珠 Pearl S. Buck (1892-6-26—1973-3-6) 生於美國 West Virginia，父 Absalom Sydenstricker (1852-1931) 為美南長老教會傳教士。父母親於她出生 4 個月時一同來到江蘇清江浦，後遷鎮江住在一所中學平房裏。先學漢語及中國風俗習慣後，母親才教她英語、也鼓勵她開始寫作。1910 離開中國回美就讀 Randolph-Macon Woman's College, Virginia, 1914 獲得學位後又回到中國。1917 嫁給了 John Lossing Buck (農經學家) 隨後舉家遷安徽宿縣-《大地 Good Earth》乃以此地為背景下寫成。1921 母親去世，全家遷來南京，她即任教於金陵大學授英語文學且兼教附近大學英語系。1921 生下患有 phenyl ketonuria 之女兒 Carol，1925 收養 Janice，以後再收養 8 個孩子。1926 回美讀 Cornell University，取得藝術碩士後又回中國南京。1930 出版第一部小說《東風：西風》，1931 出書《大地》，1932 得 Pulitzer prize。1934 她被迫離開中國回美，不久丈夫要求離婚。後嫁 John Day 出版公司之總裁 Richard Walsh、又收養 6 孩子。出版《The Exile 流亡》、《Fighting Angel 搏鬥的天使》後，1938 獲得諾貝爾文學獎。著書超過 100 《Dragon Seed 龍種》乃她 1941 之著作，描寫第二次大戰時一位中國南方農村婦女領導全村抵抗日軍殺敵之可歌可泣故事。賽珍珠還把《水滸傳》英譯成《四海之內皆兄弟》(1933)。她於 1973 病逝於 Danby, Vermont, 葬於賓州普凱西之綠丘農場 Green Hills Farm, Perkasié, PA。

電影【龍種】(1944) 乃根據賽珍珠同名小說編排成。主要演員均為白人-Katharine Hepburn 飾演老二妻 Jade、Walter Huston 演 Ling Tan、Aline Mac Mahon 飾演他妻。對白均用英



語甚至三民主義【國歌】及【義勇軍進行曲】之歌詞也翻成英語來唱，別有一番風味。

於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中國南方某地近江蘇南京有 Tan 姓農家，主人為 Ling Tan 有三子一女，老大老二均已結婚。老大娶妻 Orchid 有一女一子，老二妻名 Jade 沒生子女，老三未婚、自由自在，獨女嫁 Wu Lien 買賣日貨致富。兩兒均隨父母務農、種田度日。Jade 喜歡讀書，睡前喜讀《水滸》改編之《四海之內皆兄弟也》。此時中國北方硝煙瀰漫，在此後方卻安祥平和。有天日本飛機來炸、炸了一大坑，村民們還以為上天幫忙挖池塘而高興，後來看到冒煙死傷不少人，才知是炸彈。因此愛國學生上臺慷慨激昂演說抗日，甚至侵入 Wu Lien 商店，搶出所賣日貨予以燒毀。不久難民開始逃亡，還運輸工廠拆下來之重型機械到山上，準備重建、製造槍彈，老二夫妻也加入。再過來日軍侵入農村，Ling Tan 及村中父老開會商議後決定妥協、不抵抗、和平對待、出門迎接日軍。日軍占領村莊後，以 Wu Lien 商店為司令部，Wu Lien 乃充當漢奸，享受榮華富貴。日軍強索酒外也對村中婦女感覺【性】趣。村中父老聽到後，借機逃回家將婦女疏散躲起來。Ling Tan 也不例外將老母及老大妻小隱藏在樹林中，自己及妻乃爬躲在閣樓。不幸在林中之老大妻 Orchid Tan 因幼兒哭聲招來日軍，為了保全子女她挺身而出欲逃出，但腳傷而被抓獲被強奸死。此時村中糧食短缺、牲畜為日軍捕殺、民不聊生，老大子女也疾病而死。Wu Lien 夫婦有天坐黃包車、日軍護衛下回娘家探親，目睹家徒四壁、勸 Ling Tan 搬到他們家來種罌粟，Ling Tan 拒絕。過不久上前線之老二夫妻帶同兒子接受上級指示回到村莊，組織鄉民搶日軍槍支抵抗日軍頗有斬獲。不過日軍已察覺出多日來日軍失蹤乃老二夫妻所為，要求 Wu

Lien 去查。Jade 乃決心購買毒藥粉、去過訪 Wu Lien，潛入廚房趁機日軍不注意下毒於湯內而逃出。日軍不疑有毒，喝得津津有味而被毒死，Captain Sato 臨死前掏起手槍擊中驚慌失措、未喝下湯之 Wu Lien，他乃負傷回房告訴妻子實情後死去。老二夫妻一不做二不休、疾聲大呼村民上山打遊擊去。起初父子反目，後來 Ling Tan 同意將家中財產埋入房間地下且立地標以便將來認出，堆柴放火燒屋逃上山。眼看山下一片火海，知道村民響應。老二夫妻乃交獨子給父母撫養此龍種 dragon seed 惟一孫子，繼續上前線抗敵去（國歌聲中劇終）。

# 山中無歲月

---

賴慧娜

這個夏天有幸到科州中心市(Central City, CO) 休養身體，在當地歌劇院工作的女兒，分配到一棟有四個房間的宿舍，讓我們可以一面看孫，一面度假休養身心。

中心市的房子大都是百年以上的古蹟，女兒的宿舍是一棟白色綠邊的維多利亞建築，建於十九世紀末，就在歌劇院對街二、三百公尺距離，原始屋主 Frederick McFarlane 是成功的生意人，他的夫人是英國文學教授，Frederick McFarlane 與他的夫人 Ida Cruse McFarlane 對中心市歌劇院的存在有很大的貢獻。

中心市曾被稱為美國全國最富裕的地方，拜金礦之賜，隨著經濟的發展，該地的薪資是全國平均工資的 10 倍，吸引各方好漢進來，但人工還是供不應求，只好由歐洲召募礦工，也帶來歐洲戲劇、音樂文化，使得中心市除了產金外，也以歌劇聞名。但當金源潰絕後，歌劇院也式微而面臨閉門的命運。在 Frederick McFarlane 及他的夫人的奔走籌備後，歌劇院才得被保存修復，並且展開新的紀元。Frederick McFarlane 在歌劇院對面蓋了他的夏居，歌劇季節在此宴客，這棟房子不大，二樓，樓上是四臥房及浴室，樓下是客廳，家居房，餐

廳以及廚房，維多利亞式建築是高挑屋頂，採光明亮，橡木傢俱，橡木雕刻厚實，先人遺下各種水晶、飾物、名畫。這棟房子及其中物件已被國家古蹟委員會列單編號，為不得任意更動的古董，所有權屬歌劇院，在季節時做為藝術家宿舍。

由於 McFarlane 夫人是英國文學教授，這棟房子裡到處是 McFarlane 夫人留下的書，而且都是精裝善本書，除了橡木書櫃裡全套百科全書，各國歷史誌外，每個臥房都有書，很多是探險遊記，有的是燙金首版，到現在應是價值不菲的善本書。若是收藏在加州聖馬利諾市的漢庭頓圖書館的話，應是鎖在書櫥裡的古董，可是在這棟房子裡卻是伸手可取，一本精緻印刷的書拿在手中閱讀，那感覺確是不同，書輕，字體大，紙質與印刷皆精美。插圖生動，的確讓閱讀的樂趣提昇到享受的程度。

我在書架上找到一本 1895 年出版的《The Hunter Cats》一讀才知是出生於波士頓的作家，描寫加州聖蓋博谷的故事，讓從加州來的我有不勝驚喜。故事中描寫到華僑的故事，印地安聖蓋博谷區的發展，印地安人被騙取土地的故事。

《Jungle Book》這本書曾被很多人重寫過，也拍過無數次的電影。是歷久彌新的一部古典名著，我也在書架中看到首版精本，棉紙書頁，觸摸起來溫馨爽手，不似一般書紙質的又冷又滑。其中插畫出自名家，更令閱讀達到高度享受。

這棟房子不大，應是當時屋主的夏居而已，由餐廳出去的廊院，應是賓主在宴後，手持美酒走出去，在此繼續敘談，欣賞月光由松葉間流瀉下來的美麗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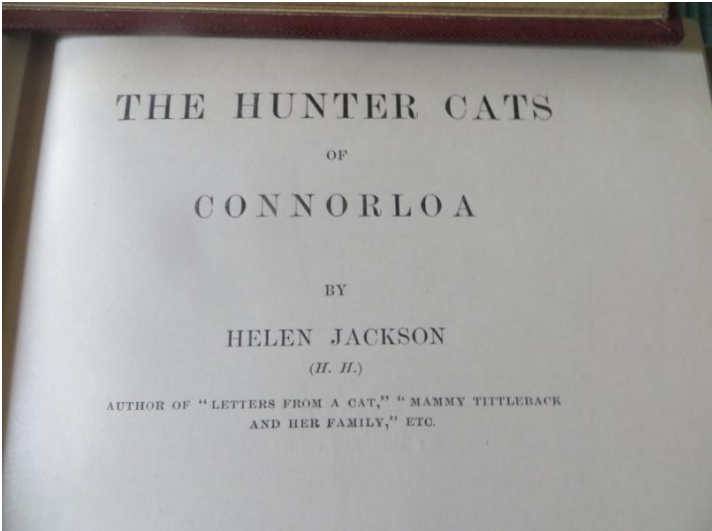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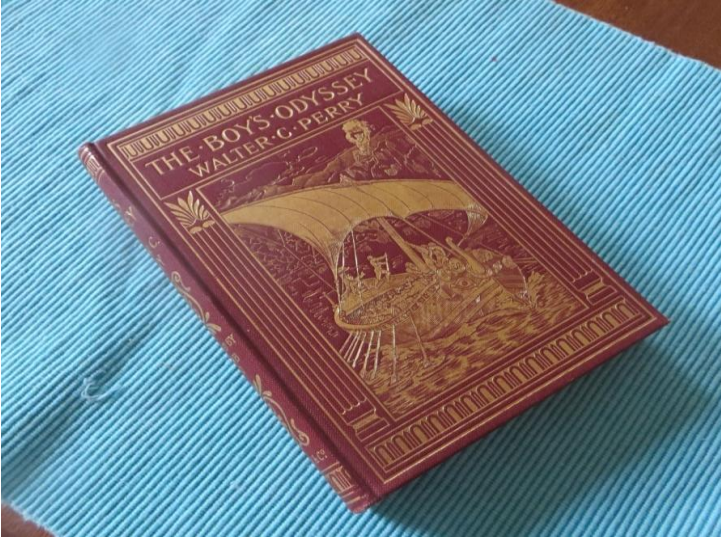
我則在午後一杯茶，一本書，斜背藤椅偷得浮生半日閒，健康出了狀況後，不能再東奔西跑，追風逐月，周遊四海，卻意外地在前人遺澤中，得到生活另一樂趣。

朋友許醫師收集善本書，往往不辭路遙探訪善本書展，或拍賣場，我現在才了解，他對善本書的喜愛及欣賞。

Ferri McFarlane 夫婦對中心市歌劇院的貢獻，讓這歌劇季節能再持續，保存了美國一座文化資產。所有屬於這棟房子的東西都有列管，我享受了十天，與古人神交後，離開山區，再回紅塵，不帶走一片雲彩。









# 台美人名小提琴家林昭亮 震撼內華達的一場演奏會

---

李雪玫

2014年11月7日，在我所任教的內華達大學音樂系，邀請到當今世界有名而頗受歡迎的台美人名小提琴家林昭亮，到我們學校在一場 Argenta Concert Series 裡演出，事先並為學生們作了一堂示範教學。教授和學生們被他那高超的琴藝佩服的目瞪口呆，在他正式的演奏前，我們系裡教大提琴的教授即已讚揚說「林昭亮是小提琴裡的馬友友。」當晚的演出，在整個 Nightingale Concert Hall 的聽眾，包括我們藝術學院的院長及音樂系主任，都像著魔般的坐的筆直而似乎忘了呼吸，整個聽眾好像全溶入到台上的演奏者身上，跟著他的每個音符一起跳動，也和他在琴弦上的每支手指的快慢滑動共同在自己心中盪漾著。如醉如痴…在中場休息前的一首法國名作曲家拉維爾(Maurice Ravel)寫的小提琴和大提琴協奏曲，是由林昭亮和本校很傑出的大提琴 Prof. Dmitri Atapine 共同演奏，他們倆人在台上隨著四個樂章，有快有慢，緩慢時，你可深深感受到倆人之間對曲中音樂表達的默契和融洽，到最末樂章非常快速的高難度時，你幾乎屏著氣，不敢相信能親眼見



到人類的手和手指，真可以彈動到最高的舞動，在弦上忽上忽下，而小提琴的高音與大提琴低沉的音色，好像是在兩邊對開的快速道同時的疾駛，卻不相撞，反而倒是發出相當和諧的樂音，似乎把聽眾帶進了一個激情的夢幻世界，忘記了所有的煩惱和憂傷…突然，音樂在一個極速的最後音符結束了，兩位音樂大師同時右手一摔帶著弓，離開了樂器，頭向上一仰，就像百米賽跑者最後衝過了終點線！就在這一刻，全神專注安寂已久的聽眾，也似乎驟然從超美境界的音樂夢幻中醒來了，不約而同的都站起來了，雷動的掌聲配合著激昂的喊叫聲「Bravo！ Bravo！……」在演奏者幾次回台的謝幕後，熱情的聽眾才慢慢的再坐下。

音樂會後，我的教授同事和學生們看到我，要不是翹起大姆指就是拍著手對我說「你們台灣人音樂家真厲害！」隔天有位女學生來上聲樂課時告訴我說，和她一起去聽音樂會的一位醫學院的學生，在大家站起歡聲鼓掌時，她突然兩掌一合就頭低下，看起來似乎在禱告，我的學生問她是否在祈禱，她回答說「是的，我在求神讓我能嫁給一位音樂家！」

我的辦公室就在大學音樂演奏廳的旁邊，林昭亮過來和我聊起了他在台灣的啟蒙恩師，李淑德，常期任教於師大的知名小提琴教授，也是我成長時屏東的近鄰和位較年長的遠親。昭亮如今忙著到處表演也同時在著名的茱麗亞音樂學院任教。他很感嘆的告訴我說，如今他還很想念的淑德教授也已退休了而她的聽覺也有問題了。我聽了也很感傷，記得才幾年前當我回師大音樂系作短期的交換教授時，淑德還常抽空帶我到她最喜歡的永康街吃飯，她個性豪爽也很疼學生。林昭亮現在還在表演高峰時期，享譽各地，卻也平易近人，總不忘在節目單上提起他的出生地台灣和他的啟蒙恩師李淑

德教授。我們音樂家們大多是感情特別豐富，忠於所居住的國家，同時也熱愛故鄉，常藉著我們表演的機會，把心愛的「母親台灣」也一起帶到台上去！

# 岳母的故事

---

李彥貞

岳母一生多苦多難又多彩多姿的命運，好像她未出生前便已開始了。原來她的祖父是南投山裡一小村莊的村長。有一天禍從天降，一樟腦公司的職員在村裡被殺害，日本政府一口咬定是村裡的人幹的，要他們三天出兇手，否則他們便來村裡一天抓一個人。岳母的祖父是純樸的農人那裡去找兇手？何況就算抓到兇嫌他也不敢交出去，因為此人一定不分青紅皂白被活活打死。他據理以爭，日本人不但不買帳，還揚言第一個先到他家抓人。在期限屆滿前，她祖父突然告訴日人那兇嫌將在某天某時在某地出現；日本人信以為真，就在那人出現時把他伏擊斃死，驗身一看才知道是村長效吳鳳犧牲自己了。

岳母的苦難是在她上國小五年級開始。因山裡小學僅到四年級為止，於是她跟隨新婚不久的長兄到附近的小城住。她嫂嫂雖年紀輕輕又長得不錯，但她的心腸毒辣刻薄，確是岳母一生夢魘的開始。每天她長兄一出門，大嫂馬上把一大堆衣服推給她洗，如洗不完就不要去上課；如洗不好，中午就不要吃飯。她年小力弱常常洗到上課的時間快到還沒有洗完。為趕上上課時間，她得抄近路走上深谷上的〔糖廠甘蔗

鐵枝路〕，谷深有二三丈，鐵道長二三十公尺。每次她連走帶爬的過鐵道時，附近的農民都要尖聲叫她「戇囡仔勿驚死」，她也常常沒午飯吃，但她怕別人知道，總找個角落面對空便當盒假裝在吃飯。下午她要早點回家，以便嫂嫂隨時差她去店裡買東西，或幫做家務。她嫂嫂沒打過她，但每天找事罵她，不給她好顏色。她沒有少女的歡樂或夢幻，她有的是戰戰兢兢及流不完的淚。不敢向長兄及家人說，因為怕失去上學的機會。有一次她長兄聽到一些風聲而問她，嚇得她連聲否認；並事後跪在嫂嫂面前鄭重發誓絕不是她說出去的。

岳母身高不及五呎，生得秀氣又文弱，但她吃苦能耐，處事堅毅，恐怕一般大男人也比不上。她結婚第三年要生第二胎時，她先生請假在家等她生，卻久等不生而大發雷霆。岳母說生小孩是她的事，請他儘管去上班出差。她先生走後不久，她開始陣痛，她一聲不響拿著兩個水桶往外走，她挑水回來後燒火把水燒開；再把剪刀放進去煮，她又拿一把鐵鎚把長釘敲進牆裡把時鐘掛上，然後哄著二歲的女兒去睡覺。把一切安排妥當後，再抓一隻高腳的椅子放在胸前，兩手緊緊抓住椅腳用力催生。經過一番死去活來的掙扎後，小孩終於「哇一聲」落地了。她在同一瞬間望著時鐘記下時刻，然後起身剪臍帶，紮肚臍；把自己及嬰兒清洗乾淨並換上乾淨的衣服。真是謝天謝地母女平安，順利；否則我就娶不到這個太太了。

岳母一生共六女二男，其中一男一女早夭，岳母常自嘲說：「真歹勢，人越窮，孩子生越多。」岳父是縣政府的建設課長，照一般人的看法，他的職務一定〔甜頭〕〔外路〕多。那知道他生性耿直木訥，賺錢沒比人多，苦頭卻吃不少，

最後被排擠調職到山地裡當〔番王〕。幸好，子女個個爭氣，功課好又乖，獲得不少獎學金，生活雖清苦但勉強還過得去。可惜，小孩越大，消費越高；尤其考大學後學費全無著落，有些〔好心〕的商人要求岳父〔合作〕，岳母的長兄也表示願意分一份祖產給她，但他們統統回絕他們的好意。眼見開學在即，仍無一點進展，岳母毅然決然趁先生去上班時偷偷出去打工幫傭。她這樣做是冒很大的險，因為她先生認為向人借錢或幫傭賺錢是非常丟臉的事。因此，岳母必須很小心掩飾才不會露出破綻來。但當一個人倒霉時，不幸的事就常常臨頭。有一天，岳母急著回家煮飯時被一輛機車撞倒差點掉進河裡去。她雖沒受重傷，但她的〔祕密〕卻曝光了。從此家無寧日，他們每天幾乎為〔列不完〕的問題爭吵。岳父脾氣暴烈，有時失緒把岳母打得遍體鱗傷；但岳母為維護工作神聖的信念及堅決不讓子女失學而誓死不退。幸好她的堅持，她的子女才能受到良好的教育，我才有這樣賢慧的妻子幫我在美國開五個店，養不少人。

岳母於 1972 年帶我兩個稚兒來美時已五十多歲，連一個〔豆菜芽〕都不識。她不畏堅難從字母學起，再學單字；後來她成為每個孫子的英文字母的啟蒙師，也會跟鄰居及後來的同事寒暄幾句。她在台灣時很少出門，但是幾個分遍在不同州的子女使她來美後到處走。她不但上山下海，而且坐霹靂飛車，雪坡上滑溜板，使許多年輕人自嘆不如。有人問她為什麼那麼不怕死？她總笑著說：「已死過好幾次了，這不算什麼！」岳母自稱是〔勞碌命〕，早上一睜開眼睛便一直忙到晚上睡覺才止。在美國二十多年間，除了看顧八個孫子外，她偶而也到農場或中餐館打工。她認真拚命工作的作風常使老闆，同事逼她停下來休息。她賺了錢不為自己添一件

美服或奢侈品，她說穿了好睡衣晚上睡不好；打扮化粧使她混身不自在，乾脆什麼都不要，順其自然最好。可是她上餐館給的小費多得讓一些富人臉紅，而捐款助人更是大方得叫主辦人主動要退些款給她，以免人家認為剝削老人的棺材本。

岳母已年近八十了，有人勸她早日信教以免死後下地獄，岳母總笑哈哈說：「我已滾過地獄，要回去也沒人要。」岳母一生吃過不少苦頭，大凡人間的苦難她都嚐過。她能夠在後半生走入佳境，全賴於她有顆善良寬宏的心，勤儉堅忍的精神，以及豁達進取的人生觀，像這樣的人不上天堂，誰上？

# 馬雅的呼喚

## ：記 2007 年瓜地馬拉行

---

桃城虎

醫者之愛，本來就是無國境的(Without Borders)。北美洲台灣人醫師協會自 1983 年成立至今，英文名字是 NATMA，可是漢文名字已逐漸出現類似「北美台灣人國際醫療團」的字眼。其目的也是想進一步發揮台灣人的愛心。本團的義診對象已經有數次涉足國際。除了台灣本國之外，去過的地方包括格蘭納達、哥斯達黎加、巴拿馬。2007 年的瓜地馬拉義診行可能是規模最大的一次。

位於中美洲中部的瓜地馬拉國總人口約一千二百萬。其中竟有六百萬是貧苦無助的馬雅原住民(Mayans)。他們忍受了長達三百年西班牙人強權統治，至今仍然代代窮困。這些古老文明世界的善良遺民，不正是我們這群台灣醫者佈施愛心最恰當的對象嗎？

經過本團透過台灣外交部、駐瓜歐鴻鍊大使和瓜國總統府的密切聯絡與策劃，我們這一行，包括家醫科、內兒科、婦外科、牙科、麻醉科、中醫針灸科、理療科、藥劑師、護士，加上家眷權充助理，總共六十五人左右，於 2 月 9 日凌

晨自洛杉磯出發，經過四點半鐘久的直航，在美麗的晨曦中降落瓜京機場。

從 2 月 10 日到 12 日，連續三天，我們在三處窮鄉僻壤的小學進行愛心的義診。每天都有瓜國社工部衛生官員、當地市長、學校師長、義工以及台灣駐瓜歐大使夫婦、使館秘書、組長當地護理人員及義務翻譯的參與。翻譯須從馬雅族的方言譯成西班牙語，再轉譯成英語。瓜京各醫院會講英語的醫師和醫學生也都自動來參與翻譯和醫療工作。

義診當天，學校的教室被佈置成診療室和藥局。校園則排滿了課桌椅充當掛號處和候診處。整個學校人山人海，據譯者透露，很多都是翻山越嶺而來。本團的團旗、台灣國旗和瓜國國旗在學校大門口到整個校園到處飄揚。

每天我們在三個學校開診前都有開幕儀式，包括唱兩國國歌、瓜國社工部和當地要員致詞歡迎本團到當地義診。全團每天早出晚歸，三天總共看了三千多個病人，其中以馬雅人佔絕大多數。他們來看病的原因很多，包括高血壓、糖尿病、心臟血管疾病、肝腎病、寄生蟲病、頭痛、脊椎關節炎、性病，皮膚病與蛀牙。他們多住在山丘、高地上、水源不足，每兩、三天才洗澡一次。全身膚色黑紅，似北美印地安人，但身材略小。

馬雅原住民有二十三種方言，瓜政府也在積極研究，設法來保留這些極具歷史價值的原住民方言。比起當年中國的蔣介石一到台灣，就禁止台灣人使用台語的愚蠢政策，實在令人扼腕。是以，雖然生活程度低，馬雅人仍然樂天知命，充分享受語言的自由。不過，目前他們有一個嚴重的問題：由於幾百年來，西班牙積極灌輸天主教，不能採用任何非自然的避孕方式，平均每個家庭從六個到十多個小孩的很常見。



雖然政府設有公立學校施行義務教育，但政府不供應免費教科書。由於收入低微，幼兒眾多，多數家庭無法給每一個子女買紙筆書籍去上學，加上交通不便，校車缺乏，Car Pool 更是天方夜譚。即使小孩入學，也常被迫輟學去幫工貼補家用。除非政府大力宣導自然避孕常識，除非原住民本身對於他們未來命運有高度的警覺，否則政府的義務教育勢難有效普及推廣，而原住民也將代代貧困。至今瓜國文盲達人口百分之四十，是以瓜國雖為民主國家，由於文盲太多，其民主選舉之落實可想而知。

儘管如此，瓜國在 1967 年到 1992 年間，仍能孕出兩位諾貝爾獎得主：一個是阿斯凸里亞斯（Miguel Angel Asturias），是 1967 年諾貝爾文學獎得主。他在 1899 年出生於瓜京，1974 年逝於馬德里。他是著名的小說家、詩人和外交家。他的著作很多，其鉅著之一《一個新紀元的見證》《Testimony of an Epoch》，以敘事詩的體裁，介紹了神秘的馬雅史。書中，他不時以鏗鏘的語句，激勵馬雅族對當時統治社會階層的抗爭，並顯露出當時人民對社會道德的熱望。在另一名著《瓜地馬拉拉傳奇》《Leyendas de Guatemala 1930》一書中，他以生花妙筆傳神地描繪西班牙入侵前的馬雅文化與精神。獲得了全球一致的推崇與讚賞。1940 年，他以憤慨激昂的文章公開指責瓜國統治者 Manuel Estrada Cabrera 是一個獨裁者。1949 年，他又寫了一部膾炙人口的鉅作《麥堆裡的人》《Men of Maize》，描述印第安人無可逃避的悲劇。其後他又在 1950 年到 1960 年十年間完成了三書合一的《馬雅三部曲》，吐露了印地安人因幫忙白人開墾香蕉農場而帶來的哀怨噩運。這些作品陸續引發了全世界對馬雅原住民人權的關注，而且，無可否認地也引爆了瓜國 1960 年到 1996 年的內戰。

就在瓜國內戰爆發的一年前，1959年，馬雅原住民一個貧農家中，誕生了一位女性社運家 Rigoberta Menchu（在此暫譯「門丘」）。門丘女士的父親是當地村落印第安農民聯盟委員會的成員，母親是一位產婆。小時候她只在天主教的寄宿學校念過小學，十五歲時，她已成為反對瓜政府軍違反人權運動的活躍份子。在那段少女時期，她除了參與全家的農作外，也到大農場參加採收咖啡。在教堂裡，她是女權運動的主要份子；她也是社會改革運動的主要份子。她也加入了父親所屬的農聯委員會。十七歲時，她才開始自修西班牙語文，此後西班牙文成為她從事抗爭、演說的主要利器。二十一歲時，她已是印第安農聯罷工的主導人物。她也積極參與推動在瓜京的大型示威運動。她也獻身於培訓印地安農民如何對抗政府軍的壓迫。1983年，她才廿四歲，一位委內瑞拉籍的法國作家對她做了採訪錄音並改編成書，書名叫：《我的名字叫蕾格勃妲·門丘，我的良知如何被壓迫》。書中敘述她二十多年生命的經驗。此書馬上被譯成英文版，書名叫《我，蕾格勃妲·門丘》《I, Rigoberta Menchu》。此書一出版，馬上將門丘女士推上了國際舞台。1991年，蕾氏三十二歲，她被選為聯合國保護原住民人權組織的策劃委員，旋又被任命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親善大使。

1992年，門丘女士獲得了諾貝爾和平獎，年僅三十三歲。1996年，瓜國內戰結束後，她開始多次到西班牙控告瓜國政府軍在內戰期間對原住民施行集體屠殺、活埋、姦淫、拷刑等違反原住民人權的暴行。最後，西班牙最高法院於2006年十二月間引渡七名瓜國前政府與內戰暴行有關的主要人犯予以起訴。法庭並裁定即使疑犯不是西班牙公民，也會被引渡判刑。

我之所以提到上述兩位瓜國諾貝爾獎得主及其簡介，乃因2007年9月瓜國有五年一次的總統大選。而就在2月12日，當我們義診團在瓜國進行第三天義診的同時，門丘女士正式宣佈成立原住民政黨，並宣佈她將代表原住民（佔瓜國總人口三分之二）參加9月瓜國總統大選。

門丘女士的宣佈參選代表瓜國有史以來第一位馬雅原住民的總統候選人。她是幾百年來馬雅原住民的最大希望。如果她當選總統，整個中美洲將產生劇烈的政經大地震，也是人類史上一個重要記事。她是瓜國引以為榮的人物；但她也是最使瓜國政府頭痛的人物。很不幸在9月大選中，她僅得到百分之三的選票。以馬雅原住民佔瓜國人口三分之二的比例來看，這種結果真是瓜國民主選舉的一大諷刺！

話說2月12日，當門丘女士宣佈參選瓜國總統的同日，我們的義診團也在當天下午結束了三天的義診工作。在那夕陽斜照的校園，本團全部團員、瓜國總統夫人辦公室社工部長麗達特麗莎（Licda Teresa）、台灣歐大使、當地市長、校長和義工都到場參加義診閉幕式。大家合唱兩國國歌，社工部長代表瓜國政府與人民致謝詞，向我們獻花。每位團員都被唱名上台，受頒一張瓜國政府的感謝狀。感謝狀印著每位團員的名字，除了象徵台灣與瓜國的友情之外，更洋溢著我們醫者無國境，不求報答的大愛。當我從社工部長手中接過那紙謝狀時，我的心血在全身沸騰！我真希望，我們這群醫者的大愛，能散佈到全世界的每一角落。在那一剎那，我放眼一看，四周站滿了那些剛被我們診療過的馬雅人，也正在看著我們。在他們善良純樸的臉孔上，露出了依依不捨的表情，眼神充滿了迷茫和期待，好像在問我們：「台灣人，馬雅人的好朋友，你們何時再回來？」那絲微弱的希望，就在

巴士車門關上之後，很快就消失在滾滾的黃沙背後了！

親愛的朋友，當我寫到這裡時，又想起在瓜國的馬雅人，我的視線再次被淚水擋住，我已無法再寫下去。在此，就讓我的淚滴充當本文的最後一個句點吧。

隨文附短詩三首：

[詩一] 貧富懸殊各國同，瓜國馬雅更困窮；台灣旅美醫療團；愛心萬里滿蒼穹。

[詩二] 廿五富豪掌瓜國，萬千貧農無奈何；勸君一家兩小孩，學成將相耀天河！

[詩三] 提卡雨林廟塔藏，馬雅帝民最哀傷；善良難敵西班牙，豹吼千年說商湯。

### 插圖照片





於瓜地馬拉 Tikal 雨林中的馬雅帝國廟塔(列入聯合國  
史跡保留區) 2-15-2007



# 不可思議的現象憶談

---

林資深

〔此文只記述父母逝世時發生的不可思議的現象，期盼後代子孫了解當時情形，這並非亂講亂寫。這些現象與宗教、及靈異無關，不能迷信。台灣可耕用之土地年年減少，不少和尚或道士利用死者家屬迷信墳地之風水而大斂其財。台灣應該向日本南韓看齊實行火化，維持環保，讓自然空間擴大。另外，特地記載了家屬葬喪前後，家內外發生的現象報導。作者於 2013 年 1 月底跋註。〕

這個親身的不可思議的現象放在心裡已經二十八年了，當時(1986 年及 1997 年)若說出來，恐怕會被嘲笑亂說。現在如果再不說出來，事情會湮沒，因此有如魚刺鯁在喉嚨，不吐不快。至少也好讓我們那兩個不信邪的兒女及他們的後代心裡有個準備，知道先輩不是隨便說說而已。

1986 年春節剛過不久，2 月 12 日清晨五點左右，接到堯弟從台灣台南打來的國際電話，說爸爸中風病危（經過高雄長庚醫院診斷）正在客廳彌留之際，趕快回台辦事。我立即連絡住在附近的大妹、二妹、及五妹一齊買機票連袂回台。可是機票在一星期內一票難求，我們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蟻，

只好回電給堯弟說些實況暫時無法動身；堯弟說他已經請求爸爸不要走再等我們三天；自從我得悉爸爸病危消息後，我天天在家上香求神保佑爸爸不要走得太快。

2月19日清晨五點左右，在接到的電話中，他說爸爸不能再等我們回台而嚥了最後一口氣走了。我聽了以後，坐在客廳裡關著電燈，哭得很傷心……早晨八點，由於兩個兒女之堅持，要我載他們去初中學校，參加學校主辦的滑雪訓練集合地點。之前，我只好再焚香膜拜爸爸好走。從學校回來，是時八點二十五分，我趕緊打開櫥櫃門，看到一大堆的香腳在香爐中東倒西歪；香爐外的香腳也噴得到處皆是。我低頭尋找那枝剛剛燒了香的香腳，掉在塑膠皮覆蓋的地板上，留下三吋長燻黑燒焦的痕跡（但無香腳）。我心裡一震，懷疑這枝香如何跳出關著的櫥櫃門外，我立即感到有啥事情發生。便毫無猶豫地打電話給堯弟，他對我說，他剛剛（台灣晚上時間八點五分）將爸爸的遺體放進棺材裡並釘緊了棺蓋。我向他說，我們還是買不到機票回台，期望這幾天能成行。

我自小就知道爸爸不喜歡一個人在門窗封閉的室內坐睡。尤其在他晚年生病期間，他總是喜歡把他在靜養的房間門窗打開，讓陽光射進來。我在美國厝內早晨看到香爐內的香腳東倒西歪的雜亂情景，是否在暗示我：爸爸不喜歡被放進封閉的棺材裡，而極力掙扎？

二十二日，回到台南是當天下午三點，堯弟和他的道士朋友立即要我和他們到關廟去看墳地準備安葬爸爸遺體。這位道士指定一塊人造斜坡地給我們兩兄弟看，並說墳地是好風水，價錢是新台幣五千萬。我說太貴了，我們考慮一夜後，明天再給你回覆。當天晚上，我們去三舅父家找他商量，我知道他精通中國的風水地理經書，拜託明早和我們去關廟看

看墳地風水。看墳地時，因斜坡，我走得踉蹌險些跌倒，結果我的薄風衣右手管被圍地的鐵絲網割破，鈎著我，阻我往前蹣跚。回家後，三舅父說此墳地風水不好，是一塊斷肩流兩地，他叫我們三思。他建議我們去找農地主人商量，因為他認為好風水地是在下面平坦的鳳梨田。

堯弟和我很高興。第二天早上，我們去找農地主人(原該鄉農會會長，已於一年前退休)說明原委，他看我們兩兄弟態度很誠懇老實，我又從美國回來奔喪；他沒有與他家人商量同意，立即拍案轉讓農地使用權給我們，其費用才新台幣二百萬，而土地使用期間年份無限制。三舅父聽後嚇一跳，認為事情不會那麼快就有結果，不過，他說這可能是你爸爸冥冥中在保佑你們。

台灣的喪事太煩贅。七旬禮要做，一共四十九天，我的喪假只有兩個星期；我只好徵求大舅父及三舅父的同意，每天找吉時做一旬，剛好一星期做完。在最後前兩天埋葬了爸爸（跟據他生前意願），此時堯弟夢見爸爸向他抱怨臨終時所穿的道士衣服太單薄太寒酸，我們只好當天晚上燒掉爸爸生前全部的衣物陪葬，讓他在另一世界穿用…我道謝了舅父們，便回來美國上班。

1997年3月12日，接到堯弟的電話知道媽媽隨時會走，我急了。我查看我的護照有效期間只有三個月不到。當天早上七點，我立即到紐約洛克菲勒中心地下室辦公處，換十年期間有效之新護照，十一點半拿到新護照立即趕到 2nd. Ave 之台灣領事館簽證；下午三、四點回到 NJ 家，正坐在樓梯口喘氣脫鞋，聽到掛在正對面牆壁上之咕咕鐘響敲了四聲，抬頭一看，咕咕鐘自動地停擺了不走，我試了好幾次讓它上發



條還是不走，最後只好放棄。我心裡雖然毛毛的，想到明天反正要回台灣，我整個人也寬心些。

回到台南，正是3月14日下午。看到罹患十三年痴呆症的媽媽躺在她的寢室裡不能說話，張開眼睛「看」我們，但呼吸很吃力。在最後幾天，我們兄弟妹都留在家裡輪流看顧她，不敢外出。

3月18日半夜快到零時，媽媽呼吸困難而斷了氣。我呼叫女傭尋找媽媽十五年前準備臨終時要穿的衣服及布鞋。女傭找到了布鞋，卻一直穿不上去，以為布鞋縮小了，說來她也許太慌張失措。這時候弟媳婦鎮靜地，扶著媽媽的腳說：（我和堯弟抱著媽媽的身體）「由我來，請媽媽安心勿燥。」如此說了三遍後，似乎變小的布鞋竟然穿上去了。其他的衣服也順利地一件一件地穿上去。媽媽的身體也開始冰冷躺在床上，我和弟妹們輪流守夜到天亮。早上，我們將媽媽的遺體放在客廳裡上香膜拜辭別，然後將她放進檀香木棺裡。當天，將棺蓋釘緊的棺木搬移到市立殯儀館存放。

早晨十點半，我驚醒趕快下樓會見堯弟。看見弟妹們在客廳內聚談，好像發生了什麼事情。我怪他們不早一啣叫醒我，怕錯過和該寺廟住持下午兩點約定會面的時間。堯弟才對我說早上台灣發生大地震，埔里的靈塔震倒了。可是台南之地震震度不大，沒有感覺。因此去不去埔里變成了無關緊要的事了。這是不是媽媽不喜歡埔里這個地方？我說有可能性，但我還是仍然半信半疑。我問堯弟媽媽生前喜歡去那一個寺廟走走？結論是台南市內的「妙善寺」。與寺院的住持法師商量，他認識媽媽，便准許媽媽的骨灰安放在寺廟的靈堂裡。打開鎖住的靈堂矮小擁擠，不見空位。我們走了一來回，才在向南邊的高架上，找到了一個可放瓷罐的空位，於

是我們向法師約定此位做為媽媽安息地方。回家後，懂得風水的三舅父感到非常欣慰，因我們做好了這種「無心插柳柳成蔭」的功德。

以上，是我的父母親逝世時，我親身碰到的不可思議經驗。我把這些記錄下來，讓後輩（或讀者）讀了，讓他們有「信不信由你了」的念頭。

# 大難不死，必有後福？

---

吳明美

從小到大，僥倖無大災大難。冬去春來，年復一年，大致平安順遂，乃習以為常，視為當然。然而，2013年，在我一生幾乎風平浪靜的人生航道中，突然風雲變色，強風豪雨，掀起了我一生中第二次的滔天巨浪。在風雨連天的惡劣狀況下，走過了無數崎嶇不平的小路，一路跌跌撞撞，身經百戰。在天助人助自助下，卯足全力地爬出了死蔭幽谷。

2011年12月，老伴和我邀請了兩對親朋好友，在中佛州 Orlando 休閒中心度假。在一場歡聚的尾聲，我開始咳嗽。當時深怕感冒咳嗽感染親友，我極力以鹽水漱口和服用鎮咳藥水，可惜無效。回家後，咳嗽仍持續一、二個月，不見好轉，乃去看家醫。經過一番檢查後，家醫認為是過敏，要我服些不必處方的抗過敏藥即可。服藥一段時間後，毫無起色，於是家醫送我到耳鼻喉 (ENT) 專家。那天，我的 ENT 醫生恰好有緊急開刀，由他的同事醫生代看。該醫生用鼻鏡看過後，說是小小發炎，並告訴我只要用不必處方的藥水噴一噴即可，草草了事。以後咳嗽有增無減，家醫再檢，懷疑是胃酸逆流，要我服抗胃酸藥。我問：「為什麼不用胃鏡檢查，確定後再服藥呢？」醫生回答：「若服藥有效，妳就不必胃鏡檢查了。」

遵照醫生的指示，仍是咳個不停。被送到肺科，檢查後，肺部一切正常。此時親朋好友，不斷送來祖傳密方，盛情感人。「臭頭多藥」，不妨每樣試一試，仍是咳咳咳，實在憂心煩人。

終於，頸部 CT Scan 顯示我的右甲狀腺有一個 2.3 公分的結節(nodule)。我的醫生還讓我去遊山玩水，回來後再做切片檢查，以確定是否癌症。他認為：即使是癌，不必太擔心。甲狀腺癌成長很慢，摘除很簡單，也不會擴散出去，並好意囑我安心玩樂。當我旅遊回來後，切片檢查結果，果真是甲狀腺癌，屬乳突癌 (Papillary)，是最多人得的，也是成長慢而易於治療且預後很好的一種。然而，當時遊山玩水加上預約切片檢查的等候，又拖延了兩個月後，腫瘤竟長成 3.3 公分了。ENT 醫生仍認為這種腫瘤成長很慢，不慌不忙，訂了三個月以後才要開刀，因為要開刀的病人太多了。於是，我親自找醫生，問道：「腫瘤兩個月期間長了 1 公分，算是長得慢嗎？再過三個月才要開刀，不知會長多大呢？我實在無法再等三個月了！」醫生終於同意那個週末為我加班開刀了

爭取到早日開刀的機會，我亦喜亦憂。只能祈求上天垂愛，保佑我手術順利。開刀前，護士親切地給了我定心丸，告訴我醫生技術高明，經驗豐富，不必擔心。當我手術後醒來，第一眼看到的是醫生。他說：「陳太太，對不起！我無法做。」我只覺當頭一棒，雖然尚未完全從麻醉中醒來。當時我茫茫然不知狀況，卻只能概括承受。我立即被送進恢復室，相信醫生會對老伴詳加說明。不久，老伴進來看我，卻立刻被我的護士請出，說是又有新病人要進來，人太多了。老伴一出去，我的護士竟不知去向。看到其他病人都有護士在照顧，我卻宛如一個孤兒，噁心、呼吸困難和頭痛，卻沒

人理會。終於，那個在我最須要照顧的時候，擅自離開崗位的護士回來了，匆匆忙忙又接二連三地給我打了三針，以應對我的噁心、氣喘和頭痛。當時，我的痛苦非筆墨能書。那護士心慌意亂地說：「呃！呃！可能我一下子給妳打太多針了！」她立刻叫來急救，我才轉危為安。雖然身處痛苦危難中，我仍努力記住她的名字，以便日後向有關單位抱怨。後來，因為擺在眼前是一條充滿了荊棘之路，自身難保，也就放她一馬了。

原來是 ENT 醫生倉促決定開刀，手術前沒再做頸部超音波，以確定腫瘤之大小及位置。打開後，發現腫瘤比預計大，且頗接近供給腦血的頸動脈大血管。他不敢貿然行事，隨即縫好刀口，並趕緊為我聯絡一位專做接近血管精準手術的外科醫生 (Microvascular Surgeon)，Dr. David Arnold。據說南佛州只有兩位這方面的醫生。雖然 ENT 醫生因手術前沒再做頸部超音波，不知不能做而做，讓我多挨一刀，實在難辭其咎，但是，若沒有這位內行人立刻為我聯絡上 Dr. Arnold，我就必須自己在黑暗中摸索，尋尋覓覓，然後排隊預約開刀，不知還要延誤多久呢！又假如這位 ENT 醫生不敬業，或缺乏醫德，當初既已開刀，就盡力而為，以對病人有個交代，然而，手術卻無法完全清除腫瘤，癌症迅速復發，或傷及血管而導致中風，那情況就完全不同了。這位 ENT 醫生雖然未能完成手術，但是他立刻把我交給適合開此刀的醫生，我還是充滿了感激與尊敬。

Dr. Arnold 技術高超又細心。他預測腫瘤既然頗近頸動脈大血管，要安全清除可能大費周章，故請了一位專門剖開胸骨的醫生隨侍在側，以應急需。手術持續了七小時多。我的脖子橫開 7 吋，往下剖開胸骨 8 吋長，他又往上至右耳後開

了 6 吋，以取出淋巴，幸無感染。因此，我的脖子與胸腔可說刀痕纍纍。原本以為刀痕慘不忍睹，由於縫工好，結果僥倖還差強人意。

在加護病房裡，我噁心、嘔吐、頭痛、呼吸極端困難。迷迷糊糊中，只知醫生和護士不斷地進進出出，通宵達旦。恍恍惚惚，覺得自己好像 VIP，又似乎狀況連連。想請醫生放棄我，讓我結束痛苦，卻無法開口。一陣驚濤駭浪，化險為夷後，得知老伴一天一夜未曾合眼，隨侍在側，夫妻患難見真情，真是使我感激心疼不已。迷矇中，我告訴老伴，我的床上充滿了螞蟻。老伴告訴我，他連一隻螞蟻也看不到，我竟然生氣了。五彩繽紛的花朵和美不勝收的花瓶不停地浮現在眼前，伸手去摸，卻飄渺無蹤。又與護士番顛半天，堅持不睡那「多管子又多機關」（點滴和氧氣等醫療必需品）的床。平時總是乖乖牌的病人，此時竟然如此不可理喻。六天六夜的加護病房中，全靠點滴，幾乎毫無進食。此次大開刀，整整瘦了十多磅。

出院回家後，因為傷口疼痛難忍，我就服用醫生處方的止痛藥 Ultram。半小時後，我開始頭暈和噁心。接著，手腳發麻並延至臀部，呼吸困難而氣喘。服藥前，我就已讀過該藥的副作用，果然樣樣副作用都降臨我身上。我當時了然於胸，因此不驚慌，只盼這些副作用早點消失。然而，呼吸極端困難，上氣不接下氣，使我有即將斷氣，瀕臨死亡的感覺。終於，無法支撐而呼叫「911」。那正巧是寒流襲擊的二月天，清晨三點，三位急救人員迅速趕到。經過一番檢測後，他們認為我的血氧正常，不該有氣喘不過來的現象，而歸咎於我對開刀的緊張與憂鬱的心理因素。我告訴他們，是我服了止痛藥 Ultram 的副作用。他們查了電腦，果真如此，就教我睡

高枕並做深呼吸，放輕鬆，陪我度過此難關。精神一放鬆，我竟大大嘔吐一番，馬上就感覺舒服多，呼吸也漸趨正常，他們才離開。三人耐心地協助我三小時之久，真是感恩不盡。理所當然，Ultram 是我的致命藥，從此一生與我絕緣了。

兩個月後，內分泌科專醫 (Endocrinologist) 開始著手為我的放射性碘治療(Iodine-131)準備。此治療主要是利用甲狀腺癌細胞有嗜食碘的特性，其目的在消除手術後留下來的甲狀腺組織 (包括良性和惡性)，治療手術時無法拿乾淨的局部轉移，以及無法手術去除的遠處轉移甲狀腺癌細胞。我開始低碘 (每天限食少於 50mc 的碘) 飲食二星期後，經過檢測到開始治療共約一個月的低碘飲食，讓癌細胞處於極度飢餓狀態下，才能發揮高度作用。治療時，由於放射線關係，我住院被完全隔離了一夜。回家後，與老伴隔離數日。知道此治療可能會有強烈可怕的副作用，由於未曾經歷過，因此，治療期間，自始至終，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治療後的掃瞄，得知幸無癌細胞轉移。

放射線腫瘤科專醫 (Radiation Oncologist) 認為我不必做放射線治療 (電療)。他認為我的甲狀腺癌極有可能是 12 年前因乳癌 (是我人生的第一次驚濤駭浪) 的放射線治療所誘發，慢慢成長而成的。回想十多年前，當時醫藥界極端鼓勵更年期婦女們使用荷爾蒙補療(Hormone Replacement Therapy)，認為不但可以預防骨質疏鬆、心臟病和減低腸癌，而且能夠消除或減輕熱潮、盜汗、失眠、疲憊、焦慮和心悸...等更年期症狀。記得那時我的婦科醫生要我接受荷爾蒙補療，經過一段時間後，我想停止，他堅持要繼續。我換了醫生，新醫生也主張補療好處多多，仍要我接受補療，使我不得不相信補療的好處而繼續。目前已証實荷爾蒙補療不但可能誘發乳癌、

子宮癌(視個人體質而異)，且對心臟病之預防亦無濟於事。昨日之仙丹已成今日之罪魁禍首，許許多多的婦女因荷爾蒙補療而誘發乳癌已成不可否認之事實，而我是眾多受害者之一。啊！十多年前，荷爾蒙補療誘發了我的乳癌，而今，又因治療乳癌的放射線治療而誘發了甲狀腺癌，真是禍不單行！原本健健康康的身體，一步走錯，全盤皆錯。

如今已風浪平息，痛定思痛，尋思追想乃是難免的。檢討自己，一向嚴以律己，定期體檢，小心飲食，規則運動，勤於閱讀養生保健文章。況且，我的每一位醫生都經過查其履歷與病人對醫生的評定(rating)，精挑細選的。此次的咳嗽，數位不同醫生都沒有聯想到與甲狀腺或腫瘤有關，居然延誤了 14 個月才診斷出是甲狀腺癌。時間的拖延，是一大致命傷。一般人對甲狀腺癌的誤解甚大，認為甲狀腺癌成長很慢，摘除治療容易，不會擴散出去。事實上，甲狀腺癌由於組織型態的不同，可分成乳突癌、濾泡癌、髓質癌與未分化癌等四大類。其中未分化癌(Anaplastic)預後極差，往往短期(短至數月)就致命。不幸中之幸，我得的是最易治療的乳突癌，卻因為診斷的延誤而造成讓我吃盡苦頭的大手術，實在讓我難以釋懷。群醫會商，仍無法瞭解，應該是成長緩慢的乳突癌，竟突然急速成長。由於大手術而傷了我的右聲帶神經，導致聲音沙啞與喝飲易噎。噎時呼吸困難，痛苦難言。目前我非常小心避免發生，若發生了，我逆來順受，就當它是為我生命的起死回生所必須付出的代價。不過，醫生希望我接受聲帶小手術，盼可改善情況。其實，退一步想，我得的是難纏的胰臟癌、肺癌或肝癌，就謝天謝地了。

在我手術和治療期間，兩個遠在異地的女兒，先後全家回來看我並幫忙照顧我，讓我享盡了天倫之樂與濃濃的親情，



並享受三個孫兒天真浪漫的甜美笑容。這一切的一切，都非醫生能給我的良藥。小女在醫院照顧我兩次，以讓那一直守護我的老伴得以到學校授課。十年前，我就開始軟硬兼施，要求老伴退休，以共享退休生活。然而，老伴卻戀戀不捨他的教書生涯而堅持不退。911 急救那晚，他看我似乎有驟然離去的可能而趕緊告訴我，他已斷然決定退休。現在我們同進同出，非常享受我們的無牽無掛、為所欲為的閒雲野鶴的清靜生活。以前茶來伸手、飯來張口的他，現在常親手烹調頗有創意的佳餚，可惜尚缺乏經驗。假以時日，頗有大器晚成的可能。經過這一場生命之戰後，使我重見美麗的世界，領悟生命的珍貴。想到醫療人員辛辛苦苦地救助我，家人的精心照料與親朋的關懷與支持，使我充滿了感激與虧欠之情，豈可不珍惜目前的一切？事實上，幸福一直洋溢我心頭。思前想後，我已走過崎嶇難行之路，但願柳暗花明又一村，日後面對的是一條平坦之道。人生既然無法預測生命的長度，那就好好擴充享受生命的寬度與深度，知足常樂心清靜，以期待平安快樂的晚年和有福氣的人生。

# 我履行了我的承諾

---

吳彬銜

## 遠渡重洋，赴美進修

1978年9月是我人生的轉捩點。當時我已43歲，才離鄉背井，遠渡重洋，開啟人生的另一段生活。

我曾在台灣南部台灣省立鳳山高中教英文17年，期間寫了兩本英文文法書(上下冊)，曾獲當時在台中的台灣省教育廳獎助。1978年9月，我以留學生身分來美國進修時，隨身攜帶我的英文文法書來美國，請美國英文教授修改。

## 美國教授，批改文法

學業完成，工作穩定後，1987年年初，我開始思索如何修改來美時隨身攜帶的兩本英文文法書。

Clela Hoggatt 教授送我數本美國英文文法書。我開始閱讀這些美國本地的美語文法書，再以自己在台灣寫的文法書為藍本，重寫新書，並取名為 **美語文法與寫作應用(American English Grammar and Writing Practice)**。目標確定後，我開始大海撈針，大量廣泛閱讀，並蒐集「美語日常生活中典雅實用的英文句子」，做為新書中相關單元的例句。舉凡日常收到的各級政府信件，水電帳單，金融保險、醫療健保、旅遊文

宣，廣告傳單(junk mail)，商品食品藥品的使用說明等，一概來者不拒，全部納入資料蒐集範圍。經仔細閱讀，耐心篩選，抄下與文法規則有關、可資應用的典雅句子，約四千句。再分門別類，細分到相關單元的「文法與寫作應用」那一節，當做實例，以示文法規則的實學活用。

### 為什麼要學英文文法？

語言是人與人之間用於「說、寫」的溝通工具。

英文文法是教你「何時、何地、為何、如何」正確、適當地使用這個工具，並且幫助你用英文「說、寫」時，能讓別人了解你的意思。學英文要「入鄉隨俗」。本地人怎麼說寫，你就跟著那樣說寫，才會「道地」。如果用自己的語言或方法「土法煉鋼」，直接「套成」英文來表達，會變成「洋味不足，土味太濃」的滑稽怪調，滿口都是「菜英文」，讓人有「鴨子聽雷，不知所云」的感覺。

文法規則是用以幫助了解「句子結構、修飾語在句中的功用」，以提升讀者對句子的了解，進而提高閱讀能力，寫作表達方法。如果只記英文文法規則，不加以應用，那麼，學英文文法就失去意義。

語言是生活的一部份，會隨著時空和文化環境的演變而新陳代謝。語言的推陳出新，是社會演化的自然現象和結果。能被多數人接受的新詞舊語，自然會讓後人繼續沿用。以 travel expenses 一詞為例，百多年前譯成「盤纏」，現代則用「旅費」表達。[註]：美語用 travel expenses，不是 traveling expenses。

閱讀能力和寫作表達是開啟成功的橋樑。學好英文不能只認識單字、片語和了解簡單句子而已。到高中、大學階段，

所學英文句子，在結構上漸趨多元深廣。花兩三年時間，學好英文文法，並加以應用，對了解句子結構、提高閱讀能力、寫作表達、中英文翻譯，有無比助益，且終身受用不盡，可說「投資小，獲益大」。何樂不為？

### 開啟人生第二春：履行諾言完成心願

2004年1月1日，我從洛杉磯世界日報編輯部「編譯和校對」工作退休後，整整花了十年，夜以繼日，重寫這本《美語文法與寫作應用》中英文雙語書。期間，每寫完一章，就敦請 Mr. Winston Gin 仔細修改英文這一部分的標題和例句。Mr. Gin 是美國太空總署 (NASA) 所屬單位，在洛杉磯 Pasadena JPL 的退休工程師，英文造詣很深，曾為他的服務單位撰寫英文報告，呈給美國太空總署存檔。

重寫《美語文法與寫作應用》這本書，工程浩大，全書約 850 頁，逾百萬字。書中的表格設計，句式說明，都是我親自操作，精雕細琢，用手提電腦打字完成。

要把繁瑣枯燥，千頭萬緒的英文文法，寫成 30 篇引人入勝的短篇連續劇那樣，談何容易！但，這段漫長心路歷程，雖歷盡艱辛，一路走來，總是遇到貴人相助。

1978年8月22日，我在台灣台北市美國大使館，對那位簽證官所做的承諾：「幫助台灣高中學生學習現代實用美語」，36年後終於順利履行。這本書能正式和讀者見面，並說「Hello！」，這是我最大的安慰。

#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

---

趙珠蘭

不論是山間或是海邊、不論是鬧市或是荒郊、不論是經濟好或經濟壞，在台灣，你無法錯過不看到的東西，是極具鄉土特色的寺廟。

如果你在台灣長大，成長的過程中一定留有拜拜的印象，即使你信的是其它的宗教，也絕對有目睹過或參與過迎神賽會、祭天祭祖等活動的經驗。

所以可以說，寺廟是台灣文化最重要也最特殊的部分，卻更是最不被瞭解的部分。尤其是現代人的頭腦，受西方思考模式的影響，習慣於物理層面的分析歸納，對於寺廟所影射的抽象意義，幾乎完全有看沒有懂，只是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的，順著潛意識的指引，一代又一代堅定的傳承下去。

事實上，台灣寺廟的建築精美、內涵豐富，充滿了「形而上」的學問，就像是一部用《紅阿圖字》（象徵性圖文）寫的神學經典。其所象徵的義理，來自「西天」--古埃及，是古埃及神學最忠實的繼承者。

台灣寺廟的「形而上」（metaphysics）學，不只是表達抽象的概念，那些《紅阿圖字》（閩南話：「親象安也」）所敘述的，是玄之又玄、眾妙之門的「卦中宇宙論」神學。

真正的「神學」，本來就是屬於「形而上」的領域，不能用大腦來推演、結論，但能被萬物之靈的人所感悟、直覺，去體會生命的來龍去脈、感受存在的真實本意，而不是在處理感官、情緒或人情世故的問題。

而「宗教」的原始意涵，應該是探索那至高無上的真理一宇宙之「宗」（source，cause），從而施教，使人的生命活動能與「宗」（道、上帝、造物者）連接，符合「宗」的運作規律。從語源學來理解英文的「religion」也是一樣，源自拉丁文的「religare」，包含兩個字根「re」（back）和「eligere」（link，bind）。現在所謂的「神學」（theology），是一種哲學討論，解釋某一宗教所信仰的「宗」，以及與其相關的理論。

然而，「道可道，非常道」，無論是那一種宗教的「宗」，都無法用語言文字掌握其全部意涵。但是為了宗教教化目的，又不能不說明；於是，就有許多「經典」的產生，還有更多解釋經典的著作，以及各種的組織、仲介與傳佈者。其實現在各大宗教所信仰的「宗」，基本上都大同小異，所分歧或爭執的，是那些語言的解釋與演練的方法。

河洛人的寺廟，最少有經典的詮釋或真理的代言。我們古代的聖者創造一些形象，去使得無形抽象的概念能被個人所感受。因為人腦無法掌握超越想像的義理，必需藉著與形象的關聯，大腦才能運作；就像一幅畫能立即勾起個人不同的心智反應，勝過千萬字句的描述。『一切神帝、王佛、菩薩、鬼魔、祖靈、人物、鳥獸等，都是近取諸身、遠取諸物的假說類比，組合、創造生命基因之俑。』（註）

台灣寺廟內的「偶像」，不是政治圈或娛樂圈裏那種實質存在於某時某地的個體，而是隱藏在每一個人靈魂深處的本真概念，也是造物者（道、上帝）表現於宇宙萬物的各種

屬性。進入寺廟，是要參同宇宙萬物的演化；禮拜神像是要激發內心裏潛藏的那部份精神，與偶像所象徵的屬性相應和。

『寺廟是用來寫「無字天書」的。用自己的身體、動作來寫字。吾人入寺廟中「親歷」目識種種象形圖文時，其「神覺」就會寫下一個屬於「神命」的形象。他將被眾神佛所參同，一起記載在道的「卦象、爻位」之中。』（註）

十八世紀，歐洲的野心家開始在非洲掠奪，從沙漠帶回大批古代遺留下的文物，數量及品質都非常驚人，超越當時歐洲人的想像，引起考古學者的注意。他們看不懂古人遺留的圖畫文字，但深知那是必定高度文明的產物，於是陸續的組隊到埃及去探索，終於在學術界發展出一門「古埃及學」的研究。

台灣的寺廟，無論從外觀或內在佈置去觀看，都可以感受到其精緻、複雜、與神秘的獨特氣息，似乎沉澱著濃濃厚厚的人文歷史寶藏，不應該輕易的用「迷信」或「無知」去對待，尤其是民間社區所自主籌建的廟宇，像是仍然活生生的與摩登社會打成一片的古文物，傳說著現代人所不懂的知識，作為子孫後代的我們，實在有責任及義務去瞭解與延續。

註：參閱林明華《古埃及神學—易經》及《古埃及文（台灣話的淵源）》

# 玩在花蓮

---

賴東成

美麗晨曦這家民宿，外面看起來就像一般較大間的民宅，庭園蠻大的，也種些樹木花草，我可能昨天玩累了，睡在舒服的床上，一覺到天明，拉開窗簾，見屋旁有一小花園，可惜沒見開花，遠處有一大片不知是棕櫚樹還是檳榔樹林，令人感覺有點南洋的風味，老妻覺得這民宿的室內佈置很有品味，我倒喜歡它的廣告其中兩句「你來，蟲鳴將伴您入眠，妳來，鳥語會喚您甦醒。」可惜那時是冬季，聽不到蟲鳴鳥叫也！

和親切又好客的民宿主人說再見後，我們直奔太魯閣國家公園，侄女問我以前有沒有來過花蓮，這勾起了咱遙遠的回憶了。大約是讀大二的暑假，和幾位好友報名參加橫貫公路徒步旅行，我們從台中出發，當時年輕，充滿活力，不畏前途險阻，整天嘻哈玩樂，似乎也沒太在意老天賞賜的美景，只覺得很刺激，很興奮。唉！果然是天有不測之風雲，大自然的威力真是神秘莫測。

我們走上橫貫公路，好像才走了兩三天，忽然說有強烈颱風侵台，真正的風強雨急，記得我們曾走過一段路，據說是「風口」，領隊要大家排成一排蹲著走，還要每人要抱著



前一個人的腰，以免被吹落懸崖下，實在有夠驚險。來到住宿的營區時，大家都精疲力盡了。又有壞消息傳來，原本每一梯隊只在一營區住一宿，因風雨太大，前路有塌方和落石，路不能暢通，而後面的梯隊繼續前來，一個營區擠進三、四個梯隊，營區空間不足，存糧也不足，逼得只好請幾位熟識山路的原住民嚮導，專走羊腸小路，忽而翻山，忽而越嶺，也不知如何到達花蓮的，只記得歷經千辛萬苦，飢寒交迫，可能也有經過天祥或太魯閣等，卻沒有一丁點的印象，唉！半世紀彈指而過，花蓮我算曾來過，卻沒玩過，希望這次能看個夠。

談話間，我們的車子已經過太魯閣國家公園那座很有氣派的樓牌了。原來這段橫貫公路，是沿著立霧溪，從靳珩橋至錐麓大峭壁間，沿途有峽谷，湧泉和壺穴等自然景觀，非常的引人入勝，是太魯閣國家公園的精華地段，我們一邊看著雄偉壯麗的斷崖峭壁，一邊聽著立霧溪的水聲，很快來到燕子口。

原來那高聳的峭壁上的壺穴，有許多燕子築巢而居，每到春夏之際，有雨燕、洋燕盤旋其間，形成「百燕鳴谷」的奇景，吸引中外遊客來觀賞，有人在峭壁上刻上「飛燕迎賓」四個字。這太魯閣國家公園是咱台灣第四座國家公園，有人說，走遍台灣美景，如沒到過太魯閣，肯定是人生中的憾事，我們要讚嘆美景，更要感恩開發此地的無名英雄們。

正在觀賞讚嘆間，忽聞一陣吵雜聲，原來是一團戴著鋼盔的四二六(死阿陸)觀光客，感覺氣氛一下子不對了，太吵了，太擠了。侄女已失去遊興，就開車往天祥去繞一繞，看看樹，看看立霧溪的岩石，直到大約是午餐時刻，才回市區中正路的來成排骨麵用餐。

飯後侄婿帶我們去參觀松園別館，這是一棟保存得很完整的日據時代建築物，可能園內有一大片樹蔭遮天，樹齡皆近百歲的蒼勁的老松樹而得名，它原是花蓮港的「兵事部」，聽說二戰時，日軍神風特攻隊要出發前夕，都在此接受天皇御酒，光復後，曾經是美軍顧問團的軍官度假中心，還是花蓮有名的鬼屋呢，相傳光復初期，有人在夜晚見到日本軍官，帶著一小隊士兵踢正步和喊口號，也有人上廁所時，聽到有人用日語跟他打招呼卻是只聞聲而不見影，也有人在深夜聽到館內有男歡女愛之聲，信不信由你了。

聽說在 2003 年重新整頓後，就不再有類似傳說了，目前園內有咖啡屋和禮品店，而一、二樓的室內供各種展示場或表演場，只是我們運氣不佳，沒見到什麼展示，倒是站在二樓走廊視野非常好，可以俯瞰美崙溪的入海口、花蓮港及花蓮市景，倒也感覺心曠神怡，算是一種收穫啦！

離開松園別館後，原本就要前往鯉魚潭，侄女說，要先去復興街買排隊小吃炸彈蔥油餅給我們嚐嚐，因為他的營業時間只有下午二點到五點，若失之交臂很可惜，我以為一定是一家很了不起的店面，到了以後，才知一個鐵皮屋內，一台小貨車上放些必須的器具，三、四個人忙得不亦樂乎，滿頭大汗，果然有一群年輕人排隊(現改拿號碼牌)，原來有些電視節目如「台灣尚青」，「食尚玩家」及「鳳中奇緣」都曾經介紹過，我看到牆壁上貼著一張廣告詞，「排隊排到腿軟也非吃不可」可見這蔥油餅有多夯了。

大約等了二十多分鐘，侄女終於買到了炸彈蔥油餅，還說幸好沒等很久，接著就是直奔鯉魚潭了，侄婿說，大約只有半小時車程，唉！冬天的太陽真偷懶，好像才五點多，它就要休息去了，我們到達鯉魚潭時，似乎正好送別最後一道

夕陽，廣大的停車場，只停兩部車，我藉著夕陽餘光，環目四顧，發現這鯉魚潭肯定有用心規劃，廣場整潔有致，有賣店，有餐廳，觀景台，湖面停留著許多輕舟，供旅客遊湖，侄婿說，鯉魚潭是花蓮第一大內陸湖泊，也是花蓮最早出名的觀光景點，因在鯉魚山腳下而名之，目前還規劃出很多條步道，環潭單車道及森林步道等。假日會吸引許多人潮，哈！這些咱老妻都興趣缺缺的，至少我們來過，看過了。我建議到廁所尿一下，就回花蓮市區用晚餐去也。

有位法師開示說，有喜有悲，有苦有甜，有得有失才是人生，無論繁華或蒼涼，看過的風景不要太留戀，生活還要向前行，邊走邊忘，才能感受迎面而來的幸福。煩惱不要過夜，健忘才幸福。哈！話雖不錯，就怕記時容易忘記難也。



太魯閣國家公園最精華地段的燕子口步道。



花蓮有名的鬼屋—松園別館，園內有許多百年老松樹。

# 不經事・不長智

---

賴東成

咱老妻年輕時超愛看電影，不管是愛情文藝或古裝歷史，或神鬼驚悚，或偵探懸疑，或驚匪動作都愛看，一個禮拜看五、六部片是常有的事。自從移居美國這約三十年間，由於英文聽力只在「半精白」階段，又沒字幕，就把看電影這回事淡忘了。最近 3C 科技發達，透過 I Pad, I Phone 及電腦，可以很容易在電視上看到有中文字幕的電影或電視劇，當然觀賞氣氛、螢幕、音響效果等，大大不如電影院，卻也聊勝於無了。

在上次回台期間，老妻受不住電視和報紙的電影廣告之透惑，終於忍不住要上電影院看電影，分別在離家不遠的大遠百貨內的華納威秀，看一場 3D 的鋼鐵人 3 和玩命關頭 6，竟然讚不絕口，念念不忘，原來她老人家已不是愛看愛情文藝片的年紀了。

前些日，老妻要我買自由時報時，也順便買一份蘋果日報，理由是蘋果日報有電影場次時間表，她想觀賞「星火燎原」，「看見台灣」以及「哈比人」。問我要先看那一片，我說先看「星火燎原」，因為演很久了，可能快要下片了，而哈比人最後看，因剛上演幾天而已，偏偏電視新聞說，最

近空氣品質很不好，有所謂的塵霾，希望市民沒必要，儘可能不要外出，我們只得忍耐，總不能為看電影而傷害健康吧。

哈哈！老天幫忙，昨天幾乎下了一整天的雨，大概把塵霾洗淨了，我們預定看「星火燎原」的早場，蘋果日報顯示早上十點五放映，我估計老妻的腳程，從家裡走到大遠百大概要花二十分鐘，加上搭電梯到五樓，買票要花十分鐘，那就九點半從家裡出發吧，估計錯誤，我們到達大遠百時才九點四十五分，百貨公司尚未開門營業，當我在拉最後一道門時，有一位警衛從裡面很有禮貌的告訴我，他們十點才能開門，電梯才通電，咱老夫妻倆硬是在門外被冷風虐待了十幾分鐘，哈！不經一事，不長一智，學到電影城十點才開門。

當我來到櫃台跟售票小姐說，要買兩張飢餓遊戲系列的星火燎原，十點零五分的早場時，售票員說，該片的第一場是十一點五十五分，我說蘋果日報上寫的時間表，她說報紙不可信，要看她們的網站才準，呀哈！又得到一個常識，報紙上的新聞不可全部相信。

有道是入寶山不能空手而回，專程來電影城看電影，卻什麼都不看的回去，心裡很不爽，也不願為看那影片而在電影城內空等約兩個小時，只得回到售票櫃台，問到最早一場放映的電影是十點四十分，哈比人，這難道是天意？咱老妻最想先看的電影就是哈比人電影系列的「荒原惡龍」呢！

售票小姐說，該片約 3 個小時，要不要買飲料或爆米花之類，他們賣的東東我敬謝了，但我又耐不住餓，就和老妻到一樓的星塵咖啡買杯咖啡再加一些甜點充飢，我幫老妻點一杯拿鐵一塊鬆餅，我自己點當日精選和一塊起司蛋糕，共花 NT\$305 元，老妻邊喝邊吃，竟然讚不絕口，順口問電影片較貴還是咖啡，我說咖啡較貴，她大感意外，我說電影有敬

老票半價共 NT\$260，這裡可沒有敬老咖啡和甜點。一位看起來很紳士的人，邊喝咖啡邊看報紙，聽到咱倆的對話，忍不住說，他喝遍台南市各咖啡店，覺得還是星塵 (Starkbuck) 的咖啡最好，沒亂加其他的東西，看來我們遇到一位咖啡達人了。可惜電影放映時間已到，沒能和那位先生多聊聊，至少學到星塵咖啡很好也。

進入電影院時，沒見人分發看 3D 電影的眼鏡，正懷疑時，有位年輕人說，我們看的是數位電影，不須戴眼鏡，哈！真老土，又學到同一部電影有 3D 版和數位版，真正是人生到處有學問，今天算是收穫良多了。

好戲上場了，戲裡描述哈比人的領袖，帶著戲中主人翁外號飛賊和巫師及另外十個勇士，展開萬里長征，到他們的故里，智鬥荒谷惡龍，一路上遇到半獸人及木靈族的追殺，還有超大毒蜘蛛的襲擊，神箭手的阻撓，克服萬難而終於趕走惡龍，展現出哈比人的有情有意，及團結合作的精神，這是一部科幻電影，約三個小時的戲，從頭到尾都讓人神經緊繃，真正的驚險刺激，老妻大讚過癮好看，值回票價。

散場後，已是下午一點半左右，順便在大遠百一樓一家日本料理店，好像叫「大戶屋」享用午餐，老妻大概心情愉快，竟覺得很好吃，感覺很幸福。我稍微屈指一算，夫妻倆總共只花 NT\$1000 元，原來幸福是這麼簡單，知足而已！

回家的路上，老妻問我什麼是哈比人，其實我也不知，特地上網查，原來這如史詩般的奇幻冒險電影，是由托爾金的小說「哈比人 (Hobbits) 歷險記」改編而成。哈比人是作者虛構的民族，不是矮人，也不是侏儒，是人類的變種或是一個分支，體型嬌小，平均身高約 3 呎 6 吋，智商平均 18，肚子略胖，喜穿黃色或綠色衣裳，投擲能力很高。哈比人堅信他

們是一獨立民族，在魔戒中曾扮演重要角色等，這算是野人獻曝，博君一笑吧。



# 北美洲台灣婦女會 (NATWA)2014 紐奧良 年會-會後旅遊見聞

---

李芬芬



姊妹們在 Louisiana State Capital，全體合照，拍下了值得珍藏的歷史鏡頭。

記得 1992 年的 4 月 NATWA 第四屆年會-黃美惠當會長時，也在紐奧良召開，那時只有五、六十名姊妹參加，住香梅家開的 Park Plaza Inn，開會時大家還幫忙搬桌椅呢！如今廿二個年頭過去了，再見紐奧良，香梅自己當會長，竟來了兩三百名姊妹和眷屬，住 Hilton Airport Hotel，可說盛況空前，而我這老鳥再飛回老巢，覺得感懷又溫馨。

紐奧良有個別名叫 Big Easy，也叫 Party City，它著名的美食，音樂（尤其是爵士樂的發源地），她每年最著名的慶祝節日 Mardi Gras，以及跨文化和多語言的遺產，被稱為美國最獨特的城市之一。

4 月 20 日年會圓滿閉幕，下午共有四輛遊覽車浩浩蕩蕩分路出發。（免受大家排隊等廁所之苦）。首先享受大盤又豐盛的便當，我們 C 車很幸運有蔡成雄先生當導遊，買一送一，夫人郭美惠也隨車服務。蔡先生學識淵博，幽默有趣，解說什麼是 Cajun，為何 Pontchartrain 這麼淺的湖泊，會發生船難？乃至路州是魚類的盛產區，遊客卻吃不到便宜的海鮮？他酷愛釣魚，如何宰殺鰻魚進補？天南地北，侃侃而談，想打瞌睡的姊妹，都被他精彩的講解，引得睡意全消。



到紐奧良不去逛 French Quarter，沒嚐到 Café du Monde 的咖啡和 Beignets(一種像甜甜圈的點心)，就不算來過 New Orleans。逛到有名的 Bourbon Street，兩旁酒吧林立，法式老餐廳-Dick's Brennan，Acme Oyster Bar，Antoine's，Galatoires，Commnde Palace 都是大排長龍。Larry Hustler Club 和 Chris Owen's Club 仍然有脫衣舞的表演。街道熱鬧滾滾，有奇裝異服的街頭藝人，還有旅館樓上作怪的客人，翻起上衣，向路人裝鬼臉或丟下一些珠珠串串，make some fun for all。



Jackson Square 附近廣場，有座 St .Louis Cathedral，是紐奧良的地標，1718 年建成，也是美國最古老的教堂，附近公園裏，豎立一座 Andrew Jackson 將軍騎馬的銅像，馬的二前腿是

騰空的，代表美英戰爭勝利的喜悅。時近黃昏，緬懷史蹟，姊妹們忙著拍照留影。



另一值得介紹的景點是 Jean Lafitte National Historical Park and Preserve，路州地形以沼澤出名，這國家歷史公園，保護著路州 Mississippi River 三角州地區豐富的自然和文化資源，以紀念一位傳奇的海盜 Jean Lafitte 而得名。

Jean Lafitte 和哥哥 Pierre 在 1810 年以商人身份到紐奧良，後來他們以 Barataria 為基地，作販賣黑奴、走私和海盜的生意。1814 年 9 月英軍攻打美國，他們改變主意，不和英軍裏應外合，而秘助美軍，使 Jackson 將軍戰勝 Chalmette 這一役，1815 年 2 月 Madison 總統特赦這些海盜群，不過他們最後還



是決定回去作老本行。Jean Lafitte 到底是海盜還是英雄？也沒有人真正說得清楚。



我們在這自然保護區，踏著木板步道，在沼澤環繞中，欣賞鳥類、水生植物等，時有驚叫聲「看到鱷魚來了」，別嚇死人好嗎？

再來談一座美麗的莊園 Nottoway Plantation，又叫 White Castle，它是南方最大且歷史悠久的莊園。原莊主約翰倫道夫和夫人艾米麗簡，1837 年結婚，育有 11 個子女。此莊園高原地有 400 百英畝，沼澤 620 英畝，是由甘蔗田和橡樹所環繞。

Nottoway 當年估計用了 80,000 美元，由名建築師霍得華，混合希臘復興和意大利風格，於 1859 年建成。我們由穿殖民時代大蓬裙古裝的小姐導覽，參觀室內。有 3 層樓、6 座樓梯、22 方柱、64 間客房、165 門，200 個窗口，其中最獨特的房間

是一個半圓形的白色宴會廳與科林斯柱和手工的鑄鐵拱門。參觀這麼豪華的莊園，從掛像、壁畫、地氈、臥室、傢俱、餐具等，才能體會到當年南方的豪宅，所謂的「Elegance」而嘆為觀止。午餐前，我們在花園的一顆大榕樹下，坐上鞦韆，成雙成對，拍下了倩影，也不知何時能再重遊呢！

第二天我們來到 Louisiana State Capital 參觀。它聳立在 Mississippi 河畔，是在 1930 年代初期，由當時的州長 Huey P Long，說服公眾和立法機關，表決通過撥款建成，成為路州驕傲的象徵及代表人民的精神。1935 年 Huey 不幸被暗殺，他的雕像就面對國會大廈。這大廈有 34 層樓，450 英尺高，動用了 2500 軌道車搬運建材，建築成本 500 萬美金。Louisiana 的標誌--鵝鵝處處被雕飾在門窗上。大廈前門有 48 級階梯，代表 48 個州，後來又加上半階代表阿拉斯加和夏威夷。姊妹們參觀完後，忙著找自己所居的州府所在，在階梯上上下下，忙亂一團，最後全體合照，拍下了值得珍藏的歷史鏡頭。



我們常在電視轉播中看到紐奧良 Mardi Gras 遊行狂歡的鏡頭，雖然無法恭逢其盛，這次卻有機會參觀 Mardi Gras World.一進入館內，就被龐大的道具--卡通的、恐怖的、名人肖像的各類造型震撼住，再參觀花車的製作和藝術家的創作，眼界大開，大家的相機也拍個不停，並試穿道具禮服，品嚐有名的 King Cake，盡興而歸。

人們形容 Louisiana 是美國境內的外國，無論人種、文化、歷史、生態，食物等，都和其他州有很大的不同。這次的會後旅遊，大家歡聚，學習歷史，了解生態，品嚐美食。再次感謝陳香梅會長和楊美蓮總召，以及所有旅遊團隊工作人員的辛苦籌劃，我們都有 Great Time！也期待不久再相會！

# 飄七十八年

---

王淑芬

很多年前北美洲婦女會年會在 Atlanta 召開，當年的會長想以「土產」招待貴賓，逮到我這個有慫膽又青番的在地人，要我在大會時「隨意」講些話，我當時既不懂花生棉花，又不知還有什麼南方文化可以跟遠來的人客分享，很是傷腦筋。

我想到，剛搬到亞特蘭大時，便發願要再讀一次《飄》《Gone With the Wind》這本專以 Atlanta 及南北戰爭為背景的书，因為以前讀它時，根本不知道亞特蘭大在哪裡，更別提桃樹街（Peach tree Street）是什麼碗糕了。接到顏會長的電話時，我剛好將一本在亞馬遜買了許久，將近一千頁的大書，切割成數小本，才開始讀第一本的第一章；想到要解決這些零碎的「書」，最好的辦法就是快點看完它們。因此在一個大願還沒達成時，為了作好人，又發下另一個大願，跟會長說，我可以在年會時介紹亞特蘭大最有名的女人—《飄》的作者 Margaret Mitchell。我當時只是想：這樣我就一定會逼自己看完書並研究作者，這豈不是鞭策這隻懶散的老馬兩全其美的好主意。

大願許下後，雖然只有神明知道，但是這個有勇無謀的番婆，開始知道「大事不妙」啦。自己既不認識大作家（倒



是有跟她的英魂隔街而住了快兩年），又非專家學者，哪有資格講她？但是，許出去的願是難收回的，於是趕緊去買下亞馬遜所有跟《飄》有關的書，也暗自計畫去「走」一趟佩姬（Peggy）小姐在亞特蘭大的重要足跡，於是我的生活就跟著飄起來了，每天都心神不寧，坐立不安。

好家在，這年頭有 YouTube 及 Wikipedia 這樣的工具，很方便，加上番婆急就章的看了幾本書，包括一本大《飄》，及一本很有意思的《Margaret Mitchell & John Marsh: The love story behind Gone With The Wind》，當然再看一次電影，跑幾趟《飄》博物館（不只一處），加上一些 Margaret 個人的作品等等零星的小書，就大膽的野人獻曝了，老實說，心裡是皮皮挫。

飄的故事是不需要介紹的，幾乎大部分的人都知道它，尤其根據這本書拍成的同名電影（台灣翻成「亂世佳人」），與書的故事幾乎完全一樣，如果不想啃一千頁大書，可以去看電影便知道情節了。這是一本南方人版本的南北戰爭故事。

這本書是怎麼寫成的，米契爾是什麼樣的作家，為什麼它的背景全是亞特蘭大及其近郊，這就不是那麼普遍為人所知了。

Margaret Mitchell 在 1900 年 11 月 8 日，生在亞特蘭大市區的南邊，她與二十幾年後出生的黑人民權領袖金恩博士，其實是鄰居「厝邊」。她的父親是律師，母親是當時爭取女權的活躍人士，是愛爾蘭移民後裔，父母都是出身於亞特蘭大有名望的家族，親戚裡有不少當年南北戰爭時的將領或退伍軍人，因此她從小就坐在這些「遺老」的腿上，聽南北戰爭的故事；那些人說的故事，都是南方人的英勇事蹟，所以她到 10 歲時才知道，原來南北戰爭中，南方戰敗了（那時南

北戰爭已經結束四十幾年了，但是南方人還不承認，說故事時也不跟小孩說真相）。

她小的時候，像個男孩，還有人叫她 Jimmy，她不愛讀書，但是愛寫小說、寫劇本、演戲。有一次她從學校回家。跟媽媽宣佈。她不喜歡數學，不要去上學了；她的媽媽聽了也沒罵她，就拖著她坐車去看一些破落的 Plantation (南方有錢人的大農莊)，跟她說，有錢人的大房子會有倒塌的時候，即使靠雙手有時都不夠，只有裝在頭裡的東西才能救你。她聽了就乖乖回去唸書，而且也因為這個啟示，讓她多年後想到要寫《飄》這本書，她要寫戰爭裡，有人能夠有勇氣再站起來，有人卻被擊倒了。

她的父親律師事業作得很好，十二歲時，父親在桃樹街蓋了一棟大房子，全家就搬到那裡，所以她是在現在 Atlanta 的 Midtown 地區長大，婚後也都住在那一帶。她的書，就是第二次婚後，住在她當時戲稱為「The Dump」的小公寓裡寫的；現在那棟公寓改建成米契爾博物館，每天都有世界各地的人來看她，她的書出版了七十八年了，已經賣了三千萬本，曾經是僅次於聖經最好賣的一本書。

這個嬌小玲瓏，一天到晚生病的「弱」女子，是怎麼寫出這麼「大」的一本書？連她自己都不相信。因為這本書並沒有深奧的哲理，也沒有特別曲折的情節，只是平鋪直敘的講一個女孩子 Scarlett O' Hara (郝思嘉) 如何從一個農莊的千金小姐，經歷戰爭，逃難、挨餓；而為了不同的理由嫁了三個丈夫，卻執迷的暗戀一個「偶像」，最後當她發現她是在暗戀一個不實際的人時，已經太晚了。最愛她的男人要離她而去，她只好用一貫的口氣說：明天再去想它吧！這本書

藉著她的愛情故事，講著一個對愛情執迷不悟的人，就像那場頑固的戰爭（南北戰爭），最終還是一場敗仗。

有人說，飄這本書裡的女主角就是瑪格麗特·米契爾自己。大概是因為她的人生裡也有三個男人吧？她在 18 歲要去上 Smith College 前，與一個哈佛畢業的軍官訂婚，但是當她在大學時，卻得知未婚夫戰死法國（一次世界大戰），不久又接到母親驟逝的消息，母親一直是她最親近、得到慰藉的人，母親去世後，她輟學回家，幫助父親及家務，再也沒回去完成學位。沒有大學學位一直是她一輩子的遺憾。而母親的過世，更是讓她之後有過一段放蕩無羈的少女生活。

她在 22 歲時，在兩個同時與她約會的男人中選擇了「Red」，一個英俊而又不務正業、走私菸酒槍械、還會打老婆的男人，他就像書裡的「Rhett Butler」（白瑞德）。而另一個也與她約會，一直都深愛她的男人，卻只能當婚禮的男賓相。三個月後，她與 Red 分開了，兩年後，她嫁了那個一直都愛著她的男賓相 John Marsh，而他們也快樂的一直生活到死，但是都沒有小孩。

米契爾在 1949 年，在亞特蘭大的桃樹街、她小說裡最重要的一條街道，被車撞倒，五天後死於她生時一直都有幫助的醫院。她多年來，都用小說賺到的錢，幫助黑人學生上醫學院，他們夫妻也在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一直為紅十字會做事，她默默的將書的好處，飄散給她故鄉、她關愛的人。她就葬在亞特蘭大有名的奧克蘭墓園（Oakland Cemetery），她的先生 John Marsh，是當初鼓勵她寫書，作為她的書的第一個讀者，也是天天為她修改書的英文教師，三年後也追隨她而去，兩人同葬一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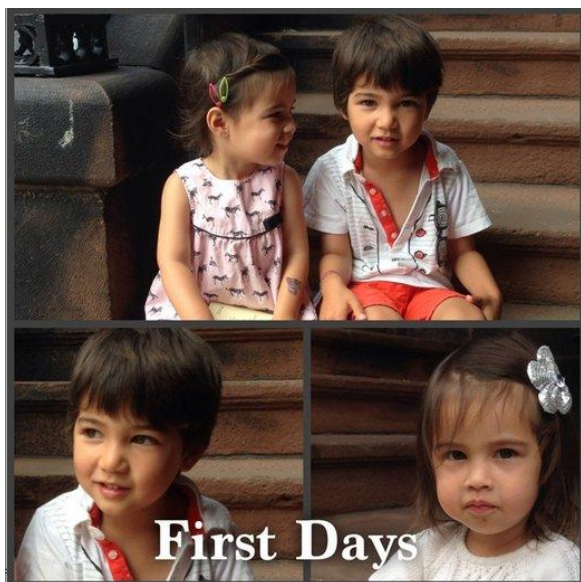
得到過文學裡兩個最高獎—普立茲獎（The Pulitzer Prize）及全國書卷獎（The National Book Award）的米契爾，留給亞特蘭大及美國千千萬萬讀者的，除了一本好似永不被遺忘的小說、一段哀怨感人的愛情故事、小說拍成的一部影史上最賣座的電影。今年（2014）剛好是電影出產 75 週年，亞特蘭大的歷史博物館展出當初歷史學者在米契爾要求下，為電影考證史實的文件；米契爾的博物管裡，也舉辦了多場演講；《飄》仍然是亞特蘭大城永遠的驕傲。

Margaret Mitchell 在經濟蕭條期，給讀者的慰藉，給全世界的人們帶來的精神鼓勵，是人們永遠忘不了的，她的書賣到 42 個國家，翻譯成 38 種語言，至今在全世界印行有三千萬本。但是，大概因為小說很長又很護「南方」，近來已經不是很普遍了。不過，現今過六十歲的人，尤其是女生，大概都還記得年輕的時候，迷戀《飄》的小說，那份甜美的記憶吧。而當年米契爾給南方人描繪的一座陶樂莊園（Tara），讓挫折的南方人，可以沈湎在邦聯（Confederacy）時代的驕傲裡，至今都還是南方人津津樂道的事蹟。即使如此，當年，她到死都還不能相信她的小說可以那麼轟動，當初無心而寫，只為娛樂自己及丈夫的書，竟成了經典名著，是她當初不情願出書時，想都沒想到的事。可惜，她卻再也沒有寫其它書了。

她確實是為她所愛的寫作，建造了一座亮麗的金字塔，她也給亞特蘭大穿上了一件金縷衣，她一直都以作為亞特蘭大人為榮，而今亞特蘭大也以她為傲，七十多年來，對她及她的小說拍成的電影「亂世佳人」，恆持著一份迷戀的愛，永不褪色！

# 顧團仔

朴仔腳人



通常每年九月，外子和我要到波士頓，因為外子喜愛跟二個男外孫，兩個女外孫到附近的蘋果園採蘋果，以彌補爸爸時，為了一家的飯碗繁忙，無法和兒女們一齊歡樂的時光。

今年 Jet Blue 的機票價錢提高。兩張票要花\$656.40，外子瘦鄉人捨不得，而我想校對我的英文版拙作 Self-Help Acu-Hematite Therapy，也不打算成行。

八月底二女兒糖亞來電要我們一定要去波士頓，當時我以機票太貴為由而拒絕，糖亞自動提出她要負擔一些機票費，外子心動，估計若糖亞付\$150.00，我們負擔\$500.00 可算划得來，馬上要我訂購機票。決定於八月三十日由紐奧良啟程，九月十五日飛回紐奧良。

消息一傳出，糖亞馬上在谷歌的日曆上寫下爸媽照顧阿雪兒(Asher)及阿雅(Arya)的日期。九月二日到九月三日，她和賓梅立克(Ben Mezrich)在紐約市舉行新書介紹晚會，九月二日早晨賓梅立克接受 MSNBC Morning Joe 的訪問，談論他的新書《Seven Wonders》，用世界七大奇觀為背景，描述人類學家 Jack Grady 試探已建築數千年的古代著名建築物和現今世界的秘而不宣之處，後來他碰上植物學家 Stone Costa，他們一伙兒從巴西、印度、中國和秘魯去發掘真面目，這本書即將拍成電影。

糖亞於九月二日早晨十點來接我到她家，她飛往紐約市的飛機將於十二點半起飛，怕她錯過班機，要她快成行，至於如何煮早餐給阿雪兒及阿雅吃，她已寫好步驟，我向她保證沒問題。她伊媚兒二點半抵達紐約市，使我較安心。

外子在家是總監督，裡裡外外，甚至三頓飯都由他負責，還沒到波士頓之前知悉要煮早餐給阿孫吃，我建議糖亞要她雇用的保姆提前前來預備早餐，她說 Trina 若七點半上班到六點半回家，已經十一小時，不能要她提早上班。居然外子答應顧囡仔，他也必須煮早餐，他口口聲聲答應下來，結果到波士頓，他從來不曾早上六點半起床。阿雪兒吃東西非常挑

剔，當他吃雞肉香腸，咬了一小塊跟我說味道不好，我要他試試另外一條，他勉強咬了兩口就不吃。他也不吃水果，祇吃華夫餅乾(waffle)。阿雅樣樣都吃，我先給她木瓜，然後香腸，最後華夫餅乾，這是吃的順序，通常台灣人最後才吃水果，這是不對的吃法。最先要吃水果，喝湯(若有湯可喝，在家外子主廚，免想)，吃蔬菜，吃肉類，最後才吃澱粉質的食物，因為澱粉質的食物最不容易消化。

九月三日七點半 Trina 準時上班，準備阿雪兒第一天上學，他要阿嬤跟他去，結果是阿雅跟他去，阿雅也帶 Trina 去看她下星期二要去上課的教室。Trina 照了他們第一天上課的照片，我稱讚她照得很好看，她向我說，她在大學主修照相，然後上研究所，取得藝術治療學(Art Therapy)的碩士學位，因為看到很多她的老前輩仍找不到工作，她很喜歡小孩子，她的母親也是幼稚園的老師，所以她決定先做一年的保姆再說。

晚上六點半，Trina 幫他們洗完澡，就是阿公、阿嬤的工作，阿雪兒拿他晚上睡覺要和他睡在一起的附身物，一件舊襯衫和阿公丟來丟去，阿雅拿著布製小白兔，她暱稱「YaYa」也跟阿公丟來丟去，大家笑不可抑，接著是他們刷牙的時候，然後客廳亂放的玩具要歸位。

這之後，剛滿二歲三個月的阿雅乖乖地坐在小紅椅子上，「I want my I Pad」，祇見她手指頭一動，打開 I Pad，點來點去，找她要看的小孩子節目。她看得出神，超過她要上床的時間，我跟她說，再給她十分鐘，她知影我的意思，自動走向睡房，邊走邊問「Where is mommy?」，阿雪兒向她解釋媽媽不在家，媽媽會帶給她禮物。

九月四日 Trina 讓他們和父母親通電話，阿雅第一句就問「Where is my present?」，賓梅立克馬上回答，媽媽於昨天

午已買好她的禮物。當天糖亞及賓梅立克從紐約市飛回波士頓參加由 Mr. & Mrs. John W Henry (He is the principal owner of Boston Red Sox and The Boston Globe) 替他們開的正式新書出書的下午六點的晚會，超過 250 名參加，有些記者認為來宴會的人很多是慕名而來，對於賓梅立克到底寫什麼，無關緊要。我家唯一的男孩奧利佛也特地從紐約市來參加這晚會。

九月七日外子終於如願以償和四個兒孫女去蘋果園，賓梅立克忙著帶阿雪兒及阿雅去坐小火車、看動物。他除了感謝我照顧阿雪兒及阿雅外，還問我有什麼困難？

我向他解釋這兩個小孩很好照顧，但是責任的壓力很大，「You never know when and what will happen to them.」，他也有同感。

九月八日到九月十一日，糖亞及賓梅立克被邀到好萊塢會見導演，新書簽名會，也被 Craig Ferguson 邀請為九月十一日 Late Late Show 的客人。阿公及阿嬤要在糖亞處過夜，白天阿公常常回到自己的家。九月九日他路過農夫市場，看到農夫自製麵包，買了一條，覺得很好吃。此時祇有阿雪兒在家，Trina 帶阿雅去做體操。外子要我吃麵包，我也順便給阿雪兒半塊，他咬了一小塊就吐出來，跟我說味道不好，過一會兒，說他要 tablet，這下子，我覺得慘情嚴重，想起阿雪兒對許多豆類有敏感，還好 Trina 不久就回家，給他吃藥，看他的舌頭是否紅腫，幸好沒紅腫起來。賓梅立克當晚從洛杉磯打電話給我，說過敏有時會至人於死地，囑咐我該留神聽阿雪兒的呼吸，若阿雪兒的呼吸突然停止，我要 call 911。這一晚我很難入眠，常常到阿雪兒的睡房，用手放在他的鼻孔下，查看他是否仍在呼吸。次晨糖亞打電話給我，責備我沒讀她的說明，阿雪兒對那些食品有敏感。我曾要求糖亞列出所有緊急



事情發生時，需要打的電話號碼，也過目一下，却沒注意到阿雪兒的過敏問題，實在疏忽。我常常對外子講，我不喜歡顧別人的孩子，因為出事時，我的責任重大。幾個月前，阿雅在電梯內右手受傷，若是我照顧時發生，我一定受不了，精神會受到嚴重的打擊。

阿雪兒記得阿嬤以前都坐在他的沙發椅，等他睡著了才離開他的睡房，此次他也要求我如此做。有一晚，他甚至於要我哄他睡，我就拍拍他，唱起他小時候，我坐在搖椅，唱「睡吧！睡吧！.....」，他一下子就入眠。阿雪兒真可憐，他看到爸媽很疼愛阿雅，有時會偷偷摸摸打阿雅，阿雅就大聲哭叫，糖亞馬上處罰阿雪兒。我告訴糖亞，這不是辦法，要讓阿雪兒知道他們也很疼愛他。

九月十二日糖亞及賓梅立克回波士頓，馬上請外子和我到大學俱樂部吃晚餐。外子一向喜歡這俱樂部的漢堡。那天供應大牛排，外子也改變初衷要大牛排。廚師認識糖亞，出來打招呼，糖亞向他說我們要叫大牛排，他非常高興，這道菜是他的拿手菜，要週末才有，它要用慢火焙十八小時才出爐，包君滿意。

果然名符其實，吃得津津有味，賓梅立克談及一位導演請他們吃壽司，他一定要吃完給他的壽司，這對賓梅立克是挑戰，因為他一直不喜歡東方食品。我談到他上電視台，要阿雅看他，阿雅總是問她的禮物在那裡？「Where is my present」好像賓梅立克可從電視上丟下禮物給她，賓梅立克笑咪咪，覺得阿雅真好玩。賓梅立克也發現奧利佛(Oliver Chen)最近也常上電視，我告訴賓梅立克，奧利佛是 CNBC 的常客，舉凡百貨公司如 J.C. Penny, Macy.還有 Wal-Mart, Costco, Tiffany, Gap 及 Michael Kors 等股票的動向都請他去臭彈一番。他是天時、

地利、人和的產物，並不是他比別人聰明，我常告訴他，強中還有強中手。這男孩本來外子認為無路用，現在他上電視好像走廚房，外子不得不對他稍微尊敬一點。吃完星期五的大餐，本來計劃又要去顧囡仔，糖亞要參加二場派對，後來她覺得太累取消，叫車送我們回家，我馬上睡覺去也！星期六除了吃飯、上廁所，也差不多全天候躺在床上，外子嘲笑戲弄，這是他生平第一次看到我真正做工。

最後一天跟這兩位孫子女見面是九月十四日在喜臨門大酒樓，阿雪兒念念不忘該餐館，外子說他是蒼蠅貪甜，喜歡吃豆腐花用黑糖做成的甜汁及愛果子露上的小雨傘。阿雅向糖亞要求阿嬤跟她一齊回家，糖亞說「No」，阿雅氣嘟嘟，一直踩我的腳，小女兒佩翠霞(Patricia)覺得很古錐，笑問是什麼回事，外子聽到我的解釋，他認為阿雅 thinks she owns me. 擁有我，我是屬於她的所有物。

# 苦哈哈的族群

---

## 朴仔腳人

外子看電視節目中介紹一家商店到谷歌網路(Google)做廣告賺很多錢，異想天開，也想多進口羽毛面具品，如法泡製一番，我堅決反對，告訴他，這年頭的巨富，完全是靠頭腦，如雅虎的創辦人楊致遠(Jerry Yang)，面書(Face book)的電腦奇才馬克佐克伯(Mark Zuckerberg)，還有電腦新貴陳士駿(Steve Chen)，YouTube 的創始人，他是由台灣來美的留學生，甚至於無名小卒的麻省理工學院畢業生也能創造一間電腦公司而賣掉時，成交價是二千五百萬(25millions)，許多面書初期的重要人物，也相繼自己組成公司。我趁機向外子埋怨，我們小本生意的經營法是事倍功半：通常顧客訂貨，總是明天就要貨，這是一項精神負擔，交貨一個月後要付錢，顧客變成慢吞吞，有的甚至欠帳。

自從 2005 年 8 月底卡崔娜五級颶風把觀光著名的紐奧良弄得亂七八糟，外子及我經營的批發業大受打擊，因為我們的顧客群是銷售給觀光客的禮品店。受災後，各大報紙、電視臺相繼報導紐奧良的治安惡劣，使得觀光客裹足不前，一些醫學界、房地產界的每年年會本來已訂在紐奧良舉行也被

取消。有很多禮品店祇好關門大吉，繼續經營的商店主人無法付房租，有些慘得要從儲蓄挖出來彌補。

通常討債變成我的職責，所以從我住的家(Natchitoches)往紐奧良的途中，外子常常念念有詞，把我從午睡吵醒，如耳提面命，要我該向那家討錢，當外子心情不好時，就罵我袒護、憐憫顧客，沒有積極替他收錢，讓我板起臉孔來，一路不出聲。外子知道事情不妙：「你為什麼那麼不高興，好像人家欠你很多錢。」，「對呀!我知道很多顧客不是想賴帳，但他們的日子實在過得苦哈哈!」，漸漸地，我們稱那些無法準時交帳的顧客們是「苦哈哈」族群，他們是每天早出晚歸，清早把商品擺在攤子上，下午五點又要把商品收起來，在法國跳蚤市場(French Market)，日以繼夜受炎炎夏日或寒冬折磨的人們，所以討不到錢是平常事，也就一笑置之。

我生性雞婆，這些苦哈哈的顧客知道我很關心他們，尤其是女顧客，有的無法繳款，不得不把難題說出，讓我能向外子說明。有的肩膀痛，我會送她們藥膏、免費按摩，教她們如何自己按摩，久而久之，我跟顧客談天的時間比做生意長。尤其 2011 年外子和我也變成「苦哈哈」的族群，還好有個大顧客撐腰，否則像六月的第一星期，從星期三到星期五總收入一千五百元，若扣除羽毛面具的成本、汽油錢等等的費用，所剩寥寥可數。

瑪莉是當中最喜歡拉著我，不讓我離開她的攤位的女顧客，有好幾次，我送貨給她，貨物還在袋子裡面，她的顧客已向她索求該產品，所以她相信我帶給她「幸運」，而且每次我看到她有很多顧客，為她開心，她總是覺得很奇怪，不知顧客何時湧上來。

瑪莉生性豪放不羈，看到我的戒指、髮夾、手環，總是吵著要我讓她帶帶看，通常我若有另外一個，我會讓她帶完，也就順便送她，直到有一次，她也要我的粉紅色水晶項鍊，我告訴她，那是我的第二女兒特製給我的母親節禮物，她不應該浪費美金五十元買一條項鍊，因為她還欠人家很多錢，她要先付帳。她仍堅持她要那條項鍊，我祇好苦勸她，她要儲蓄這些錢，我才向二女兒訂貨。在談話之中，她透露她很年輕時，在菲律賓結婚，丈夫是酒鬼，他們有三個女兒，看他日夜與酒為伍，不務正業，所以決定和他離婚，三個女兒由父母撫養，所以她很認真拚命賺錢，在菲律賓建造一間豪華的房屋，讓她們過著安逸的生活，每年七月回家三星期探訪她們。第二個丈夫比她年青，她本來慶幸自己找對人，跟他也生了三個女孩，豈知他也變成酒鬼，在傷心之餘，於2008年正式離婚。他搬走，留給她一間破爛的房子，有一天房子漏雨，沒錢，祇好自己爬上屋頂修補，鄰居見狀，替她捏一把冷汗，要她馬上下來。她是已將近甲子之年的歐巴桑，我也覺得她太冒險。不禁想起，來美的台灣婦女們是幸福的，當太太的，有個丈夫當靠山。有誰有爬上屋頂修補的經驗？

# 阿姐的枕邊人

---

葉紋

小時候我家住在一個非常窄小的日式宿舍裡，除了廚、廁、浴、玄關外，就只有一個大房間和一個小房間。那個大房間用來作臥室，兼餐廳、書房，母親的縫紉室……，小房間白天作客廳，晚上作睡房。我自從進入初一後，被父母升級來到這個小房間和大姐同睡，拜別了大哥的臭腳丫——我垂直睡在他的腳下邊，不再常常被小妹踢醒——她平行睡在我身邊。每天晚上，我總是高高興興地鑽進大姐的蚊帳裡，那本來是專屬她的私人天地，被我這個不懂世事的妹妹侵入，她只好作些心理上的調適，但我可完全不必。

她有自己的小型收音機，每晚睡前收聽和哼唱著一些流行歌，我也跟著聽聽哼哼，她有睡前寫日記的習慣，我也去找來了一本小冊子，開始記些每天發生的事和感想。為了奉承她，我總是自告奮勇，由我來移走客廳上的藤椅和茶几，鋪棉被、放枕頭、搭蚊帳，最後用四本厚書把蚊帳尾的四角壓穩，使沒有密縫，蚊子(或蛇)才不會跑進蚊帳內(那時我們住在竹林邊)。那四本厚書都是當年父親留學日本，畢業後隨身帶回來的，全是日文，我看不懂，但一定是好書，否則他

不會捨其他的貴重東西，一路舟車顛簸，歷經數次搬家還是不甘割捨。

其中一本有彩色，裡頭有地球上的各種植物，我常常在它來壓蚊帳尾之前翻看一下，那些菇菌類(Mushroom)真是漂亮。博物老師說愈漂亮的菇類愈有毒，但我實在太喜愛它們了。那傘狀的菇頭有紅底白點的，寶藍色的，還有金黃色的……，那圓圓錐錐的莖身，好像嬰兒剛學步的嫩腿，可愛極了！可是有些長長細細、黏黏絲絲的怪物，完全沒有「菇」樣，很像我愛吃的麥芽糖，怎麼也被歸類到「菇」群裡呢？——這我一定要去問問博物老師！沒想到因為我常在這本書裡找到問題(後來才知道那是一本日文的百科全書)，我好奇善問的結果得到了「博物」老師的青睞，學期結束時，我這科得到了 98 分，她還叫我到她的辦公室裡耳提面命，要我立下大志，五年後一定要考進台大園藝系，和她一樣。

不過有一本書比這「百科大全」更吸引我的是——大姐的日記，是我最想探寶的，雖然是禁區。不像我自己的日記，總是寫著那些：今天和 X X 同學賭氣，不想不氣，愈想愈氣；在福利社吃了 X X 點心；在通學汽車上又看到那位喜歡硬塞水果給我們這些通學生吃，補充營養的老尼姑——今天的水果是「蓮霧」；明天有 X X 考試，一定要用功讀書，以報效父母、社會、國家……等等，一點也不精彩。人家高中生的世界和我們不同，尤其大姐唸的是「家職」學校，她們沒有考大學的壓力，她們很會過日子，天天 29 暝。我很想偷窺她的日記，但她總是把它鎖在櫃子裡。她一定明白我的犯罪心理，何況還有另一個共處一屋，很不善良的，我那唸初三的大哥，他的品性也不比我好到那裡去。

終於我的機會來了！一個禮拜六，她和母親外出，忘了鎖上她的日記，我如獲至寶，手顫顫地從櫃子裡抖出了她的日記，隨手翻開一頁——在那第X頁第X天下面寫著，「我想我有男朋友了，他很帥，鼻子挺直，像威廉赫頓，他的眼神讓我著迷，哎，想到他，我就很快樂……」

在我還沒有找出這位男生的名字之前，「卡嚓」一聲由玄關響起，大姐和母親回來了，我不知道是如何逃過那人生最驚險的一刻，最後只知道自己安全了，而且有一種說不出來的犯罪後的快感……。

不久，我家就常常來了一位客人——「明安哥哥」，那位在大姐日記中的男朋友，我的父母喜歡他，說他溫文有禮，有教養；我們這些弟妹也喜歡他，他帶我們到附近去遊山玩水，他有照相機，喜歡為我們拍照。他唸「高工」，和大姐同齡，會做肥皂、面霜、香水、玻璃花……給大姐，還做了一把「鐵鎚子」給父親，很耐用。他的雙親也很喜歡大姐，也許後年大姐畢業，我們就會加添了一位「姐夫」，我晚上睡覺的蚊帳裡就只剩下我孤獨的一人了。

但是在一個晚上，我發現大姐不再收聽音樂了，她蒙在棉被裡哭得很淒慘，我不知道如何安慰她，只悄悄地爬去大房間那邊偷窺，看到在大蚊帳裡的眾人皆睡，回來告訴她：「大家都熟睡了，沒有人聽到，不要擔心……」她顯得很感激。往後好幾天，她食不下嚥，失魂落魄，「明安哥哥」不再來，母親感覺到「出事了」，她把大姐帶進廚房裡，掩門談了很久，很久。好像有效，之後大姐開始吃飯，微笑，聽收音機，唱流行歌，回復到她原來的活潑快樂。

但我實在很想知道「出了什麼事」？又想念「明安哥哥」——他已經成了我家中的一員，而且他比我自己的哥哥更



「善良」幾千倍。我開始動櫃中那「日記」的主意了，累積上次的經驗，我又成功地抖出了大姐的日記，找到了答案：

「美櫻(她是我們的鄰居，又和明安哥哥同校同學)，今天向我偷偷說，他們校裡有一位鋒頭很健的女生名叫美姬，很多男生都在追求她，明安也有些可疑的動作，真是花心，騙子！騙子！大騙子！我傷心死了……」

原來如此！可惡！幾天後我放學在趕往車站搭車回家的路上「巧遇」明安哥哥，我假裝不見，但他卻朝我走過來，問我：「妳的姊姊怎麼了？怎麼不再理我？不再見我？我很痛苦，一定有什麼誤會，請妳幫我……」

我差點向他嚷回去：「負心人！」但看他那可憐傷心的表情，有點不忍，不過我這個做妹妹的有責任一定要為姐姐復仇，伸張正義才行，我於是狠狠地拋下了一句重話：「你自己知道！」然後把頭一轉，書包一擺，像西部影片裏那有志氣的牛仔英雄一樣，蹬、蹬、蹬、大步走開，揚長而去。哎，真痛快！一定要趕快回去向大姐報告！

不料她一聽竟放聲大哭，我幼小的心靈雖然不知其所以然，但隱約覺得我和她的距離好像拉近了許多，我們本來就應該「姐妹情深」，「同床同夢」，「同仇敵愾」的。

姐姐後來又交上了一位比「明安哥哥」更壯、更帥，像「石原裕次郎」的男朋友，這位「友信哥哥」的家裡開傳統喜餅店，每次到我家總是提了大包小包的豆沙餅、綠豆凸、水晶餅、五仁餅、肉餅、紅龜粿……吃得我們全家大小笑逐顏開，真是「塞翁失馬，焉知非福！」——請不要誤會我的意思，在那個年代，誰顧什麼身材、膽固醇的？才不管它發福不發福呢！

我今年生病了一段日子，吾家大姐每週從台灣打長途電話來關心，談起我們過去蚊帳裏外的姐妹情，哼著「雙人枕頭」的台語歌，把我的病情笑好了很多。但她到今天一直不知道我曾經偷覽過她的日記。

# 泡湯

---

夏眉

去年春天，我們幾對友好結伴參加了一個旅行團，到日本關東關西去玩。到了熱海時，大家聽說有湯可以泡，都興奮的不得了，只有我這鄉巴佬卻愁眉苦臉了起來。只因我曾聽說那些〈有禮無體〉的日本人喜歡光着身子，在熱騰騰的溫泉裏浸泡，還優哉游哉地談笑風生，顯得其樂無窮。讓人想不通的是，爲什麼他們必須袒裊裸裎才過癮呢？隨便穿件游泳衣或綁個纏腰布，不是體面些嗎？

可是到了日本，你想要泡湯就非得一身不掛不可，這是他們的文化。你不脫光，他們就不讓你進澡堂。

那天下午，一抵達旅館，我丈夫就催促着。

「走，我們去泡湯。」

「算了，何必去丟人現眼？我在房間裏洗澡也是一樣。」

「妳不去多可惜！人家日本人把泡湯看成是一種難得的享受呢；我們既然到了他們的國度，就得入鄉隨俗。」

「可是爲了洗個溫泉浴，就得在公共場所赤身裸體的走來走去，多尷尬呀！」

「人家才不希罕看妳呢！更何況男湯和女湯是分開的，妳還擔心什麼？走吧，再這麼推拖拉，澡堂就要客滿了，」我丈夫催促着。

我想了想，去見識見識也好。

於是，趁着別的旅伴都還在休息，我就匆匆地披上了日式浴袍，到澡堂去了。

那澡堂裏的女侍瞥了我一眼，便知道我是個菜鳥，她很親切地領我到更衣室去，又遞給我一條小毛巾，然後示意要我衣服脫掉。我望着那條迷你毛巾，真覺啼笑皆非；它只有一片土司那麼大，哪裏管用呀？

我忸怩了半天，才低着頭，遮遮掩掩，狼狽地進了澡堂。

只見一座寬敞的大池，旁邊還有幾個小池，都冒着白煙。兩邊牆壁上，有整排的水龍頭，有小矮凳，小水盆，和洗髮劑，肥皂等等。早有一二十個女人，或彎着腰，或坐在凳子上，或直站着，都忙碌地洗滌着自己。我不免好奇，偷眼打量着她們的身材，也趁機觀摩她們的洗法。她們洗得真是徹底呀！從頭到腳，每一分每一寸，都洗刷得晶瑩剔透，閃閃發光！

我一邊偷看，一邊不禁好笑，心想，自己偷窺的心情，一定跟男人完全不一樣？

我也依樣畫葫蘆地洗刷了好久，終於才溜進了浴池。

一腳踏進去，真嚇了一跳！我的天呀，原來是燙熱的！簡直是滾水嘛！叫人怎麼吃得消？我不過想嚐嚐泡湯的滋味，可不願跳進鍋裏去煮自己！我勉強泡了十分鐘左右，就覺得快要窒息了。本來想就這麼草草了事的；偏偏從眼角裏瞥見

了我的兩個好友，她們走進來了！怎麼辦？總不能讓她們看到我赤裸裸的模樣？

不得已，只好又潛進水裏，躲起來，避避她們的眼光。

好不容易，我才窺見她們從浴池裏出來了。兩人光著身子，大大方方，坦坦蕩蕩地擺動着豐腰圓臀，相伴着到外面去享受那〈露天風呂〉去了。我心裏好生羨慕，不得不敬佩他們的自在與逍遙。等到他們的身影消失了，我才趕快爬出浴池，半走半跑地回到更衣室去。

那一次泡湯的經驗，並沒有留下什麼好的回憶；記得的，只是那裸露的尷尬，那燙熱的水，還有那些在我眼前晃動的胴體。

我想，嚐過一次泡湯的滋味，足夠了。

今年九月底，我們夫婦再度隨着一個旅行團，到日本北海道及本州東北地區玩了九天。此行的目的是要去觀賞秋葉。雖說我們住在紐澤西，每年都可以看到楓葉；但我還是想去看，到底日本北海道的秋葉是不是更美，更艷，更燦爛？

說是要去看楓葉的；怎知，我們到達北海道時，漫山遍野都是綠油油的一片，只偶爾在山谷或溪畔驚見一抹紅艷而已，哪裏有一絲的秋意？我未免有點失望；可是繼而一想，人都來了，還去計較這些幹嘛？況且我們的導遊說，來到此地，最吸引人的是可以天天吃鮮活的海產和最美味的日本料理；而最受歡迎的活動便是到幾個著名的溫泉去泡湯了。我聽了她的話，未免有點躊躇了起來——吃海鮮和生魚片，那是我的最愛；可是說到泡湯，我就興趣缺缺了。

本來不想去泡湯的；但我這人舉棋不定，耳朵又軟。

丈夫說，「泡湯去吧。」

「不想泡；他們那勞什子的規矩，非脫光衣服不能進澡堂。」

「脫就脫，有什麼了不起？」他很瀟灑地說，「花了那麼多錢來一趟，不泡可惜。」

我想想，他說的也沒錯；不得已，只好委委屈屈地跟在他身後去了。

此後接連五天，我們天天都住進溫泉旅館，天天去泡湯，天天睡榻榻米床。

### 登別溫泉

聽說這座溫泉是北海道最有名的，不但設備完善，而且泉質特佳；我想，不放開心胸，好好兒地享受，也真可惜。況且已經有了去年那一次經驗，這一回我不再那麼手足無措，躲躲閃閃了。

卻改不了壞習慣，仍舊忍不住要偷偷地窺看我的〈澡伴〉。其實呀，看來看去，也就是那個樣。年紀輕的，帶着高挑的身軀，豐滿的胸，纖細的腰，阿娜的步態，令人神往；那年老的，彎腰駝背，胸乳低垂，皮皺紋深，令人不忍卒睹。還有那些跟我一般年紀的中年人，有的肥臀，有的滾圓的肚子，有的腿上青筋暴突；跟我差不了多少，都很不堪入目。

我在大浴池裏泡過後，又換到一個比較小的浴池去試，一跨進去，就聞到了硫磺味。後來才知道，登別溫泉的各個浴池的水都帶有不同的泉質，有的是硫磺泉，有的是鹽泉，有的是鐵質泉。對我這外行人來說，其實都是一樣。我在室內泡了後，仍覺意猶未盡，於是跑到戶外去，想嘗嘗到底〈露天風呂〉是何滋味。

原來露天風呂就在一座花園裡，有一道淙淙的湧泉，流入池塘。我溜進那池塘，只覺全身暖和而舒暢，原來溫泉的熱度被戶外清新的空氣給沖涼了。我擡起頭，只見天上明亮的月光，映照着從岩壁流瀉下來的瀑布，它閃動着銀色的水光。池畔那座石彫的燈籠，映照出園中幾株盛放的玫瑰。滿園的幽靜，只有我一個人。

洗了澡以後，身心很愉快，胃口也特別好；穿上那日式浴袍，到處逛，很逍遙。

### 湯之川溫泉

這座溫泉面臨太平洋，只聽導遊說，在浴池裏泡湯，可以眺望海洋。多麼詩情畫意的構想！

我本來已經準備去公共浴池了，我丈夫卻才發現，原來我們房間裏就有一座小型的溫泉浴池！

那私人用的溫泉池，雖然小巧，卻似精雕細刻的藝術品；它是一座石砌的方形水池，四周有石階可以跨進水深處；池旁有一座神龕，發散着幽柔的光。我們浸泡在那熱騰騰的溫泉水裏，身心都覺懶洋洋的，真有無比的舒暢。無意中擡眼一望，卻才發覺，原來窗外就是海灘。我依稀可以聽到海濤聲，可以看到月光下白色的浪花。

多麼奢侈的享受！

### 十和田湖溫泉

有一位日本文學家，曾論到日本絕景，他說，山唯有富士山；湖則唯有十和田湖。原來這座湖的四周都是懸崖絕壁；它隱藏在山林樹海中。日本人在秋季裏都蜂擁到此地來觀賞那橘黃嫣紅的秋色。

這個溫泉浴池，就建在湖畔。它有一面牆全部是用玻璃造的；沐浴的人可以清晰地看到陽光下的湖光山色；也可以看到月光下粼粼的水波。

那一夜，我泡在浴池裏，突然有個醒悟，好像開了竅。

我自問，爲什麼我要羨慕那些年輕女人優美的體態呢？因爲我看到的，是年輕時代的自己；那已逝的歲月，多麼令人眷戀呀。

爲什麼我看到那些年老女人畸型的醜態，會移開眼光，不忍多看？因爲我看到的，是未來的歲月裏，變得老態龍鍾的自己呀。

啊，歲月的無情，不都在那一間溫泉的澡堂裏呈顯無遺嗎？

那不就是人生嗎？

### **繫溫泉**

這座溫泉在盛岡市，是本州東北地區出名的溫泉地。它前有湖，後有山，以風光明媚著稱。我們循着慣例，在晚飯前就去泡湯。

當晚，在餐桌上，有一位旅伴對導遊埋怨道，「我們男澡堂的服務生是個女人呢，她穿進穿出，我們都被她看得一覽無遺了。真是很不公平！」

那導遊笑咪咪地問，「你能怎麼樣？」

「我要到女湯那邊去當服務生！」

第二天，我們一大早就起來，繞湖逛了一圈，湖上的風光盡收眼底。

### **大觀莊，松島的藥泉旅館**



大觀莊是個西式旅館，但有一半客房是日式的榻榻米房間；它是我們這一次旅遊住宿的旅館中最美麗堂皇，也是風景最美的住處。我們那個很寬敞，佈置優雅的房間正面對著松島灣，從落地窗望出去，那海灣的景色在夕陽中展現，就像夢境一般。松島灣是日本三景之一，海灣內散佈着兩百六十多個小小的島嶼；而且都長着松樹；有的島嶼小得像日本式的精巧玲瓏的盆栽，有的大得可以蓋寺廟，最出名的廟宇便是〈五大堂〉，它是松島的精神象徵。

那晚我在溫泉裏泡湯，一邊望着海灣；心裏不無惆悵。畢竟，這是我們在日本的最後一晚。它好像是一場宴席吧？都已近尾聲。

# 幸運石

---

楊遠薰

兒子房間的書桌上靜靜躺著一塊灰樸樸的大石頭。那是他唸小學二年級時經常把玩、但後來早已遺忘的「幸運石」。

兒子阿智在愛荷華出生，在紐澤西長大。他唸小學時，每星期日下午都到紐澤西台灣語文學校學母語。唸小二那年，有個週末，台語學校的老師與家長們相約帶小朋友們出去玩。大家要去溜冰、吃披薩。我因為有事，無法同行，便託一位朋友照顧阿智，同時給阿智一張二十美金的鈔票，要他付自己的消費。

二十塊美金對平時只拿二十五分錢買糖的阿智是個大數字。他接過錢後，高高興興地上朋友的車走了。那天晚上，我去接他。朋友一見到我，就笑嘻嘻地說：

「妳的兒子真有意思！」

我不解地望著他。

朋友解釋說，那天，大夥兒溜完冰後，阿智突然發現他的二十元鈔票不翼而飛。眾人連忙分頭幫他找，但找了半天，都沒找著。大人們以為他會哭，正想安慰他時，卻見他從褲

袋裡掏出一塊大石頭，一邊用小手撫摸著石頭，一邊喃喃自語道：「沒關係，我的『幸運石』還在。」

「那塊石頭很大很重，」朋友繼續說：「真不知他怎會把它塞在口袋裡，也不曉得他如何帶著石頭溜冰，大家更沒想到他在遺失『鉅款』後，會如此安慰自己。」

「阿智天生就有幾分阿Q。」我笑道。

「這樣的孩子倒好，以後不會走極端。」朋友說。

我隨即想起阿智唸小學一年級時對我說的「第二好學生」的故事。

那年，他的級任老師每月都頒一張獎狀給班上一位好學生，作為鼓勵。阿智沒得過獎，想必羨慕別人得獎，於是有一天回家後，告訴我老師又頒獎了。然後，他仰起小臉，認真地對我說：「媽媽，我是班上第二好學生。」

我心裡覺得好笑，但不忍戳破他的幻想，便把他拉入懷裡，撫摸他的頭，說：「是的，媽媽知道你是第二好學生。」

阿智從小樂天、知足，是個很好帶又可愛的小男孩。他有雙深邃的大眼睛，睫毛很長，嘴角帶笑，頭髮烏亮。我帶他出去，常有人說他漂亮。外子阿加對兒子顯然有不同的期待。他不久對我說：「不要再給弟弟留娃娃頭了，人家會當他是女生。」

結果，改剪小男生頭的阿智有時還是會被人稱讚漂亮。阿加聽了，回家後就說：「男孩不需要漂亮，男孩要勇敢、要強壯、要能幹！」

阿加在阿智三、四歲時，會抽空帶他到戶外學踩大輪車或蕩鞦韆、溜滑梯。阿智對具高度與速度的玩意兒都有些畏卻，盡量避開。他會踩大輪車，但時常踩不了幾下，便溜下

車，蹲在路邊，或看地上爬行的螞蟻，或採路旁的蒲公英，送給媽媽當禮物。

阿智有個長他兩歲的小姐姐阿柔，兩人感情很好。阿柔具運動細胞，無論騎車或打球，一學就會。阿智則愛幻想、怕冒險，喜歡看書、看電視與畫圖等靜態活動。所以阿加在教過小姐姐一些體能活動後，再教阿智，總要嘆氣。

阿智五歲時，爸爸教他騎腳踏車。父子倆推車出去，每每沮喪地回來。阿加常在進屋後，猶氣急敗壞地嚷：

「男孩子怎可遇到一點小挫折就退縮？凡事不堅持，以後怎可能成功？」阿智則垂著頭，不吭聲，只想溜進他的房間。我這心疼兒子的老媽便對阿加說：「你講這麼深的道理，孩子不會懂。你這樣吼叫，只會讓兒子更怕你。何不等他大一點後再教他？」

幸好不久，阿加換工作，自己先到紐澤西任新職。我與兩個孩子暫留愛荷華，等賣屋，一場阿智學騎單車的緊張便暫告落幕。

待全家搬到紐澤西後，阿智將屆就學年齡。我們希望他多接受一些體能訓練，長得壯些，以免日後在學校遭霸凌。所以他滿六歲後，我們便送他去參加鎮上的幼幼少棒隊。

孩子打球，家長們都在場外觀看。我見阿智在守備時，都守外野。他每每枯站多時，無事可做，偶爾飛來一個球，卻沒接著。輪到他打擊時，他擺好姿勢，遇球即揮，卻棒棒落空。縱使如此，教練對他仍諸多鼓勵，並送給他一個球，要他在家多練習。我告訴那時經常在外埠出差的阿加。他此後便盡量利用週末假日，與兒子一起練球。

他們父子練球時，後院時常傳來阿加「接球！不准躲！」的叫吼聲。兩個月後的一個復活節前的星期五(Good Friday)，

一般學校與公司皆放假，我因在猶太人公司做事，照常上班。不料近午時分，忽接女兒打來的電話。她啜泣道：「媽媽，弟弟受傷了！爸爸陪他練球，球打中他的眼鏡，眼鏡破裂，他的臉流很多血，爸爸已經送他到醫院去了。」

我趕緊向老闆請假，心慌意亂地開車回家。待趕到醫院，兒子的頭與眼皆紮了紗布，眼眶縫了八針，幸好眼睛無恙。阿加靜默不語，想必心有歉疚。因為與小朋友練球，本用軟球，他卻一時大意，拿他自己用的硬球練，結果兒子受傷，血流滿面。

經此意外，老爸不再對兒子吆喝擲球，兒子也在不久離開棒球場。

阿智傷癒後，我們改送他學打籃球。他練球時，我坐在觀眾席上觀球。但見一群生龍活虎的少年在偌大的球場裡來回穿梭，一忽兒這邊，一忽兒那邊，如雷掣風馳。我的兒子一路跟在後頭，跑得氣喘噓噓，卻始終沒機會摸到球。

終於有一天，在練完球的回家路上，靜默的兒子開口道：「媽媽，我可不可以不打籃球？」我點點頭，他看來如釋重負。

此後，什麼球都不打的阿智樂得在家多看電視、多玩電動玩具，也多吃零食。他的食慾大增，身子像小皮球般地膨脹起來，小臉變得圓圓的，鼻樑上又架支小眼鏡，小時的清秀一掃而空。老爸这下無需再擔心兒子長得漂亮，但兒子似乎離他期待的勇敢、強壯與能幹還有段距離。



於是有一晚，我在幫阿智蓋被子、道晚安時，對他說：「弟弟，你要多運動，才會長高長大，對不對？」

他點點頭，眼睛睜得大大地望著我，大概心想：「媽媽不知又要給我什麼好差事？」

「游泳是項很好的運動，」我說：「YMCA 就在我們家附近，媽媽去替你報名蝌蚪班，好不好？你只要學會基本的浮水，就可以常到朋友家的游泳池玩。」

他居然又點點頭。於是此後，每星期六一大早，我便喊他起床，送他去上七點鐘的晨泳課。這回，我不再看他學習，每送他到 YMCA 後，便轉身回家。他學得如何，我全無點子。但他居然沒喊停，也因此從蝌蚪班升娃娃魚班，再升小魚班、劍魚班，足足學了一年的游泳。

這同時是他不知從哪拾來「幸運石」的時期。那一年，我常見他把玩那塊灰色的大石頭，每回想起他掉了錢猶摸著石頭自我安慰的故事，就覺得好笑。奇妙的是，那塊石頭真的為他帶來了好運。

他剛升上三年級的一個晚上，在一次學校的家長與學生共聚的活動裡，有位爸爸過來問我們：願否讓阿智加入他們剛成立的「小豹」幼童軍隊？這位爸爸解釋說，一隊幼童軍有十二個小男孩，每週聚會一次，共同從事智、仁、勇等童軍活動；每逢寒暑假，大家一起在外野營、划船與登山；至於加入童軍的惟一條件，就是要會游泳。

這對阿智來說，真是求之不得的好機會。此後，他有一圈相同年齡的好朋友，一起從事德、智、體、群的訓練活動。正因為有親密的朋友與隸屬的團體，他感到開心，也因此快樂地成長。阿加也因為時常陪他到山裡野營、健行，並從事

一些童軍爸爸的活動，而使父子的關係在不知不覺中親密起來。

阿智自九歲起開始參加童軍活動，與同伴逐年升階，然後在滿十八歲前完成所有童軍要求的項目，獲得男童軍最高榮譽獎——〈老鷹〉獎。他領〈老鷹〉獎時，自全美童軍總部教練手中接受一面美國國旗，折疊在一個三角型的木框裡。這面國旗與木框後來一直豎立在他房間的書桌上，木框旁就擺著那塊灰樸的幸運石。

中學時期的阿智在外表與習性上都有不少變化。不知自何時起，他的笑聲像鴨叫，時常笑得嘎嘎響，好似要顯出粗獷的樣子。他逐漸長得粗粗壯壯，毛髮濃密，與小時的模樣相較，簡直判若兩人。他仍不擅運動，但熟背各種球賽的規則與每支球隊的種種，所以擅長嘴上談兵，每與朋友相處，總談運動談得口沫橫飛。

高中畢業後，阿智離家唸大學，爾後在城裡做事，後來又唸研究所，大約每個月回家一趟，探視老爸與老媽。他在家時，常與老爸各持一罐啤酒，一起看電視。每逢球賽開打，他就站在電視機前，為他的球隊加油吶喊。他的聲音震耳欲聾，以致老媽有時會走過去，對他說：「阿智，你發神經啊？」他聽了立刻嘎嘎笑起來，然後以帶調調的台語回答：「媽，我沒發神經。」

他講台語的神情與語調，仍與小時一模一樣，但他早已忘掉他的幸運石。他每次回家，在他房裡睡了一夜，隔天又背著背包走了，想必看也不曾看那石頭一眼。我每次搬家、打包時，都想扔掉那塊石頭，但繼而想起兒子小時的模樣與成長的種種，心頭一陣溫馨，就又把那石頭帶到新家，繼續擺在兒子的書桌上。

這塊拙樸的石頭代表兒子一段青澀的成長過程。他本人或許不願回味，但做母親的卻總默默懷念他童年的可愛模樣及成長期與媽媽間的親密情感，於是悄悄保存它，靜靜將那份記憶留在心坎。



# 藝術家自述「光繪素描」

---

劉白

經過幾個小時的準備，我只用了一張照片來完成每個圖像。在大約一分鐘的曝光時間，我在攝像頭的前面創造「光繪素描」，有時我在電腦裡將圖片反白，除此之外就沒有在電腦裡「光繪素描」作其他的改動。有時候，我把相同的圖像的正相和負相並排放在一起成一件作品。

30年以來我一直在畫較為傳統的素描。在2006年我用油畫探索光的世界並與海倫·凱勒國際慈善基金會合作，在洛杉磯小東京文化中心開了一個個展-「希望之光」。從那之後我變得十分的好奇光的運動軌跡的效果，也許這可以成為一種新的繪圖的基礎？我嘗試用攝影機和燈光，融和我幾十年的繪畫經驗和相機的快門長時曝光，創造出了一系列的「光的素描。」

該技術起源於1914年，當科學家弗蘭克和莉蓮·吉爾布雷思(Frank & Lillian Gilbreth)用小燈和一個開放式快門來跟蹤工廠工人。我的「光的素描」的創作靈感來自傑克遜·波洛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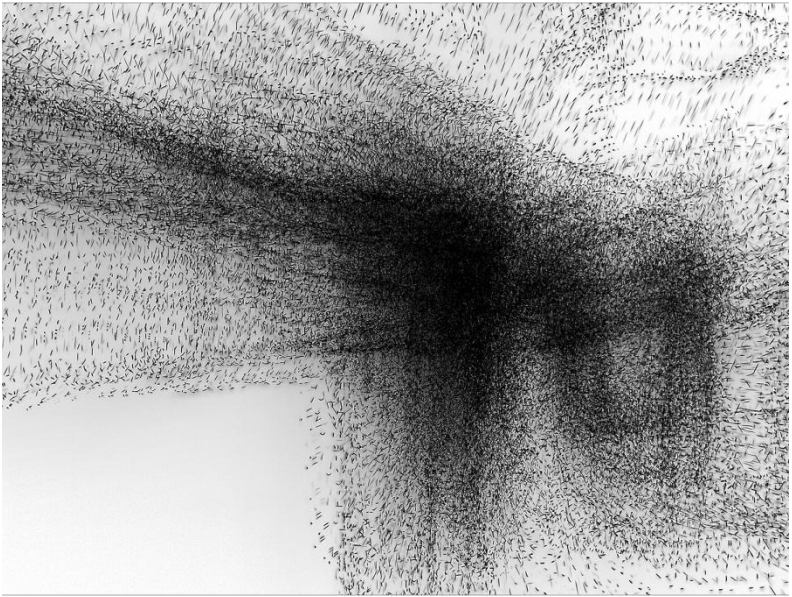
(Jackson Pollock) 和賽·吐彎布里 (Cy Twombly) ，其畫作運用像舞動般的動作組成了彷彿會從畫中跳躍出的軌跡。

在佛教禪宗的打坐，「光」像蘆葦在微風中搖曳，或像自由翱翔的鳥飛揚在懸崖之上，形成千萬的光線在我的腦海裡跳舞。在那時內心世界是乾淨的，清澈，充滿新鮮空氣。成千上萬的光線形成陣陣的浪潮。揭示宇宙的秘密。

音樂，尤其是古典交響樂，也塑造了這些景象。我將我從音樂中所帶來的感受，那些有如奔波，飛越山川，河流，海洋的膨脹感都融入了我的作品之中。

作為一個抽象畫的畫家已經很多年了，非常關注於線條，形狀，組合和概念。數碼攝影會是一個超現代的理念讓我擴大創造性的同時又是一個具有無限的潛力的媒介。

藝術對我來說是一個充滿實驗性的冒險，一個深沉形式的遊戲。





# 亞細亞的孤兒與國際孤兒

## 評介《亞細亞的孤兒》

---

李學圖

《亞細亞的孤兒》是在二次大戰最劇烈的時刻，吳濁流在日本人虎視眈眈與戰爭威脅的雙重恐怖之下，冒險完成的長篇力作。它描述臺灣人被日本人認定是中國人，又被中國人排斥為日本人的悲傷處境。(亞細亞的孤兒)一詞不但震憾地陳述了臺灣人的命運，也喚醒臺灣人對自我處境與臺灣前途的思索。

吳濁流(1900-1976)新竹新埔人，早年曾因抗議日籍督學凌辱臺籍教師，憤而辭去公學校教職，之後，遠赴中國南京擔任記者工作。他不但是位新文學作家，向統治者抗爭，向惡吏不法鄉紳挑戰；更是位新文學運動的推手，以退休金設立「吳濁流文學獎」鼓勵文學創作，並在臺灣文學極度艱難之際，創辦「臺灣文藝」延續臺灣文學的傳承與發展。他堅持以「臺灣」之名為雜誌命名，把《臺灣文藝》建立成為堅持本土立場的文學中心。他被文學評論家彭瑞金稱為「揮舞筆劍的文俠」。

吳濁流的文學生命跨越戰前與戰後二個世代，是戰後推動臺灣新文學運動的靈魂人物之一。他的文學有強烈的社會意識，將社會的現實生態與他內心的愛惡怨憎，率直地表現於文學。他的文筆具有強烈的批判性，在日治時代，他譴責會社的監工、卸用士紳、懦弱的知識份子，充當帝國殖民政權壓榨人民的工具；在蔣政權時代，他譴責貪官污吏與社會敗類。

吳濁流的一生，除了十八篇中短篇小說之外，還留下三部長篇小說：《亞細亞的孤兒》、《無花果》、《臺灣連翹》。他的小說都在探討戰前與戰後殖民體制下臺灣人的處境和命運，表達臺灣人的哀怨與期望。他的小說充滿著正義與勇氣。

胡太明與日本女郎內籐久子都是新聘的教員；日籍校長在開學典禮上說要「日臺平等」、要「精誠合作」，其後卻在校長宿舍邀請全體日籍教員舉行內籐久子的歡迎會，不邀胡太明也不邀台籍教員。雖「發現日籍教員和台籍教員間的芥蒂」，但敦厚樸實的胡太明「並沒有什麼不滿或不愉快。」可是，事情一件一件地發生，讓太明「...心裡老是想著日籍教員和台籍教員間的不平等待遇」。又親眼看到日籍教員毆打痛罵臺籍學生，太明覺得「就像自己挨了打似地感到痛苦，內心極為不平。」有一次在教學研究批評會上，日籍教員指摘國民學校學生日語發音不準確，應是臺籍教員的責任。「一向沉默寡言不為人所注意的曾導師，突然臉色鐵青，站起來向校長提出質詢，...校長先生！真正的日臺平等是不應該有偏見的...。」曾導師的話，讓太明「完全失去自主的能力；以前他自己所建立的那...明哲保身的理論，這時已經完全崩潰了。」

後來，太明到日本留學，學成之後透過昔日友人曾導師的介紹，在中國找到一份教職。一到中國，曾就警告他「我們無論到什麼地方，別人都不會信任我們。命中註定我們是畸形兒，我們自身並沒有什麼罪惡，卻要受這種待遇是很不公平的。」太明當然記得在日本留學的時候，某次在中國留日同學會總會的會議上，他自我介紹「是臺灣人。」對方立刻「露出侮蔑的神態...不屑再多說一句話，立刻離開太明的身邊。」頓時會場到處有人竊竊私語：「臺灣人？」「恐怕是間諜吧？」

太明聽過曾導師說：「只有實際的行動纔能救中國。希望您趕快從幻想的象牙塔中走出來...這不是別人的事，而是您自己命運有關的問題！」張也告訴他：「只有青年的熱血和真情纔能救中國」，他想他要「藉教育的力量，去激發學生愛國的熱忱。」可是事情發生得那麼突然，「某夜，太明正睡得很甜，突然有人把他從夢中推醒，他擊目一看，床前正站著三、四個陌生男子。」他就被這首都警察廳派來的人帶走了。他直覺地猜測他被捕的原因，「那就是和他是臺灣人有連帶關係；後來一經審問，果然不出所料。」「太明坦率地承認自己是臺灣人，並且毫無虛飾地吐露自己對於中國建設的真情。」可是這官員說：「我卻無權釋放你，這是政府的命令，我是不得不扣留你的。」

被囚禁在四壁昏暗的斗室中，太明覺得真是太不可思議了，「是誰去告密他是臺灣人呢？」母親的面影、父親的面影一幕一幕地浮現在眼前；他盼望著洗清嫌疑，回到可愛的故鄉去。突然地，他昔日的學生出現在他眼前，幫他逃獄。太明終於逃到上海，安頓他的朋友幽香的姐夫說：「歷史的動力會把所有的一切捲入它的漩渦中去的。你一個人袖手旁

觀恐怕很無聊吧？...對於歷史的動向，任何一方面你都無以為力，縱使您抱著某種信念，願意為某方面盡點力量，但是別人卻不一定會信任你，甚至還會懷疑你是間諜，這樣看起來，你真是一個孤兒。」

當局勢漸趨緊張，在上海租界內日本憲兵已開始公然逮捕台灣人，太明決定回臺避風險。回到臺灣的太明有更多的機會看清楚日本殖民政權如何壓榨臺灣人民，如何推動荒謬的「志願軍」，如何以劫貧濟富的手段推動皇民化。最後，弟弟的死，「使太明決心要徹底解決某項問題。」弟弟是一個月前「被勞動服務隊徵召到某公地去做工的，由於勞動過度，終於病倒了...瘦削的兩頰毫無血色。」太明認為「弟弟是死於非命的」，是死於暴政的，這種厄運「不久也將侵襲到他自己和父親...。」他痛恨自己，無所作為，「原希望好好地做一個人，但結果仍不免要偽裝自己，他沒有克服現實的勇氣...」結果只得向暴政、向殖民統治妥協。「他對弟弟的死於暴政，該是多麼慚愧啊！」自譴、自責「像暴風雨似地侵襲著太明的全身，使他的肉體和精神都無法承受。」又傳來阿玉的悲鳴，「那與其說是為志南弟弟的死而憂傷，毋寧說是為向天地控訴而痛哭。」太明也被這瘋狂的哀號所感染，太明也瘋狂了。

正如趙天儀教授所說：「吳濁流先生就做為一位小說家來說...他的社會性濃於藝術性」；而〈亞細亞的孤兒〉正如其人。張良澤教授在「吳濁流的社會意識」對本書也有類似的評語：「純就文學的藝術價值而言，其評價恐或不高；然其文學的歷史價值，勢必永垂不朽。」所以我們應該從社會性或歷史價值的角度來探討《亞細亞的孤兒》要強調的或所呈現的幾點意涵：

第一，弟弟的死，使太明決心要徹底解決某項問題。隨後他就自譴、自責、瘋狂了。「太明的影子突然從村子裏消失了...但據當時一個到村子裏來捕魚的漁夫說，曾經有一個像太明模樣的男子，乘他的漁船渡到對岸去了...又有人傳說：從昆明方面的廣播電臺收聽到太明對日本的廣播。可是，太明究竟是否真地乘船到對岸去？以及他是否真地在昆明？都沒有人能證實。」作者的重點應是在強調台灣的智識份子終於從「明哲保身」脫變成「決心要徹底解決某項問題」，採取行動對抗日本殖民統治。至於是否到中國，並不重要，這反映在作者有意的模糊敘述。

第二，故事中，有一些臺灣人投入中國追求民族自由的行列，這是因為這些臺灣人無法忍受日本殖民統治的不平等待遇，流亡中國另謀發展或企圖借助國外力量以消滅日本殖民統治，這種選擇是要逃避與對抗當時的統治者，而不能被認為是臺灣在歷史上所應採取的路線。這正如臺灣精英在白色恐怖時期的選擇：逃往國外留學。

第三，是什麼激發胡太明的自覺與反抗？是日本殖民統治的不平等待遇、政經上的剝削、及對臺灣人民的凌辱。暴虐的日本帝國主義終於被消滅了，殖民統治也因而終止；可是，那是二顆原子彈的功力，不是吳濁流所要喚醒的臺灣人民的自覺與反抗。歷史的命運也曾將臺灣推進白色恐怖，經歷 38 年的戒嚴令，台灣人民終於唾棄威權統治，建立本土政權，臺灣人民已不再是〔亞細亞的孤兒〕了；這一次，不是靠原子彈，而是靠臺灣人民的自覺與反抗。如今，歷史的命運又將臺灣推進中國的漩渦裡，中國對台灣國際空間的打壓，對臺灣國家尊嚴的凌辱，對臺灣安全的威脅，要將臺灣打成〔國際孤兒〕，其暴虐之程度有甚於日本的殖民統治，受害



的已非一部分的國民，而是全體國民。雖然臺灣人民已不再是〔亞細亞的孤兒〕，但是臺灣作為一個國家，卻被打壓成一個〔國際孤兒〕。

我們要從歷史經驗，體驗歷史教訓。日本殖民統治激發我們的自覺與反抗，而自覺與反抗帶領我們突破威權統治。今天，面對中國的威脅，面對國際孤兒的困境，臺灣的國民應不分族群，合力塑造生命共同體的意識，以建造一個正常的國家，讓臺灣不再是個〔國際孤兒〕。

# 「我家在臺灣」 《柏楊回憶錄》讀後感

---

李學圖

(作者註：本文完成多年，但未發表，不願讓讀者承受負荷。最近得知柏楊過世，我覺得，我應該讓讀者了解這位民主鬥士曾說過「我家在臺灣」。)

所有不了解白色恐怖的人，都應該看這本書；您可以了解柏楊為何入獄、如何被逼供，您也會聽到女記者求救的哀號。看完《柏楊回憶錄》之後，您會更相信保障人身自由的必要、更珍惜言論自由的可貴，您也會慶幸與感激民主臺灣，讓人民有不再恐懼的自由。

這本回憶錄描述柏楊的童年生涯、求學時代、參加三民主義青年團工作人員訓練班、逃難到臺灣，在調查局審訊室及火燒島囚房的苦難、重獲自由、及完成現代語文版的資治通鑑。全書共 409 頁，柏楊口述，周碧瑟博士執筆，出版於 1996 年，是在柏楊服完九年多牢獄的 19 年之後。

柏楊是如何入獄？回憶錄如此描述：

「大力水手」是一個全球發行的漫畫，沒有政治色彩。可是，那一次的稿件，畫的卻是波派和他的兒子，流浪到一個小島上，父子競選總統，發表演說，在開場稱呼時，波派說「Fellows...」。就是這個 Fellows 引爆使我毀滅的炸彈，我如果譯成「伙伴們」，大難降臨的時間或許延後，可是，我卻把它譯成「全國軍民同胞們」，心中並沒有絲毫惡意，只是信手拈來而已。(p.252).....調查局認定「大力水手」漫畫挑撥政府與人民之間的感情，打擊最高領導中心，在精密計畫下，安排在元月二日刊出，更說明用心毒辣。(p.253)

在審訊過程中，柏楊聽過這樣的故事：

...就在這間審訊室裡，三、四個月前的一個夜晚，調查局把《新生報》的一位女記者，連當時副總統嚴家淦先生都稱她為「沈大姐」的沈元璋女士，全身剝光，在房子對角拉上一根粗大的麻繩，架著她騎在上面，走來走去。沈元璋哀號和求救，連廚房的廚子都落下眼淚。.....當她走到第三趟，鮮血順著大腿直流的時候，唯一剩下來的聲音，就是：「我說實話，我招供，我說實話，我招供.....」。她要求調查員們把她放下來，暫時離開，允許她自己穿上衣服。調查員離開後，沈元璋知道更苦的刑罰還在後面，她招供不出她沒有做過的事，於是迅速拴上房門，解下繩子，就在牆角上吊身亡。(p.260).....她後來被宣佈的罪名是「畏罪自殺」...。(p.261)

在審訊室裡住了一個多月，柏楊還是不承認被共產黨俘虜再教育過或參加過共黨組織。有一天，一位調查員對他說：

柏楊先生.....你是一個名人。既然扣押了你這麼久，如果不查出一點毛病，社會一定譁然。我們也知道你沒有被俘過，你以為我們調查局都是酒囊飯袋!可是我們如果不咬定你

被俘過，這案子怎麼交代？你一定要給我們下臺階。如果你非堅持不可，我們下不了臺，怎麼能夠結案？(p.262)

柏楊還是不招供。二個月之後，終於有一天，柏楊回憶：突然間，縱是閃電都沒有那麼快，米達尺嗖的一聲抽打到我右臉頰上，一道火辣的灼痛使我覺得他用的是燒紅的鐵條，我叫了一聲，左頰上又被反抽一下，我大叫說：「你打人……」於是右頰又受更重的一擊，那是他的拳頭，我的眼鏡像投擲出去的飛鏢一樣，跌到行軍床上，我失去重心，連同椅子跌倒在地，他突然一腳踢出，那皮鞋尖端正踢中我的左膝，我正要爬起來，更猛烈的一腳又踢中我的右膝，我似乎聽到骨折的聲音，兩膝劇烈的痛使我哀號，我在地上滾動，又是凶猛的一腳，踢中我的心口，我號叫著爬到牆角，像一條就要死在亂棒之下的喪家之狗，我盡量彎曲膝蓋，抱到胸前，但又一腳正踢中我的右耳，我急抱住頭，忍不住大聲哀號。(p.268)

突然，他抓住我的頭髮，拳頭像暴雨一樣的猛擊我的臉部和前胸，我掙扎著，用雙手回擋，但他的皮鞋接連的踢中我暴露出來的小腹，我把前額撞到地上...我怕他把我踢成腦震盪，踢成殘廢，我哭號說：「我招供，我招供，不要打了。」.....我用了足足三、四分鐘，才從牆角爬到桌邊，渾身濕透，怎麼也站不起來...汗珠、新血、和眼淚流滿一臉...(p.269)

...這時候我所想到的只是怎麼樣避免拷打，一直抱著自己的頭，相信只要不被打成腦震盪，只要神志清醒，不被槍決，總有一天會離開監獄。只要活著出去，一定要把蔣家父子特務的黑幕，一樁樁一件件，詳細寫出。(p.271)

服完八年的牢獄之後，柏楊以為他可以離開綠島了，沒想到：「政府曾經向全國各機關各單位，調查有沒有位置可以安置你。……最後總算是為你找到一個教官的缺，那就是在綠島指揮部」(p.321)柏楊這才恍然大悟：「一個可怕的陰謀，上至蔣經國，下到臺灣警備司令部，在秘密實施，他們決定「不釋放柏楊，繼續囚禁」，這就是蔣家父子特創的一種使政治犯絕望生畏、不可思議的「隔壁手段」。(p.319)於是柏楊在服完八年的牢獄之後，走出了綠島的政治犯監獄，五分鐘之後，又被帶進隔壁的警備司令部所屬綠島指揮部。

指揮官告訴他：「...我奉到的命令是：不准你離開綠島，但在營房之內，你的行動絕對自由。」(p.323)柏楊知道「這就是軟禁.....軟禁最可怕的地方，是它沒有刑期...。」(p.324)他也知道「對政治犯而言，坐牢是和暴君生命的一種比賽，看誰活得更久，看誰活得更健康。於是我拿出所有的財富，買了些奶粉、維他命之類，決心參加這個比賽。」(p.336)

在漫長的軟禁期間，正逢美國卡特總統推動人權外交，美國務院訓令當時的駐華大使，調查柏楊的下落。「結束這場軟禁的，是美國眾議院議長伍爾夫先生，他來臺北訪問，質問政府官員：柏楊那裡去了？政府官員回答說：柏楊自己願意留在綠島指揮部當教官.....伍爾夫表示他要親自去綠島問個清楚，官員們這時才開始驚慌，蔣經國的態度也立刻轉變。」(p.337)於是，有一天，他終於被帶回臺灣；那已經又是一年多的青春歲月。

柏楊以為重獲自由，就能享受正常的生活，沒想到：

「政治犯出獄之後，是一塊肥肉.....管區警察往往在工作最忙的時候光臨，直接找他談話.....」(p.344)「我在(大陸問題研究中心)到差後不久，信義路派出所的一位警員，就到

中心正式翻閱檔案，揭穿我的坐牢身分，然後趾高氣揚的離去。我第二天就到派出所，對那個警員說：「你以後調查什麼，請到我住的地方，不要到我服務單位，你這是明明逼政治犯餓死……你再來打擾我的話，我會把一份〈人民日報〉塞到你口袋裡，大聲呼叫你偷竊共匪宣傳品，叫警衛把你送到警備司令部，你就跟我一樣的慘了。」(p.345)

此後，柏楊有五年的时间專心寫專欄，再有十年的時間，把用古文撰寫的《資治通鑑》，翻譯成七十二冊用現代語文書寫的《柏楊版資治通鑑》。也有機會重回中國老家，他向熱情挽留的朋友說：「出門快一個多月了，有點想家。」朋友說：你家不是就在河南嗎？柏楊說：「不，我家在臺灣。」(p.391)

讀者可以從這回憶錄的前半部，窺見當年中國社會的窮困，以及國民政府在國共內戰中的蹙惶敗退狀；從後半部，了解戒嚴時期白色恐怖的可怕與獨裁者的罪惡。

這回憶錄裡的描述，呈現出人性的多樣性，有善良的也有邪惡的，有高貴的也有低賤的，有堅強的也有脆弱的。特別突出的是，它呈露了人類耐力的極限：再堅強的信念與毅力，也抵抗不了獨裁者的暴虐，終究被迫編織、俯首供認自己不曾犯過的罪行；它也暴露了人性的脆弱：莊嚴神聖的海誓山盟，竟也抗拒不了枯寂無奈，竟也擋不住家庭破碎的惡運。

當今的臺灣居民生活於自由、民主、無所恐懼的社會裡，應該感激為此而流血流汗、犧牲自由與生命的民主鬥士，更應該守護這得來不易的自由與民主。

# 追憶蔣渭水精神的接班人 蔣松輝前輩

林衡哲



101 歲的蔣松輝先輩在睡夢中過世

最近吾友李華林博士寫了一本好書：《健康的 101 歲》，這是非常不容易達成的理想，在我所認識的人當中，祇有日本聖路加榮譽院長日野原重明（1911-），目前仍然健康地活著，而在台灣的親友中，唯一健康的活到 101 歲的，是最近（2014 年 9 月 30 日）才在睡夢中去世的蔣松輝前輩，他曾就讀於日治時期的台北一中（現在的建中），因此可以說是我的前輩；雖然我們有遠親的關係，我的七舅母在就讀靜修女中時，曾寄住在她的姑丈蔣渭水大安醫院的家，因此舅母與蔣松輝是同一輩親戚，但是我在 1968 年前出國之前，跟根本不認識蔣松輝本人，也不知道台灣曾經出現過蔣渭水這位抗日民族英雄，雖然郭雨新偶而會在演講時提及蔣渭水，但印象不深，出國之後第七年（1975 年），終於同鄉後輩黃煌雄寫出了第一本蔣渭水傳，那時我才知道台大醫學院的前身台北醫專，曾經出現過亞洲四大革命家之一的蔣渭水，在美國碰到舅母時才開始談起，她所認識的蔣渭水，加上郭雨新這位蔣渭水接棒者，在海外的親自教誨，無形中我也變成了海外介紹蔣渭水的先驅者，記得 1977 年美東夏令營在布朗大學舉行時，在郭雨新演講之後，我生平第一次上台介紹蔣渭水，並推銷了黃煌雄的蔣渭水傳大約三百本。

1978 年搬到南加州後，蔣渭水和賴和成為我的 Mentors，雖然我是小兒科醫師，但我受邀演講從未以小兒科為講題，講得最多的是「台灣醫師對台灣文化的貢獻」，1989 年台灣文化之夜在南加州日美劇場舉行時，由王古勳主講「吳新榮對台灣文化的貢獻」，我主講「蔣渭水和賴和對台灣文化的貢獻」，南加州的 7 百位台灣同鄉，才首次瞭解日治時代台灣醫師不僅對台灣醫療有貢獻，對台灣文化也有相當大的貢獻。後來我主編的《廿世紀台灣代表性人物》，把蔣渭水、



賴和以及杜聰明這三位醫界三巨頭都列入其中，讓更多臺灣同鄉瞭解他們的生平事蹟。

### 透過恩師李鎮源才認識蔣松輝前輩

因為我在海外創刊的台灣文庫，出版不少國府的禁書，例如彭明敏的《自由的滋味》、吳濁流的《無花果》等，因此我變成黑名單人物，1987年解嚴那一年，在李登輝副總統和陳五福醫師幫忙下，才回到闊別17年的祖國-臺灣，在離臺前夕，透過恩師李鎮源教授的介紹，我才有機會邂逅了蔣松輝，那時74歲的他仍然在一家貿易公司上班，我們一見如故，聊得很開心，才發現我們有不少共同的親友，他也送我不少有關蔣渭水的原始資料。

他雖然是台灣英雄的後代，人卻非常謙虛有禮，不像國民黨富二、三代那麼驕傲與自命不凡，蔣松輝先生經常在公開場合說：爸爸蔣渭水一生只活了四十年又六個月，雖然他比他爸爸多活了2倍半，但他的成就不及爸爸的千分之一。事實上蔣松輝先生最大的貢獻，便是延續他爸爸蔣渭水的反抗外來殖民者的精神，我每次看到他，便會自然而然地想起蔣渭水來，記得有一次在台北醫學大學開學術研討會時，名醫師兼暢銷書作家侯文詠，問我一個問題：「蔣渭水如果現在還活著時，他到底會是統派還是獨派？」，我回答他說：「看看現在的蔣松輝先生的立場，你就可以找到答案了。」至於什麼是蔣松輝先生的立場，他在95歲高齡時，在台北百壽健康會館，主講蔣渭水事蹟時，蔣松輝強調，父親當年就主張，「台灣是台灣人的台灣」台灣的地理位置極為重要，台灣不僅是台灣人的台灣，更是世界的台灣，所以「台灣應該獨立，成為世界的台灣！」

他進一步指出，共同在台灣這個島嶼生活，認同台灣，為台灣打拼的人，才是台灣人，如果沒有這樣的心，就是掛羊頭賣狗肉，甚至出賣台灣的主權的人，是他父親最看不起的人，此外他也提及，蔣渭水學醫期間，因受到一位日本院長提出的「小醫醫人、大醫醫國」觀念的影響，因而投身文化與社會改革運動。

### 蔣松輝親自打電報給國際聯盟

我在 1997 年返台服務之後，就比較有機會到他永和的家，去請教他父親蔣渭水的事蹟，從他的口中，我得到了不少第一手資料，例如國民黨領導人常說蔣渭水是孫中山的同盟會盟員，但是蔣松輝說他父親絕不曾加入同盟會，而且他反對武力革命，反而比較認同梁啟超向林獻堂建議的，台灣議會請願運動的和平改革路線，為此蔣渭水去過東京二次，但因為孫中山是醫界同行，蔣渭水對這位醫界前輩，有某種程度的尊重是事實，但孫文的目標是「驅除韃虜，恢復中華」；蔣渭水的目標是「台灣是台灣人的台灣」，台灣人的當家做主是他一生的夢想。我在海外出版的東方白的「浪淘沙」中，說是台灣第一位女醫師蔡阿信的先生彭華英，陪同蔣渭水打電報給國際聯盟，要求他們派人來調查，日治當局賣鴉片給台灣人謀利的事，歷史的真相是，蔣渭水派蔣松輝在郵局快關門時，打電報給國際聯盟，後來國際聯盟真的派人來調查此事，日治當局迫於國際壓力，才請杜聰明主持更生院，才開始推動禁鴉片運動，那時連雅堂（連勝文曾祖父）寫了一篇：「新阿片政策謳歌論」，替日治當局講話，現在要替蔣渭水圓夢的柯文哲，和背叛台灣人民的連雅堂曾孫，要競選台北市長，如果蔣松輝還活著，相信他一定會投給柯文哲一票。

2002 年我在宜蘭教社區大學時，正在教蔣渭水的事蹟時，全國唯一紀念蔣渭水的「渭水路」居然公投失敗被「中山路」取代，喜歡打抱不平的我，就聯合當時的二位同學：黃瑞疆老師和陳歐伯以及蔣松輝，蔣朝根等蔣家後代，建議北宜高命名為「蔣渭水紀念公路」，經過多年的努力，終於在 2007 年陳水扁總統主政蘇貞昌任行政院長時，正式命名國道五號北宜高為「蔣渭水紀念公路」，記得雪隧開通那天，我先去蔣松輝前輩家，再一起出發參加「蔣渭水紀念公路」開通典禮，那天他的心情特別高興，正如郭雨新所謂遲來的春天，還是會來的。

### 蔣氏家族三喜臨門的難忘日子

蔣松輝前輩一百歲生日，剛好碰到他長子蔣智揚和長媳賈慶凱的二位公子也要結婚，那天他們家三喜臨門，可以說是蔣渭水家族百年來最風光的一天，那天大約六、七百位親朋好友來祝賀，渭水春風音樂劇的名歌星也來捧場，我雖是遠親，也替苦盡甘來的台灣蔣氏家族高興，並且深感與有榮焉。2004 年高齡已 91 歲的他，與台獨教父史明一起坐輪椅，參加 228 手牽手護台灣的活動，那一天可能是他一生中最喜悅的日子，因為他父親的銘言：「同胞需團結，團結真有力。」在這次 2 百萬人的手牽手的活動中實現了。

蔣松輝前輩自幼聰明，爸爸忙于台灣人的自救運動，根本沒有時間管他，他完全靠自己的力量考上日治時代的台北一中（現在的建中），當年的台北一中，一年祇錄取 1-2 名台籍學生，因此能夠考上台北一中，是非常不容易的一件事，18 歲那一年他本來要去日本長崎醫大學醫，但是父親蔣渭水突然因為傷寒去世，而沒有走上行醫的生涯。蔣渭水本來在大稻埕開業行醫非常成功，但是成為台灣人的救世主之後，

他先後創立台灣文化協會、成為台灣民報祿姆、催生文化書局，這些都是虧錢的文化事業，1927年又與林獻堂創立第一個台灣人的政黨：台灣民眾黨，這時的蔣渭水文化與政治的演講愈多，病人卻愈來愈少，最後去世後只剩下一支電話，蔣渭水五千人的大眾葬，很幸運地留下 2500 元的白包，他們全家 3 個兄弟和媽媽，就靠這些錢過了一段難苦的歲月，後來舅舅石煥長到上海行醫，才叫他到上海學商，一直到 1947 年那一年他才平安返台。

### 蔣渭水和蔣松輝未完成之夢

蔣松輝之所以能活到 101 歲，最大原因是娶了一位妻子日裔池田八重子（1919-2011），她是典型的日本妻子，既賢慧又能幹，把松輝先生的照顧得無微不至，可惜 92 歲時先過世；另外一個原因是他有活到老也學到老的精神，而且非常精通電腦，有關他父親蔣渭水的消息，他會馬上傳給大家知道，加上他的有強烈的使命感，他有義務讓他的先父的不屈不撓的對抗外來政權的精神，留傳下來，我在 1999 年在東華大學教蔣渭水時，大概祇有 10% 的學生知道蔣渭水是誰，但是自從「蔣渭水紀念基金會」成立以來，不斷的在辦演講會和音樂會，每年也都有專書出版，半年前我在中山醫學大學演講時，已經有 90% 以上知道蔣渭水是誰，蔣渭水與蔣松輝父子有二大夢想還未實現（1）台灣是台灣人的台灣，（2）台灣文藝復興之夢，最近台北市長候選人柯文哲常在演講中說，他是為了實現蔣渭水 80 多前未完成的「文化夢」而參選市長選舉，我們期待他有機會成為台北市長，並在當選之後努力催生：

（1）有歷史價值的電影「蔣渭水傳」，最近委內瑞拉以 15 億台幣拍了一部委內瑞拉國父「解放者：西蒙·波利瓦傳」

相當精彩。(2) 創立蔣渭水文化中心園區，這點可以學習菲律賓賓國父黎剎文化園區。(3) 催生「蔣渭水大學」，成為推動台灣文藝復興的火車頭。如果這些夢想都能實現，蔣松輝先輩將會含笑于九泉之下，天佑台灣！天佑蔣渭水家族！

# 鄉土文學大師黃春明

---

林衡哲



簡介：

黃春明之於宜蘭，猶如王禎和之於花蓮以及葉石濤之於台南，他們與台灣這塊土地緊緊連結在一起，因此他們所描繪的故事，自然而然會感動在地人，甚至於全體台灣人。

**感動：傑出小說的人性溫度**

我在 1968 年出國之前，可說是台灣文化的文盲。大學時代都在忙於翻譯羅素作品及介紹西方文化名著，並與廖運範同學共同催生，影響台灣知識界深遠的「新潮文庫」。那時我只知道世界偉人與中國偉人，而不知道有台灣偉人的存在。

我出國之前，唯一看過的台灣小說家的作品，就是黃春明的小說集《兒子的大玩偶》。那時我是蕭孟能創辦的《文星》雜誌迷，讀的書都是文星封面人物的世界名著，例如羅素、羅曼羅蘭的著作，因此對黃春明這本單薄的小說，似乎覺得沒什麼份量，老實說當時不大看得起這本小說集。

留美初期，猛看在台灣被禁的中國作家如巴金、茅盾、老舍、魯迅、沈從文等人的作品。或許是鄉土的呼喚及懷鄉之情，這時重讀黃春明，才發現他的小說比中國作家的作品，更有親切感與溫暖感；他對故鄉宜蘭的小人物，充滿溫暖的同情心，這是魯迅《阿 Q 正傳》所不及的。總之，我非常感激剛到美國時，那段心靈苦悶的日子，黃春明小說給予我撫慰心靈的力量；對台灣文學踏出認知的第一步，便是從黃春明的小說開始。

雖然黃春明與我都是宜蘭人，但在出國之前，我並不認識他。後來透過日治時代「山水亭」老板王井泉之子王古勳的介紹，我們終於請到抱病前來的黃春明，來南加州參加我主持的 1988 年第三屆「台灣文化之夜」做主題演講。那天盛況空前，共有五百多人參加，主講者除黃春明之外，還有張恆豪和吳錦發。他們三人給洛杉磯台灣同鄉，帶來了一次豐盛多采的台灣文化饗宴。從此我與黃春明建立多年來「君子之交淡如水」式的永恆友誼。

當時也是宜蘭同鄉的林義雄，正在南加州爾灣市靜修，因此我就順便帶黃春明去探訪林義雄，他們兩人似乎一見如

故，互相心儀；尤其在「非核家園」議題上，更是心有靈犀一點通。

1997年我返台服務於花蓮門諾醫院，1998年開始在門諾醫院催生廿世紀台灣傑出人物的系列文化講座，第一年就請他助陣，講題是「文學與人生」。他以一流的口才，娓娓道出他那一部可以寫成精彩戲劇的人生故事。

黃春明，1935年生於羅東的浮崙仔。他的人生路途很不平順，母親早逝，繼母對他不好，家庭得不到幸福；加上成績不好又愛打架和打抱不平，他先後被羅東中學和頭城中學退學，最後決定離家出走。

### 春明：情節豐富的生命故事

黃春明祇帶著沈從文和契訶夫小說，就去台北打天下，當電器行的修理工。這工作讓他有機會接近形形色色的人物，包括保安街的妓女戶，這些小人物常給他意想不到的溫暖，這些材料提供他後來寫《看海的日子》的靈感。人跟人相處時所迸出的火花與感動，就是黃春明創作的來源。

黃春明做電器工一陣子，決定去讀師範，從台北師範讀到台南師範，先後都因故被退學。但是他的人生故事感動當時南師校長朱匯森，朱校長寫了一封推薦信，讓他去見屏東師範校長張孝良。張校長看了哈哈大笑說：「黃春明，你不簡單，你讀的路線彷彿一隻耳環，從宜蘭爬到台北、台南到屏東，真是世上最大的耳環。」

為了不願跳入巴士海峽，黃春明乖乖地念完屏東師範。屏師畢業後，黃春明第一志願是「花蓮山地」，結果卻分發到故鄉宜蘭的山邊，當了三年老師，與學生打成一片，實施愛的教育。



黃春明也提到，他文學的啓蒙老師是初中國文老師王賢春，可惜這位愛學生有理想的老師，卻因匪諜案件死於白色恐怖。王賢春對他作文的肯定，種下他對文學發生興趣的種子。高中時代，又認識一位熱愛文學的軍中指導員，指導員很欣賞他，常找他聊天。有一天對他說：

「黃春明，你的名字很了不起，春，象徵春到人間萬象新；明，象徵明月皓潔照乾坤。人生哪，要有兩把斧頭，人生的路途都是刺，要自己去開拓。這兩把斧頭，一把是恆心，一支是毅力，目標不要改變，努力的砍，一條路就會出現。」

後來這位指導員，又因匪諜案件消失了。黃春明說：「我這輩子，最幸運的是遇到這兩個匪諜，他們對文學的興趣和秉持的理想，啓示我寫作的力量是很大的。」

黃春明最欣賞的二位短篇小說家是，中國的沈從文和蘇聯作家契訶夫，他們的小說透露出濃厚的人道關懷，他常一看再看，甚至看得涕泗縱橫，因此後來他自己的寫作風格，也多少受到這兩位人道主義作家的影響。

黃春明早期的小說都以宜蘭人為主題。此外，他也是第一流的業餘畫家，他畫的龜山島比職業畫家更感人。他是多才多藝的人物，社會歷練豐富，不管是做電台主播、行銷經理或參與兒童劇的創作與演出，都是做什麼像什麼。晚年他回到故鄉宜蘭，創辦文藝咖啡沙龍，延續蔣渭水重視文化的精神，想在宜蘭創造一片文藝復興的氣氛。但是，會使黃春明永垂不朽的，將是他的短篇小說；他筆下各式各樣的草根人物，會永恆鏤刻在台灣文學史，和所有讀者的心版上。

# 台語七十年一日、漢、英 語無法取代的福佬話

---

王泰澤

## 一、前言

從我三歲會說整句福佬話（福台語）那年算起，至今已有七十餘年。

我 1939 年日據時代，出生於台灣南部的東港郡萬丹庄，就是現在的屏東縣萬丹鄉，直到 1957 年，唸完高中，我都生活在這個鄉村裡，每天感受父母親的慈愛，過著非常幸福的生活。住家在萬丹街的中段，街道向南，經過三、四十戶店舖，就是萬丹國民學校。學校正對面有一座媽祖廟，名萬惠宮，約有二百五十年的歷史。廟寺右旁近鄰是基督教長老教堂。學校、媽祖廟、教堂中間有一棵大榕樹，濃蔭蔽天，是鄉民歇腳閒聊的地方。樹下圍繞著零食賣攤，最難忘的是，小學放學在榕樹下享受清涼可口的楊桃、鳳梨、牛奶刨冰。很可惜，古老的大榕樹好幾年前被連根鏟除，如今周圍景觀完全變了樣。

萬丹這個小鄉村，住的全是福佬人。當時民間，向天后祖燒香唸經，向耶穌基督祈神禱告，全用福佬話（通稱台語，該用福台語）。在鄉公所、派出所、農會、合作社、菜市場，也都用福佬話辦公、交易。所以，福佬話是我從幼年開始，在日常生活中自然學得的母語。

## 二、小學

二次大戰末期，聽母親說，美國空軍轟炸萬丹，媽祖踩雲，用衣衫攔截炸彈，衣衫破了，萬丹人要捐款，替媽祖縫製新衣。小時候，雖然不太懂事，但是我知道，我從來未曾相信過這樣的神怪故事。讀小學後，每逢酬神娛己的節慶，我都興沖沖的到媽祖廟前廣場，看人搭棚演戲。常演的是歌仔戲和布袋戲，戲台上七彩奪目，鑼鼓喧天。雖然對劇情似懂非懂，在人群中光湊熱鬧，也甚高興。

其他，每次隨人群看戲，我學了不少戲中「漢字台讀」的成語，諸如：風調雨順、遊賞百花、飛簷走壁、騰雲駕霧、啟奏萬歲、剿家滅族、寡人龍心大喜、過五關斬六將等等。小小年紀，每次開口說這些口熟能詳的「大人話」，頗覺神氣。

當時二次大戰剛結束，民間「漢學仔」教學風氣轉盛。漢字台讀啟蒙教材中，有很多充滿情趣的文句，例如「草地上有牛羊，牛羊同吃草…」 「人有二手，一手五指，兩手十指，指有節，能屈伸…」 「喔、喔、喔，雄雞啼…」 「早晨起身，有三件要事…」 等等。雖然學習的總共時間只不過一、二個月，這些文句，卻留給我不可磨滅的記憶。此刻回想，

當時幸有家父孜孜教誨，否則說不定我就不會有今天對「漢字台讀」的認識與興趣。

經過一段短暫的日、漢交替過渡時期，剛從大陸敗退來台的國民政府，就開始在各級學校強制實施「國語政策」，正式教授今日的「台灣國語」（即中台語）。從此，「中國語」的國語，在台灣取代了「日本語」的國語。那時，村裡父母輩中，讀過書的人，都只認得「中國語」中的一些漢字，讀不出中國語音；而大多鄉間小學老師，因為才開始新的一種語言，師資難免還不理想。因此，我唸小學的時候，腦子裡沒有「國語」的中國字句語音，對造句、作文的課業，常感覺惶恐不安。

### 三、中學

當時，我家裡沒有人信基督教，宗教的信仰，只隨著世俗過年過節，燒香拜拜。教堂裡雖然歐進安牧師每星期日都在傳道，我並不曾躬逢其盛（否則，說不定今天對西洋歷史的一般常識，就不會這麼差勁）。回想童年，我對黑皮紅邊厚厚一本聖經的內容，一無所知，看到聖經裡的「豆菜芽仔」（羅馬拼音，俗稱白話字），只能聯想到村裡頑童的「ABC，上帝偷紐豬…」這種不禮貌的童語。

真正把 ABC 當作文字學習，是進了屏東中學初一才開始的。英文初級課本用的是林語堂的《開明英語讀本》，採用 Jones 的國際音標發音。上課以後不多時，我就覺察到，自己英語學習環境相當複雜。這個「遭遇」至今記憶猶新。譬如說，book 這一個簡單的單字，就有三種不一致的發音：父親

的日本（東京大成、慶應），母親的台灣（台北第三高女），和學校老師的中國（不知她的學歷）。這三種腔調常使我無法適從。為著自修的需要，我只好從國際音標下工夫，有幸奠定了用英文字母拼讀語音的基礎。

中學六年中，學校裡有不少客家人，從內埔、長治、麟洛等地方來讀書。他們平時交談都講客家話。我和他們交往頗好，本有很好的環境可多學一種語言，可是當時我年小貪玩，尚無強烈的學習慾望，以致於白白失去了機會，十分可惜。

#### 四、大學

中學畢業後，保送台大，我離開萬丹到台灣大學讀化學。初上台北，寄宿在武昌街林家。住處坐落台北戲院右鄰，每到傍晚，電影街上車水馬龍。從大廈四樓鳥瞰人群，很多三輪車穿梭在人群中，熱鬧非常。

林家原籍景美，林永生老先生大公子林慶亭先生是男主人。女主人林高淑英女士出身萬華，是家母「台北第三高女」中學時代的好朋友，我多受照顧。我早就知道台北人講話「一個腔」，「下港人」（即南部人）常常聽不習慣。一年半中，我身歷其境，聽夠了萬華泉州系腔調，常覺得新奇有趣。只是幼時在鄉村庭園裡的「甘仔蜜」（蕃茄）在繁雜的台北菜市場中，居然被叫做「臭柿仔」，至今每次想起，心中仍然憤憤不平。

台灣大學學生來自全國各地，外省籍的同學在比例上，比中學高，所以平時大家用台灣國語交談的機會，增加了許多。剛從南部來時，沒有用國語會話的習慣，有時確實覺得

很礙口。其實，當時所有的學生，半斤八兩，講台灣國語都有腔調，浙江、湖南、四川…口音很重，而台灣本地的學生，從小學，照著注音符號ㄅㄆㄇㄏ學國語，反而比較清楚；不清楚的部分，常只是台灣話和中國話的表意句法不同而已。

文字方面，漢字是中學的延續，毫無困難，可是英文卻成了問題。台大理工科系用的全是英文原文書（海盜版），化學，物理，微積分等，必須閱讀英文，當然比閱讀漢文不容易。頭一年，有很多英文新字要查字典，浪費了不少研討正題的時間。

在台北的六年中，過的主要是大學生活；福佬話在學校裡，不知不覺中，變成了次要語言。

## 五、出國

1963年8月23日，我離開台灣，經日本東京，來美國留學。當時就讀早稻田大學的林家長子林克忠兄，導遊不少地方。停留了九天後，搭乘日航赴美。途中，飛機因颱風而改航南下，意外得了一個難逢的機會，在南太平洋中的威克小島（Wake Island）停留了一個晚上。次晨黎明，沿小徑步行到海邊觀日出，遙望鵝黃盡處，水天一色，乘興逗留多時，曦浴風滌，洗盡了十天來的滿身疲勞。是日，起飛後，在夏威夷入境，檢查隨身攜帶的 X-光胸部照片，證明未患肺病。在機場小歇一個半鐘頭，窺見「鑽石角」。續航，深夜三更才抵達美國洛杉磯。在機上俯視洛城，夜間一片寂靜，街道阡陌縱橫，珠光點點，閃爍皓潔，疑是仙境。人地生疏，幸有台大同班系友蔣炯，披星戴月，開車前來機場迎接，感恩

不盡。蔣炯一家原籍上海，學成回台灣，成家後，患癌症往生，獲悉令我痛惜難過。

這次越洋旅行，全程形單影隻，周圍是十足的陌生環境。每次注意聽機場廣播員報告颶風動向，航程改變，我總是患得患失，心裡不得寧靜。語言方面，至今還很詫異，為甚麼當年在緊張的旅途中，我聽解「日語」比聽解「英語」容易得多。

日語，我只在小學時學了不到三個月。那時是世界二次大戰極末期，在萬丹鄉村的課堂裡，常常一邊害怕美機來襲，一邊低頭乖乖的看書，跟著「先生（老師）」唸「赤い花、白い花…」。

以後的十五年，就不再有機會學習日文了。記得大學快畢業那年，想重新學點日文，就動了一個念頭，寫信到「日本大使館」，要了一套日語小學教科書。後來，欣羨日本作家佐佐木邦的幽默，我憑著尚能記憶的日文片假名，辛辛苦苦的讀了將近半本《次男坊》；可惜，我的日文程度確實有不足之處，所以就半途而廢了。如此，我至今所懂得的日本語文，充其量，也只不過是，小時在台灣日語的環境中，耳濡目染的收穫而已。

相反的，學習英文，我就曾經費過苦心。中學六年，花了很多時間，查了很多生字。保送台大，入學後英文筆試、口試及格，得免修大一英文；而且，大學四年加上研究所（兼助教）二年中，又天天看英文書。這樣長久保持優良成績，對英文當然充滿信心，本以為來美後，只要三個月的時間，就可以語文精通，應用自如。不料，這個幻覺，在這次越洋旅途中，完全破滅了。我這時才恍然大悟，原來在台灣，考試、考試、再考試，這種語文訓練，只留給看書的實力。

在美國入學上課後，課堂聽講英語的困難，以及平日與美國同學會話比手畫腳的窘態，更證實了我的英文能力還沒到家。

## 六、研究所

美國德州休斯頓城中的萊斯（Rice）大學，頒給我一份一年二千二百美元的獎學金，留學生活安適。台灣來的學生初到時，都不免認為，當時英語說、聽困難，與「德州佬」講話，帶有難能聽懂的「德州腔 Texas Accent」關係很大。但我一直以為，這是人云亦云，沒有確實的憑據。

我的了解是，語文是互通訊息的工具。要通曉一種語文，必需顧全兩面：一面是文字符號和字音，包括詞彙、句法種種——我們靠文字學習一種新語言，大半時間都花在這上面。另一面是語文的意念，包括一切人物事態。語言的字、音若表達不出意念，就失去其功能。所以，初來美國的時候，講話、作文，辭不達意，原因不只用辭不當，發音不準，更加上意念模糊不清。其中「意念模糊不清」是常被忽略的因素。

身居異鄉，研究所那伶仃度日的三、四年中，難免擔心語言上的徬徨無依，以致於日常生活中，「歡樂」常與「困境」相互交替，時隱時現。

好在萊斯大學的總圖書館，存書無數，設備齊全。我在上課、實驗之餘，一有閒暇，常去圖書館瀏覽書冊；雖然漫無頭緒，但是日子久了，自然也就有些收穫。有一天，看到閱覽桌上一本書，有人讀過後，留放在那裡，書名是《The Art of Loving》，作者是名心理學家 Erich Fromm。讀了幾頁，看出是寫人類愛心的理論，馬上就引起我的注意。我那天特別感受到的是，作者論述人類愛心，所用的文字簡明易



懂。讀了這本書後，我才慢慢了解，原來我一向只在數、理方面的專門書籍上認識英文，感性生活方面的英語，很少接觸，難怪在這新環境中，與美國人相處，談吐間，常常沒有操用母語時所能覺察到的親切感（也許這是作者在書中，所論及「行為疏遠 alienation」的一種因果吧！）受了這一本書的影響後，感覺得到，自己生活的感觸與語文的距離，確實縮短了不少。不知出於喜愛，著了迷，或本來就有書癖，從那年（1965）起，至 Erich Fromm 辭世，二十年間共買了他所寫的十六本書。他往生後的著作，我也繼續購買。這些書，佔了書架的一角，成了平時打發時間的固定良伴。每次翻閱，總覺得書的內容和我對人生的體會，與日俱增。

語言表達意念的功能，我至此有了深一層的認識。另一方面，字彙和句法的運用，則晚了八年才有一次突破的進步。無獨有偶，在寫作技巧上，我受益最大的一本書，也是偶然得到的。那是 1973 年一個春光明媚的清晨，奉內人之命，下樓到公寓旁的一家 Stop-n-Go 零賣店買牛奶。在店裡偷閒，先瀏覽書架上的雜誌，意外的看到一本相當正經的平裝書，書名是《A New Guide to Better Writing》，作者 Rudolf Flesch 和 A. H. Lass。我前後翻閱，心知獲得至寶。原來 Rudolf Flesch 是「口語英文」大師，曾於 1955 年出版《Why Johnny Can't Read?》一書，轟動學術界。從此以後，我的書架上，就增加了 Rudolf Flesch 著作的六本書。之後好多年，我寫英文文章的時候，常常參考這些書籍，而且文章寫後，常常修改、修改、再修改。這樣的努力，莫不是為著要精練 Flesch「短字、短句、淺易近人」的寫作技巧，好能充分表達自己的意念；能充分表達意念的簡短文句，往往是多次修訂以後寫成的文

句。我從此體會了「寫三頁文字比寫一頁文字還容易」的道理。寫作的鍛鍊是一生一世的事，沒有止境的。

## 七、美國境內的台語轉機

文前提過，我在台北的六年間，台灣話在不知不覺之中，變成了次要語言。從沒想到，來美國後，台語反而有一個良好的轉機。那是五十多年前，美國各城市校園裡的環境。

1960年代，是台灣留學熱潮的初期，在德州休城，萊斯（Rice）、休斯頓大學（University of Houston）、和貝勒（Baylor）醫學院的台灣留學生，總共才有二十多人，平時大家見面，沒有人刻意用英文交談，因此，故鄉的台灣話就成了主要語言，連新到的學生也都能「入鄉隨俗」。遇有聚會，譬如中秋佳節，「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的時候，獨身男女在皎潔的明月下，輪流唱歌，唱的也僅是台灣歌曲，老歌「望春風」和「望你早歸」最流行。久而久之，有些朋友就覺得他們的台灣話進步了，比在台灣的時候，還說得輪轉通順。我自己倒沒有這種感覺，因為我的台灣話本來就不差。以後在美國五十年間，我住過的城市中，都有台灣人，繼續有機會用台灣話和朋友交談，所處的台語環境，可以說和住在台灣的長輩鄉親們，沒有甚麼兩樣。

從我周圍的朋友廣用台灣話的情形，不難想像得到，美國各地有台灣人的地方，台灣話必定同樣流行，事實就是如此，台灣話接著甚且超越私下閒談的範圍，成了口頭鼓吹台灣意識和獨立建國的工具。在公共場所，操用台灣話最烈的，先是在紐約，芝加哥，和休斯頓等大城市舉辦的「民眾大會」。記得在民眾大會中，有一位藝術家陳錦芳，當時由巴

黎到世界各地，提倡台灣意識，為指控蔣家極權，譜寫了一首台灣史詩，詩歌中追敘四百年來台灣苦悶的歷史，以台灣話朗誦，配上美麗島歷年來不同語言的時代歌曲，時而惋緬徘徊，時而憤慨激昂，氣氛嚴肅，感受至深，至今銘心難忘。後來美國各地每年舉辦的台灣人夏令會中，台語更不斷的顯示了「敦睦鄉誼，喚起共識」的功能。可是，無可諱言的，福佬話僅僅負起了口語的功能，其文字上的功能卻被忽略。海外留學生創辦的雜誌和國內的書刊報紙，一向都還以中文為主；雖然偶而也看過以漢字和教會羅馬字合併寫出的台語文章，但是當時作品的數量，寥如晨星。

多年來台語文字欠缺如此，是台語生存的一個極大危機。幸好，這幾年來確有一個大變動。隨著國內鄉土文學的推展，解除戒嚴以後，政府言論自由尺度被迫放寬，討論台語文字的文章和專著，有如雨後春筍，連帶的也引起了海外《台灣公論報》和《太平洋時報》對台語文字的重視。我因此隨著時潮，在二十五年前開始注意台語文字的枝節，而且陸續從台灣購得了（或見贈）林繼雄，洪惟仁，鄭良偉，許極燉等熱心學者的著作，同時也買了字典與語彙，加上無數的剪報與論文抽印本。這些書報，我細心研讀，收益至深。七十年來，每天不經思索就可言所欲言的母語—福佬話，竟然到這時，才有機會從書本上追根溯源，並且初次領悟其獨特的語音聲調變化。這個經驗是令我十分驚愕的，特別是福佬話那麼有規則的聲調變化，我每天說話時，都照著這些規則變化聲調，但是以前卻一點也從沒注意到。

我覺得已經對母語「語音、聲調」的內容有些認知，時間卻已經流失一個甲子！此時，我深覺推行母語是保音運動，而基於白話字聖經的成就，保音運動以教導羅馬拼音字最適

合。這條路的最大瓶頸是，台灣缺失語音教學。顧及此，我於是著手書寫，在 2004 年出版《母語踏腳行：*Taiwanese Language: An Acoustical Journey*》，也繼續在《台灣文學評論》發表多篇論文，意外獲得主編張良澤教授在 2013 年東方白牛津文學獎研討會上，說了嘉許的話。我感謝他多年來讓我有機會在他的雜誌上，書寫心得。十年來，我也在台灣做過三十餘次有關台語拼音的演講。最近一次 2013 年 11 月在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文化台灣卓越講座，講台灣語音教學之缺失 [http://newtalk.tw/blog\\_cnn\\_read.php?oid=19454](http://newtalk.tw/blog_cnn_read.php?oid=19454) 正式向教育部提出，注音符號ㄅㄆㄇ.....從三十七個符號減到二十七個，以求和羅馬拼音符號接軌的語音教學方針。

原文〈台語五十年一日、漢、英語無法取代的福佬話〉刊載於美國《台灣公論報》1991/02/18。2014/12/15 追加訂正。

（作者原為 Department of Pharmacology and Cell Biophysics, University of Cincinnati College of Medicine, 副教授。退休後專事寫作、雕塑）

# 從綠色談起

---

余忠村

綠色是光譜中的一個色系，由於光的作用，讓人們感到它的存在，它原本是一種自然現象。而綠色又常是生命的表徵和生長的現象，綠色的環境是宇宙萬物賴以為生的活水，與宇宙的生命息息相關，沒有綠色的現象，宇宙萬物即將死亡。

顏色經過人類感官的感受，產生不同的心理反應，與人類的生活也是不可分割的。中國人的寶石中，以玉為冠，玉有許多顏色，其中又以晶瑩潤透的翠綠玉為首。還有，哥倫比亞的祖母綠也是世界寶石之最。綠色在人們的珠寶評價上，有它崇高的地位。在室內設計上，綠色屬於「冷色系列」，主要是因為它在環境心理學上，常以回歸自然、舒緩緊張的特質，因此，室內設計師常用綠色系來佈置(1)學校的教室，讓學童心情輕鬆，以增加學習的效率;(2)醫院的病房，讓病人心情疏暢，減少因病愁悶的情緒，以增加病人早日康復的希望與效果；以及(3)公共機關的辦公室，讓上班族感到工作不煩燥，無趣，以增加他們的工作效率。所以，在室內佈置上，綠色色系常常被稱為「公共建築色」(Institutional Color)，說明人們對顏色的感受。

## 顏色與社會活動

顏色也常常跟社會活動牽連在一起。紅色在華人的社會裡是表示喜氣洋洋，常與富貴華麗並題；白色是純潔的象徵，在西方社會裡，是結婚典禮上常見的顏色；黑色常用在嚴肅的場合上，西方人常用它代表陰暗、哀傷的氣氛，因此，常見於往生的告別式中。綠色是生命的象徵，生態環境永續的表現，因此，環保人士將綠色做為環保活動中以及有關文宣上的指標顏色，因為綠色是本文的主題，隨後將有更多有關綠色與環保的論述，說明綠色在新世紀的意義。

綠色在社會活動上，有許多有趣的典故。我剛到美國的時候，三月裡，有一天，電視和平面媒體都在談綠色，而且走到街上，人們的穿著，店裡的裝飾，都有一片綠色的感覺。後來打聽之下，才知道每年 3 月 17 日是慶祝愛爾蘭的節日「Saint Patrick Day」。而且，與愛爾蘭有關的團體，如波士頓的職業籃球隊賽客隊(Celtics)也是以綠色為表徵。還有，美國的大學，在大學聯盟的體育球賽活動中，都會以顏色代表他們的團隊，我的母校密西根州立大學就是以綠色為校隊的表徵，所以在為學校校隊加油的時候，所有看球賽的學生和校友都會大喊「Go, go, go, go green go!」。

顏色在政治的活動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而且由來已久。代表各國的旗幟，也就是所謂的國旗，其中以象徵勇敢的「紅」，自由的「白」，以及忠誠的「藍」最多，而以綠色做表徵的也不少，因為綠色的涵意是生命的永續，風調雨順的現象。而綠色又是萬物互利共生，和平相處的象徵，許多愛好和平、注重萬物和平共存的民族或國家，都喜歡以綠色代表他們國家的國格和命運。顏色在民主政治的選舉活

動中，也相當重要，色彩鮮明的旗幟，最能吸引人的注意。而且媒體最喜歡用顏色去代表某些參選的黨派。無論在報導上或計票上，簡單且方便。美國的選舉，尤其是總統大選，就是這樣的。以紅色標示共和黨候選人，而藍色就用來代表民主黨候選人。媒體用紅藍兩色標示在美國五十州的地圖上，美國的民眾從螢光幕上，不但可以看到兩黨候選人的輸贏，而且對那些州支持共和黨，那些州支持民主黨，從紅藍的顏色分佈上，更可以一目了然。

顏色讓人感覺到最慘烈的，就是貼上意識形態的標幟。自十九世紀初以來，以紅色為標示的共產主義，向世界蔓延。在馬列共產思想的啟動，以及蘇聯共產黨的煽風點火助長之下，雖然沒有赤化了全世界，但也造成了二次大戰後共產集權與自由世界的對壘。顏色的政治化，在現今的台灣社會裡非常嚴重。在有心人的運作下，藍色與綠色也貼上了不同政治意識的標籤；以本土政治意識為主的綠營與外來政權的藍營鬥爭非常激烈，造成社會的動盪不安，將好不容易創造出來的經濟奇蹟與以生命爭取來的自由民主，幾乎消耗殆盡，使無奈的台灣人民對台灣將來的何去何從，充滿悲觀的失落。而且，在有心人與中國的運作之下，藍與綠兩個集團的政治鬥爭將永無休止。如今紅色中國已逐漸崛起，在藍與綠的鬥爭過程中，藍色集團為了打跨代表本土的綠色政治勢力，與紅色中國，從原本的世敵變成今日卿卿我我的親密戰友。而令人擔憂的是，藍營似將不惜以犧牲台灣主權為代價，勾結紅色中國，壯大自己，果真如此，台灣將在赤色共產的控制之下，禍害無窮，造成台灣人民後代的子子孫孫難以翻身的歷史悲劇。

顏色原本只是一種自然的現象，也是讓人類的生活更加多姿多彩。可是，就如上面所說的，當它被貼上政治意識形態的標籤以後，就失去它自然的本質，成為人類控制的工具，像帶刀配槍的狂人群一樣，毫無理性地製造社會的動亂，確實是人類的不幸。

### 綠色與生命永續

但是，在顏色當中，綠色在人類的生活中，給人的感受一直是自然的，和平而有生命活力的。在植物界，綠色常是生命的跡象，因此，綠色與生命永續的概念息息相關，熱衷於保護環境與生態保育的人士，也因此將綠色作為環保和生態保育的表徵。在綠色的照映之下，他們以社會運動，運用多媒體的宣導，以學術研究和科學實證，說明保護環境與自然的生態關係，是人類永續生存絕對需要的，也是人類唯一的活路。

環保與生態保育人士一再強調，當人類走進廿一世紀，隨著過去市場經濟的缺陷，對生態環境的保護以及氣候惡化的防止，沒有積極地反應在人類生活的食衣住行以及育樂的行動上。同時，也隨著產業追求低的生產成本，以及消費者崇尚物質享受與講究方便的奢侈，他們的生產及消費方式，對自然環境產生極大的威脅。在高度經濟發展的國家中，因所得高與生活資源富裕，人民對食、衣、住、行、育、樂的需求，遠超過其基本的需要，奢侈與浪費普遍存在於社會中的各階層。而在經濟發展中的國家裡，許多從事高度環境污染的傳統產業，產品大量外銷到經濟高度發展的國家，而且為了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其市場競爭力，也從未將環境污染



納入成本的計算。因此，傳統的，以化石能源為基礎的產業經濟體系，不管是高度開發的或正在開發中的，對生態環境和自然資源的危害，造成酸雨、空氣碳化、水資源污染、以及全球暖化的現象，已經不是環保人士的危言聳聽，或是學術界的推測與預言，而是活生生的事實。

於是，學術界人士以及生態科學家逐漸走出象牙塔，與環保社會運動團體共同努力，喚醒政府及社會大眾正視地球生態的保護。全球對環保關心的團體或人士，上自國際政治機構(如聯合國)、國家領導人物(如總統)、學術或科學研究機構等，下至一般民眾開始有組織地以行動推廣全球生態環境保護的議題。其中以推廣乾淨的再生能源(Clean Renewable Energy)，改進產業的生產方法與過程，使產業降低污染和永續生產(Sustainability)，以及重新擬定人生的價值觀念，使消費者能夠珍惜資源和減免浪費，為其最重要的考量。

由於綠色在傳統的認知上是生命、和平以及永續生存的表徵，自然地，保護地球生態和維護環境的名稱都冠以綠色的頭銜。最常見的有綠色經濟(Green Economy)、綠色能源(Green Energy)、綠色技術(Green Technologies)、綠色產業(Green Industries)、綠色工作(Green Jobs)、綠色產品(Green Products)、綠色建築(Green Architecture)、綠色旅館(Green Hotels)，凡此總總，如雨後春筍，不勝枚舉。

這麼多以綠色帶頭的名詞，可要讓你眼花撩亂，頭昏腦脹呀！可是他們都是千真萬確的二十一世紀的產物。如果用傳統的生活觀念來概括他們的相互之間的關聯性，他們就是「綠色經濟」不同層次的環節。「綠色經濟」，不但是學術界的新名詞，而且也是產業界的新領域。它是別於以傳統的煤、石油、以及天然煤氣能源為基礎的「黑色經濟」的新興

經濟發展體系。從科學上得來的定義是，「綠色經濟」是建立於「生態與永續經濟」的理論基礎，其重點在於講求人類經濟活動與生態環境的相依相存的關係，並進一步了解與關切經濟活動對氣候與全球暖化所造成的不良影響。

在環保與生態保育的呼聲日漸升高之際，綠色所代表的生命現象的永續與多元的意義，已成為今日的普世價值。綜觀各界的論述，這個用綠色來突顯新而合乎人類與宇宙萬物生存的經濟體系，至少包括下列四種含義：(1)以再生能源(Renew able Energy)，如太陽能(Solar Energy)、風力發電(Wind Power)、水力發電(Hydraulic Power)、有機燃料(Bio fuel)等等代替石油和礦煤(Fossil fuel)等燃料能源；(2)用人類最大的智慧研發科技，提高能源的使用效率，如節省能源的動力與生產技術(Development of High Efficient Engine and Production Technologies)、(3)產業界要以愛心為出發點，改進生產技術，削減在生產和製造的過程中造成的環境污染(Reduction of Pollution)，同時，消費者也要在消費活動中減少製造污染的現象；(4)以愛惜資源，善用資源和保護資源的綠色生活方式取代當今浪費奢侈的生活方式(A Wasteful and Convenience-driven Consumption Life Style)，以減少人類在食、衣、住、行和育樂上的需求與浪費。

## 經濟的轉型--從傳統到綠色

經濟的轉型，從傳統的到綠色的，有人說它是從八十年代的資訊產業發展奇蹟之後的一種產業的演進(Evolution)，也有人說它是有如早期工業革命的產業革命(Revolution)，但不管如何稱呼它，這次的經濟轉型層面之大，必將影響今後經

濟發展的趨勢。同時，也會帶來產業投資及就業市場上「幾家歡樂，幾家愁」的轉型陣痛。有些傳統產業如石油或礦煤等工業的工作機會，難免也將隨着他們的消長而流失。但新進的綠色經濟將帶來更多的產業商機，更多的工作機會。為了面對這些新的就業機會，政府與教育機構必須肩負重任去教育和培養新的綠色技術人員，以及綠色產業的人力資源。如以顏色代表職業的工作性質，與傳統的「白領階級」(White Collar Jobs)和「藍領階級」(Blue Collar Jobs)一樣，它可以叫做「綠領階級」(Green Collar Jobs)。但不像白領階級，只代表用腦、用筆的職場人員，以及藍領階級所包括的用苦力的人力資源。「綠領階級」是多元的，涵蓋各種工作屬性，包括傳統的「白領階級」和「藍領階級」，凡是與綠色經濟活動有關的，不管是從事研發的高級科學家、技術師、設計師或是負責裝置的工程師和施工的工人，或是推動環保和生態保育，節約能源和保護資源教育和社運的工作者，都是屬於「綠領階級」。綠色經濟的催生者以及擁護者，不希望以階級的觀念來區分職業的屬性，他們認為，推動綠色經濟是全民的運動，不分種族，不分貴賤，沒有階級差別，大家一致為了未來的萬物生存空間和機會做最廣、最大的努力。因此，「綠領階級」應該叫做「綠領職業團隊」比較恰當。

時至今日，綠色的價值已受到普世的肯定。全球似乎對綠色的「關懷」有一種近乎爆發性的興趣。但是，這個趨勢並沒有在美國發酵，美國是一個崇尚自由經濟的資本主義國家，市場決定產業的發展趨向，政府的干預非必要時不會為人民所接受，即使綠色經濟流行於全球其他國家，在美國，距離造成全面性的社會變遷仍有一段非常艱苦的過程。歷史告訴我們，不管是產業革命或政治改革，都會有一段長短不

一的掙扎與陣痛，以及漫長的調整與適應。在改革的過程中，改革者與既得利益者永遠站在不同的立場，相爭與對抗是不可避免的。以美國為例，早在十九世紀初期，保護資源和水土保持的運動，當時著重於保護天然資源和自然環境(Conservation and Preservation)，特別是有天然景觀的，設立國家公園。當時人口稀少，土地相較地寬廣，這個運動，只對私人土地所有權有所挑戰，與產業界較少對立，因此推動的阻力也較小。直到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五十年代，產業迅速發展，工業生產所造成的空氣及水資源的污染，不但破壞生活環境，而且危害到人們的身體健康，工業污染成了社會的嚴重問題，也因此引起社會的普遍重視。這時候的環保運動重點放在立法規範，消極地防止產業繼續製造污染。然而因影響到產業界的利益，主張環保的社會團體與產業界形成嚴重的對立，在環保與經濟發展的議題上爭論不斷。當時的環保運動，並沒有普及，而環保團體抗爭的對象，也只是造成環境污染的產業界元凶。

後來，民權及人權運動團體發現，在工業污染的防患上有偏重於較富裕的白人區，在貧窮的有色人種的社區裡，工業污染仍然相當嚴重。於是，環保運動有了新的對人權關懷的成員。在運動的目標和工作的範圍上也有了基本的調整。這些新環保運動成員也開始從種族人權關懷的角度來探討環保問題，這個結合雖然使環保運動推向全民化，但增加了種族人權的關懷，使環保問題更加複雜。無形中，使保守派的共和黨和自由派的民主黨在環保的議題上，更加針鋒相對。與產業界有密切關係的保守共和黨，一向支持產業的立場，堅信以石化能源為基礎的市場經濟體系，對於產業的綠化並不熱衷。而主張多元的自由派民主黨，認為要徹底做到保護

自然生態環境防止全球暖化，就必須調整經濟體系，以再生的永續能源為基礎，發展綠色經濟。同時，他們主張環保運動應該全民化，不分貧富，不分種族，不分宗教信仰，要多元化參與，也要全民享受平等的環保成果。

由於共和黨與民主黨的環保理念和能源政策南轅北轍，沒有交集，加上共和黨自雷根總統執政已來，前後二十年，美國的環保綠化運動一直在空轉，沒有什麼進展。在國際上，許多有關環保議題的討論與裁定，如酸雨現象，二氧化碳的排放，或全球暖化的問題，美國都沒有積極地參與活動，也沒有簽署有關的國際公約。直到 2000 年以後，國際對環保和能源綠化的聲浪沸騰，紐奧良的 Katrina 和德州南部海灣地區暴風雨的大災難，又加上 2005 年以後石油能源價格的高漲，以及次級房貸風波所引起的金融危機、經濟萎縮，和大量失業的問題，使美國輿論及學術界重新欣起再生能源和全球暖化的討論。前副總統高爾(Albert Arnold (A1) Gore)，在卸任後成立「氣候保護聯盟」(Alliance for Climate Protection)，倡導防止全球氣候的惡化，因而與設於瑞士的「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共同獲得 2007 年的諾貝爾和平獎，同時，他的暢銷書「Earth in the Balance and An Inconvenient Trust」也拍成電影，並獲得當年的奧斯卡(Oscar)最佳紀錄片獎，這對美國的環保運動有非常大的鼓舞，環保運動也因此有了戲劇化的大轉變。2007 年年底，美國參眾兩院在 Hillory Clinton, Bernie Sanders 等參議員以及眾議院主席 Nancy Pelosi 和議員 Mike Tierney 和 Hilda Solis 的極力推動下，通過「綠色工作法案」(Green Jobs Act)，布希總統(George W. Bush) 隨即簽名成為正式立法。隔年 2008 是選舉年，民主黨的三位總統

候選人以及共和黨的麥肯(McCain)均以「乾淨能源」(Clean Energy Jobs)為競選的主題，爭取選民的認同。

### 環保綠化運動的轉捩點

而美國的環保綠化運動的最大轉捩點，應該是 2008 年奧巴馬(Barak Hussein Obama)當選為美國總統。他為了實現發展綠色就業機會的競選諾言，主張以乾淨的再生能源逐漸取代危害環境浪費外匯的石油能源，他認為這個新的能源經濟是重建美國經濟的最佳良方；它不但能夠保護環境，而且可以節省外匯並提供千百萬不分種族和社會階級的全民就業機會，許多專家學者也提出數據證明，這種新的經濟體系是解決當前環保問題與經濟困境的一石雙鳥之策。

一個根本性的改革運動需要強有力的政府參與，身為白宮主人的奧巴馬總統，願意帶頭領導人民走向新的經濟領域，這是促成美國綠化改革的成功要件，但是長久永續的改革，需要政黨的協調，各級政府的配合，工商界的支持與合作，以及地方社區的全民支持。奧巴馬是美國史上第一位「黑人總統」，他也夢想成為美國第一位「綠色總統」。他的夢想是否成真，有賴美國的人民是否也有自己「綠色國家」的夢，是否也希望他們綠色的夢成真。

### 後記：

顏色原本是一種自然的現象，沒有特定的社會屬性或政治意識型態，但在人類蓄意的營造之下，它變得非常複雜，甚至影響社會的結構與人們的生活方式。在顏色的社會化和

政治化的歷史過程中，只有綠色帶給萬物最美好的徵象，它代表生命的跡象，以及萬物永續生存的希望，它也代表社會的和諧，族群的和平相處。筆者很高興，台灣的本土政團以綠色代表他們的意識型態，個人希望本土政團和她的支持者能夠徹底地了解綠色的真諦，認識它所代表的意義，以創造永續生存的綠色台灣為使命，堅毅不拔，竭盡智慧，鏟除所有危害後代子孫生存的污染和禍害，將台灣建設成為一個與萬物和諧共存的美麗國家。

# 史坦貝克筆下的華工

## -- Lee 李

---

鄭炳全

《伊甸園東 East of Eden》(1952) 是 John Steinbeck (1902-1968) 史坦貝克最費心思的長篇巨作，主題是善與惡的衝突，取自聖經創世紀，亞當與夏娃被逐出伊甸園之後，生了該隱和亞伯，該隱出於妒嫉，殺了亞伯，上帝使他臉上有個疤痕，去住伊甸園之東。全書貫穿兩代各兩兄弟的情怨。時代背景溯自美國南北戰爭 1860 年代，至 1918 一次世界大戰末；場景從東岸康乃狄克州農場西移到加州 Salinas 山谷。

善良的人在戰場上不忍心開槍，兇惡的人存心害人，不管是父母或夫妻擋我者死。人對善與惡的抉擇---*Timshel*，克服罪惡，憤怒的善用與惡用，史坦貝克對老莊禪學有興趣，於是透過當管家的華工 Lee 的話語來表達。

Lee 是何許人？書中男主角 Adam 猶豫不敢講出孩子的媽媽去向時，Lee 說出他離奇的出生：

「也許你應該告訴他們一些媽媽的事，以免有朝一日他們發現到。」我父親在我年幼時，告訴我媽媽的事，在我成



長過程中，也多次提起，每次講的稍為不同，我謝謝父親告訴我。

第一次父親提起母親時我還很小，跟父親住在馬鈴薯田的工寮。平時他講廣東話，當他講故事時，他用高昂華麗的 Mandarin，好吧我跟你講：當你們在西部築鐵路時，整地，平放枕木，用大錘釘牢，這些苦工是數萬華工完成的。他們工資低，工作認真，死了也不用擔心。

他們大都來自廣東，矮壯堅忍，不爭論，他們簽約被僱用送上船，我父親就是其中之一。在海上一星期後，父親才發現母親也在船上，她把頭髮編成一條像男人那樣的長辮子，她靜靜坐著，當年沒體檢或疫苗手續，她不講話沒被發現，她將舖蓋移近我父親，在夜裡只能講悄悄話，父親雖生氣她不聽話，却也歡喜。

Adam 問，「我不明白，女子怎麼能承受那麼粗重的工作？」

Lee 笑著說，「我父親說她是強壯的女人，我認為如果女人心中有愛，她可能比男人還強壯，我想有愛情的女人是幾乎打不倒的。有件事我母親在船上沒講出來，她跟許多人一樣暈船嘔吐，她是懷孕了，她不想增添父親更多的煩惱。」

Lee 繼續說，「到了舊金山，人群湧進裝牛的車廂，火車頭冒著蒸汽向山上爬，他們是要在 Sierras 山腰築路，在峯頂下挖山洞，我母親被趕進另一車廂，到達山上的草原營地後，才再相見，群峯白雪，野花遍地，風光明媚，那時她才告訴他懷孕了。

他們開始工作，母親不僅意志堅強，而且肌肉鍛鍊也不輸男人，要敲要挖都難不倒，只是擔心嬰兒要如何生下來。」

Adam 問，「她倆是無知麼？為什麼她不去找老板？告訴我我是女子，我懷孕了，他們會照顧她的。」

Lee 說，「那你就有所不知了，運豬仔上船就是要他們工作，工程完畢沒死的都得遣返，只有男的來，女的不能來，美國不讓華人有子孫，-----我母親沒求助，因為工頭有可能趕她出營區，說不定像埋一隻病牛那般把她殺了。營區曾有抗議活動，結果 15 名華工被槍殺了。」

可憐的華工他們唯一學到的是守規矩，在鞭子繩子和來福槍下還有什麼好辦法？」

「父親跟我講的時候，他散工後回來全身酸痛，時講時停以恢復沈著，他嚴肅地用尖硬的話繼續講時，好像要用這些話來割切自身。」

兩人商量好，說她是父親的姪兒，兩人可以較常在一起，幾個月平靜地過去，肚子也沒大多少，

她在痛苦中工作，父親只能帶歉意地幫她一點，我姪兒還年輕，骨頭不夠壯。他倆不知怎麼辦，毫無苗頭。

然後我父親想出一個方案，逃向高山草原，在湖邊挖個坑洞，在那兒待產。等嬰兒出世後，母子平安，他才回營區接受處罰，有可能再做五年苦工。問題是要儲備足夠的糧食，而且得把握時機。於是我親愛的雙親開始準備，每天存點米，藏在睡蓆下，父親找到一條長線，又將鐵線，磨成魚鉤，因為在湖邊會有鱒魚。他開始戒煙，將配給的火柴存起來，母親撿拾各種碎布破布，想縫起來可包嬰兒。我希望我能認識她。」

「我也是，」Adam 說，「你有跟 Sam Hamilton(註：書中另一男主角，哲學家，發明家，喜助人，服務社區，安貧

樂道，有位賢慧太太，在鄉下養育九子女。是史坦貝克外祖父的投影。)講過嗎？」

「沒有，但願我跟他講過，他喜愛歌頌人性的光輝，我父母的遭遇，對他來講是人的勝利。---故事的發展是不順利的，一塊石頭從山上滾下來，撞斷父親的腳，他們把腳固定後，叫他把用過彎曲的釘子在石板上錘直，給跛腳可以做的工。我母親不知是過度擔心或工作過勞，竟在工地早產，-----女人!女人!群體工人嘩然，父親知道不妙，要跑過去看，結果腳又斷了，只好匍爬上斜坡到路基那邊，那些廣東仔看到女人被工人毆打的慘狀，紛紛走避，父親在一堆石頭上看見遍體鱗傷的母親，她眼睛掙不開，却還會講話，教父親怎樣用手指伸進去把我拉出來。」

Adam 呼吸急促，Lee 換用唱歌的韻律繼續說，「在你憎恨那些近乎野獸的工人之前，你該知道這個，我父親在結尾都是這麼告訴我：沒有一個孩兒像我那般受照顧，整個營區成為我的媽媽。

這是美好的事--美得太恐怖了。我講不下去了，晚安。」

## Lee 李的盡忠職守

在 1849-1882 年之間，約 30 萬華工到美國或加拿大，Lee 的雙親大概 1870 年春到加州，也是他出生的年份，當美國各地鐵路於 1882 年完工後，數萬華工散居各地打工或流浪街頭，1885-1923 年加州抽華工人頭稅，1923-1947 年實施排華法案，禁止家屬來美，也禁止白人與華人通婚，因此即使是美國出生，柏克萊大學畢業，滿腹經典學問，Lee 只能找到廚師管家的工作，也沒機會成家。

在 Salinas 河谷 King City 的山麓，Adam 購置千畝良田，史坦貝克如此描繪新上任的廚師，Lee 端茶給坐在大櫟樹下已懷孕的女主人：

她双眼視察他，而她的視察不能透視他那雙深棕色的眼睛，她覺得不安，Cathy 一向可以挖掘任何男人的心，挑起他的衝動和性慾，可是 Lee 的腦袋呈現絕緣像橡膠，他的臉清瘦愉悅，他的額頭寬，堅定，也敏感，他的嘴唇彎曲似是微笑，烏亮的長辮子尾端繫結黑絲帶，擱肩膀在胸前搖晃，做粗工時，他會把長辮子繚繞在頭頂，他穿合身的棉布長褲，黑色平底涼鞋和中國式的套掛，他儘可能將雙手藏在長袖裡，正如當時大多數華人那樣。

「我去端張茶几來，」他略為揖躬，走開了。

Cathy 看著他，有些皺眉頭。她不用怕 Lee，跟他相處却不怎麼舒服。可是他是最佳僕人值得尊敬的，對她應該不會有什麼傷害吧。

Lee 曾跟他父親回去過廣東，但是當地人笑他是洋鬼子，許多事情他不能適應，回加州反而較安適。他理過西裝頭，講流利道地的英語，在加州還是被叫 Chink，不能融入主流社會，他乾脆再蓄長辮子，遇白人講 pidgin 洋涇浜英語。只有愛爾蘭移民 Sam Hamilton 例外，他看出 Lee 的掩飾，有機會就和 Lee 大談宗教哲學，Lee 會取出珍藏的五加皮酒和 Sam 分享開講，許多人性的認知，史坦貝克就借重這兩位，東方和西方文化的交匯來代言。

Cathy 本來不想嫁給 Adam，也不要移居加州，和 Adam 酒後夜歸的弟弟上床後意外有孕，Adam 不知情極力反對她墮胎。在 Sam 跟 Lee 協助下生了雙胎男嬰，Cathy 拒絕授乳養育，嬰兒的日夜照顧 Lee 全數承擔，Cathy 能下床走動之後，堅決

離家出走，甚至槍擊擋門的 Adam，數年後他才聽說 Cathy 跑去 Salinas 城當妓女，又毒害疼愛她的老板，自己當娼頭。

偶爾孩兒 Aron 會哭鬧，Lee 就緊抱著他，直到 Aron 的小拳頭鬆開，Lee 指著夜裡穹蒼一顆明亮的星星說，「你的媽媽愛你們，她現在仍然愛你們，你看就像那顆星，只要它閃亮著，媽媽就愛你倆兄弟。」

Cathy 生來一張天使絕美的臉，青少年期却開始包藏禍心，企圖用性當工具去陷害征服男人，賺取更多財富，良善的 Adam 被天使的臉迷住了，妻子出走後，整個人陷入深度憂鬱行屍走肉，兩個嬰兒全靠 Lee 的愛心帶養，Lee 是一家安定的支柱。Sam 和 Lee 費九牛二虎之力，將 Adam 從自憐中拉拔起來，他才逐漸學習當爸爸。

双胞胎兄弟 Cal 較粗壯活蹦亂跳，Aron 文弱善感，有一回住鄰近人家路過遇大雨，馬車轉進來休息，Aron 見到人家女孩 Abra，就想像她就是他未來的太太，Cal 吃醋常作弄 Aron，高中時 Aron 天天上教堂，一心想成為收師，父親就嘉許他，並鼓勵他跳級好早一年進史坦福大學。為了博取父愛，Cal 向 Hamilton 的兒子學習如何投資農產品期貨，回家跟 Lee 討論，Lee 不只贊同而且從銀行領出十多年來的薪水儲蓄，給 Cal 當資金。

Abra 放學後常坐在廚房幫 Lee 撿菜剥豆子，有時她做 fudge 巧克力甜點，留著一起吃晚飯而不回家跟爸媽，她跟 Lee 無話不談，她視 Lee 如親長真情以待，Lee 略帶微笑傾聽，兩手則飛舞著準備晚餐，Abra 儘談自己的事，偶爾會問 Lee 的看法，Lee 會嗯嗯點頭回應。Lee 喜歡 Abra 的善良，溫暖和毅力，她體材健美可以發展出討人厭，或人人喜愛。Abra 不想要 Aron 日後去當牧師，Aron 將沒有母愛的母親，幻想為完

美的天上聖母，Abra 自認不够完美，不能符合 Aron 的期望，雖然 Aron 上了史坦福大學後，天天寫情書給她。

當了十年管家，Lee 在跟 Adam 聊天時曾表示兩項願望，首先是娶妻生子，如何相依相偎閑談話趣；再來是在唐人街開家書店兼賣文房四寶，與藝術家、學者探討辯論。

Lee 幫 Adam 一家搬去 Salinas 城住後，認為孩子上高中長大了，他可以去舊金山開書店，實現夢想，可是不到一個月他耐不住寂寞，想念[家]又回來。

有一回 Adam 問財務的事，Lee 從廚房搬出一大紙盒，說「全部的帳目都在這兒，每一年份用橡皮筋捆在一起，我整理過是完整的。」

當 Cal 從期貨中賺來的\$15,000 現金呈獻給 Adam 當感恩節禮物時，Adam 不接受，叫 Cal 最好把錢分散給辛苦耕種的農民們，Cal 傷心之餘點火將那些現金燒燬。他不甘心地帶純潔無邪的 Aron 去妓院見當娼頭的母親，Aron 受不了打擊，差點發瘋，隔天到募兵站虛報年齡，被錄取去受訓，不久就被派去歐洲戰場。

幾個月後，輕微中風的 Adam 從募兵站當義工回來，Lee 讀軍部寄來的電報給他聽，他隨即倒地不起，Cal 回家時知道自己的怨恨惡作劇，導致 Aron 去從軍，而 Aron 戰死沙場的電報，讓 Adam 承受不了再度腦充血。Cal 等醫生離去後，進睡床向 Adam 懺悔，Adam 瞪著無神彩的双眼，Cal 認為此生無法獲父親的肯定和原諒，而痛不欲生。

此時此刻 Lee 再度發揮一家支柱的精神，叫 Cal 去 Abra 家找她，夜深人靜去按門鈴，Cal 自然被她的父母叫罵趕走，在黑夜中 Cal 往回家路走時，數分鐘後 Abra 喘氣地追出來，兩人散步一圈再走進屋，

Lee 從廚房拿出那瓶五加皮石彫瓶外加三小瓷杯放在桌上，說，「他還在睡，你要啜一小口，讓你的舌頭溫熱。」

Abra 双肘放在桌面，掌心托住下巴，「幫他一把，Lee 你見多了，你可以承受，幫他。」

「不知道我是否承受得了，也從來沒遇到今天的狀況，我發覺自己越來越不能處理未定之天，我真想獨自哭泣。」

Lee 說，「當 Samuel Hamilton 去世時，整個世界就像蠟燭熄火了。我重新點燃，看到許多他可愛的作品。---來，讓 ng-ga-py 五加皮再潤滑你的舌頭。我得找出我幹了多少愚蠢的事，善良的被毀了，邪惡的留存又興旺，這也是我認為愚蠢的事。」

我曾認為發怒憎惡的上帝從坍塌倒出岩漿，要摧毀或精煉他一手創造的小泥人。我想我繼承了火燒的疤痕及不純物，都來自遺傳，我認為都是遺傳，你認為呢？」

「也許你會知道，每一世代每一個人都曾浴火重生。一個工匠在退休之前，是否已不再追求製作超薄，透明又堅固的完美杯子？」Lee 舉瓷杯對照燈光，「他會再加熱將雜質去掉，造出光亮的熔漿。或許這世間還有人不放棄追求完美，不然就是礦渣一堆。」

當特別護士開門出來，說 Adam 醒來了，Lee 要這對年輕伴侶也一起進去房間，替 Cal 請求救贖赦免。

「我不知你還能活多久，可能很久也可能只一小時，但是你的兒子會活下去，他會結婚生子成為你唯一的後代，」Lee 用手背擦一下眼睛，「Adam，他憤怒的時候做了一件事，因為他以為你拒絕了他，他的憤怒導致他的兄弟也是你兒子的死。如要歸罪就歸罪我好啦，你的兒子自己認為有罪，他

痛不欲生，請勿壓垮他請勿拒絕他。Adam，請你祝福他，你聽見嗎？」

Lee 移到床頭拉床單擦乾 Adam 的臉，Lee 細聲說，「謝謝你，Adam 多謝，我的好友你可以說話嗎？」

Adam 乏力地睜開眼睛，嘴唇張開又閉起來，又試了一次，最後吐了一口氣，輕聲地從嘴唇發出一個字「*Timshel*」掛在空氣中，然後他閉上眼睡著了。

## 人類的美德

史坦貝克出身富裕家庭，他的小說著重於小人物或社會邊緣弱勢者，他成長過程中，華工也是他關注的對象。在伊甸園東他不惜篇幅，將廚師管家 Lee 提昇為智仁勇兼具的人物，實在特殊，說不定真有這般類似的人出現在他的生活圈中。Lee 在 *East of Eden* 的份量表現，對日後華人在北加州的社會地位的提昇，大在助益。

據舊金山唐人街羊城晚報 2010 年 8 月 7 日王海龍報導中摘錄：Oakland 創市市長企業家 Horace W. Carpentier (1824-1919) 於 1901 年 6 月，寫信給他母校哥倫比亞大學校長的信中說，

「不錯，他是個異教徒，正像蘇格拉底，也是異教徒一樣，這是一個罕見的表裡一致，中庸有度，慮事周全，勇敢且仁慈的人；謹慎小心，克勤克儉，在天姓和後天教育上，他是孔夫子的信徒；在行為上，他像一個清教徒；在信仰上，他是一個佛教徒；但在性格上，他則像一個基督徒。」

哥倫比亞大學校長回信給 Carpentier 質詢丁龍的身分問題，他回復道：



「丁龍的身分沒任何問題，他不是一個神話，而是真人真事，我可以這樣說，在我有幸所遇之出身寒微，却生性高貴，具天生紳士性格的人中，如果真有那種天性善良，從不傷害別人的人，他就是一個。」

一位來自廣東的華工丁龍，為了宣揚彼時倍受屈辱的中國文化，終身未婚，省吃儉用，想將一生積蓄，託卡氏捐給美國大學，懇請開設漢學研究系。Horace Carpentier 是被他的僕人管家多次感動，而散盡家財獻身於哥倫比亞大學東亞學系，丁龍漢學講座的創立。

Lee 李好像是丁龍的化身，說不定史坦貝克聽過丁龍，或認識像 Lee 那樣曖曖內含光，為人處世堪為一代師表的管家華工。

2014 年春，在 Santa Anita 木彫協會有位先生 Mario Slivar 拿來一箱書送給大家，這本六百頁的《伊甸園東》，我翻了一下又放回去，他看到了，特地拿到我坐位面前推薦，是 2002 年史坦貝克百年誕辰紀念版，說是加州每位高中生必讀的課外書。

我帶回家慢慢看，看到前面五分之一就看不下去，美國竟然有這麼惡毒的少女？如此自甘墮落，聰明又漂亮的女人？後來再拿出來讀，才看到十九世紀末的加州新天地，史坦貝克對 Salinas 山谷一年乾濕兩季，大自然花草樹木的詳情描述；單引擎飛機載參與紅十字會的小學老師 Olive(作者母親的縮影)空中特技表演的趣事；Adams 買新出廠的福特汽車，全家幫他學習如何駕駛，充分表現作者對科技產品的幽默；Lee 和 Samuel Hamilton 對人性的描述。

2014 年 8 月參加 Camarrillo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感恩之旅，沿 101 高速公路 Salinas 山谷南北長逾 200 公里良田百萬公頃，

以種蔬菜為大宗，百年前 Adam 試圖外銷生菜 Salad 去紐約，却因鐵路運輸不順，天氣熱，而失敗遭取笑。現時這大片地下水源豐富的山谷，一年四季蔬菜暢銷加州及美國加拿大。夜宿旅館離史坦貝克紀念館只一箭之距，幾年前曾專程去參觀過。在《Cannery Row》景點有今年初剛設立的，史坦貝克及相關八位人物彫像，其中就有一位華工漁民。住在加州有機會親近知名的文學家，也是一款福氣。

史坦貝克於 1919 年進史坦福大學選讀文學及寫作，1925 年離開時並沒拿學位，去紐約打工兼記者，1929 年出版第一本小說，《Cup of Gold》，直到 1935 年的《Tortilla Flat》問世後才開始受重視，1962 年榮獲諾貝爾文學獎，理由是他「經由寫實和富於幻想的創作，表現出同情的幽默和對社會敏銳的洞察。

# 扁蒲(匏仔) (Bottle Gourd)

---

黃慶三



球棒形/略方形



墜子形/梨形





葫蘆形/大肚瓶形



天鵝頸形/甕形

扁蒲、匏仔、瓠瓜(Bottle Gourd、White-Flowered Gourd，學名 *Lagenariasiceraria*) 葫蘆科 (Cucumber Family，*Cucurbitaceae*)，葫蘆屬(Genus *Lagenaria*)。扁蒲是園藝名，匏仔是台語(台語「匏」字發音，為中文「不」字的陽平，即第二聲，而非去聲)，瓠瓜(瓠音戶)是許多中文俗名之一(中文俗名又稱為葫蘆瓜、瓢瓜、蒲瓜、瓠子、蒲子、夜開花、葫蘆蒲等等)。它可能原產於非洲，<sup>1</sup>成熟瓠瓜裡的種子，可以在海

上存活最少 200 天。<sup>2</sup>因此扁蒲可經由海洋傳遍世界，加上(上古)人類遷徙、攜帶而遍佈各地。由於果實形狀，屬名 *Lagenaria* 源自希臘文 *lagenos*，意為花瓶或容器(Vase 或 jar)；品種名 *siceraria* 可能指成熟、乾燥(*siccus*)、而成為有用器具的果實。<sup>3</sup>

例如在墨西哥曾發現 7,500 至 5,000 年前遺留下來的扁蒲，而祕魯更有 10,000 年前扁蒲的蹤跡；<sup>2</sup>埃及人在 5,500 年前就使(食)用它。2014 年 2 月，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的 DNA 分析研究，<sup>4</sup>指出美洲的扁蒲，頗為接近非洲的野生品種，可能於一萬多年前，由非洲經由大西洋漂流來至新世界，而非過去所認為在冰河時期，由亞洲經過白令海峽(Bering Strait)的冰橋，遷徙至美洲的古印第安人(Paleo-Indians，約 16,500–13,000 年前)所攜帶而來。

扁蒲是人類最先種植的農作物之一。它的嫩果作為人類的食物、醫藥，而熟果可做家庭日常用具、容器，特別是盛水器(英文叫 **Bottle Gourd**，其來有自)，水杓、裝飾品、及樂器等。古代有些陶質的容器，就模仿扁蒲來製作。「葫蘆」過去和道教、中藥、中醫(特別是道教醫學)也有聯帶關係。毫無疑問，這是一種人們自古就非常熟悉的栽培植物，因而發展出一些和匏仔有關的習俗、用語、諺語等。

這植物大約可分成四類：(1).葫蘆瓜(*L.siceraria*)，果實葫蘆形；(2).扁蒲、瓠子(*L.sicerariavar .hispida*)，果實長圓柱形；(3).瓠瓜、瓢瓜(*L.sicerariavar.depressa*)，果實梨形或圓形；(4).小葫蘆(*L.sicerariavar.microcarpa*)，果實為葫蘆形，但長度在十公分左右。當然還有其他形狀，例如蛇形

(Cultiva‘Cucuzzi’)、長柄錘形(‘Caveman’sclub’)、扁圓(‘Canteen’)、略方形(‘Appalachin’)、天鵝頸形(‘Swan’)等等。小時候，在台灣鄉下見到做舀水用的匏杓，多是梨形。也許因長圓柱形的較多用來煮食，梨形的嫩果當然也拿來食用，但也用做水杓、容器；而葫蘆形的果肉不多，削皮也較麻煩，從前較少種植，但葫蘆嫩果炒食似乎比一般扁蒲甜美。小葫蘆通常祇做裝飾用。

台語有好幾個和匏仔有關的諺語，從過去農業社會日常生活觀察中，反應出當時純樸、直率的社會風氣和價值觀的諺語，而非文縷縷、教條式的說教，特別是有諧韻的諺語，唸來更有意味。較常聽見的台灣諺語有：(1).「人若衰，種匏仔生菜瓜」(衰、瓜諧韻)，「衰」，歹運也。種匏仔是不可能生出菜瓜(絲瓜)，乃比喻人的運氣不佳，明明看準了，做下去還是不如所願，有「人算不如天算」的意思。(2).「細漢偷挽匏，大漢偷牽牛」(匏、牛諧韻)，一個人小時候會偷摘匏仔(做小偷)，長大了就會做大賊，這句諺語是強調子女幼時教育的重要，也告誡做父母的，不要忽略小孩的小動作、壞習慣。(3).「目矚花花，匏仔看做菜瓜」(花、瓜諧韻)，形容粗心大意，看錯東西，也比喻眼光欠佳，好壞不分。

還有「敢做匏杓，不驚燒水燙」，過去塑膠和金屬舀水用具尚未普遍時，台灣家家、戶戶都把成熟、晒乾的匏仔鋸成兩半，做為舀水、或舀熱水、滾(開)水和湯汁的「匏杓」。既然要做匏杓了，即使要舀滾水、熱湯汁也不怕滾燙。意指不論我們做了什麼事，都要敢做敢當，只要是正確的事，就要堅忍的勇往直前。「食匏仔無留種」，匏仔要在幼嫩時採食，所以如果不預留一、兩個匏仔來做種，明年就沒得吃了。這句諺語用來諷刺那些做事瞻前不顧後的人，例如只貪眼前

近利，而不替未來的後果著想。「匏仔出世成葫蘆，幼柴浸水發香菇」(蘆、菇諧韻)，和「歹竹出好筍」有類似的意思，指有志氣就有機會。「乞食背葫蘆一假仙」，則是調侃他人的做作或假正經。

婚宴上，新人「合卺交杯」。這「合卺」(卺音錦)早在「禮記-昏義」就有記載。古時結婚於傍晚舉行，婚禮其實是「昏時行禮」的意思。而「卺」即把俗稱苦葫蘆、老熟的瓢瓜一分為二，即一個瓢瓜製成兩個卺，做為盛酒器。婚禮時，兩個卺以紅線連在一起，新人對飲後把兩卺合一，有二人同心、百年好合之意；因匏是古代八音樂器之中的一種，它又含有音韻調和之意，故「合卺」又示意新娘、新郎婚後應和睦協調，結為琴瑟之好。再者，老熟的苦葫蘆帶有苦味，用來盛酒對飲，象徵著同甘共苦的意味。這個習俗後來就發展成了「喝交杯酒」的儀式。

「瓠犀」是用來描寫美人的牙齒，白而整齊，就像瓠瓜的種子一樣。它是出自「詩經」的「碩人」：「碩人其頤，衣錦褰衣。齊侯之子，衛侯之妻。東宮之妹，邢侯之姨，譚公維私。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蠐，齒如瓠犀。巧笑倩兮，美目盼兮。」這首詩是莊姜剛嫁給衛莊公(公元前七五三年)，衛國人稱讚她的美麗而作的詩。它是古代中文文學中，最早刻畫女性容貌美及情態美的章句，可說已成千古絕唱，也是最古老的情詩之一。

「懸壺濟世」這四個字，是恭維醫術高超、而又仁心仁術的醫師而來的。故事是出於「後漢書」中費長房向一位市中懸掛著一個藥葫蘆，兜售丸散膏丹的老翁(其實是一位得道道士)學醫，而使他成一位能醫百病、驅除瘟疫，令人起死回生的良醫。後來民間的郎中，為了紀念這個傳奇式、懸葫賣

藥的老翁，就在藥鋪門口掛了一個藥葫蘆，作為行醫的標誌，而「壺」即「葫」也。我們也常聽到「不知他葫蘆裡賣的是什麼膏藥？」的口語，大概也是這麼來的。

葫蘆瓜英文叫 **Bottle Gourd**，是因為葫蘆瓜的腰部較細，可用繩子一繫而成極佳的裝水、運水器，所以它又叫 **Lady Gourd**，可能就是因為非洲大都由婦女提水回家。非洲有種高 60 至 70 公分、底部約 45 公分直徑的大葫蘆瓜，一次能裝的水可不少。

扁蒲除了煮食、炒食外，也可刨絲曬乾，製成蒲脯(即匏仔乾)，質柔味美，且含大量的鈣、磷、及醣類，日本人特別喜歡。扁蒲採收後，愈快食用愈好(一至二日之內)。放於冰箱內可保存較久，但隨天數的增加，果實將慢慢老化，內部的嫩籽也慢慢變大、變硬，煮食之口感及風味也會變差。依據台灣行政院農委會「扁蒲主題館」資訊，中醫認為其性平，微寒，味甘淡無毒，入肺、脾、腎三經，能利尿通淋、消熱解毒，為水腫、鼓脹、黃疸之藥。藥用部為果實、果皮、種子。<sup>6</sup>

它喜好陽光，pH6.0 至 7.0，潮濕、富含有機質的壤土。種植時，室外溫度必需在華氏 60 度以上。通常在最後結霜期的四禮拜前，在室內先行播種。種子先泡水一夜，平放，蓋上一吋半至二吋的泥土，約一週後就可萌芽。扁蒲種植有棚架式或爬地式兩種，但以前者較易管理、照顧。

母蔓上架前可把子蔓摘除，而母蔓達六呎以上時可摘心一次，促使子蔓早日發育。當一條子蔓生有兩條瓠瓜時，加留一至二葉就可摘心，如此瓠瓜可以長得較快、較大。它的蔓心、嫩葉也可食用。它在傍晚、夜間開白花，和澎湖絲瓜一樣，靠夜間活動的蛾類或昆蟲來傳粉。如果天氣較冷或缺



乏媒介，授粉不良而結果較少，可用人工傳粉(例如用毛筆)，增加結果率。扁蒲和其他瓜類一樣，不耐連作，需與其他非瓜類作物輪作。

#### References:

1. *Lagenariasiceraria*. Missouri Botanical Garden. <http://www.missouribotanicalgarden.org/PlantFinder/PlantFinderDetails.aspx?kempercode=e452>.
2. Stephens James, M. Gourd, Bottle— *Lagenariasiceraria* (Mol.) Standl. University of Florida, IFAS Extension. Fact Sheet HS-602 .<http://edis.ifas.ufl.edu/MV069>
3. Welman, Mienkie, *Lagenariasiceraria* (Mol.). South Africa National Biodiversity Institute. June 2005 .<http://www.plantzafrica.com/plantklm/lagensic.htm>
4. Kistler, Logan, et. al, Transoceanic drift and the domestication of African bottle gourd in the Americas. February 14, 2014.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A. <http://www.pnas.org/content/111/8/2937.abstract>
5. Bonatto, Sandro L., and Salzano Francisco M., A single and early migration for the peopling of the Americas supported by mitochondrial DNA sequence data. Proceedings of National Academic Science, USA., March 4, 1997; 94(5): 1866–1871. [http://www.ncbi.nlm.nih.gov/pmc/articles/PMC20009/#\\_ffn\\_sectitle](http://www.ncbi.nlm.nih.gov/pmc/articles/PMC20009/#_ffn_sectitle)

6. 扁蒲主題館-農業知識入口網-台灣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012/5/12。

<http://kmweb.coa.gov.tw/subject/ct.asp?xItem=161284&ctNo=4486&mp=287&kpi=0>

# 宗教短論集

---

葉思雅

## 1. 從 The Third Metric Conference 談成功

在資本主義的美國，很多人認為成功的要素是金錢與權力，有人不擇手段去爭取金錢與權力，他們是坐在二支腳的凳子，可能只會坐上一段時間，如果沒有第三支腳，結果總是不能保持平衡，早晚會跌倒的。今年六月，由 Huffington Post 的社長 Adriana Huffington 女士與 MSNBC 的記者 Mika Brzezinski 女士聯合主辦了婦女座談會 The Third Metric Conference，目的是在尋找保持成功的第三要素，邀請很多名人來發表演講，結果她們發現成功的因素除了金錢與權力之外還有很多（請看圖示）。在最近幾個月的 Huffington Post 也發表了很多文章，讓大家瞭解人生成功的要素除了金錢、權力之外還有很多更重要的要素。

下面以三篇文章來看從不同宗教立場來檢討成功的要素。Lewis Richmond 從佛教立場來說，「無常(Impermanence)」是自然界不可避免的現實，所以痛苦與喪失是人生必經的路途。擁有財富的人怕失去而受苦，沒有財富的人渴望得到財富而受苦，菩薩教我們放棄一切才能心靈不受苦。祂並不勸大家

都出家修行，要大家在日常生活中認清財富名利只是暫時的，應追求靈性上的充實才能進入人生成功的路途。

猶太教 Rabbi David Wolpe 從他的宗教立場對成功有另一種看法，他不否認在財政、社會上的成就是成功的一部分，因為我們做人不能忽略世俗的物質生活，同時人們應該更認真研讀經文，培養靈性，才能達到成功的境界。所有的人在一生中多少受挫折，他應該培養靈性才能克服困難，對造物者可交待，這就是成功。一生沒有受挫折的人不能算是成功。

Ramnath Subramanian 從印度教來說對成功的看法是把人生分成二階段：前半生應該注重教育、家庭、財富與名譽，因為前半生的一切會影響後半生。在後半生人類須要尋求生命的意義，印度教經文說「Therefore, inquire into your identity.」他認為印度教的成功不是前半生的成就，而是後半生如何回答人生的最基本問題。

這三篇文章都刊在 2013 年 TARSA 年刊上，請各位觀看。

## 2. 名科學家談『（神）上帝』

去年九月我們台美人宗教研習會與聖地牙哥台灣中心舉辦了聯合座談會，題目是「宗教與科學」，結論是「宗教與科學不該對立，宗教需要科學，科學亦需要宗教，兩者要互補，兩者要合作」。

以下我們來觀看一些名科學家對神（上帝）的看法，他們不一定有固定的宗教信仰，可是他們對神與宇宙的創造有獨特、不同的看法。以下列出幾位與各位作參考。由於翻譯不容易真正代表他們的本意，所以用英文列出來：

**Charles Darwin (1809-1882): 「演化論」創始者**

「 The impossibility of conceiving that this grand and wondrous universe, with our conscious selves, arose through chance, seems to me the chief argument or the existence of God. 」

**Stephen Hawking** (1942- ):英國物理學家、宇宙學家

「 What I have done is to show that it is possible for the way the universe began to be determined by the laws of science. In that case, it would not be necessary to appeal to God to decide how the universe began, This doesn't prove that there is no God,only that God is not necessary. 」

**Francis Collins** (1950- ):美國醫師、遺傳學家

「 Science is---a powerful way, indeed-to study the natural world. Science is not particularly effective--- in making commentary about the supernatural world. Both worlds, for me, are quite real and quite important. They are investigated in different ways. They coexist. They illuminate each other. 」

**Albert Einstein** (1879-1955): 「相對論」創始者

「 Everyone who is seriously involved in the pursuit of science becomes convinced that a spirit is manifest in the laws of the universe- a spirit vastly superior to that of man , and one in the face of which we with our modest powers must feel humble. In this way the pursuit of science leads to a religious feeling of a special sort, which is indeed quite different from the religiosity of someone more naïve. 」

**Max Planck** (1858-1947): 德國物理學家

「 It was not by accident that the greatest thinkers of all ages were deeply religious souls. 」

**Richard Dawkins** (1941- ): 英國演化生物學家

「The more you understand the significance of evolution, the more you are pushed away from the agnostic position and towards atheism. Complex, statistically improbable things are by their nature more difficult to explain than simple, statistically probable things.」

**Sam Harris** (1967- ): 美國神經科學家

「Atheism is not a philosophy; it is not even a view of the world; it is simply a refusal to deny the obvious.」

### 3. 很少人知道的 C.S. Lewis

今年 11 月 22 日全世界都在追弔甘迺狄總統受暗殺 50 週年紀念；可是很少人知道同一天在英國失去了另一位偉人：C.S. Lewis，他才 64 歲。

Lewis 是英國著名的哲學家、神學家、文學家與思想家。他的思想與著作影響很多人相信基督教，因為他的名著《Mere Christianity》很有說服力。著名的遺傳醫學專家、虔誠基督徒 Dr. Francis Collins 在他的書《Language of God》說他從無神論者變成基督徒是完全受 Lewis 的影響。Lewis 的另一名著《The Chronicle of Narnia (納尼亞傳奇)》是富有基督教思想的青少年文學名著，在他去逝後 50 年，已銷售 1,800 萬本以上，而且拍成電影，在世界各地放映，票房記錄很高。

很多人認為他是一位虔誠的基督教徒，可是 CNN 的記者 John Blake 發表了一篇〔The C.S. Lewis you never knew〕文章，讓讀者瞭解真正的 Lewis 本人。作者描述他的一生有別人很少知道的三個特點：1) His religious books made him poor，他的著作在世時銷售很少，而且他花錢如水，收入不夠支出

，一輩子貧窮；2) He felt like a failure as a Christian communicator，他曾經在 BBC 電台講基督教，讓聽眾覺得他是有說服力的基督教徒，可是 1940 年後，他對基督教開始有懷疑，漸漸失去說服與辯論能力，有人形容他變成 shattered Christian。3) He had a 「horrible」 personal life，他的一生受很多痛苦的經驗，9 歲就失去母親，他與父親格格不入，被送去學校住宿，又與校監不合；第一次大戰時失去戰友 Paddy Moore，戰後照顧 Moore 的母親 Jane 與女兒，與 Jane 發生關係，可是真情很少人知；他也曾經與一位同性戀的男士同房；後來結婚，不幸夫人患癌症而去世；他一生不斷的挨受痛苦經驗，當一位神父與他對談時，發現他已經不相信有愛心的上帝。作者最後的結論是 Lewis 與你我相同，是正常的人，他不是教會大聲講話的偽君子。

#### 4. Religion : The Good, the Bad and the Ugly

記得學生時代看過義大利人所拍的西部電影〔The Good, the Bad and the Ugly〕，由美國人 Clint Eastwood 主演，描述早期西部有好人，有壞人也有醜人。最近我讀了 Emory 大學宗教系主任 Gary Lederman 教授一篇用同一標題寫有關宗教的文章。

他一生研究宗教，可是最怕人問他「你信不信上帝？」，「美國是否因為沒有宗教致使文化敗壞？」，「宗教對社會有壞處麼？」

現在世界上各宗教都很複雜，有些荒謬、不合理的思想與觀念已散佈各處，所以上列問題不容易用理智或學術上研

究的結果來回答。我們講話要小心，因為宗教有好的，有壞的，也有醜惡的。

有一次他在 Santa Barbara 的酒吧遇到一位年輕人，開始很輕鬆的聊天，幾杯酒後，他告訴這位年輕人說他是專修宗教學，現在在大學當宗教系主任，年輕人眼球馬上瞪大，不停的與他談起有關宗教的事。原來他是猶太人，生長在 Reform Judaism 家庭，後來在大學修哲學、宗教學與佛學，與朋友們常常討論宗教，他最後的結論是所有的宗教都是壞的，因為歷史上宗教戰爭最可怕，而且摧毀了很多地方，所以世界上最好是沒有宗教，接着問他是否同意他的看法。當時教授不經大腦思考，立刻回答「我同意」。這年輕人聽了很高興，從椅子跳起來擁抱他。

過幾天後，回想起來發覺他不應該這樣回答，因為宗教是很複雜的，那年輕人所說的只是與宗教有關的事，不是宗教。他一直想找這年輕人來澄清他的本意，可惜沒機會。

總之，宗教本身複雜而且混淆不清，其中有好的，有壞的，也有醜惡的，不能一概而論。最不應該的是相信所有宗教都是壞的，或相信只有自己信的宗教才是好的。

## 5.The Challenges of Interfaith Dialogue

去年六月份宗教研習會謝伯芳教授給我們講「宗教間對話」，他說「對話」不是「會談」、「討論」或「辯論」，對話時雙方都要用開放的心來互相對談、學習和理解，其目的不是在「贏」或說服對方。有史以來宗教戰爭最可怕，由宗教引起的仇恨致使人類分裂、互相殘殺。有人說 21 世紀是



宗教間對話的時代，世界才有和平。這也是台美人宗教研習會的宗旨。

我最近讀了美國回教徒 Aamir Hussain 寫的一篇文章「The Challenges of Inter faith Dialogue」，他說宗教間對話在美國各地很盛行，尤其是很多年輕人踴躍參加，是很好的現象。可是宗教間對話有些「挑戰」問題需要考慮才能成功：

1) 對話須要有 focus：首先要清楚對話的目的，如果對話目的在瞭解神學上複雜的問題，我們一定要請經文專家、歷史學家、語言學家等來參加，一般人或年輕人可能對這方面沒興趣。如果討論人生價值或經驗，那些已經信固定宗教的人可能不願參加。所以宗教對話需要有不同性質，讓參與者有選擇。

2) 宗教對話不可堅持自己信仰的優越感才能與別人對話，因為有些討論主題每人有完全不同見解（如耶穌是神、人、彌賽亞、先知等），對話很難進行。其實對話的目的是在瞭解別人不同的宗教信仰，而且要接受世界上有不同宗教的存在，相信從開放的對話中對自己的宗教會有更深一層的瞭解。

3) 對話不是傳教，不要改變別人所信的宗教，大家要互相尊重。雖然我們可說自己的宗教是最好的，我們也要接受別人說他們的宗教也是最好。宗教是不能強迫，每人有選擇信仰的自由。

現在多元世界，我們對話時要應該考慮上列「挑戰」問題，才能達到對話的目的。如美國開國精神「E pluribus unum（合眾為一）」所說美國的偉大不在大眾的類似點，而是在大眾的差異點。

## 6.Happiness and Religion

Washington Post 記者 Sally Quinn 最近在報上發表她的意見「宗教是走向 Happiness 的確定路線」，相信很多人不經過大腦思考立刻同意她的看法。記得小時候唱一首聖詩「I sing because I'm happy, I sing because I am free. His eye is on the sparrow, and I know He watches me.」也認為信基督教之後上帝像鳥一樣飛翔天空照顧我們，耶穌用祂的寶血洗淨我們的罪而得到救贖；我們死後上天堂，可享有永久的 Happiness。

其實這問題很複雜，不可能簡單下斷論，因為宗教信仰不單純，有人信表面的，有人真正從內心相信；有人信宗教的儀式或經文的字面解說，有人深求宗教給我們人生的啟示與做人的目標；有人把宗教當做相命的器具。

有些研究報告說保守宗教信仰的人比較沒有 Happiness,或他們的 Happiness 是表面的，內心根本沒有。如一些保守信徒只靠祈禱或拜神，拒絕醫療或打預防針，結果斷送生命；也有記載說信仰保守的人 domestic violence 比較多；最近 Los Angeles Times 報導保守基督徒離婚率比較高；世界各地報告修道院和天主教堂有不正當性行為等。這些現象証實宗教不一定給人類帶來 Happiness。

TARSA 成立後，我們不斷的學習各種宗教給人類帶來的信息，其重點在內心的感受與行為的表現，不在炫耀自己能力、口才。因為所有宗教都有人為因素，有人為了自己的利益與方便，用自己的形象創造上帝，強制別人相信。這種信仰不可能給人類帶來 Happiness 的。

我們很榮幸有幾位偉大的宗教家、思想家、文學家、哲學家、科學家給我們留下一些名貴的信息，使我們對宗教信

仰有更深一層的瞭解。不論信任何宗教，其重點都是注重人類相愛，用開放的心去接受與我們不同信仰或不同種族的人們，甚至用寬容的心去赦免敵人，達到真正「無我」的境界。如果我們能夠做到，我們就可說「宗教是走向 Happiness 的確定路線」。（下列請看偉人所說宗教帶來 Happiness 的名言）

馬克斯有一句名言：「宗教是人類的鴉片」。如果信仰保守的教徒大聲說只有他們才能得到 Happiness，就像是酒醉的人認為只有他們自己 Happy，其他沒喝酒的人都沒有 Happy。

## 7. Forgiveness (寬恕)

當我開始聯絡 Alexei Smith 神父來宗教研習會演講時，在網站上看到 Alexei 神父有一段 YouTube 錄影，題目是「Forgiveness」([youtu.be/hWXnsCBg0oE](https://youtu.be/hWXnsCBg0oE))，他在短短的 15 分鐘內，把 Forgiveness 的真意講得清清楚楚。他一開始就說 Forgiveness 是一個不容易渡過的過程，絕對不是「否認」或法律上所說的「赦罪」，而是把自己經驗過的痛苦放開 (let go)，才能避免繼續與別人衝突，這是很不容易做到的。他說耶穌在十字架上說「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知」。

這幾句話頓時打開了多年來我心中的疑問，原來基督教所說的 Forgiveness 與東方宗教所說的「無我」、「忘我」很相似。漢文聖經把 Forgiveness 翻成「赦免」不太恰當，容易被誤解，我認為「寬恕」比較適合。寬恕的對象是我們自己，只有寬恕別人或對敵，自己心裡才會平安；否則咬牙切齒、死不瞑目就像是入地獄，永遠不平安。

我又讀了一段大主教 Tutu 新書的故事，他在非洲貧窮地區長大，父親脾氣暴躁，常常打他母親，所以 Tutu 從小就懷

恨父親，希望有一天能替母親報復。後來雖然他的信仰教他寬恕別人，可是他始終做不到，結果在他一生記憶中留下了很大的傷痕。所以他與女兒 M pho 寫了一本寬恕的書《The Book of Forgiving》。

最近從 NPR 的 On Being 節目聽到大主教 Tutu 所說的話，他在 1995 年上任 The Truth and Reconciliation Commission(TRC)主席（TRC 是促進國家團結與調解不平等的團體，於南非成立，現已推廣到世界各地），他們到處調查一些受害者的實情，有一位年輕黑人被警察打到失明，對 TRC 敘述被打的詳細經過後，有人問他現在他的感想如何，他回答「You have given me back my eyes」，這句話感動了所有在場的人，這就是表現真正寬恕的精神。

以下用 Dalai Lama 書上所說的話來表達寬恕的真意「*Sometimes, I get a little irritated. But in my heart, I never blame, never think bad things against anyone. I also try to consider others more. I believe others more important than me.*」

## 8.Doubt（疑）

最近我在 NPR 的 On Being 節目聽到主持人 Tippett 女士與 Jennifer Michael Hecht 女士的對談，主題是「自殺」，因為 Hecht 女士最近寫了一本有關自殺的研究報告。她們在對談中提起大約十年前 Hecht 女士在這節目中談到有關《Doubt》的問題，我就立刻從網站的 Podcast 下檔來聽，覺得很有意義，值得與大家分享。

Hecht 女士是一位多才的詩人、歷史學家、哲學家，也寫過好幾本書。她雖然生長在保守猶太教家庭，可是從小就有

很開放的思想。這一本《Doubt》是根據多年來研究、考察的心得報告。她一開始就說很多人誤認為 *doubt* 是現代人才有的，其實從古代比較有自由思想的人士就有 *doubt* 的觀念，公元前四、五世紀希臘哲學家（如蘇格拉底）從 *doubt* 引起的思想對後代影響非常大。對多年來傳統的思想、制度發生懷疑，需要有很大的勇氣才能做出來的。

從宗教上來說，保守的信徒認為只要信就可以，對宗教懷疑就是受魔鬼引誘而起的。Hecht 女士從研究聖經發現偉大人物已具有 *doubt* 的思想，如舊約的 Job，他一生遇到多次的大災難，一些基督徒認為他的堅定信仰從來沒有懷疑上帝，其實到最後他對全能上帝的作為表示疑問，更增強他對上帝的信仰。甚至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前也說出了懷疑的真心話：「我的上帝！我的上帝！你啥事放棄我？」（馬太 27:46）。

17 世紀啟蒙運動的中心思想就是 Reason，主張人類應該對傳統懷疑，重新思考，包括對自然與信仰的瞭解，用 reason 去判斷；從此人類在科學和思想上有更進一步的發展。現在我們教學對學生鼓勵發問，不能把教授所說的不經思考就全盤接受，學問才會進步，不要接受小時長輩教我們「小孩子有耳無嘴」的封建觀念。

聖經記載耶穌復活後顯身給門徒看，只有門徒 Thomas 要求看證據才相信，有些基督徒嘲笑他是「*doubting Thomas*」，其實 Thomas 有 *doubt* 的態度才是現代人應有的，那些不經思考就相信的人是「有耳無嘴」的盲人。

## 9. 美國是基督教的國家麼？

記得幾年前在教會聽到一位基督教徒說：「我信基督教，因為基督教是世界上最好的宗教，我決定來美國，因為美國是基督教的國家。你看，鈔票上都寫「In God We Trust」。仔細想，這句話不正確，而且容易被人誤解。

我們 TARSA 研習幾年來的結果，發現世界各大宗教都有優點、弱點，連達賴喇嘛也不說出那一個宗教是最好，何況是我們一般人。每人從主觀上可選對自己最適合的宗教，可是我們不能說自己信的宗教是最好，也不能強迫別人信自己的宗教。

至於美國是基督教的國家，是完全錯誤的。雖然統計數字說基督徒的百分比最高，也不能說我們是基督教國家。美國從建國以來，一直避免政教合一。開國元老 Washington, Franklin, Adams, Jefferson, Madison 等都不是標準的基督徒，美國憲法上連一句「基督教」都沒有，他們鼓勵美國人承認其他宗教的存在，提倡宗教自由。Washington 雖然上教堂，對一部分基督教教義不相信；Jefferson 讀新約聖經時，把超自然與神跡的字詞剪掉。當時對他們影響最大的是 Thomas Paine，是啟蒙運動的主要人物，所寫的〈Common Sense〉啟發革命人士寫出獨立宣言；另一本書〈The Age of Reason〉用 reason 去瞭解宗教，影響了那些革命先鋒的宗教觀，所以美國開國就決定採取對宗教寬容的態度。當時美國的 motto 是 e pluribus unum（拉丁文，其意是「合眾為一」）在美國國徽上都看到。一直到 1956 年 Eisenhower 當總統時，是冷戰高潮時期，國會為了與蘇聯和其他共產、社會主義國家要有分辨，決定把美國的 motto 改為「In God We Trust」，把這些字印在鈔票上（見圖：One Dollar Bill 右：國徽上所寫 e pluribus

unum，左: In God We Trust)。結果很多人誤認為美國是建立在基督教上。

我們都知道現在世界多元化，資訊通暢發達，人們對宗教的看法逐漸開放，對其他種族的文化、歷史、社會、宗教有更深一層的瞭解，所以我們一定要打破政教合一的封建觀念，人類才有和平相處的希望。

# 從〈Guai-sii、紫蘇、シソ (Shiso)〉談迴響及後續

---

朱真一

## 前言

最近寫了一客台語文的新詩〈Guai-sii、紫蘇、シソ (Shiso)〉，因為 2 月 21 日是「國際母語日」，為慶祝這母語日，借此詩寫了一短文，發表於《想想 Thinking Taiwan (<http://www.thinkingtaiwan.com/content/37480>)》網站雜誌上，討論台灣語言及文化的多元性。以自己的經驗來寫，討論此客台語文詩題目的意義，再討論台灣語言文化的多元性及詩。請上網看那文，不再重複。出乎我意料之外，有不少的迴響，很得意有些共鳴。這裡主要寫該文發表後，不少人的來信及一些後續討論。

不只是客家親友，不少 Holo 朋友來信，最高興我的客家台語文的詩，母語不是客家的也看得懂或最少有些共鳴。來信的重點又很多元，有些對語言問題來討論，酸梅引起日本時代或童年的記憶，guai-sii/chí-so/shiso 更多可配味的好吃法等，從天婦羅（てんぷら；甜不辣；Tempura）、炒田螺到炒蜆，



更談到去覓蜆(mihan-e)的趣事。有人還對母語受打壓，文、詩提到母語會像 guai-sii 那樣耐命而非常高興。

更有幾位來信兼談七(九)層塔的美味，再稍去探討，才知道台灣語文，跟華語稱「羅勒」很不同。很值得另文再來討論，談台灣語文、美食及健康的好題材。

### 客台語文 guai-sii/guai-si

上文談到 guai-sii 的客台語文的寫法，列出 guai-sii 最少 9 個同音漢字的寫法。徐兆泉的《臺灣客家話辭典》，用新造新字 guai=蜆，sii=++師(上下排)，看到客委會的網上辭典，則用 guai-si，再去探問，果然還不少地方的人用 si 音，尤其四縣(苗栗)腔。找到徐兆泉新版的《臺灣四縣腔海陸腔客家話辭典》，這新版又有新資訊。

新版辭典用 guai-si/guai-sii，guai-si 是四縣腔用法，漢字用「蜆蕮」，後面 guai-sii 是海陸腔，客語漢字是新造字。華語「蛙」字這辭典用「蜆」，有人說「蛙」字，本就有 g 子音，用「蛙蕮」就好，不必造字，很可能 guai 從「蛙」字而來，這裡提出來給大家參考。

### 台灣語文多元

上面談到漢字不管如何寫，不要說非客家人，客家人也看不懂。多元性的台灣語文，要讓大家都瞭解很困難。上次談過〈Guai-sii、紫蘇、シソ(Shiso)〉到底什麼意思？這題目正好表示台灣語文的多元化。客家台語文不是大眾，而是小眾的語文，如何寫到其他台灣人也願看又看得懂？我們要盡量寫，寫台灣人共同經驗環境的題材及內容，是最先決的共識。

因為很重要，再說一次，語言不是只為溝通交流，語言是文化最重要的條件，雙語/多語化，促進語言和文化的多樣性外，對社會的和諧上有很大貢獻。這 guai-sii 很耐命，生命力最強的植物之一，小小細縫的土地，有點水及陽光就會長大。我常講吃補不要找稀罕品，瀕臨絕滅的生物不能補人身體，要找最普通最平常，生命力最強的動物植物。

母語受打壓，母語會像「guai-sii、紫蘇、shiso」一樣耐命有強生命力。請看下圖，客家台灣語文，就像 guai-sii，找機會繼續生存下去。

**圖.Guai-sii 從縫裡出來。(最左邊底洞的小叢，以後長大到開花結子)**



### 寫客家台語文詩

〈Guai-sii、紫蘇、シソ(Shiso)II〉用客家語文寫，台灣的 Holo 與客家語文不是華語的方言。寫台灣語文多問題有困難，更要去嘗試。我認為台灣必須「脫漢」「去儒」才能大進步。所以寫母語不用全漢字，推動全羅馬字目前不太可能，用漢羅並用體，是「脫漢」第一步。

不熟悉的漢字或羅馬字，以及客語發音跟華語很不同的，加入括號來解釋客家語文的意義或發音，可幫忙瞭解。客家話因為腔調多，又有不少的拼音及注聲調法。此詩羅馬字不注聲調，由上下文不難瞭解。我一向寫四縣(苗栗)腔時，用教會羅馬字，若寫海陸(新竹)腔時，用通用拼音法。此詩用通用拼音，寫海陸腔。

請大家試讀看看，母語不是客家台語文的人，想大概也不會難瞭解。您或許注意到此詩後加 II，是後續的一首，第一篇請上網看，最後請大家多多指教。

## Guai-sii、紫蘇、シソ (Shiso)-II

---

朱真一

講到 guai-sii，想 m(不)會停，  
想頭擺个(從前的)guai-sii 酸梅，  
從 guai-sii 酸梅飯糰，  
想起日本時代，  
疏開去庄下，記得米國 BNiju-ku(29)\*，

當然細人時生趣个童年，  
到今忘 m 忒(tet,掉)个家鄉。

還想到炒田螺 lau(及)炒蜆 e，  
街路个市場雖常有人賣，  
不過最愛个係(he；是)轉老屋，  
去屋前大圳溝个源頭，

最記得跪下來覓蜆 e，  
一下晝就覓到幾碗公，  
Guai-sii 炒來有香又好食。

Tempura 加層 shiso 一三一，  
Hamburger、三明治放幾葉，  
夾生魚片共下食，盡合味。  
就係炒三層肉或鴨湯，  
加 guai-sii 味道好，  
盡耐命又最好種个 guai-sii，  
多食使 ngai 身體健康好。

\*註：其實來轟炸 m 係 B-29, 大人講个。

# 葉慈、愛爾蘭與台灣

---

楊遠薰

朋友傳來一首葉慈(William Butler Yeats)的詩：〈他想要天國的綢緞〉，讓我想起多年前曾在台北買過一本吳潛誠教授著的《航向愛爾蘭》，寫的正是葉慈其人其事，於是從書架上取出此書重讀。

葉慈(1865-1939)是二十世紀愛爾蘭最著名的詩人，也是1923年諾貝爾文學獎的得主。他的詩神秘飄渺，詞藻華麗，深為年輕人所喜愛。這首足以為年輕愛侶寫情書範本的《他想要天國的綢緞》如下：

假如我有天國的錦緞，  
繡滿金光和銀光，  
那用夜和光和微光  
織就的藍和灰和黑色的錦緞，  
我將把它們鋪在你腳下：  
但貧窮的我只有夢；  
我把我的夢鋪在你腳下；  
輕輕踩啊，因為你踩的是我的夢。

最後一句「輕輕踩啊，因為你踩的是我的夢。」是多麼地充滿柔情蜜意！葉慈本人係一浪漫才子，其愛情故事亦充滿傳奇。我當年站在敦南誠品讀《航向愛爾蘭》，主要就在讀葉慈那段「除卻巫山不是雲」的戀情。



葉慈二十三歲時邂逅美女茱德岡 (Maud Gonne)，驚為天人。他形容她道：「她的美屬於名畫，屬於詩篇，屬於某種傳說中的往昔…」。此後，他為她神魂顛倒，在數度求婚不成後，仍為佳人寫了《凱瑟琳女伯爵》與《胡拉洪之女凱瑟琳》等劇本，轟動一時。

然更令人稱絕的是二十多年後，年逾五十的葉慈最後一次向茱德岡求婚遭拒後，竟轉向其二十一歲的女兒伊索德 (Iselt) 求婚，理由是她令他想起她母親年輕時的模樣。

我為讀葉慈的愛情故事而買《航向愛爾蘭》一書，但回家後仔細閱讀，發覺書中的涵義其實遠勝於緋麗的愛情故事。此番重讀，更覺葉慈等人對愛爾蘭文藝復興的貢獻正是當今台灣所欠缺與需要的。

\*\*\*

愛爾蘭與大不列顛島僅一水之隔，為一雨水充沛、處處青翠的島國，因此有「翡翠島」之稱，而綠色亦成為愛爾蘭的象徵。

歷史上，愛爾蘭屢受外族侵略，1801年併入英國後，被視為貧窮落後的地區。其方言蓋爾語(Gaelic)因為難懂，被視為粗俗的語言。當時所謂的紳士淑女不講蓋爾語，一般文人雅士亦以追求英國時尚為風氣。

葉慈在愛爾蘭出生，啟蒙時隨當畫家的父親遷往倫敦，隨後又因其父在英倫謀生不易，全家乃搬回愛爾蘭，定居在都柏林(Dublin)。所以葉慈在倫敦唸小學，在愛爾蘭完成中學與大學教育。

才華洋溢的他自中學畢業後，即開始發表英文詩作。他的詩飄渺虛無，不是寫遠古的特洛伊，便是寫遙遠的印度。當時已有兩位愛爾蘭出生的作家蕭伯納(Bernard Shaw)與王爾德(Oscar Wilde)在英倫揚名。他們以英國為依歸，作品亦被視為英國文學。葉慈若非遇上愛獨份子歐李瑞(John O'Leary)，很可能成為一個志在揚名英倫文壇的頹廢派詩人。

愛爾蘭在葉慈出生前二十年的1845年，發生過大饑荒。許多人死亡，許多人出走。出走的人大都移民美國，留在島上的則憂心島國的前途而發起民族運動。在葉慈成長的年代，少年愛爾蘭運動風起雲湧。其時，重視文化的革命份子歐李瑞發行一份報紙，鼓吹愛爾蘭獨立意識，同時推動愛爾蘭本土文學，極力鼓勵愛爾蘭青年創作與其土地、民俗相關的作品。

在歐李瑞的影響下，葉慈開始以愛爾蘭的傳奇與神話為題材，寫下一系列敘事詩，名為《烏辛的流浪(The Wandering of Oisín)》，聲名隨之鵲起。

1889年，葉慈在出版了《烏辛的流浪》詩集後，認識激情的愛爾蘭民族份子萊德岡。萊德岡出身富裕家庭，氣質高

雅，容貌美艷，身材高挑，然為宣揚愛獨理念，到處奔走演講。

葉慈愛上茉德岡後，民族意識益加高漲。他為佳人量身打造寫了〈凱瑟琳女伯爵〉的劇本與詩集，描述一位愛爾蘭貴婦為賑濟挨餓的農民，不惜將靈魂出賣給魔鬼。作品一推出，立刻引起各方矚目。



隨後，葉慈更與格雷戈里夫人 (Lady Gregory) 等藝文人士共同成立「愛爾蘭文學劇場」，復於 1904 年共創「艾比 (Abbey) 劇院」。劇院開幕之夜，即上演葉慈的兩齣劇本，掀起盛況。

接著，葉慈寫了《胡拉洪之女凱瑟琳》，描述一位老婦人為號召愛爾蘭子弟起來反抗英國而到處流浪，由茉德岡擔綱演出。此劇風靡一時，感動許多人，激起無數人的民族情操。

儘管葉慈向茉德岡求愛的路途坎坷，但他繼續與本土派作家共同以詩歌、戲劇與文學等作品，推動愛島本土的塞爾特 (Celtic) 文藝，直接促成愛爾蘭的文藝復興。

茉德岡則在數度拒絕詩人的求婚後，嫁給愛爾蘭獨立運動領袖約翰麥克布來德 (John MacBride)。1916 年復活節，麥克布來德與其他愛爾蘭革命份子武裝起義，未果後遭英軍處決，



此乃愛爾蘭歷史上著名的「復活節流血事件」。葉慈為此事件寫下《1916年復活節》的史詩，末段如此寫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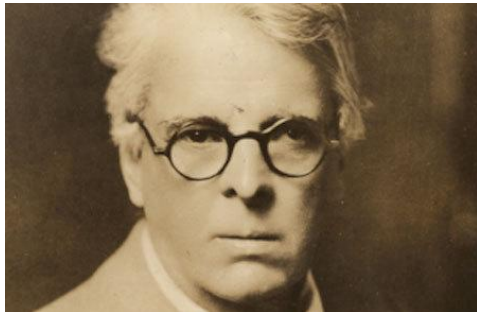
不論現在或未來，  
當綠色外衣批上時，  
一切都變了，突然變了：  
一種恐怖的美麗油然而生。

1916年七月，在約翰麥克布來德去世三個月，葉慈最後一次向萊德岡求婚。依舊遭拒後，他竟轉向萊德岡二十一歲的女兒伊索德求婚。隔年，二度向伊索德求婚不成後，葉慈改與英國女子喬治海德李 (Georgie Hyde-Lees) 結婚。婚後，兩人共育一女一男，婚姻美滿。

詩人的晚年堪稱功成名就。1922年，愛爾蘭宣告獨立，葉慈旋即出任愛國參議員，做滿任期六年。1923年，他更以「高度藝術且洋溢靈感的詩作，表達整個民族的靈魂」之由，贏得諾貝爾文學桂冠獎。

詩人於1939年病逝法國，葬於愛爾蘭的斯來果 (Sligo)，墓誌銘上刻著他自撰的詩文：

投出冷眼，看生，看死。  
騎士，向前。



\*\*\*

我初到美國的第一年，甚得美國鄰居的照顧。有一天，鄰居太太教我種花之餘，還送我一盆三葉草(Shamrock)，告訴我三瓣的 shamrock 與四瓣的 clover 都是愛爾蘭人喜愛的植物，也因此成愛爾蘭的標誌。

我當時尚分不清愛爾蘭與英國的區別，只覺得三葉草十分可愛，也不自覺地喜歡上它。後來，每見到一些精緻的陶瓷或家庭用品綴著綠色小草的圖案，我就知道那是愛爾蘭人的東西。



住紐澤西時，我在一家大公司上班，逐漸發覺愛爾蘭裔的美國人很多，舉凡姓麥 (Mc)、姓馬 (Mac) 或姓史密斯 (Smith)……的，可說皆是愛爾蘭人的後裔。他們都已是第三、四代的美國人了，仍以愛爾蘭的傳統自豪。每逢 3 月 17 日的聖巴翠克 (St. Patrick's Day) 日，總有不少同事繫綠絲巾、綠領帶，或穿綠襯衫、綠夾克，甚至戴綠帽子地來上班，煞是有趣。



我後來轉至一家老闆皆是愛爾蘭裔美國人的電腦諮詢公司工作，與一位年方三十、自愛爾蘭移民美國五年的蜜雪兒小姐同一辦公室。由於交情不錯，兩人常一起交談，也因此知道她與她新婚的丈夫常參加愛爾蘭人的餐會、音樂會等活動，對北愛爾蘭的統獨議題亦有相當見解，其關心愛爾蘭情況如同我們第一代台美人關心台灣一般。

大凡第一代移民在生活安定後，都會情不自禁地懷念故鄉。有的想為故鄉做些事，有的對故鄉有所期待，更有的在生活上或多或少地顯示對故鄉的熱情。我有次與阿加不經意地走進一家 Irish 餐廳，發現裡面自窗簾、桌椅到餐盤、紙巾都是綠色，忍不住對阿加說：「台灣的民進黨人若到這餐廳用餐，一定很開心。」

每次看到 Irish 的綠，我總不自而然地想起台灣。不久前，我換了一台新電腦，在設定語文之際，赫然發現選項裡竟有愛爾蘭的蓋爾語，不得不佩服一百多年前歐李瑞等人提倡愛爾蘭本土語文的苦心與功勞。

這回重讀《航向愛爾蘭》，讀到主張文學必須推動民族意識的歐李瑞說：「沒有偉大的文化，就沒有偉大的國家」，不禁聯想起當今許多人努力爭取台灣政治獨立之際，是否也有不少人如歐李瑞般致力發展與提昇台灣的本土文化？

愛爾蘭曾是一個民不聊生的地方，但如今的愛爾蘭是一個科技發達、經濟力強、文化昌盛、觀光業發達的國家。曾經，愛爾蘭人因為在家鄉無法裹腹，才大批移民美國。如今，在美國的愛爾蘭裔在各行各業皆有建樹，許多政府要員包括甘迺迪一家與公司總裁都是愛爾蘭裔，不少美國的電影、歌劇、小說、音樂或藝術，亦那麼有意無意地流露出一些 Irish 的特色與象徵。

當年輕的葉慈在民族熱情激勵下，誓將「愛爾蘭的冤錯化為甜美」，那麼在當今台灣青年學子熱衷台灣的政治與學運之際，是否也有相當的人如葉慈般，誓以詩歌、戲劇、文學與藝術，將台灣的冤錯化為甜美？若是，台灣的未來必充滿希望。



\*\*\*

### 附註

葉慈的《他想要天國的綢緞》的英文詩如下：

He Wishes for the Cloths of Heaven

By William Butler Yeats

Had I the heavens' embroidered cloths,  
 Enwrought with golden and silver light,  
 The blue and the dim and the dark cloths  
 Of night and light and the half light,  
 I would spread the cloths under your feet:  
 But I, being poor, have only my dreams;  
 I have spread my dreams under your feet;  
 Tread softly because you tread on my dreams.

# 捐款名錄

---

沈麗華 100	李建漢 100
陳春帆 100	李雪玟 100
陳惠亭 200	李彥貞 100
李芬芬 200	李淑櫻 50
吳富美 100	李學圖 100
吳明美 100	林西薔 50
陳榮成 100	賴慧娜 150
陳東榮 300	林毅夫 100
無名氏 500	林資深 50
陳美麗 100	林文政 150
朱耀源 300	王淑芬 100
朱真一 100	楊美娥 100
何康隆 300	吳彬銜 100
黃哲陽 200	余忠村 100
黃慶三 100	李月英 100
廖碧玉 100	許宗邦 300
賴東成 100	